



全国中文核心期刊
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
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 (CSSCI) 来源期刊

学术研究

Academic Research

9

2008

当代 学林



◇ 孔祥吉

孔祥吉，1943年生，山西省洪洞县人，美国哈佛大学费正清东亚研究中心研究员。1978年至1981年在中国人民大学清史所攻读硕士学位。毕业后留所从事晚清史研究，并承担《清代人物传稿》下编的组织编写工作。曾担任《清史研究集》编委、晚清史研究室主任等职务。1988年至1997年间曾先后在法国高等社会科学院现代中国研究中心、德国柏林自由大学等处担任客座教授。2003年至2004年在东京大学综合文化研究科担任客座教授，在此期间曾举办过晚清历史与档案研习班。孔祥吉长期从事戊戌变法史及晚清史研究，先后出版过《康有为变法奏议研究》、《戊戌维新运动新探》、《晚清佚闻丛考——以戊戌维新运动为中心》、《救亡图存的蓝图——康有为变法奏议辑证》、《晚清史探微》、《康有为变法奏章辑考》等多种著作。

孔祥吉治学特点之一，是非常强调历史档案的作用。从1979年至1988年的十年间，他长期在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与故宫博物院图书馆围绕戊戌变法及晚清史发掘档案史料与进呈本书籍，颇有收获。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关于康有为《上清帝第三书》的发现。1985年，孔祥吉在第一历史档案馆山积尘封的档案中，发现康有为《上清帝第三书》进呈本，引起史学界关注。自光绪十四年到二十一年，康有为屡屡上书均被阻隔，著名的《公车上书》亦未能向清廷呈递，唯有第三书呈递到光绪帝手里，并引起光绪帝的强烈共鸣，对晚近历史产生了深远影响。戊戌政变发生后，清廷曾对康有为等人的奏议进行过系统的清理。《上清帝第三书》是现今存世的唯一一件康有为原始奏折，因年代久远，这份长达一万三千余言、极为珍贵的历史文献已被离析为四个部分，分别藏在硃批奏折、录副奏折、变法专题史料三个折包中。孔祥吉用了很长时间才把它们一一翻检出来，经过考订对比后，合为一体，现已被档案馆作为特殊珍品保存。清档中第三书中关于维新派“设议郎”的建议，证明台湾著名学者黄彰健先生有关康有为“可能无选议郎等触犯时忌语句”的推测不确。

独辟蹊径，不习陈说，注重发掘与使用日记、信札等原始资料是孔祥吉治学的另一个特点。20世纪80年代以来，他在北京图书馆、科学院图书馆、近代史资料室、北京大学图书馆、翁万戈私人珍藏图书馆等处，广泛发掘晚清官员所遗留的原始资料，揭示了诸如唐烜《留庵日钞》、恽毓鼎《澄斋日记》、《罗丰禄家书》、《翁同龢家藏文献》等晚清重要官员的函札、日记、奏稿，为戊戌变法史研究、《清代人物传稿》的编撰及晚清史的探讨提供了大量第一手资料。

在东京大学晚清史与档案研习班举办期间，孔祥吉与村田雄二郎教授合作，把研究生带到日本外务省外交史料馆、亚洲历史资料中心以及日本防卫厅图书馆，引导他们发掘研究有关戊戌变法史及晚清中日关系史之档案史料，除了出版《罕为人知的中日结盟及其他——晚清中日关系史新探》与《一个日本记者笔下的袁世凯》二书外，还有《日本机密档案中的伍廷芳》等使人耳目一新的重要学术成果，相继问世。

暨南大学邓乔彬教授为本刊题词

昔盼朝朝壯
今時歲歲妍
神州迎旭日
南國看紅棉

敬賀學術研究創刊五十周年
鄧喬彬於戊子夏

中山大學姜伯勤教授為本刊題詞

學術研究創刊五十周年志慶

古今縱貫一言重

古今縱貫一言重

天地橫披六義陳

天地橫披六義陳

孫雍長撰聯

張桂光書



撰联：中国训诂学研究会副会长、广州大学教授孙雍长

书法：广东书法家协会副主席、华南师范大学教授张桂光

学术研究

郭沫若题

Academic Research

全国中文核心期刊

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

社 长：张国仪

主 编：叶金宝

副主编：陶原珂 雷比璐

学术研究

(1958年创刊)

2008年第9期 总第286期

出版日期: 9月20日

哲学

马克思哲学的当代理解【三篇】

马克思社会形态理论片论

——从“巴黎手稿”到“人类学笔记”

张凌云 5

解读“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空间与实质

杨 楹 17

当代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生态范式

吴 宁 24

弗雷格式思想与罗素式命题

任 远 28

无“是”即无传统逻辑：“是”的僭妄

——答王路先生

程仲棠 34

经济学 管理学

社会转型期我国中产阶层消费倾向研究

——基于珠江三角洲城镇住户调查数据的实证

刘 毅 43

中国城市化进程中的非农人口转化与产业转化的均衡调整

周 勇 49

论商业模式创新中的组织合法性

胡艳曦 曾楚宏 55

中国上市公司高管变更与企业持续成长：1999-2005年经验数据分析

欧湛颖 59

美国促进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分析

焦方太 65

政法 社会学

后转型期香港的社会阶层流动特征及对社会意识演变的影响

黎熙元 69

试析我国公司政治行为的形式与特征

王叶敏 77

(月 刊)

各学科室电子邮箱: 政法 gzphilaw@yahoo.com.cn
哲学 gzphl@yahoo.com.cn 历史 gzhist@yahoo.com.cn
经济 gzronger88@yahoo.com.cn 文学 gzliter@yahoo.com.cn

历史学

从中日两国档案看《国闻报》之内幕(下)

——兼论严复、夏曾佑、王修植在天津的新闻实践 孔祥吉 村田雄二郎 81

网上织网: 当代亲属关系的建构 程美宝 99

宗族、同姓集团舞台上的女祖先与女神

——冯姓与冼夫人信仰关系之考察 朱爱东 107

现实性与学术性的张力

——以美国学术界对民权运动的研究为例 于 展 114

文 学 语言学

诗运与时运

——二十一世纪诗坛预测 施议对 122

论张之洞的诗学主张及其诗作 胡迎建 133

论八言诗及其相关问题 李晓红 140

审美文化

构建范畴: 深化审美文化研究的突破口 於贤德 147

历史修辞的形式主义方法

——米歇尔·福柯对海登·怀特历史诗学的影响 董 馨 153

英文摘要 159

Academic Research

CONTENTS

No.9, 2008

A Group of Papers Based on Current Comprehension of Marx's Philosophy	
A Brief Talk about Marx's Theory of Social Typology	Zhang Lingyun (5)
The Theoretical Space and Essence of Comprehending 'Localization of Marxism in China'	
of Social Transition	Liu Yi (43)
A Balancing Adjustment in the Urbanization Process in China for the Non-agricultural	
Population Transition and Industrial Transition	Zhou Yong (49)
Organizational Legality in the New Trial of Commercial Pattern	
.....	Hu Yanxi and Zeng Chuhong (55)
An Analysis of the Experience Data from 1999 to 2005 about the Change of Higher Staff in	
China's Listed Companies and the Constant Growth of Enterprises	Ou Zhanying (59)
An Analysis of American Policy for Promoting the Development of Small Enterprises	
.....	Jiao Fangtai (65)
The Features of Social Class Flow in Hong Kong in the Late Period of Transition and Its	
Influence on the Social Consciousness	Li Xiyuan (69)
An Approach to the Form and Characteristics of the Political Behavior of Companies in China	
.....	Wang Yemin (77)
A Look into the Innate Story of 'National News' from the Archives Stored in China and Japan	
.....	Kong Xiangji and Tiancunxiong Erlang (81)
On the Weaving of Contemporary Kinship Net through Internet	Cheng Meibao (99)
On the Female Ancestors in a Patriarchal Clan and Group with a Same Family Name and the	
Female Gods	Zhu Aidong (107)
The Tension between Reality and Scholarship, Points Based on the American Academic Circles'	
Study on the Movement of Citizen Right	Yu Zhan (114)
A Prediction about the Development of Chinese Poetry in the 21st Century	Shi Yidui (122)
On Mr. Zhang Zhidong's View of Poetry and His Poems	Hu Yingjian (133)
The Poems with Eight Chinese Characters in Each Line and Other Problems Concerned	
.....	Li Xiaohong (140)
Establishing Categories for Deepening the Study of Aesthetic Culture	Yu Xiande (147)
On the Formalist Methodology of Historical Rhetoric	Dong Xin (153)
English Main Abstracts	(159)

哲学

·马克思哲学的当代理解·

马克思社会形态理论片论

——从“巴黎手稿”到“人类学笔记”

张凌云

[摘要] 从“巴黎手稿”到“人类学笔记”，马克思对社会形态演进规律的探索分四个层次：一是从人的本质角度的哲学论证；二是从交换角度的经济形态的经济学论证；三是从分工角度的所有制形态的经济学论证；四是从两种生产角度的人类学论证。哲学层次的研究为社会形态理论确立了本体根据和基本方法论，经济学层次的研究对经济的社会形态的演进规律作了科学论证；人类学层次的研究对人类社会总体的演进规律作了科学论证。

[关键词] 社会形态 人的本质 经济形态 所有制形态 两种生产
[中图分类号] B03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8)09-0005-12

一、《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对社会形态演进规律的哲学论证

马克思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以下简称“巴黎手稿”)中以人的本质理论对人类历史作了三阶段的划分:

人的本质的形成——人的本质的异化——人的本质异化的扬弃(人的复归)。

这一表述与费尔巴哈人本主义哲学的表述表面上相同，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传统理论据此认为：这一概括是“思辨的，抽象的，因而是不科学的”，它仍“处于费尔巴哈人本主义历史观范畴”。^{[1](P248)} 传统理论未能理解两者的区别：费尔巴哈对人和对象世界是“直观”的理解——他把它们理解为“感性的对象”；而马克思对人和对象世界是“实践”的理解——他把它们理解为“感性的活动”。这一区别是根本性的原则区别：在前者的视域中，人与对象世界是既成的，是无历史维度的存在；而在后者的视域中，人与对象世界是在感性活动即实践中生成的，是历史性的发展着的存在。这一基本原则的确立，马克思把唯物主义由费尔巴哈的直观形态推进到实践形态。

“巴黎手稿”批判地改造了古典经济学和黑格尔哲学的劳动观，通过对现实的异化劳动的深入研究，揭示了劳动的人的本质——“自由自觉的活动”。“巴黎手稿”以作为“自由自觉的活动”的劳动范畴界说作为历史存在物的人和作为人的存在对象的历史。^{[2](P252-253-254)}

“人的本质——人的本质的异化——人的本质异化的扬弃”，在费尔巴哈那里，是非历史的生物学意义的“类本质”的抽象的逻辑展开；而在马克思这里，则是作为历史存在物的人的感性活动——劳动的现实的逻辑展开，即“自由自觉的活动”的劳动——劳动的异化——劳动异化的扬弃这一现实的历史逻辑

作者简介 张凌云，《学术月刊》原常务副总编，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研究员（上海，200092）。

辑的展开。所以后者并不是“处于”前者的历史观范畴，而是对前者实现了革命的变革。

“巴黎手稿”进而“把私有财产的起源问题变为异化劳动同人类发展的关系问题”，^{[3] (P102)}论证了私有财产的本质是人的自我异化，论证了私有财产制的暂时性，论证了向公有制的“真正人的社会”复归的共产主义的必然性：

共产主义是私有财产即人的自我异化的积极的扬弃，因而是通过人并且为了人而对人的本质的真正占有；因此，它是人向自身、向社会的（即人的）人的复归。^{[3] (P120)}

共产主义的根据就在于：“自我异化的扬弃同自我异化走的是一条道路。”^{[3] (P117)}共产主义不是抽象的、与异化世界相对立的彼岸世界，而是对私有财产的异化世界的扬弃。私有财产的异化世界本身的劳动与资本对立的矛盾运动构成它的否定性基础，它在完成人的关系的非人化的同时，也为这种非人化的否定准备了条件。共产主义对私有财产的扬弃是积极的，它只是消除其异化形式，使之重新成为人的本质力量，因而它“保存了以往发展的全部财富”（刘丕坤译本译为“保存了以往发展的全部丰富成果”更为确切）。^{[4] (P73)}

“巴黎手稿”以对劳动的展开过程与社会的发展过程的统一的把握，揭示了社会所有制形态演进的规律：

公有制的“真正人的社会”——私有制的“异化的社会”——公有制的“真正人的社会”的复归。

传统理论对“巴黎手稿”这一概括的一个根本性的批评是：“真正人的社会”是“先验的理想状态的预设”，因而它是“一种深层的隐性唯心主义历史观”。^{[5] (P219)}从表面看，似是如此。因为马克思这时并不具有对原始社会作实证研究的条件。但这一批评实际上并不能成立，因为它并未把握马克思对历史思考和研究的辩证方法。“真正人的社会”并非是先验的设想，而是对现实的“异化的社会”的异化本质深刻批判基础上的抽象。“巴黎手稿”创作之前，马克思在致卢格的信中对自己的哲学思维的特点作过这样的说明：“新思潮的优点恰恰在于我们不想教条式地预料未来，而只是希望在批判旧世界中发现新世

理）一书摘要》中对“真正人的社会”的基本特点作的概括，是合乎对“异化的社会”批判的逻辑的抽象。^①这是一个从实然到本然再到应然的辩证思维过程。^{[2] (P271)}

“巴黎手稿”的这一论证，为马克思的社会形态理论确立了本体根据和基本方法论。其深刻性从这一点可以看出：马克思晚年在包含经济学研究成果的人类学研究基础上对社会形态演进规律的新概括，是与之对应的原生社会——次生社会——向原生社会回复的再生社会的“三形态”。两者的关系是：前者为后者提供哲学基础，后者为前者提供科学论证。

矛盾即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揭示了“分工发展的各个不同阶段，同时也就

^①在这里，马克思对“真正人的社会”的特点概括为四点。（《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第37页）

期著作《德意志意识形态》一书中论证的”。^{[8] (P46)} 这一理解与《形态》概括的原意有原则性的出入。

第一，《形态》概括的第一种所有制形式“部落所有制”并非“五形态论”所理解的是“原始社会的不确切的表述”。《形态》研究的是：分工出现之后有几个与分工发展的不同阶段相应的所有制社会形态依次向资本主义演进。“古代公社所有制和国家所有制”、“封建的或等级的所有制”可以理解为对应于奴隶制所有制、封建制所有制，因为前两者与后两者就其包含的私有制对抗性的实质内容而言，是一致的。但“部落所有制”则绝不能理解为与原始社会的所有制相对应。这是因为：原始社会的所有制是个体与群体统一的没有分工的原始共同体的公有制，而“部落所有制”则是与分工形成后的第一个阶段相应的所有制，即原始公有制解体之后的已包含私有制对抗形式的公私两重性的所有制。

并非如“五形态论”所理解的那样：资本主义之前只有奴隶制与封建制这两种私有制对抗形式。此前还有第三种私有制对抗形式，这就是奴隶制由以产生的已包含私有制对抗形式的公私两重性的“部落所有制”。这一点，马克思分析得很清楚：“分工从最初起就包含着劳动条件、劳动工具和材料的分配，因而也包含着积累起来的资本在各个私有者之间的劈分，从而也包含着资本和劳动之间的分裂以及所有制本身的各种不同的形式。”^{[7] (P73)} 这就是说，分工的形成即是私有制的起源，分工发展的不同阶段都是私有制的不同形式。作为分工发展的第一阶段——“部落所有制”，是由原始社会的公有制向私有制过渡的阶段，它虽非完全的私有制，尚具有公私两重性，但它已包含私有制，因而它不属原始社会的公有制的非对抗性社会生产形式，而属向私有制社会演进的对抗性社会生产形式。

所以，《形态》论证的“五形态”的演进，不能依据“五形态论”即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共产主义社会的依次演进来理解，而应依据“巴黎手稿”的“三形态”的划分来理解：作为分工发展不同阶段的前资本主义的三种不发达私有制社会形态和发达私有制的资本主义对应于以异化劳动为基础的私有制的“异化的社会”，消灭分工的共产主义对应于扬弃异化劳动的公有制的“真正人的社会”的复归。在《形态》的社会形态的概括中没有对应于“巴黎手稿”的“三形态”划分中的第一形态“真正人的社会”的原始社会。其原因是：当时尚无可供研究的原始社会的实证

进一步追溯到尚无分工的原始公有制。

第二，《形态》对所有制社会形态演进的概括，并非“五形态论”所理解的是“具有世界普遍性”的概括。在《形态》创作前后的19世纪40年代，马克思对历史的研究尚限于西欧范围。1843年6—10月，马克思在克罗茨纳赫主要研究了英、法等西欧国家的封建政治史，特别是法国资产阶级革命的历史，作了“克罗茨纳赫笔记”。1843年10月—1845年8月，马克思先后在巴黎、布鲁塞尔、曼彻斯特

《形态》还进一步深化对这一规律的研究：它进而把前资本主义三种所有制形式与资本主义所有制形式概括为“自然产生的所有制形式”与“文明创造的所有制形式”两大形态，并具体论述了两者的区别：前一大形态，其前提是“各个个人通过某种联系——家庭的、部落的或者甚至是地区的联系而结合在一起”；后一大形态，其前提则是“各个个人互不依赖，联系仅限于交换”。“在前一种情况下，所有者可以依靠个人关系，依靠这种或那种形式的共同体来统治非所有者；在后一种情况下这种统治必须采取物的形式，通过某种第三者，即通过货币。”^{[7] (P72)} 扬弃私有制的共产主义为第三大形态，“在这个阶段上，自主活动才同物质生活一致起来，而这点又是同个人向完整的个人的发展以及一切自发性的消除相适应的。同样，劳动转化为自主活动，同过去的被迫交往转化为所有个人作为真正个人参加的交往，也是相互适应的。联合起来的个人对全部生产力总和的占有，消灭着私有制。”^{[7] (P75)} 在这里，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巴黎手稿”从人的本质的角度对共产主义的哲学论证，如何转化为基于分工和交往发展规律的科学论证，而前者正是后者的哲学基础。

《形态》在马克思社会形态理论发展史上的贡献是：它的“五形态”概括为《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对“经济的社会形态演进的几个时代”的概括提供基础；它的“三形态”概括则为《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的交换社会形态的“三形态论”提供基础。

三、《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的社会形态理论：交换社会形态的“三形态论”和所有制社会形态的东西方双线发展论

传统理论存在的一个根本性的问题，就是片面强调所有制即人们在生产过程中对个别劳动的占有关系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而轻视乃至否定交换即个别劳动与社会总劳动的关系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以致马克思从交换的角度揭示的交换社会形态演进规律的理论根本不在它的视野中。

1980年代以来，学界十分重视对《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以下简称“伦敦手稿”)这一交换社会形态“三形态”概括的研究：

人的依赖关系(起初完全是自然发生的)，是最初的社会形态，在这种形态下，人的生产能力只是在狭窄的范围内和孤立的地点上发展着。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的人的独立性，是第二大形态，在这种形态下，才形成普遍的社会物质变换，全面的关系，多方面的需求以及全面的能力的体系。建立在个人全面发展和他们共同的社会生产能力成为他们的社会财富这一基础上的自由个性，是第三个阶段。^{[9] (P104)}

学界对这段概括的流行见解是：第一大形态“人的依赖关系”，即自然经济社会形态，与之对应的是包括原始社会在内的前资本主义社会形态；第二大形态“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的人的独立性”，即商品经济社会形态，与之对应的是资本主义社会；第三大形态“建立在个人全面发展和他们共同的社会生产力成为他们的社会财富这一基础上的自由个性”，即产品经济社会形态，与之对应的是扬弃私有制对抗形式的共产主义社会。这一理解似是正确的，但其实并不合理：它的划分与“巴黎手稿”的三大形态的划分不对应，因而也与马克思晚年在给查苏利奇复信信稿中的三大形态的划分不对应(后者是对前者的科学论证，这一点第五节再论)。

按“巴黎手稿”和“晚年信稿”的三大形态的划分，原始社会是第一大形态，即“真正人的社会”或原生形态；前资本主义的私有制社会与资本主义是第二大形态，即“异化的社会”或次生形态。而据上述对“伦敦手稿”的“三形态”概括的理解，则原始社会与前资本主义的私有制社会为第一大形态，

而资本主义单独为第二大形态。前一划分合理，还是后一划分合理？自然是前一划分合理。

后一划分的问题在于：它误把原始社会也列入“人的依赖关系”社会形态。其实，按马克思这段论述的原意，“人的依赖关系”这第一大社会形态并不包括原始社会。我们应当注意：上述引文并未引完整，“人的依赖关系”之前还有一段总起的话：

每个人以物的形式占有社会权力。如果从物那里夺去这种社会权力，那你就必须赋予人以支配人的这种权力。^①(P104)

“每个人以物的形式占有社会权力”，这是揭示私有制对抗性社会形态的共同特征：人与物的关系支配人与人的关系，人占有物就能够支配、占有他人的劳动。在这一论断之后概括的第一大社会形态“人的依赖关系”，自然就是向资本主义演进的几个私有制对抗性形式的所有制社会形态，不可能包括非对抗性形式的公有制的原始社会——因为原始社会不存在“人以物的形式占有社会权力”。

第一大社会形态“人的依赖关系”与第二大社会形态“物的依赖关系”的区别是形式的、现象的，而非内容的、本质的。两者都是人对物的占有关系支配人与人的关系，区别只是在于：前者人对物的占有是实物形态，后者人对物的占有是抽象形态即货币形态；前者人对物的依赖以人对人的依赖关系表现——以人对地域共同体的依赖关系表现，后者人对物的依赖则以物化的普遍形式表现。

但“伦敦手稿”以这一区别划分“人的依赖关系”与“物的依赖关系”为两大形态有重要意义：它揭示了具有普遍制约性的物化的经济关系取代以血缘关系、宗法关系、统治服从关系为基础的地域性经

换价值为使用价值的尺度的生产已逐步形成和发展)。因此，原始社会的自然形态的经济特征，是建立在人与人的关系支配人与物的关系的血缘共同体基础上的具有“原始的丰富”的自由个性，而非建立在人与物的关系支配人与人的关系的地域共同体基础上的“人的依赖关系”。^②

“伦敦手稿”概括的第一形态——“人的依赖关系”的自然经济社会形态并不包括原始社会，所以它的“三形态”的概括与“巴黎手稿”的“三形态”的概括也是对应的：前者的第一、第二形态是后者的第二形态中的两形态。“伦敦手稿”对社会形态理论的贡献，不仅从交换角度作出了“三形态”的概括，并对前资本主义与资本主义作出了“人的依赖关系”与“物的依赖关系”的区分；而且从所有制角度进一步对前资本主义向资本主义的演进作出了东西方双线发展的概括。

在对印度和俄国的农村公社深入研究的基础上，“伦敦手稿”确定：与农业生产相适应的亚细亚生产方式“是一切多少固定的社会的最初的生产方式”，^③(P44)它构成从公有制的原生社会向私有制的次生社会转变的序列的起点，是公有制社会向私有制社会过渡的中介——它本身以公有制为主导但已包含私有制对抗形式，因而具有公私两重性。这个过渡蕴涵着往后发展的不同的可能性。

这往后发展的不同的可能性，“伦敦手稿”依据对以西欧为代表的西方社会和以印度、俄国为代表

① “伦敦手稿”中的这一思想，马克思在晚年对原始社会作了实证的科学研究之后，又作了进一步的明确。对此，恩格斯于1883年11月在为《资本论》第3版所作的一个注中作了这样的说明：“后来对人类原始状况的透彻的研究，使作者得出结论：最初不是家庭发展为氏族，相反地，氏族是以血缘为基础的人类社会的自然形成的原始形式。”（《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第491页，人民出版社，1979年；第23卷，第389—390页，人民出版社，1972年）

② 参看马克思对原始社会中人的发展呈现具有“原始的丰富”的“圆满境界”的有关论述。（《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第3分册，第105页，人民出版社，1963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第109、486、492页）

的东方社会的前资本主义的历史发展概括为两条路线：“自由的小土地所有制解体，以及以东方公社为基础的公共土地所有制解体”。^{[9](P471)} “自由的小土地所有制解体”，是西方社会所走的道路。“巴黎手稿”指出：亚细亚所有制这个“东方式”“在古代的和日耳曼的所有制中仍然是隐蔽的——尽管是对立的——基础”。^{[9](P498)} “罗马和日耳曼的私人所有制各种原型”“可以从印度的公社所有制的各种形式”即亚细亚所有制形式中“推出”。^① 其演进路线是：由亚细亚公社所有制演化为古代的和日耳曼的公社所有制；古代的公社所有制在罗马后来又演进为古代的奴隶制所有制；而日耳曼公社所有制在后来的发展中则与处于瓦解的罗马的奴隶制所有制结合而产生欧洲中世纪的“自由的小土地所有制”的封建制所有制；“自由的小土地所有制解体”，导致资本主义所有制的产生——“资本主义的私有制，是对个人的、以自己劳动为基础的私有制的第一个否定”。^{[10](P832)} “以东方公社为基础的公共土地所有制解体”，是以亚洲为代表的东方社会所走的道路。以“人的依赖关系”为特征的自然经济的社会是“在狭窄的范围内和孤立的地点上”发展的。在这一阶段，东西方社会各自独立发展。西方社会的古希腊因民族的跨海大迁移，其血缘关系崩解，建立了地缘的以财产和契约关系为基础的城邦国家，这就决定了其农村公社内部的私有制因素战胜集体所有制因素，由公有制向私有制过渡的演进路线。而东方古代社会则不同：由其历史环境决定，其发生的民族迁移是陆地上的迁移，而这种迁移“是整个血族的男女老幼家居杂物全装在牛车上一块儿出发，在大地上以蜗牛的速度缓缓前进”，^{[11](P129-130)} 其血缘关系得以保持。这就决定了其农村公社内部的私有制因素为公社土地公有制所扼制，由公社公有制向东方专制制度的土地国有制（王有制）过渡的演进路线。“伦敦手稿”预示：与西方奴隶制、封建制并行发展的东方专制制度的亚细亚所有制社会形态在历史转变为世界历史的资本主义时代，它的“以东方公社为基础的公共土地所有制”也必将“解体”而走上资本主义道路。所以，在“伦敦手稿”中，亚细亚所有制形式也被列入“前资本主义的所有制形式”。^{[9](P471-472-473)}

《形态》的社会形态研究尚限于对西欧的研究，因而只概括了前一演进路线。“伦敦手稿”的社会形态研究则由对印度、俄国的农村公社的研究扩大到了东方，进而探讨了不同于西方社会的东方社会的所有制社会形态的演进路线，作出了所有制社会形态的东西方双线发展的概括。马克思晚年在对处于世界历史发展新阶段的俄国未来发展道路问题研究的基础上，对东西方双线发展论作出了进一步的发展——以可以跨越资本主义“卡夫丁峡谷”的东西方双线发展论发展了前资本主义的东西方双线发展论（这一点，第五节再论）。

四、《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对“经济的社会形态演进的几个时代”的概括及其意义

通常为我们引为社会形态演进规律的经典表述，是《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以下简称“序言”）中的这一论断：

大体说来，亚细亚的、古代的、封建的和现代资产阶级的生产方式可以看做是社会经济形态演进的几个时代。^{[12](P83)}

传统理论认定：这是“五形态论”的根据。

其实，这种理解是依据斯大林的“五形态论”对马克思的这段经典表述的误读。

1. 这一表述并非“五形态论”所理解的是对纵贯全部人类历史的发展规律的概括，而是对人类历史的特定阶段——经济的社会形态演进规律的概括。

如有的学者所考证：这一经典表述中的“社会经济形态”应译为“经济的社会形态”。据德文本原文，“社会经济形态的原词为 *Ökonomischen Gesellschaftsformation*，按原文词义，应直译为经济的社会形态。”中文本《序言》是根据俄文本转译的。在俄文本中，此词是按德文原词直译为 *экономическая*

^①阐明此观点的《政治经济学批判》的这一脚注，后又移入《资本论》，作为《资本论》的一个脚注。这表明，马克思对这一观点的重视。（《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22页；第23卷，第94—95页）

общественная формация 即经济的社会形态。不知为什么中文本“把这一词义颠倒过来，错译成‘社会经济形态’”。^[13] 1995年的新版《马克思恩格斯选集》已对这一错译作了校正。^{[14] (P33)} “经济的社会形态”与“社会经济形态”这两个概念的区别，也如有的学者所论析：“社会的经济形态”是人类社会在同一时间的历史横断面上与政治形态、文化形态并列的一种形态，它存在于任何社会；而“经济的社会形态”则是人类历史纵向发展存在的一个阶段（其内部也有经济形态、政治形态和文化形态），它与“非经济的社会形态”在时间序列上并列。^[15] 经济的社会形态是人类社会历史发展中的特殊阶段，与其前和其后的“非经济的社会形态”的基本区别是什么，这在“五形态论”的一种生产理论——即只肯定物质资料的生产在历史发展中的决定作用的理论——的视野中，是不可理解的。

但一种生产理论是对马克思的唯物史观的片面理解。马克思的唯物史观认为：历史中的决定性因素，并非一种生产——物质资料的生产，而是两种生产——物质资料的生产 and 人的生产。《形态》明确肯定：人的生产和物质资料的生产作为人类历史发生和存在的基础，是人类历史活动的两个不可分割的方面，共同在人类历史的发展进程中起着动力性的决定作用。^{[7] (P32-34)} 马克思晚年进一步发展了这一思想，并在人类学研究的基础上把它确立为两种生产理论。

两种生产，何者居于支配地位，划分了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三大阶段。

“经济的社会形态”就是人的生产从属于物质资料的生产、为物质资料的生产所支配的阶段。在这一阶段，具有决定性作用的历史地位的，是物质资料的生产，生产是人的目的，物支配人。

前“经济的社会形态”的“非经济的社会形态”——原始社会，是物质资料的生产从属于人的生产、为人的生产所支配的阶段。这一阶段具有决定性作用的历史地位的，是人的生产，人是生产的目的，人支配物。原始社会的血缘组织使人联合起来支配自己的生产，使生产以具有“原始的丰富”^{[9] (P109)}的人为目的，尽管这是在较低水平上和以较狭隘的形式进行的。^①

后“经济的社会形态”的“非经济的社会形态”——共产主义社会，是对物质资料的生产支配人的生产这一否定的否定，它在“保存了以往发展的全部财富”^{[3] (P120)}的基础上，向人的生产支配物质资料的生产的社会形态回复。通过这一否定之否定，人重新成为生产目的——这里成为目的的人不是“原始的丰富”的人，而是“建立在个人全面发展和他们共同的社会生产能力成为他们的社会财富这一基础上的自由个性”的人。^{[9] (P104)} 《序言》的正文正篇《资本论》对这一未来社会形态的特点以对超越“必然王国”的“自由王国”的深刻论述作了进一步论证：在未来的“非经济的社会形态”阶段，人的生产回复到对物质资料的生产的支配——“社会化的人，联合起来的生产者，将合理地调节他们和自然之间的物质变换，把它置于他们的共同控制之下，而不让它作为盲目的力量来统治自己；靠消耗最小的力量，在最无愧于和最适合于他们的人类本性的条件下来进行这种物质变换”；在超越物质生产领域的基础上，“作为目的本身的人类能力的发展，真正的自由王国，就开始了”。^{[16] (P926-927)}

这三大阶段的划分与“巴黎手稿”的人的本质发展三大阶段的划分是对应的。

所以，《序言》的“大体说来”的“几个时代”的概括，是人类历史特定阶段“经济的社会形态”的演进规律的概括，而不是纵贯全部人类历史的发展规律的概括。其所概括的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这两对社会基本矛盾也是人类历史特定阶段“经济的社会形态”的社会基本矛盾，而不是纵贯全部人类社会的社会基本矛盾。

所以，传统理论断言“任何离开了这段经典表述企图从马克思的其他什么论述中寻找‘依据’来解释马克思的唯物史观都是荒唐的”的结论，是片面的^[17]——它把两种生产理论排除在唯物史观之外。

2. 这一表述中的“亚细亚生产方式”的社会并非“五形态论”所理解的是原始社会，而是由原形

^①参看尹树广《晚年马克思历史观的变革》对马克思的原始社会理论的阐述。第158、191—192、193—194页，黑龙江人民出版社，2000年。

态的公有制社会向次生形态的私有制社会过渡的具有公私两重性的所有制的社会。

传统理论未能注意《序言》这一经典表述中有两个限定。一个限定是“经济的社会形态”。这一表述概括的“几个时代”是“经济的社会形态演进的几个时代”，不仅古代的生产方式、封建的生产方式、现代资产阶级的生产方式是经济的社会形态，而且古代的生产方式之前的亚细亚生产方式也是经济的社会形态。因此，经济的社会形态的亚细亚生产方式的社会不可能是非经济的社会形态的原始社会。另一个限定是“社会生产过程的对抗形式”。这一表述明确资产阶级的生产方式“是社会生产过程的最后一个对抗形式”，此前的向资产阶级的生产方式演进的几种生产方式，包括亚细亚生产方式在内，当然也都是社会生产过程的对抗形式。对抗形式的亚细亚生产方式的社会不可能是非对抗形式的原始社会。

《序言》的“亚细亚生产方式”概念的涵义应依据“伦敦手稿”对亚细亚所有制形式的阐述来确定。

“伦敦手稿”以对作为亚细亚所有制典型形态的印度农村公社的深刻研究为基础，论析了亚细亚所有制在形成和发展过程中的两种形式：一是作为由公有制的原生社会向私有制的次生社会过渡的中介的亚细亚所有制；一是作为东方专制制度基础的亚细亚所有制。前者的主要特征是：土地公有制仍然保持——耕地是公社的公共财产，但公共土地已分配为份地——它定期在公社社员之间重分；社员同自己的家庭独立耕作分配给他的份地，并把产品留为己有。不动产私有权也已出现——房屋及其园地已属社员私有。^{[9] (P481)} 后者的主要特征是：凌驾于公社共同体之上的作为“总合的统一体”的专制国家是“唯一的所有者”，国家作为土地所有者同生产者对立；生产者村社社员只有经由专制国家的君主的赐予，才获得土地使用权，其剩余产品属“总合的统一体”即专制国家。^{[9] (P473-474)} 无论是前者还是后者，都具有公私两重性。《序言》概括的向资本主义演进的早于古代的生产方式的亚细亚生产方式，是前一义的亚细亚生产方式，即它是原始公有制解体之后的已包含私有制对抗形式的公私两重性的所有制的生产方式。这一概念较《形态》的所有制社会形态理论中的“部落所有制”的概括更科学。

3. 这一表述概括的“经济的社会形态演进的几个时代”的规律并非是“五形态论”所理解的包括东方社会在内的人类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的概括，而是对西欧这一局部地区的西方社会发展规律的概括。

第一，封建的生产方式向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的演进并无普遍性。《序言》的正文正篇《资本论》对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的必然性”的论证明确限于西欧各国。马克思在给查苏利奇的信中说明：

在分析资本主义生产的起源时，我说：

“因此，资本主义制度的基础是生产者同生产资料的彻底分离……这整个发展的基础就是对农民的剥夺。这种剥夺只是在英国才彻底完成了……但是西欧其他一切国家都正在经历着同样的运动。”（《资本论》法文版第315页）

可见，这一运动的“历史必然性”明确地限于西欧各国。造成这种限制的原因在第三十二章的下面这一段里已经指出：

“以个人的劳动为基础的私有制……被以剥削他人的劳动、以雇佣劳动为基础的资本主义私有制所排挤。”（同上，第341页）

因此，在这种西方的运动中，问题是把一种私有制形式变为另一种私有制形式。^{[18] (P268-269)}

以个人的劳动为基础的私有制被以雇佣劳动为基础的资本主义私有制所代替的必然性过程，即“西欧的资本主义经济制度从封建主义制度内部产生出来的途径”，^{[18] (P129)} 显然是前资本主义的西方的“自由的小土地所有制解体”的演进路线。

所以，封建的生产方式向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的演进，并非人类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

第二，亚细亚生产方式向奴隶制生产方式的演进也无普遍性。传统理论以为斯大林的这一观点是正确的：奴隶社会是由原始社会演化而来。其实，这是斯大林并无历史根据的武断。^{[19] (P649-653)} 公有制的原始社会不可能直接过渡到私有制的奴隶社会，两者之间必然要有公私两重性的社会作为过渡的中介。所以，正确的不是斯大林的原始社会向奴隶社会演进的概括，而是马克思的亚细亚生产方式的社会向古代

的即奴隶制的社会演进的概括。问题是：在西欧之外的广大亚非拉地区，作为由原生社会向次生社会过渡的中介的亚细亚生产方式都是向作为东方专制制度基础的亚细亚生产方式演进，为什么独独在西欧地区它则是向奴隶制的生产方式演进？

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指明了西欧社会之所以向奴隶社会演进所具备的特殊的历史条件：它有着发达的商业。《资本论》指出：“在古代世界，商业的影响和商人资本的发展，总是以奴隶经济为其结果”，这“除了取决于商业资本的发展以外，还取决于完全另外一些情况。”^{[16](P371)}对此，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作过具体说明：“要使奴隶劳动成为整个社会中占统治地位的生产方式，那就还需要生产、贸易和财富积聚有更大的增长。在古代的自发的土地公有的公社中，奴隶制或是根本没有出现过，或是只起极其从属的作用。在最初的农民城市罗马，情形也是如此；而当罗马变成‘世界城市’，意大利的地产日益集中于人数不多的非常富有的所有者阶级手里的时候，农民人口才被奴隶人口所排挤。在波斯战争时期，科林斯地方的奴隶数月达到四十六万，在埃伊纳地方达到四十七万，平均每个自由民有十个奴隶，为此，除‘暴力’之外，还需要其他东西，即高度发展的美术工业和手工业以及广泛的贸易。”^{[20](P200)}

马克思、恩格斯所指出的奴隶劳动成为社会的生产方式的历史条件——“商业资本的发展”、“美术工业和手工业”的发展、地产的集中、以商业为中心的城市的形成、“广泛的贸易”，并不是亚细亚生产方式的农村公社的连续性发展所能形成的，而是在这种连续发展出现“中断”才可能形成。

为什么西欧社会的发展会出现这个“中断”？汤因比的希腊文明研究，以地理环境对一个民族的发展能否挣脱、割断氏族社会的血缘纽带、从而以地域和财产关系为基础的城邦组织取代以血缘关系为基础的宗法组织的决定性作用的论析，对此作出了解释。处于海洋型地理环境的古希腊民族，在扩展民族生存和发展空间需要的支配下，导致了民族的跨海大迁移。这一迁移的结果是：其血缘关系崩解，建立了地缘的以财产和契约关系为基础的城邦国家。^{[11](P130-132)}这就决定了其农村公社内部的私有制因素战胜集体所有制因素，由公私两重性的社会向私有制社会过渡的演进路线。正是在私有制的基础上，西欧古代社会奴隶制产生的历史条件——商业的发达和商业资本的发展——才得以形成。

西欧之外的东方古代社会则不同，其发生的民族迁移是陆地上的迁移，其血缘纽带未能挣脱，其土地公社所有演变为土地国有，因而不可形成商业和商业资本的发展，自然也就不可能产生奴隶制经济。

继汤因比之后，张光直对西方方式的文明发展的非连续性、突破性和非西方方式的文明发展的连续性作出了深入的考古学的论证。其要点，徐苹芳作了概括：

西方方式的文明 [突破性的]

(1) 生产的手段即人类对自然的征服是积蓄社会财富的主要方式，技术或商业程序是决定性的因素；

(2) 在社会组织结构中地缘关系代替了血缘关系；

(3) 文字产生的主要动机是技术和商业的需要；

(4) 城市成为交换和手工业的中心，城乡分离。

西方方式的文明的特点是突破性的，也就是断裂性的。

非西方方式的文明 [连续性的]

(1) 社会财富的积蓄主要是靠政治程序完成，贸易主要限于宝货的范围；

(2) 社会组织结构中的血缘关系从氏族到国家一直延续着，起主要作用；

(3) 文明社会的城市与以前的氏族聚落有连续性；

(4) 文字的出现与政治、亲族的辨认、宗教仪式密切相关。

张光直对东西方文明的考古学比较研究的结论是：“西方方式的文明是一个突破式的，就是在人与自然环境的关系上，经过技术、贸易等新因素的产生而造成一种对自然生态系统束缚的突破”；而非西方方式的或者说东方方式的文明的发展则是“社会组织结构中的血缘关系从氏族到国家一直延续着，起主要作用”，

不能突破血缘伦理型文化的束缚。因此，西方式的文明是世界文明发展中的“例外”。^①

汤因比、张光直对西方文明特殊性形成的历史条件的研究，进一步佐证了马克思关于西方奴隶经济形成的历史条件的特殊性的科学论断。

所以，亚细亚生产方式向奴隶制生产方式的演进并非人类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

第三，奴隶制生产方式向封建制生产方式的演进也无普遍性。在奴隶制生产方式没有普遍性得到合理的科学说明之后，这一点是容易理解的。《形态》的所有制社会形态理论已指明了封建所有制的特殊性是由其得以形成的内外因的特殊性所决定的。其内因的特殊性是：处于瓦解的罗马帝国的奴隶制出现封建制萌芽——奴隶制的大庄园经济向小农经营转变。其外因的特殊性是：日耳曼的入侵、征服，导致日耳曼的公私两重性的公社制与开始具有封建制萌芽的奴隶制的相互作用。《形态》指出：“在日耳曼人的军事制度的影响下，现存关系以及受其制约的实现征服的方式发展了封建所有制。”^{[7] (P28)} 《序言》正文的《序言》在论述征服的历史作用时，也指出了这一点：日耳曼对罗马的征服，使两者的生产方式“发生一种相互作用，产生一种新的、综合的生产方式”。^{[2] (P100)} 这种“新的、综合的生产方式”就是封建的生产方式。西欧之外的其他地区并不具备这样的历史条件，因而都不存在封建制。

马克思晚年在柯瓦列夫斯基笔记和菲尔笔记中，对把东方村社共同体的结构当作“封建的结构”、把东方的中央集权专制制度当作“封建制”的观点进行了批评，坚决反对把封建化当作普遍规律。^②

亚细亚生产方式向古代的即奴隶制的生产方式的演进限于西欧各国，决定了封建制生产方式形成的历史必然性限于西欧各国，也决定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形成的历史必然性限于西欧各国。

《序言》揭示的经济的社会形态的“几个时代”的演进规律，并非“五形态论”所理解的人类社会的普遍规律，而是人类社会特定地区、特定阶段的局部规律。但对于全局却具有决定性的意义。它是对“巴黎手稿”的共产主义是私有财产即人的自我异化的“积极的扬弃”的哲学论证的科学论证：揭示了民族史向世界史演进的规律，以及资本主义开创的物的异化力量支配的世界史向联合起来的个人通过占有生产力总和实现对物的异化力量的控制和自觉驾驭的世界史即自由人联合体的世界史演进的规律。

五、马克思晚年的人类学研究对社会形态理论的综合

传统理论不承认马克思晚年理论研究的重心由经济学转向人类学，因为在它看来：承认这一点，那就会把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纳入早期人道主义的轨道”，那就会“派生出种种不科学的判断”，简言之，那就会“歪曲”马克思主义。^{[2] [2] (P14)} 这表明，传统理论囿于对经济的社会形态作政治经济学剖析的视界，难以理解马克思晚年为探明由非经济的社会形态向经济的社会形态演进、再由经济的社会形态向非经济的社会形态复归的人类社会总体的发展规律，其理论研究重心由经济学转向人类学的必然性。马克思晚年理论研究的重心之所以必然由经济学转向人类学，这是因为：只有转向人类学，才能建立两种生产理论，才能进而建立原始社会理论，才能进而揭示原生社会→次生社会→向原生社会复归之再生社会这一人类社会总体的发展规律。

马克思晚年的“人类学笔记”及对这一笔记的思想作了初步提炼、概括的给查苏利奇的复信和信稿，^③ 确立了以下基本理论要点。（1）确定“较古的公社”即氏族公社为人类社会原生形态。（2）原生社会发展的决定性动力是人的生产，其演化由人的生产和它形成的血缘关系支配；生活资料的生产从

^①徐莘芳：《悼念张光直》，《读书》，2002（2）；张光直：《古文明的形成》第一讲“中国古代史在世界上的重要性”，第14—18页，文物出版社，1986年；张光直、徐莘芳：《中国文明的形成》，第九章第二节，第339—345页，新世纪出版社，2004年。

^②《马克思古代社会史笔记》，第78、68、385页，人民出版社，1996年。参看冯天瑜《“封建”考论》第十四章对马克思这一思想的阐述，第298—320页，武汉大学出版社，2006。

^③给查苏利奇的复信和信稿，是马克思晚年的一部重要理论著作。拙著《马克思的社会形态理论与当代社会主义》对它的理论贡献和理论地位作了初步探讨（参看拙著第六章，第152—177页，武汉出版社，1999年）。

属于人的生产，它以人及其共同体为目的。(3)通过对农村公社与“较古的公社”即氏族公社主要特征的比较，确定农村公社的历史地位：它“是原生的社会形态的最后阶段，所以它同时也是向次生的形态过渡的阶段”。(4)确立研究向次生形态过渡的公私两重性的农村公社在东西方的两条演进路线的方法论原则。(5)结合经济学研究成果，肯定和论证摩尔根的《古代社会》关于现代社会所趋向的新社会的人类学结论：它将是“古代类型社会在一种更完善的形式下的复活”，即以古代类型的所有制最高形式——共产主义社会所有制来代替资本主义所有制。(6)以人类学的两种生产理论揭示人类社会总体发展的普遍规律：人的生产支配物的生产的原生社会向物的生产支配人的生产的次生社会演进，再向人的生产支配物的生产的再生社会演进。

马克思晚年的人类学研究对“巴黎手稿”开始研究的社会形态理论作了综合。

(1)“人类学笔记”从两种生产的角度对人类社会三阶段的概括与“巴黎手稿”从人的本质的角度对人类社会三阶段的概括对应：人的本质形成的“真正人的社会”即人的生产支配物的生产的原生社会，人的本质异化的“异化的社会”即物的生产支配人的生产的次生社会，扬弃人的本质异化的“真正人的社会”的复归即向人的生产支配物的生产复归的再生社会。后者对前者的哲学论证作出了人类学的科学论证。

(2)“伦敦手稿”从交换的角度具体揭示了次生社会向再生社会发展的经济形态演进规律，即“人的依赖关系”的自然经济社会形态向“物的依赖关系”的商品经济社会形态演进，再由“物的依赖关系”的商品经济社会形态向自由人联合体的自由个性的产品经济社会形态演进。

依据马克思晚年的原生社会及原生社会向次生社会演进的理论，这一概括应再补充血缘共同体的“原始的丰富”的自由个性的自然形态经济向“人的依赖关系”的自然经济演进。

人类社会总体的经济形态的演进是四阶段：血缘共同体的自由个性的自然形态经济——“人的依赖关系”的自然经济——“物的依赖关系”的商品经济——自由人联合体的自由个性的产品经济。

(3)“人类学笔记”发展了“伦敦手稿”从所有制角度对东西方两条演进路线的概括，把前资本主义的东西方双线发展论推进为可以跨越资本主义“卡夫丁峡谷”的东西方双线发展论。^①

西方社会的演进路线

氏族公社所有制→亚细亚农村公社所有制→奴隶制所有制→封建制所有制→资本主义所有制→共产主义第一阶段所有制→共产主义高级阶段所有制

东方社会的演进路线

氏族公社所有制→亚细亚农村公社所有制→东方专制制度的亚细亚所有制

↗ 吸取资本主义肯定成果”的社会主义所有制

↘ 资本主义所有制

→共产主义第一阶段所有制→共产主义高级阶段所有制

马克思晚年的原生社会向次生社会演进的理论指明了：(1)公私两重性的亚细亚所有制是原生社会向次生社会过渡的中介；(2)这一中介蕴涵着往后发展的两种可能性，这是东西方在次生形态阶段双线发展的根据；(3)东方专制制度的亚细亚所有制发展到资本主义时代，它的发展前途仍有两种可能性：或者是公有制因素战胜私有制因素，跨越资本主义的“卡夫丁峡谷”而成为以公有制为主体的社会主义社会；或者是私有制因素战胜公有制因素而成为私有制的资本主义社会。

通过对马克思从“巴黎手稿”到“人类学笔记”的社会形态理论发展进程的探讨，本文对这一理论作如下的初步整合。

第一层次：哲学论证

^①参看拙著《马克思的社会形态理论与当代社会主义》第二章第三节对此的初步探讨，第33-42页。

人的本质形成——人的本质异化——人的本质异化的扬弃

第二层次：经济形态的经济学论证

自然形态的经济——自然经济——商品经济——产品经济

第三层次：所有制形态的经济学论证

演进路线 [I]

氏族公社所有制——亚细亚所有制——奴隶制所有制——封建制所有制——资本主义所有制——共产主义第一阶段所有制——共产主义高级阶段所有制

演进路线 [II]

氏族公社所有制——亚细亚所有制——东方专制制度的亚细亚所有制

↗ “吸取资本主义肯定成果”的社会主义所有制

↘ 资本主义所有制

{共产主义第一阶段所有制——共产主义高级阶段所有制}

第四层次：人类学论证

原生社会——次生社会——向原生社会复归的再生社会

[参考文献]

- [1] 许俊达. 超越人本主义——青年马克思与人本主义哲学 [M].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0.
- [2] 黄克剑. 人韵——一种对马克思的解读 [M]. 北京: 东方出版社, 1996.
- [3]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 42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79.
- [4] 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 [M]. 刘丕坤译.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79.
- [5] 张一兵. 回到马克思 [M]. 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99.
- [6]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 1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56.
- [7]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 1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72.
- [8] 冯景源. 人类境遇与历史时空——马克思《人类学笔记》、《历史学笔记》研究 [M].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4.
- [9]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 46 卷上)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79.
- [10]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 23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72.
- [11] 汤因比. 历史研究 (上) [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66.
- [12]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 2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72.
- [13] 张雅琴. “三形态” “五形态” 辨析 [J]. 史学理论研究, 1994, (1).
- [14]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 2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5.
- [15] 邵腾. 马克思的社会形态两阶段论探索 [J]. 学术月刊, 2001, (10).
- [16]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 25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74.
- [17] 陈学明. 马克思的唯物史观与共产主义信仰 [A]. 永远的马克思 [C].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6.
- [18]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 19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63.
- [19] 列宁主义问题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64.
- [20]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 3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72.
- [21] 李伟. 关于马克思晚年理论研究的几个史实 [J]. 哲学研究, 1995, (7).
- [22] 叶险明. 马克思的世界历史理论与现时代 [M].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1996.

责任编辑: 罗 苹

解读“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空间与实质*

杨 楹

[摘 要]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问题在当代中国被再次提出来, 有其强烈的现实指向性与理论针对性, 其直接的原因是为了回击五种“反”马克思主义思潮。明确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价值主旨, 构成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空间。从“对话”、“问题”和“方法论”三个维度审视,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本质上是立足于中国历史与现实生活的马克思主义的“出场”过程与“在场”状态。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实质是解决“民生问题”, 这一问题是我们检验一切马克思主义理论构造的最终原则与价值尺度。

[关键词]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 理论空间 民生

(中图分类号) B0-0; B2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8) 09-0017-07

一

就“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现实指向性而言, 其内涵性维度是要求应用生活唯物主义和生活辩证法的原则, 迫使当代中国社会存在着的、影响社会发展的诸多因素与矛盾全面地向我们敞开, 并在此基础上对之进行深刻的诊断, 把握各种矛盾与问题的源起、嬗变与分化, 剖析各种问题的症候, 而这正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出发点与最终落脚点。因为“问题却是公开的、无所顾忌的、支配一切个人的时代之声。问题是时代的格言, 是表现时代自己内心状态的最实际的呼声”。^{[1] (P208)} 唯有如此,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才具有对现实生活世界的开启与拓展意蕴。不可否认, 在全球化背景下, 当代中国全面遭遇着由“资本逻辑”生成的价值逻辑与社会主义价值逻辑之间的强劲“对撞”, 而中国社会固有的发展模式与路径选择、社会利益结构与社会价值观念体系以及人们的生活方式与思维方式, 都必须敞开迎接这一“对撞”

所带来的全面冲击。由此, “中国问题”就成为统领“一切问题”的关键与核心。在此境遇中, 能否真正把握“中国问题”的实质与要害, 也就成为能否推进中国社会健康可持续发展、能否使中国发展与时代发展相一致的焦点性问题。

当代中国面临的“问题”, 可以集中表达为“实现什么样的发展、怎样发展”等重大的理论与实际问题。这一问题内在要求我们必须采取积极的理论与实践态势, 继续深度发展马克思主义理论, 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这就意味着,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决不是某一个体、某一政党的主观动意, 而是当代中国现实发展的迫切需要, 是建立一个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和面向未来的社会主义中国的深刻而真切的理论诉求与价值诉求, 因为它关系到一个民族的生存权利和一个民族的存在方式, 关系到人民的根本福祉。这也就意味着,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具有深厚的现实基础与根据。当代中国, 各种问题与矛盾交织并存, 而

* 本文系国家基金项目“生活维度: 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新视角”(05BZX005)的阶段性成果, 并得到“福建省高等学校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NCETFJ)资助。

作者简介 杨楹, 华侨大学哲学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导师(福建 泉州, 362021)。

问题的解决也并非能够“毕其功于一役”，因为问题的解决有赖于问题本身的展开和各种条件的创造。解决发展中的“中国问题”，只能坚持在“发展”中并通过“发展”来解决问题这一总的原则。提炼出这一思维精神与坚持这一思维特质，不仅在于在不断生成的现实中使“问题”本身明朗化、分化，而且在于使“问题”不再是简单而孤立地被加以剖析与冰释。这一思维原则本身就坚持与灵活运用了马克思主义生成于实践辩证法的逻辑。这种直面“中国问题”、科学而客观地诊断“中国问题”、从“中国问题”出发、以解决“中国问题”为归宿的思维原则，本质上即是马克思主义的逻辑路线。事实上，在现实维度上，“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在解决问题中不断展示出其理论力量，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理论与实践的张力，促使中国社会的迅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升。也就是说，“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现实态本身，已经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合法性与正当性作出了坚实的回答。现实在按照其内在逻辑不断自我否定与自我扬弃，问题本身也在不断地嬗变与生成。一句话，现实生活的开放性与未完成性特征，内在要求“不断赋予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鲜明的实践特色、民族特色、时代特色”，“坚持不懈地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武装全党、教育人民”，“推动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大众化。”^{[2] (P33)}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之所以作为一个理论问题再次被提出来，从其理论动机来看，主要是对当代中国若干与马克思主义有着各种“纠缠”的思潮的积极回应。在言说“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语境或理论困境时，无须回避的一个事实是，我们曾经对马克思主义做简单化的解读，进而导致将马克思主义从中国实际存在的多元“理论场”中抽拔出来的孤立化与悬置，在客观上消解了马克思主义与别样文化思潮对话的管道与可能。我们以不加分析地贬斥、矮化、丑化、虚无化的方式，一句话，以边缘化西方各种思潮、中国传统文化思想的方式来“抬高”马克思主义的地位。这既未能正确对待马克思主义，也未能恰当评价西方思潮与中国传统文化；既未能充分显示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生命力，也未能充分吸纳西

方思潮和中国传统文化中有价值的元素来服务于中国现实，最终导致马克思主义被悬空而西方思潮与中国本土文化被简单化处置的状况。更为严重的是，带来了人们将简单化、歪曲化了的马克思主义指认为“马克思主义”的后果，从而形成一种拒斥性的“集体无意识”，也造成了扭转这一状况依然任务艰巨的境遇。于此状态下，近年来又出现了另一种“反弹”，以不加分析地贬斥、矮化、丑化、虚无化、最终边缘化马克思主义的方式，达到片面地“抬高”西方思潮和中国传统文化的理论动向。这是形而上学二元对峙思维方式在这一问题上的具体体现。由此，“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便直接面临着一些不可避免的理论纠缠。

一是回应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合法性的质疑。如前所言，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在当代中国现实社会生活中所展现出来的力量，已经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合理给予了充分的证明。然而，有人却无视实践形态的马克思主义的正当性与新的理论成果之于现实的积极功能，认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已经完成了它的历史任务，无须再继续进行“化”了，其根据是“中国化了的马克思主义”或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成果是否还是“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这本质上是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合法性的质疑。这一论调将一个具有深刻现实性的问题置换为一个抽象的理论问题。此论调遵循着“原教旨主义”的错误思维逻辑与运思范式，割断“马克思思想”→“马克思主义”→“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之内在统一的价值立场与批判精神。其错误在于一方面将马克思主义视为一个静态封闭的抽象观念论体系，另一方面又误读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成果，将之仅仅看作是中国革命与建设实践的经验总结与提升。这实际上是先验主义和经验主义双重错误思维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问题上的具体表征。质言之，此论调在价值论上根本否定了马克思主义的实践性。

二是回应新时期“国学复兴”甚至“还魂”的热潮。面对全球化背景下的文化对话浪潮，民族文化再次深度觉醒，这本应是有利于当代中国社会建设与实践的。然而，民族文化的自觉却转变成了一种文化保守主义或文化本土主义，可以

简称为“国学复兴”热潮。这一思潮以挖掘中国传统文化的当代价值、深度开发和拓展民族的文化记忆和文化想象力为借口，排斥、拒绝马克思主义。这种思维方式是形而上学思维方式的一种变种。当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不仅不能离开中国文化脉象，而且必然遭遇中国文化传统的叩问，也必须与中国文化进行深度的对话，只有这样，才能生成具有中华民族文化特色的马克思主义新样态来，也才能创造出具有“中国风格”和“中国气派”的马克思主义来。但这决不仅仅是修辞学意义上的“中国风格”与“中国气派”，而是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程中内在承载着、外在显现着中国文化所具有的思维方式、情感模式、文化心态以及集体无意识等；同时，还要使本民族的基本文化价值理念与文化精神，以及这种精神在现代性的历程中重新聚合那些还有价值的因素，实现一种民族文化的自我更新。由此，在我们的思维视域中呈现出的中国传统文化，只有在当代中国社会的历史生活语境中，唯有以“中国问题”的解决为轴心、为原则、为尺度，才能鉴别其何为“精华”而何为“糟粕”，也才能真正实现民族传统文化既保持民族性、又体现时代性，从而与当代社会、现代文明相协调。从这个意义上来看，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并不是外在于中国传统文化的一种自我价值理念的对象化运动，而是与中国文化传统不断进行交融与渗透，从而探寻与建构出既适合中国社会发展与实践需要，又符合中国人认知习惯、思维定势以及文化心理，更能真切地解决“中国问题”的马克思主义新理论来，马克思主义才能在实践层面落根之同时，实现其文化样态的转换。这才是问题之关键与焦点。在这里，必须既坚定地摈弃那种简单指认马克思主义源起于西方、本是西方文化理念新转向的成果、只是西方现代性始端与勃兴时期的批判理论的观念，同时也要坚定地反对那种强调中国文化的本土优先性从而将马克思主义与中国文化传统二值化逻辑。因为这种观念和逻辑本质上是一种文化幻想思维的必然结果，而当下重提“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其题中之义就是必须要解除该种思维方式所带来的认知误区。

三是回应“西马至上论”思潮。近年来，在

中国马克思主义理论生态中，出现了“西马独尊”、“唯西马是马”、“西马至上”的强烈的理论动向。不可否认，“西马”秉承了马克思主义的一些价值理念、批判精神与否定逻辑，确实也开启了一些独特的理论视角，创立了一系列独特的范畴，拓展了相应的理论视域与研究路径，对西方社会的病症作出了诊断并开出了疗治方案。但是，“西马”所诉求的是将马克思主义纯粹学术化，并使之渐次经院化。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又决不仅仅是一个理论问题，这就是问题的症结所在。同时，更为重要的是，西方社会的“问题”不能替代“中国问题”，而如果将“西马”简单嫁接与移植到中国，鄙视、抵制甚至替代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研究，无视“中国问题”的特殊历史语境，必然导致“西马”研究本身丧失现实依托，成为一种“隔岸观火”的镜像理论。由此，在中国马克思主义研究领域中，“西马至上”论不过是一种没有任何现实支撑力的思维倾向而已。因此，我们依然应该坚持“与其忙于传播别人的真理，不如坐下来，认真面对与研究自己的问题”的立场与原则。

四是回应马克思主义研究中的“学术化”诉求。“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不是不要学术性，但“学术性”决不是将马克思主义精致化，更不是繁复的引证与累赘的注释。真正的学术性只能是具有最大的现实性的理论表达、理论反思与理论建构。学术性若离开了现实性，离开对现实问题的关注，那只能是语词游戏，在马克思主义研究中尤为如此。然而，在中国的马克思主义研究中，出现了马克思主义经院化、学院化，简称为学术的强烈诉求这样一种影响面极广的学术倾向。在中国马克思主义研究中，应该说，从马克思主义传入中国，我们一直是在应用层面、在贯彻层面来联系马克思主义的，而真正从理论上去反思、去总结、去深度进行文本开发，深度进行理论精神探索，深入挖掘马克思主义的精脉，不过是最近20、30年间的事情。也就是说，对马克思主义的研究，文本研究是必要的，因为它既是“批判的武器”的进一步挖掘，也是“武器的批判”的前提，但它决不是马克思主义的全部。事实上，中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中出现了脱离现实、脱

离问题、无视问题、无视现实，把马克思主义学院化、经院化的倾向。此种所谓“退后一步”来“冷观”中国社会发展中出现的诸多问题，意在仅仅对中国进行学术考量。这不仅表明具有此种理论倾向的马克思主义研究者缺乏直面现实的勇气，而且更为重要的是，此种理论倾向是与马克思主义本真精神完全背道而驰的。所谓学术诉求这一思潮遵循着理论的自足逻辑，背离了理论与实践、主观与客观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原则，尤其是背离了马克思主义“使现存世界革命化，实际地反对并改变现存的事情”的理论旨归，因而本质上是非马克思主义的。这样的学术诉求，最终只能是把马克思主义拉回书斋，变成仅供“智者”私人把玩与欣赏的“尤物”。

五是回应“后现代思潮”的挑战。后现代思潮是以反思、批判现代性，矫正现代性方案中的过度偏向性为立场而出场的，以强调随机、偶然性、碎片、反对宏大叙事为其理论与思维的主要侧重点，以强调主体间性、思想与价值多元化为其基本论调。这一思潮的支点是后工业化时代西方社会历史与现实。不可否认，“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指向是针对现代性成长的中国，然而，“现代性”于我们的生活世界依然还处于生成的进程中，“资本逻辑”尚未充分彰显出对社会的价值改造功能，传统社会一些陈旧的价值原则与思维逻辑依然纠缠着我们，以潜规则的方式依然大行其道。我们面临的现实问题，正如马克思当年在反思德国时所说的那样，“我们也同西欧大陆所有其他国家一样，不仅苦于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而且苦于资本主义生产的不发展。除了现代的灾难而外，压迫着我们的还有许多遗留下来的灾难，这些灾难的产生，是由于古老的、陈旧的生产方式以及伴随着它们的过时的社会关系和政治关系还在苟延残喘。”^{[3](P100)} 也就是说，我们利用“资本”、借助“市场”创造财富，解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的问题还不够充分、不够彻底。“后现代”思潮给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所带来的冲击，只能导致历史的视觉错位和我们对自身的历史语境清醒判断的丧失。更为严重的是，后现代思潮消解“意识形态”的权威性与社会主导价值原则的一元性为其主导性观念，这与因历史与现

实选择而形成的、承载着中国传统文化精髓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价值体系是冰火难聚的。从这一立场观之，尽管不可否认，“后现代”思潮探讨的问题，遵循的思维原则具有某些合理性因素，但是“后现代”各种思潮对当代中国更具破坏性。在价值立场上，我们必须鲜明地反对“后现代”非主体性的思维与颠覆性原则。“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要解决的是“中国问题”，中国问题的解决只能是建构与中国现实相切合的理论，这是问题的根本所在。同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所展开的论域始终是围绕着价值主体的利益而展开的，这也与“后现代”思潮决非可以同日而语的。

总之，“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于当代中国文化语境中再次被提出来，具有直接的现实指向性与理论指向性。其根本的宗旨与价值在于解决人民的利益问题，回击各种思潮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理论提出的挑战，从而展示出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生命力与现实改造力。

二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本质上是立足中国历史与现实生活的马克思主义的“出场”过程与“在场”状态。在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的出场路径主要表现为以下三个向度。

1. 由“对话”构成的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出场路径。“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无疑是一场广泛而又深入地具有建设性意义的“对话”，是马克思主义出场的具体方式。由此，展开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对话空间。对话的根本旨趣在于凸显“我所理解的马克思”，实质上是揭示“何为马克思主义”、“有无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何为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以及“何为当代马克思主义的理论重心与理论内核”等一系列基本问题。其中，比较重要的问题是“何为真正的马克思主义”、“如何回到马克思”？对此问题，“文献学”、“文本学”、“人本学”、“价值学”以及“辩证唯物主义”、“实践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等构成了对话的“关键词”，并显示出对马克思主义不同的理解框架和逻辑体系，也由此呈现出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研究的结构生态。一言以蔽之，这些研究路径与研究方案之理论目标，是确立马

克思主义真精神。

“文献学”强调、凸现文献学对回到马克思的重大价值；“文本学”认为只有通过重读“文本”，才会找回失去的“真正的马克思”；“人本学”以为只有恢复“人”在马克思主义中的主体地位与价值尊严，才是真正的马克思主义；“价值学”则突出强调马克思主义的价值优先性与终极目的性；“实践唯物主义”认为只有彰显“实践本体论”，才能呈现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真面目；“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始终强调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基础，分别凸现“辩证的”唯物论与“历史的”唯物论。有论者认为离开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就没有真正的马克思主义，有人把马克思主义的“方法论”作为马克思主义的灵魂，有人则以为“结构主义的马克思主义”是对马克思主义的真贡献，有论者赞同“弗洛伊德+马克思主义”才是发展了的“马克思主义”，也有论者认为马克思主义应该是一种“存在主义的马克思主义”，还有论者主张实证主义是马克思主义发展的未来途径，甚至有论者提出只有分析的、差异的马克思主义研究方法才能为我们奉献出一个“科学的”马克思主义。如此等等。在此，有多少个“研究者”，就有多少个“马克思”。然而，同样不可回避的是，在探寻马克思主义“真精神”的过程中，有的已经溢出了马克思主义的界域，有的已经背离了马克思主义精神。应该说，这场“对话”是开放的、生成性的，也是不可终结的，由此构成了马克思主义现代理论存在状态。在各种形式的对话中，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中有的东西被淡化、被悬置、被边缘化，有的东西“出场”、有的东西“退场”，有些意义被生产出来、有的东西得以凸显、有的东西由边缘走向中心，由此打破了对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教条式、唯我独马、千人一面的理解格局。“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正是在这样的生态里存在与博弈，彰显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发展张力与开放品格。

2. 由“问题”构成的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出场路径。如前所言，“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并非“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简单推延，而是以“中国问题”为焦点，体现出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时代性、民族性、实践性和世界性品质。在马克思主义

“对话”逻辑与出场路径中，任何一种研究或理论取向，都必须明确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精神特质与理论属性规定。

首先，马克思主义的时代特色，表明马克思主义理论并不是一个封闭的、已完成的僵死的理论体系，而是必须随着时代主题的变化和时代问题的转换而发展自身，生成能把握与解决时代要求的“活的”理论。“与时俱进”的发展性品质体现出马克思主义理论是一个不断在解决问题中创新、丰富、发展与开放的理论，由此，马克思主义理论才显示出既受时代规定又具有引领时代、塑造与优化时代生活的内在力量；而“一脉相承”则侧重于强调马克思主义理论在“与时俱进”历程中，如何保持自身发展逻辑的内在规定。其中，“脉”乃是以强调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并非只具有特殊性，而是在“中国化”的历史形态中蕴意着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真精神，坚持着马克思主义的价值立场与方法论原则，提出马克思主义的普遍品质。“承”则在于着力于根据现实的变化，根据对“中国问题”症结的把握与解决，从马克思主义已有的理论成果中，通过我们的选择，需要“拿来”或“得到”了什么，从而生成马克思主义的新面貌、新形态，构成马克思主义发展的新阶段来。“脉”是在“承”中得以蕴涵与彰显的，这就构成了马克思主义时代性的本质内涵。从这一维度上来看，能否把握时代、能否引领时代，也就构成了我们判断马克思主义理论真假的一个重要尺度。那种固化马克思主义、教条化马克思主义甚至抽象观念化马克思主义的企图，都应该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出场过程中必须加以批判与肃清的。

其次，对于马克思主义的民族特色，我们必须超越马克思主义理论呈现的修辞学方式层面，提升到从马克思主义的实践主体与发展主体的视角来加以认知与把握，方能进入“民族性”的内核，从而推进马克思主义落实于民族自我的解放与发展之中去。解读马克思主义的民族性，本质上也就是透析马克思主义在不同的民族的具体生活语境中的具体存在样态，舍此，何处去求马克思主义？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实质上已转换为“马克思主义”在中华民族的历史与现实的文化生

活语境中以何种姿态、何种面貌、何种角色出场的问题。在此，必须超越中国“化”马克思主义与马克思主义“化”中国的二值逻辑，始终树立“中国问题意识”，凸现“马克思主义”与“中国的历史与现实”的对话。马克思曾指出：“光是思想力求成为现实是不够的，现实本身应当力求趋向思想。”^{[4] (P11)} 这就表明，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深度发展，必须具备两个基本的前提：一方面是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解读，厘清马克思主义“是什么”与“不是什么”，甄别已有的以各种形式、各种面貌出场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从而探寻与把握马克思主义的真精神，达到对马克思主义的理论自觉；另一方面则是对当代中国现实生活的深刻把握，弄清当代中国问题的真正实质之所在，明晰当代中国问题逻辑生成的语境以及现实生活自身否定的生成逻辑，从批判现实生活中发现新的矛盾。唯有如此，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民族性才具有真实的内涵，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国存在样态也才能具有发展的实在内容。事实上，无论是马克思主义理论还是当代中国现实，都需要进行自我批判。只有这样，才能走向理论与现实的互动，从而实现理论的抽象性与现实的感性直接性的双重否定与超越，最终体现出马克思主义现实民族特质来，真正与民族的生存和发展、与民族的命运紧密地关联起来。

再次，对于马克思主义的实践特色，马克思主义从来都是以理论形态和实践形态两种形态出场，从而显示其作为“批判的武器”与“武器的批判”这双重力量的。实践性是马克思主义的本质属性。从实践性的内在取向来看，马克思主义从来都不是抽象思辨的观念论，而是要追求现实性、对象化为现实的理论。这样，我们也就有理由说，马克思主义从来都不是走精英主义的价值路线，而是走“大众化”即“人民群众化”的路线。只有这样，才能将马克思主义同传统各种“主义”与现代的诸多“主义”从根本上区别开来，从而凸现出马克思主义理论批判重心由“理论理性”转向“实践理性”，实现马克思主义批判

产阶级当作自己的物质武器，同样，无产阶级也把哲学当作自己的精神武器；思想的闪电一旦彻底击中这块朴素的人民园地，德国人就会解放成为人。”^{[4] (P15-16)} 这是对马克思主义实践性、人民群众主体论的最好诠释。

强调马克思主义的实践特色、时代特色和民族特色，强调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过程中的大众化取向，事实上既揭示了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的存在特征，又明确指出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必须坚持的基本原则和必须走的价值路线。从这一意义上来看，关于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出场路径的探讨，实质上是探讨马克思主义的存在方式。我认为，这一思想理路既回击与驳斥了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一系列错误的认知，同时又对当代马克思主义研究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从而促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深入与落实。

3. 由“方法”构成的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出场路径。建构马克思主义的新形态，方法论问题依然是本质性问题，因为方法论是建构马克思主义的路线规定与原则尺度。不可否认，在建构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的论域中，出现了以观念论、结构主义、弗洛伊德主义、伦理学的方法论等一系列建构原则，形成了一系列“新兴的”方法论，譬如关键词方法论、结构方法论、精神分析方法论、功能主义方法论以及症候分析方法论等，由此生成了马克思主义多元理论取向与形态。但是，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语境中，什么样的方法论才能真正具有现实性，才符合马克思主义理论本身的内在需要呢？这才是问题的关键所在。事实上，探索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建构的方法论本身就体现着马克思主义理论论域中的立场、观点之间的交锋与角逐。我们认为，只有在整体上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与方法，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路线，按照唯物主义与辩证法精神，方能正确把握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精神要旨，才能真正辨明各种充斥着浪漫主义色彩的马克思主义以及各种方法论棱镜的马克思主义形态。在诸多理论所构成的当代马克思主义具体景象或景观中，

遵循着历史与逻辑、理论与实践、主观与客观具体统一的根本原则，依生活唯物主义与生活辩证法统一的内在逻辑，贯彻以现实问题为轴心，以人民的根本利益为根本价值立场，才能从理论上检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合法性与现实价值性。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是马克思主义在当代的出场具体路径与特质的显示和表征。通过对这三个维度的探究，使我们认识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决不仅仅是一个理论转换的问题，更为重要的是价值主体利益如何落实、民族主体性如何彰显的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毋庸置疑的根本前提与理论归宿。从此看来，我们认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理论与现实成果的不断自我扬弃的过程，也是中国马克思主义政党对自身的历史责任与使命不断自觉与践履的过程。而这一切都围绕着一个更为深层次的价值问题，即价值主体原则的凸现与实现而展开的。质言之，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可概括为一个命题：“民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要旨”。

所谓“民生”，就是人民群众的“生活”，它是一个由多要素构成的系统。在其展开的逻辑中，必然呈现为：在政治生活中，人民群众正当的政治权利如何保障；在经济生活中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需求如何得以实现；在文化生活中，人民群众合法的文化权益如何得以落实；在社会生活中，人民群众如何享受公共的服务等一系列问题。一句话，人民群众生存与发展的需要要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中如何从价值理念、制度设计、现实运行与实际操作等层面和环节上，在遵循与贯彻着“以人为本”的根本价值前提下

得以兑现。原则地说，民生问题的贯彻与实现，当然必须依赖民主政治的建设与完善，有赖于资本逻辑与社会主义分配原则的协调统一，有赖于文化体系的创造与文化权益保护的法制化，也有赖于公正、公平的社会体系的建立。

民生问题，始终是马克思主义关注的一个焦点问题。马克思对现代性的诊断、对物化景观的批判、对异化逻辑的超越所要建立的新型社会形态，本质上是为了解放人，是为了人的存在与发展，即为了解决人民的生活自由这一根本性问题。按照这样的理论逻辑与价值原则，在马克思主义

价值依据，那么，一切已经形成或正在创造的理论，都完全有理由说它不是真正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充其量仅仅是一种借马克思主义理论之名所进行的一场精神与观念的训练与游戏。当然，“民生”在不同的历史时期有具体的规定，但其价值原则与理论价值指向的一致性，构成了贯穿于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理论逻辑的根本性原则，也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进程中形成的理论成果的本质所在。这对于我们发展马克思主义具有终极的意义和根本性的价值规定。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2] 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汇编[R]．北京：人民出版社，2007.
- [3]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4]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责任编辑：罗 苹

当代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生态范式

吴宁

[摘要] 马克思主义哲学应当在全球化背景中并在对全球性问题的解答中获得新的时代性发展, 生态学马克思主义从当代环境问题出发, 探讨建立马克思主义生态哲学的可能性, 在生态理论上完善马克思主义哲学范式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其理论是我们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 解决中国生态问题的重要思想资源。马克思主义哲学蕴涵着丰富的生态思想, 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生态范式必然开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生态视阈, 有利于建设社会主义生态文明。

[关键词] 生态 马克思主义哲学 范式

(中图分类号) B0-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8) 09-0024-04

范式是美国著名科学哲学家托马斯·库恩提出并在《科学革命的结构》(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 (1962年) 中系统阐述的, 是从事某一科学的研究者群体所共同遵从的世界观和行为方式。科学的前进就是范式的演变, 是新范式代替旧范式的过程。因为范式的更替意味着基本范畴、理论体系、理论背景、研究方法的全方位更新或跨越时空的创新。哲学研究范式不是指某种具体的哲学分析方法, 而是指哲学的总体性的活动方式, 它涉及到哲学理性活动的各个基本方面, 是指哲学理性分析、反思和批判活动的最基本的方式和路数。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新应以研究范式转变为根本, 主要是实现由体系研究到问题研究的转变。体系研究以逻辑主义方法为基础, 主要追踪哲学发展的逻辑环节; 问题研究以历史主义方法为基础, 主要揭示哲学发展的内在机制。两种不同的范式给我们提供了两种不同的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模式。体系研究为我们提供的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范畴史, 问题研究为我们提供的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问题史。简单化、概

念化、教条化的倾向影响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对现实问题的关注和研究, 在一定程度上使马克思主义哲学远离现实生活, 自觉不自觉地脱离了社会实际。我们需要反省传统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 但这种反省并不意味着放弃建构一个新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 而是在注重体系研究的同时, 更要加强问题的研究。因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立不是从建构新的体系开始, 而是从解决时代性问题开始, 马克思主义哲学当代形态的建构不在于体系的完成, 而在于它对时代性问题的科学解答和阐释。准确把握、理解和解答时代性问题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不断发展、保持强大生命力的决定因素。

一、以生态视野解读马克思主义

生态学马克思主义从当代环境问题出发, 具有共同的生态意识, 在以生态视野重新解读马克思主义的基础上, 丰富历史唯物主义的内涵, 探讨建立马克思主义生态哲学的可能性, 提出解决生态危机的生态哲学, 在生态理论上完善马克思主义哲学范式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建构马克

作者简介 吴宁,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哲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湖北 武汉, 430073)。

思主义哲学的当代范式，梳理马克思主义关于人与自然的和谐相处的理论。其理论是我们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解决中国生态问题的重要思想资源。马克思主义哲学蕴涵着丰富的生态学思想，内在地包含着生态思维方式。约翰·贝拉米·福斯特认为马克思揭示了资本主义制度下的自然的异化和资本主义制度的反生态本性。马克思要求在观察和解决生态问题时，一方面不能忽视社会的物质组织变革的重要性；另一方面也不能忽视考察资本主义体系的全球性扩张，因为正是资本主义体系的全球性扩张导致了威胁人类持续生存的环境问题。“马克思的世界观是一种深刻的、真正系统的生态（指今天所使用的这个词中的所有积极含义）的世界观，而且这种世界观是来源于他的唯物主义的。”^{[1] (P3)} 马克思提出了“异化劳动”概念。马克思所讲的“异化”，既包括人类对自身劳动的异化，同时也包括人类同自然关系的异化，从而“展示自然主义、人本主义和唯物主义的一致性。”^{[1] (P87)} 马克思强调了人类和自然之间的有机联系，强调了自然的历史性特征。在马克思看来，“人类同自然的关系不仅可以通过生产来调节，而且可以通过更加直接的生产工具（它本身也是人类通过生产活动改造自然的产物）来调节——这使得人类能够通过各种方式改造自然。……根据这种观点，人类在很大程度上是通过生活资料的生产而产生了与自然的历史性联系。”^{[1] (P73)} 马克思把共产主义社会看作是超越资本主义社会中自然异化和生态矛盾、保证人和自然可持续发展的社会。

戴维·佩珀具体考察了历史唯物主义理论的生态内涵，认为马克思和恩格斯具有明确的生态学立场。从哲学上讲，他们的这种生态学立场来自于他们“关于社会与自然相互依赖以及通过劳动人与自然相互转变的著述，还来自他们对技术、前资本主义社会与自然的关系、自然与人的资本主义毁坏（异化）以及在共产主义条件下人与自然关系转变的观点。”^{[2] (P92-93)} 此外，他们的生态学立场还与他们的阶级立场有关。在他们看来，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由于劳动者和自然都要受阶级统治的剥削，因而，他们将随着阶级统治中解放出来而获得自由。”^{[2] (P92)} 在人与自然的的关系问题

上，马克思为生态哲学奠定了历史唯物主义的理论基础，历史唯物主义内在地包含了生态学思维方式，它在本质上就是生态唯物主义。佩珀认为，按照马克思的观点，之所以能同自然界发生关系，不仅是由于物本身就是人的活动的对象化，而且由于物本身也像人同它发生关系那样同人发生关系。马克思从对自然的这一基本认识出发，要求对自然进行人道的占有，把自然界改造成为符合人的本质的环境世界，按照美的法则来塑造对象性的自然界，通过劳动建立起人与自然的联系。马克思说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是人同自然界的完成了的本质的统一，是自然界的真正复活，是人的实现了的自然主义和自然界的实现了的人道主义。”^{[3] (P122)} 马克思主义的观点不仅是对资本主义的一种深刻分析，也能为绿色战略提供更多的、重要的启迪。“马克思主义显示了社会—自然关系的辩证观点，它不像生态中心主义或技术中心主义的观点，它向它们发起挑战，它有一种分析社会变迁的历史唯物主义方法，应该对绿色战略有启示。”^{[4] (P3)}

詹姆斯·奥康纳强调，必须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生态思想，为马克思主义在当代的发展和完美注入新的元素。作为人类赖以生存的基础的自然界，不管是“自在自然”还是“人化自然”，都应进入历史唯物主义的视域。从唯物史观来看，人与自然关系的和谐建构是一种现实的实践关系，就像共产主义对资本的扬弃并不只是一种观念的更新，而必须是一种改造现实的社会实践一样。历史唯物主义理论在当代面临双重任务，一是历史唯物主义理论“需要将自己的内涵向外扩展到物质自然界之中去，因为，自然界，不管是‘第一’自然还是‘第二’自然的历史，都将对人类历史产生影响，反之亦然，这取决于具体的时代和环境因素。”^{[5] (P9)} 二是历史唯物主义理论“需将内涵向内延伸，因为，人类在生物学维度上的变化以及社会化了的人类自身的再生产过程，不管在多大程度上被社会所调节和建构，都将对人类历史和自然界的历史产生影响。”^{[5] (P10)} 詹姆斯·奥康纳认为，历史唯物主义理论向生物学领域和客观自然界延伸的关键在于把“文化维度”和“自然维度”引入历史唯物主义理论中，人和自然界

之间的关系问题同样应该被重视，应该被纳入到历史唯物主义的考察范围内。“自然”和“自由”分别表现为物理世界和人类社会，马克思始终把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看作是相互联系的，而把二者联系起来的中介就是作为人的本质力量体现的创造性实践活动。

H·帕森斯在他所编辑的影响颇大的《马克思和恩格斯论生态学》(1977年)一书中，对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生态学思想的大量论述加以归类编辑并予以介绍和评价。他认为，在1844年巴黎手稿中，马克思关注生态唯物主义，这种关注后来发展为对经济和政治的研究。马克思从未抛弃生态唯物主义，“马克思恩格斯确实已经建立了一种解释和预言的主题的结构与动力机制，借以理解和避免资本主义产生这些生态问题的一般原因。”^{[6](P76)} T·本顿(T·Benton)(1989年)认为，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确实始终坚持人类社会依赖于既定的物质状况。它也接受不同的地理禀赋决定人变革自然的不同方式，所以，可以合理地把历史唯物主义描述为‘人类生态学’。”^{[4](P100)} P·伯科特(P·Berkett)(1999年)论证，马克思的思想对谈论生态问题是有益的，“马克思的方法对资本主义的环境危机的来源、生态斗争和阶级斗争之间的关系、健康而持续的人与自然共同进化的要求，都提供了开创性的和有用的洞察。”^{[7](P5)}

二、以生态范式彰显马克思主义的当代性

伴随着生态危机的全球蔓延、生态科学的出现和生态斗争的事实，拓展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论的内涵和外延，彰显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论中潜在的生态学思想，建立二者的内在关联已成为必然趋势，从解答当代生态问题的视角论述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范式转换已非常必要。在马克思、恩格斯所处的时代，生态危机还没有成为资本主义社会的根本矛盾，马克思主义哲学并不包含完整意义上的生态哲学。马克思仅仅看到了经济危机导致了垄断资本主义的灭亡，经济危机是资本主义社会的主要矛盾。马克思主义以经济自身的发展规律为根本依据，以考察人类物质生产及其社会关系为前提。根据时代条件的变化，挖掘、整理马克思、恩格斯文本中的生态哲学资源，阐释马克思主义哲学对生态学的基本意义，建构出马

克思主义理论形态的生态哲学，既是研究西方生态学马克思主义的价值和意义之所在，也是时代赋予我们理论工作者的重要任务。

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生态范式必然开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生态视阈，彰显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当代性，有利于建设社会主义生态文明。马克思主义历史观与当代生态学的思路具有本质上的一致性，当代生态学并不反对人类物质生产力在社会历史发展中的重要推动作用，而反对当代人类技术系统对自然环境的过度开掘而造成的人与自然关系的失衡。生态学承认人对自然的征服和改造这一历史关系，针对人对自然改造能力的过度滥用提出要建立人与自然的生态伙伴关系，生态学与马克思主义并不相悖。当代生态学从生态整体意义上提出了人与自然的依存关系。马克思主义蕴涵着人与自然关系的辩证法逻辑，并致力于通过生产力的合理发展和生产方式的变革来解决生态问题，因而在理论上与当代生态学具有被整合的一致性。马克思的历史辩证法蕴含着生态学的整体逻辑，它体现在马克思强调人与自然的和谐统一，并把解决生态问题的最终落脚点归结为生产力的发展和生产方式的变革上。马克思的确没有生态学的视角，没有提出将自然作为人类自身发展的伙伴关系这样明确的生态意识。但马克思把人与自然的关系放在特定的社会实践(物质生产)基础上，从而为最终解决生态问题指明了方向。当代生态学不可避免地要吸收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并付诸实践，使对未来社会的绿色设计不被视作偏激与偏执意义上的乌托邦理想，而成为人类超越传统工业社会进入信息社会的坐标参照与能动选择。

马克思认为环境问题不能脱离一定的社会生产关系来解决。人与人的关系和人与自然的关系是互为中介的，人的全面发展必须合乎生态规律，良好的自然环境是人全面发展的源头活水，也是全人类解放的基本标准之一。马克思在处理人与自然的关系时，不是把自然看作异己的对象，而是强调人与自然的协调统一。马克思认为自然是社会的、历史的，自然即人化的自然。费尔巴哈在其中的那个自然界是“人化的自然界”，这种人化的自然界是直接与人社会实践活动相关的，

而人的实践活动从来就不是单纯的人与自然的物质变换关系，它始终表现为双重关系：“一方面是自然关系，另一方面是社会关系。”^{[8](P33)} 只有从这两重关系中才能真正说明自然的生成、本质和特征。马克思认为，与人相对的自然界是人通过劳动创造、占有和再生产的自然界，是人化的自然。人把自然纳入劳动过程，作为“劳动本身的要素”或“劳动的自然要素”。因此，“整个所谓世界历史不外是人通过人的劳动而诞生的过程，是自然界对人说来的生成过程”。^{[3](P131)} 马克思特别强调：“在人类历史中即在人类社会的产生过程中形成的自然界是人的现实的自然界”。离开人而“被抽象地孤立地理解的、被固定为与人分离的自然界，对人说来也是无”。^{[3](P128-178)} 马克思断言，我们周围的感性世界（自然界）决不是开天辟地以来就存在的始终如一的东西，而是工业和社会状况的产物，是历史的产物，是世代活动的结果。马克思将历史看作自然的历史，将人看作自然的人。他指出自然界和人的相互影响，人在“人化”自然界的同时，也在“人化着”自己的感情、意识和语言。“人的感觉、感觉的人性，都只是由于它的对象的存在，由于人化的自然界，才产生出来的”。^{[3](P126)} 马克思发现过去一切历史观的最根本的缺陷是忽视了物质实践活动这个现实的基础，这样一来，就把人对自然界的联系从历史中排除掉，因而造成了自然和历史的对立。实际上，“在工业中向来就有那个著名的‘人和自然的统一性’”。^{[8](P44-49)} 历史本身就是“自然史的即自然界成为人这一过程的一个现实部分”。^{[3](P128)} “历史可以从两方面来考察，可以把它划分为自然史和人类史。但这两方面是密切相联的；只要有人存在，自然史和人类史就彼此相互制约”。^{[8](P20)} 由此可见，马克思在社会实践的基础上，历史地再现了人与自然的辩证统一关系。

哲学是关于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智慧之思，生态哲学以全新的眼光解释世界，把自然、人和社会所构成的世界视为一个辩证发展的整体，从而在整体主义的理论框架中重新认识自然的价值，使自然获得应有的权利和道德关怀。在人与自然关系紧张化、生态危机威胁人类生存发展的当今时代，生态哲学作为一种全新的哲学范式，以人

与自然的和谐作为人类实践的目标，为人类走可持续发展之路提供了哲学基础。生态哲学系统表述生态学的学科定位、理论边界、范畴体系、基本原则，如人与自然、人与人、人与自我的关系等，梳理当代社会发展的基本脉络，判断当代社会发展的根本走向，从而在坚持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思想或原理的基础上衍生出一系列新的概念、范畴和命题，形成一系列新锐的思想、观点或理论，具有自己独特的研究范式和思想格局。马克思主义生态哲学的实质是实践生态主义，科学实践观是马克思主义生态哲学的理论基础，必须用实践观统领生态哲学的历史前提、历史出发点。马克思主义生态哲学不仅仅是在人类社会历史领域贯彻唯物主义原则，而且还带来了一个全方位的变革，实现了哲学研究范式的革命。当代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不仅要从主题上关涉生态世界，而且必须完成自觉的哲学范式的重新选择，建立一种以生态哲学为基本形态的实践哲学范式，把生态范式作为当代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新的生长点，把马克思的生态批判建构成现实生态世界的内在的精神维度。

[参考文献]

- [1][美] 约翰·贝拉米·福斯特. 马克思的生态学：唯物主义与自然 [M].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6.
- [2][英] 戴维·佩珀. 生态社会主义：从深生态学到社会正义 [M]. 济南：山东大学出版社，2005.
- [3]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
- [4] Pepper D. Eco-Socialism: From Deep Ecology to Social Justice [M].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1993.
- [5][美] 詹姆斯·奥康纳. 自然的理由 [M].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03.
- [6] Parsons H L. Marx and Engels on Ecology [C]. London: Greenwood Press, 1977.
- [7] Burkett P. Marx and Nature [M]. London: Macmillan Press LTD, 1999.
- [8]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60.

责任编辑：何蔚荣

弗雷格式思想与罗素式命题*

任远

[摘要] 本文从克里普克所攻击的所谓“弗雷格—罗素的描述主义传统”出发,比较了弗雷格和罗素在处理单词词项的语义值方面的分歧并检讨了背后的方法论进路的差异:对于弗雷格,其涵义指称区分的二次意义理论的基础是以“求真”为核心的数学—逻辑哲学;对于罗素,以“所知原则”为典型特征的认识论立场则是其指称理论的出发点。文章进一步比较了弗雷格式思想和罗素式命题的不同特征并讨论了它们对新指称理论的影响。

[关键词] 弗雷格 罗素 指称 思想 单称命题

(中图分类号) B81-0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8)09-0028-06

一、导言:“弗雷格—罗素的描述主义传统”

弗雷格的《涵义与指称》(1892年)与罗素的《论指谓》(1905年)分别被视为分析哲学的开端和奠基之作。两篇著名论文的动机都是要解决类似的哲学—逻辑难题,包括同一命题的信息性问题、否定存在陈述的真值问题、空名问题和命题态度语境的共指称词项之替换问题等。但是,弗雷格和罗素却采取了风格迥异的解决路径。如所周知,弗雷格的主要办法是引入了著名的“涵义与指称”的区分,罗素则提出了作为“哲学分析典范”的摹状词理论。粗略而言,两种哲学方案的共同之处在于支持下述见解,即传统上认为代表对象的指称表达式,对其所在句子的语义贡献却并非其所代表的对象。在弗雷格看来,包含指称表达式的语句所表达的命题是一个包含该表达式之涵义的思想;而在罗素看来,这类语句实际上是伪装的量化语句,蕴涵着一个存在断定命题。克里普克在《命名和必然性》中把弗雷格和罗素并称为反密尔主义者,认为从他们那里形成了有关专名指称理论的描述主义传统。

分析哲学始于弗雷格—罗素新传统的建立,语义分析成为此后处理哲学问题的标准手段。但是,所谓“弗雷格—罗素的描述主义传统”却是一个混乱的称呼。固然在弗雷格和罗素那里,普通的名称和对象的联系都是间接的,但是两人给予的相关解释实际上却是大异其趣甚至是背道而驰的。粗看上去,在弗雷格那里,专名与对象的关系问题首先体现为语义问题(其次才是将认识论吸纳于其中),即名称的语义值是对象,名称的语义值受涵义决定。而在罗素那里,专名与对象/个体的关系问题则主要体现为认识论问题,即普通名称是某个限定摹状词的缩写,人们通过该限定摹状词来识别与名称相关联的对象。但两者也并非全无联系。弗雷格对什么是涵义这一关键问题略嫌语焉不详,但他至少将之表述为呈现模式。如果我们把呈现模式解释成描述性的,或在表达式层面上将其当作是限定摹状词,也可以粗略地将弗雷格的观点解释成,名称通过与之涵义相同的限定摹状词来决定其指称对象。这似乎与罗素的表

* 本文系中山大学人文社会科学青年教师桐山基金项目“内涵语境中的指称问题研究”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 任远,中山大学逻辑与认知研究所、哲学系讲师、哲学博士(广东 广州, 510275)。

述就相差无几了。但注意到这仅仅是对弗雷格观点的一种解释。但即使是这样的解释下我们仍要留意弗雷格意义上的“决定”到底是“语义决定”还是“认识论决定”的意思。事实上，弗雷格建立了整套的语义学框架，名称和语义值不过是其中的基础部分。另一方面，当罗素说名称是限定摹状词的缩写，他并不总是意味着名称具有如此这般的涵义，罗素压根是反对涵义指称之区分的：《论指谓》一文中，罗素使用的“格雷林的挽歌”论证来攻击弗雷格的涵义指称区分（这一论证常被称之为分析哲学史上最晦涩的论证）。在罗素的语义学里面，真正的名称是没有涵义的，一个包含真正名称的句子所表达的命题，直接以该名称所指称的对象为其成分。

始于20世纪60至70年代的新指称理论就是以对夹杂不清的所谓“弗雷格—罗素的描述主义传统”的攻击开始的。具有讽刺意味的是，这一哲学运动的主要理论后果之一却是将弗雷格和罗素的立场明确地区分开，并形成了重新解释弗雷格之“涵义”概念的新弗雷格主义和提倡罗素之“单称命题”概念的新罗素主义之间的两个阵营的对立。

二、弗雷格的语义框架

弗雷格倾其一生的主要工作是为数学寻找比当时所能提供的更好的、客观可靠的逻辑基础。按照达米特的说法，弗雷格的哲学发展可分为六个阶段，只是在最后一个时期，即1919年以后弗雷格才放弃了逻辑主义的纲领。而就弗雷格的哲学工作而言主要集中在前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以写作《概念文字》为中心的1879-1883年，第二阶段是以写作《算术基础》为中心的1884-1890年，第三阶段是1891-1904年，主要工作除了写作《涵义和指称》、《概念和对象》一组论文外，还有两卷本的《算术的基本法则》一书。根据达米特的说法，第三阶段里弗雷格学说的两个主要发展，其一是对涵义和指称进行了区分，其二是把句子看作是复合名称。前一个论题完全符合《算术基础》里的观点并且提出了必要的补充，而对后一个论题，达米特认为是弗雷格学说的灾难：弗雷格放弃了他最重要的深刻见解，即意义的基本单位是句子，词项只有在句子中才有意义。^{[1] (P63-645)} 弗雷格对意义的分析工作源自于他从《概念文字》到《算术基础》的逻辑观点的变化。在《算术的基本法则》第1卷的长篇导言中，弗雷格总结了其逻辑系统在《算术基础》发表以后的三个主要变化，包括引入概念作为函项的值域、为此必须区分意义的两个方面以及更严格的刻画对象和函项之间的区分。弗雷格在这篇导言里充满热情地写道：“作为符号的涵义和指称的区分的结果最后导致了我称之为‘思想’和‘真值’的区分，在这种情况下句子的涵义是思想，其指称是真值。……只有详细了解这本书的人才会发现，通过引入真值，一切变得多么简单和明确。”^{[2] (P6-7)}

尽管在写作《概念文字》时期弗雷格已经讨论了名称的语义功能，但后来弗雷格放弃了他早期的观点，只是在1891年后连续发表的五篇文章才真正奠定了其意义理论的基础，而一种弗雷格式的语义学的最终完成则要等到近30年后《思想》、《复合思想》等论文的发表。简而言之，弗雷格的语义学是一个基于涵义—语义值区分的二层次意义理论，其特征是：(1) 在每个层次上作为整体和部分的表达式的意义都满足构成性原则或组合性原则，即复合表达式的语义值由它的组成部分的语义值所决定，并且复合表达式的涵义由它的组成部分的涵义所决定。在语义值层面上，作为整体表达式的语句的语义值是其真值，作为其部分的表达式则有不同情况，名称的语义值就是它所代表的对象，谓词的语义值是它所代表的从对象到真值的函项或概念。另外，语句连接词的语义值是从真值到真值的一阶函项；量词的语义值是从概念到真值的二阶函项。在涵义层面上，语句的涵义是其所表达的思想，也即其真值条件。名称的涵义是其所代表的对象的呈现模式，谓词的涵义是决定谓词所表达的概念的东西。(2) 在普通或直接语境中，复合表达式的整体和部分之间遵循等意义的可替换原则，也即，对复合表达式的对某个成分（如名称）代以具有相同语义值（或涵义）的另一个成分（另一个名称）应当不会改变整个表达式的语义值（或涵义）。但在命题态度语境下这一原则有被破坏的危险，弗雷格采取的策略是，认为在这样的语境中名称的指称是间接的，其间接指称是它通常的涵义。(3) 语义值和涵义这两个意义层次的各要素相互平

行对应，两个层次的关系是涵义决定语义值，也即，名称的涵义决定其语义值（名称所代表的对象），句子的涵义（思想）决定其语义值（真值）。

通过引入涵义概念而把意义区分成两个层次，弗雷格不仅构建了一个漂亮的语义学理论框架，而且解决了前述四个棘手的哲学—逻辑难题。换言之，弗雷格以“涵义”为代价赎回了这些难题。但这个代价是否值得？弗雷格虽然对什么是涵义也做过一些描述，但远未清晰。弗雷格对名称涵义的基本刻画在于涵义是对象的“呈现模式”。我们将在别处讨论对弗雷格式涵义的可能解释，这里只指出弗雷格式涵义概念的最重要特征在于其二重性：即同时作为语义理论的构成要素和对象的认知呈现模式。前者可被称之为涵义的语义层面，后者称之为涵义的认知层面。如前，涵义的语义层面的主要特征在于，句子的涵义具有真值；复杂表达式的涵义具有组合性特征。涵义的认知层面的主要特征在于，反映了主体的认知意义，从而能够解释信念报告中的认知意义差异和具有进行实践推理（如行为解释）的能力。弗雷格的认知性涵义在多大程度上具有心理学特征，此事尚有争议，因为弗雷格将句子的涵义即思想置于所谓内在世界的观念和外部世界的事物之间的“第三领域”，强调涵义的主体间性，在某种程度上模糊了涵义的认识色彩。

三、罗素的指称理论

罗素从不讳言自己前后观点的多次转变。蒯因曾经撰文分析罗素不同时期的本体论的发展，罗素的认识论立场则始终接近于以洛克和贝克莱为代表的英国经验论传统。我们在此关注的罗素的思想暂时限于其逻辑原子主义论时期的基本表述。按照萨斯伯里（R.Sainsbury）的说法，逻辑原子主义者罗素的意义理论包含两个主要的成分。其一是实在论的意义理论，即认为表达式的意义在于其所代表的实体：对于真正的指称表达式而言，此实体为表达式的指称物，对于句子而言，此实体为其特定的陈说所表达的命题。其二是所谓的“基本的认识论原则”或曰“亲知原则”，即每个我们所能理解的命题必须完全由我们能亲知的成分构成。按罗素的说法，“所有我们可理解的命题，不管它们主要涉及的事物是否只能被我们描述地知道，都是完全由我们所亲知的成分构成的，因为一个成分若不被我们亲知就不能被我们理解。”^{[3](P28)} 亲知原则是理解罗素的指称理论的最重要的出发点，在另一个地方，罗素解释道，“我们所亲知的东西包括感觉材料和共相，也可能包括我们自身，但不会是物理对象或他人之心。”^{[4](P31)} 语言和世界的联系是通过语义力达成的，而语义力的来源就是我们亲知的知识。根据罗素的亲知原则，为理解一个表达式必须亲知其语义值，这意味着理解真正的指称表达式要求亲知相关的感觉材料，理解谓词则要求亲知其所代表的共相。由于所有描述的知识最终都可以分解还原成亲知的知识，因此亲知的知识构成了我们关于世界的知识的逻辑出发点。

对于罗素而言，意义和理解之间的重要关联正是通过亲知原则实现的。根据罗素所言，理解一个表达式就是知道其意义，为理解一个名称，就必须亲知该名称所命名的殊相，并且知道该名称就是此殊相的名称。兰特雷（M.Luntley）指出，将罗素的实在论的意义理论和其亲知原则相联系起来的则是罗素的下述洞见，即“语言表征的语义力来自于语境敏感表达式的语义力”，而这意味着“在指示词的情形下，对感觉材料的亲知关系构成了语境敏感的指称关系”。^{[5](P285)} 通过提出“缺乏指称物的名称词组是否会使得其所在的句子缺乏意义”这样的问题，罗素将语法上的单称词项划分为两类。一类是罗素式的单称词项，即真正的指称表达式（实际上是指示词这类语境敏感表达式），这类表达式对所在句子的语义贡献纯粹是其指称物，如果其所指为空则会导致所在的句子缺乏意义；另一类是非罗素式的单称词项（如摹状词和普通专名），即虽然他们也在原子语句中扮演语法主语的角色，但即使所指为空也不会使得所在的句子无意义。罗素的亲知原则于是体现为下述埃文斯（G.Evans）所称的“罗素原则”：思考某个对象要求知道所思考的是哪一个对象。也即，罗素原则要求的是将识别对象作为思考对象的前提条件。而上述两类不同的表达式正好代表了思考对象的两种不同方式：与真正的指称表达式相对应的思考对象的方式是某种直接地思考方式，典型地如知觉某个对象；而非罗素式单称词项相对应的思考对象的方式则

是描述的方式。

根据上述对罗素认识论背景的澄清，本文认为，罗素的指称理论实际上包含着下述四个不同方面。

(1) 直接指称论题：真正的专名（即指示词）是真正的指称表达式。所谓真正的指称表达式具有下述特征：其唯一的语义功能是代表其对象；包含真正指称表达式的句子表达的是单称命题；没有描述性涵义；其指称的对象是亲知的对象。(2) 摹状词理论：限定摹状词不是真正的指称表达式，其逻辑结构是量化短语；从而包含限定摹状词的语句的逻辑形式可以通过改写为存在量化句而被揭示。(3) 名称意义的描述主义论题：普通的专名不是真正的专名（从而也不是真正的指称表达式），而是伪装或缩写的摹状词，也即普通专名的意义由与之相联系的摹状词给出。(4) 名称指称的描述主义论题：普通专名指涉其对象的机制是，对象通过满足与名称相联系的摹状词而被唯一识别，从而被指称。

我们认为罗素的这些论题实际上是对不同类型的指称表达式做出了分类。重要的是要注意到，在罗素那里，既有直接指称理论的早期表达，也有描述主义理论的经典概括。罗素与直接指称论者的共同之处在于对单称命题的强调，不同之处在于对普通专名的看法。另一方面，弗雷格和罗素虽然在名称如何指涉对象方面的处理有异曲同工之处，即都认为指称关系涉及对象的识别性质，但是在对于包含指称表达式的语义特征方面两者完全是背道而驰的：无论是单称命题还是量化命题，罗素没有把任何与“涵义”有关的东西引入到语义学之中。

四、弗雷格式思想对罗素式命题

罗素是少数几个在弗雷格还在世的时候就深刻认识到弗雷格工作之重要性的哲学家。弗雷格和罗素在1904年底的通信中清楚向我们表明，在《论指谓》发表前夕，他们对于包含专名的语句所表达的命题是否以名称的涵义作为其构成成分而形成了明显的分歧。弗雷格写道：“白雪覆盖的勃朗峰本身不是勃朗峰的高度超过4000米’这个思想的成分。词语‘月亮’的涵义是‘月亮比地球小’这个思想的一部分。月亮本身（即词语‘月亮’的指谓）不是词语‘月亮’的涵义的一部分；否则月亮本身就会成为上述思想的一部分。”而罗素就此则回复说：“我相信尽管勃朗峰被白雪覆盖，它本身仍然是命题‘勃朗峰的高度超过4000米’所实际断言的一个成分。我们不能断言那个思想，因为思想是私人的心理学的事情：我们断言的是思想的对象，对我而言，它是某个复合物，其中勃朗峰本身是其成分。如果我们不承认这一点，我们将会得到的结论就是我们对勃朗峰根本一无所知。”^{[6](P56-57)}如果我们注意到，罗素在《数学原理》时期（1903年）也提出了“意义”和“指谓”的区分，罗素认为这多多少少和弗雷格的涵义和指称的区分类似。因此，正如塞尔曾指出的，罗素在《论指谓》中对涵义的攻击不仅是针对弗雷格，也是针对早期的自己。

在此我们可以引述泰勒（K.Taylor）对“旧弗雷格主义”的总结来概括弗雷格关于表达式的涵义和指称的若干基本论题。^{[7](P58-59)}

F1：指称词项除了指谓其指称外还具有表达涵义的语义功能。

F2：指称表达式的涵义是其呈现模式，涵义决定指称。

F3：涵义是我们认知判断的中介。

F4：命题是复合涵义并仅由涵义构成；因此思想并不总是依赖对象的。

F5：只有一般命题是可能的完整思想的内容；没有思想以单称命题作为其完整内容。

这一概括尽管稍嫌简略，但基本点明了涵义的双重功能，即认知判断之中介和命题内容之成分。我们再比较泰勒对罗素的基本指称论题（所谓“旧罗素主义”）的概括：^{[7](P59-60)}

R1：真正指称表达式的唯一语义功能是代表其承担者。

R2：真正指称表达式的没有描述性或内涵性的意义。

R3：只有直接亲知的对象，而不是描述的对象，才能作为真正指称表达式的指称。

R4：包含真正指称表达式的句子表达的是依赖于对象的命题（或称为单称命题）。

R5: 某些思想的完整内容是依赖于对象的命题 (单称命题)。

上述刻画中罗素和弗雷格之间的对立是明显的, 但除非我们还注意到下述事实, 即弗雷格在讨论指称词项的时候既包括通常的专名也包括摹状词, 而罗素的“真正指称表达式”却只有逻辑专名, 即前面所说的指示词 (罗素甚至对于索引词“我”能否作为真正的指称表达式也持有怀疑态度)。因此严格地说从上述概括中, 弗雷格和罗素的指称理论的真正分歧实际上重点体现在弗雷格式思想 (F4 及 F5) 和罗素式单称命题 (R4 及 R5) 的对立上, 而这一分歧背后当然是出于不同的方法论进路, 即我们已经指出的: 对于弗雷格, 其涵义指称区分的二层次意义理论的基础是以“求真”为核心的数学—逻辑哲学; 对于罗素, 以“察知原则”为典型特征的认识论立场则是其指称理论的出发点。

探讨包含指称表达式的语句所表达的语义内容是语义学的中心任务, 语义理论需要告诉我们, 相对于语境有哪些信息被编码到句子中, 以及语句的成真条件体现了语言和世界的何种关联。弗雷格式思想和罗素式命题是刻画语句的语义内容的两种基本方式, 它们的冲突体现在语句的语义内容是否依赖于句子中指称表达式所指涉的对象。进一步, 如果我们假定语句的语义内容就是其成真条件, 那么弗雷格式思想和罗素式命题的差异又可以表达为语句的成真条件是否与对象的呈现模式有关。

我们可以从不同侧面表述弗雷格式思想的特征。第一, 句子的涵义就是思想。因此关于涵义的说法也都适用于思想, 而且弗雷格强调, 句子的涵义就是说话者在理解这个句子时所把握到的东西, 尽管弗雷格并没有清楚解释什么构成了“把握涵义”。第二, 完整的思想的真值是绝对的, 如果表达思想的句子中包含语境敏感的表达式, 那么只用添上语境参数就能够使得相关句子表达完整的、从而是恒久的思想。第三, 思想是命题态度的对象或内容, 这使得思想具有认知价值, 在实践推理中能够起作用, 而且使得思想具有心理学上的实在性。第四, 思想是 that 从句的指称, 如果语句“A 相信 S”和语句“A 相信 S'”具有不同真值, 则 S 和 S' 具有不同的间接指称。第五, 思想的存在既独立于思想者, 也独立于思想所关于的对象。这一点是弗雷格的涵义的客观性论题, 但是弗雷格所提到的一个例外是, 第一人称思想是不可共享的, 并且当“我”不存在时, 第一人称思想本身也不能存在。

要注意的是, 对于弗雷格式思想而言, 一个关键问题在于思想作为理论实体的融贯性。这里融贯性包含两个意思, 其一是弗雷格本人对思想的不同表述是否融贯。例如, 在弗雷格那里, 思想一方面是柏拉图式的实体, 独立于语言和认知, 因而不是心理学的对象; 另一方面, 思想是命题态度的对象, 能够被我们把握并与物质世界产生互动, 从而又具有某种心理学的实在性。其次, 能否存在着这样的理论实体, 融贯地合乎弗雷格提出的诸条关于思想的标准, 特别是处理包含索引词的句子所表达的思想。有不少论者就此提出质疑。例如, 佩里 (J.Perry) 认为包含索引词的语句不能以弗雷格式思想作为命题态度的对象。^{[8] (P5-13)}

相比起来, 罗素式单称命题作为理论实体的结构是清晰的。尽管在罗素那里, 日常物理对象并不是我们能够亲知的东西, 而我们可理解的命题则必须由我们能够亲知的东西所构成, 但罗素依然坚持了这样的观点: 包含逻辑专名的句子所表达的命题直接由该逻辑专名所指涉的对象构成, 从而这类命题就是单称命题。新罗素主义者后来则把通常情况下的外部对象都看作是单称命题的成分。单称命题直接指称理论的基本理论构件, 一般而言, 单称命题 p 的结构可看作是由对象 O 和性质 P 构成的二元组, 或 n 个对象 O_1, \dots, O_n 和一个 n 元关系 R 构成的 n+1 元有序组, 其中对象和性质/关系都是外部世界中的实体。命题 p 为真, 当且仅当对象 O 具有性质 P, 或对象 O_1, \dots, O_n 之间具有关系 R。单称命题所面临的批评一部分来自形而上学, 认为外部世界中的个体不能作为命题的成分, 因为这将使得命题作为抽象实体的本体论地位依附于外部对象。对单称命题的另一类批评则来自于直接指称的反对者, 认为单称命题的理论缺陷在于无法解释认知意义问题。

五、小结: 新弗雷格主义与新罗素主义

弗雷格式思想也可以看成由对象 O 的呈现模式和决定性质 P 的某种东西 (即谓词的涵义) 构成的

二元组。而构成单称命题的二元序对中包含着的是对象 O 而非 \bar{O} 的呈现模式。根据直接指称理论，所有刻画同一对象具有某个性质的不同的弗雷格式思想实际上表达了同一个单称命题，因此在某种意义上单称命题可以看作是根据对象划分的弗雷格式思想的等价类，也即，以不同方式呈现同一对象的不同思想构成的集合的代表元。这样问题就归结为，罗素式命题对于弗雷格式思想的化约，在理论解释上是否是充分的？这正是新弗雷格主义和新罗素主义论争的焦点。

命题态度问题可用于检验不同的指称理论和语义方案，其中的关键是要说明语句的语义内容是如何作为心理内容或认知态度的对象。心理内容的反个体主义立场认为思想内容的个体化独立于思想者而依赖于外部世界的构成，因此罗素式命题而不是弗雷格式思想才是对思想内容进行个体化的合适候选者。同时，弗雷格困惑及克里普克困惑等多个思想实验揭示，心理内容既需要依赖于外部对象，同时又要反映思想的理性或认知方面，许多论者试图通过假定“狭内容”来解决这个问题。

新弗雷格主义和新罗素主义对于命题态度归属问题有不同解决方案：新弗雷格主义试图保留作为“狭内容”的涵义来解释信念报告中的认知意义差异，同时又主张通过抛弃传统弗雷格式涵义概念中的描述性构成来避免克里普克式的模态论证的攻击。新罗素主义阵营则坚持只能通过单称命题来个体化思想内容。素朴版本的新罗素主义主张认知意义的差异可以诉诸语用蕴涵理论来解释，精致版本的新罗素主义则希望把认知意义差异归结到不同语境下信念归属者对信念对象所持有的不同相信方式上。从中我们可以看出，在对语义内容和心理内容的处理方案上，罗素主义者希望保留形上学的简单性而使解释过程显得冗长，而弗雷格主义者保留了思想这一实体的解释力却不得不使我们形上学的世界复杂起来。

[参考文献]

- [1] Dummett, Micheal. Frege: Philosophy of Language [M] .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1.
- [2] Frege, Gottlob. The Basic Laws of Arithmetic [M] . Tr. & Ed. By Montgomery Furth .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893/1964.
- [3] Russell, Bertrand. The Problems of Philosophy [M] .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12/1959.
- [4] Russell, Bertrand. Knowledge by Acquaintance and Knowledge by Description (1910-1911)[A] . Salmon, N & Soames, S. (eds.) Propositions and Attitudes [C] .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8.
- [5] Luntley, Michael. Contemporary Philosophy of Thought [M] . Blackwell Publishers Inc, 1999.
- [6] Salmon, N & Soames, S. (eds.) Propositions and Attitudes [C] .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8.
- [7] Taylor, Kenneth. Reference and Rational Mind [M] . Stanford, CA: CSLI, 2003.
- [8] Perry, John. The Problem of the Essential Indexical and Other Essays [M] . Stanford, CA: CSLI, 2000.

责任编辑：罗 苹

无“是”即无传统逻辑：“是”的僭妄

——答王路先生

程仲棠

[摘要] 无“是”即无传统逻辑，这是从王路先生的“是”即传统逻辑的核心等观点必然得出的错误结论。“是”既不是传统逻辑的研究对象，又不是传统逻辑的逻辑常项，而只是组成三段论的逻辑常项的一种可供选择的语言要素，一个可有可无的小角色。把亚里士多德逻辑王国中一个如此卑微的“是”，崇拜为传统逻辑的“核心”，只不过见证了“是”的僭妄。

[关键词] “是” 传统逻辑 传统词项逻辑 类逻辑 命题形式 句式

(中图分类号) B81-05; B81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8) 09-0034-09

本文可以看作《无“是”即无逻辑：形而上学的逻辑神话》（《学术研究》2007年第3期，以下简称“前文”）的续篇。前文说：

基于形而上学逻辑观的无“是”即无逻辑论有两个不同的版本：一个是低调的，其确切含义是：无“是”即无传统逻辑，即承认无“是”即无逻辑论不适用于现代逻辑；另一个是高调的，其确切含义是：无“是”即无任何逻辑，无论传统逻辑或现代逻辑。低调的无“是”即无逻辑论，可以王路先生的看法为代表……

王路先生在《“是”与逻辑：一个平凡的故事——与程仲棠先生商榷》（《学术研究》2007年第11期，以下简称“王文”，凡引用王先生的话而未注明出处者，均出自此文）中提出了异议，说：

我从没认为，而且也没说过“无‘是’即无逻辑”。当我看到程仲棠先生称我为这种观点的“代表”，并且把这种观点称为“形而上学的逻辑神话”的时候，我不禁感到奇怪。我读了他的文章……终于明白，他的这一看法主要基于两点，一是对我的观点的误解，二是对一些观点的不同看法。

本文将答复王先生的“商榷”，要点是：（一）与王先生对前文的转述有所不同，前文把他的观点称为“低调的无‘是’即无逻辑论”或“无‘是’即无传统逻辑论”，这是从王先生的观点必然得出的结论，不存在任何误解。（二）我与王先生的不同看法主要涉及三个问题：（1）“是”是传统逻辑的研究对象吗？（2）“是”是传统逻辑的逻辑常项吗？（3）“是”是传统逻辑和形而上学的共同核心吗？王先生的回答都是肯定的，我的回答都是否定的，在我看来，王先生的回答不过见证了“是”的僭妄。

一、“误解”还是必然得出

按照前文，王先生的观点可简括为两“论”：“低调的无‘是’即无逻辑论”与“无‘是’即无传统逻辑论”。前文说：“低调的无‘是’即无逻辑论”的“确切含义是：无‘是’即无传统逻辑”。可见，两

作者简介 程仲棠，暨南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教授（广东 广州，510632）。

“论”其实就是一“论”：“无‘是’即无传统逻辑论”。很奇怪，王先生每次引述我的批评，都删去两“论”中“低调的”和“传统”两个重要的限制性概念，结果两“论”变成另一“论”：“无‘是’即无逻辑论”。其中“逻辑”是不受限制的，可指任何逻辑，无论传统逻辑或现代逻辑。这就变成我所谓“高调的无‘是’即无逻辑论”，其含义是：“无‘是’即无任何逻辑”。王先生的删改违背了我的批评的原意。他却反过来批评我的“误解”，满怀委屈地说：“我并没有说，没有关于‘是’的研究，就根本没有形成逻辑理论。”其实，王先生“没有说”过的话正是他删改我的原文之后得出的结果。

前文论及王先生的“低调的无‘是’即无逻辑论”的时候，指出“其主要观点”有三：

- (1) 传统逻辑与形而上学均以“是”为“核心”，“有相通之处”。^[1]
- (2) “是”是“逻辑研究的对象”，“传统逻辑提供的理论是关于‘是’的理论”。^[1]
- (3) 因为古汉语没有“是”，所以中国古代没有形式逻辑。他写道：“有‘是’，则从语言方面提供了一个具体的，活生生的，可以看得见逮得住的语词，才能使人们去研究它。若是没有这个‘是’，则很难想象怎样去研究它。让我们考虑一个相反的例子。古汉语中没有‘是’作系动词，因此逻辑学家没能对‘是’进行逻辑分析，也就没能形成相应的逻辑理论。”^{[2] (P341)}

从上述每一个观点都可以必然得出无“是”即无传统逻辑的结论。“必然得出”不可欺，下面就逐一说明。

观点(1)。这是一个扼要的概括，以前文引用过的王先生下述一段话为根据：

逻辑以“是”为核心，主要在于它体现了一种最简单、最基本、最普遍、最重要的句式，即“S是P”。形而上学以“是”为核心，主要在于它体现了人们在探求周围世界和与自身相关事情的过程中一种最基本的询问和陈述方式“是什么”。“S是P”和“是什么”有一个共同的因素，这就是“是”……在逻辑和形而上学中，“是”的论述方式不同，核心地位却是一样的。由此也可以看出逻辑与形而上学的相通之处。^[1]

这里有一个关键词“核心”，应如何理解？王文说：“以‘是’为核心”是一个“比喻”，“比喻当然给人以想象的空间”。不少逻辑概念，例如“矛盾”，原初也是比喻，但一旦成为术语，就被赋予确定的抽象意义，而脱离“想象的空间”。当王先生说“逻辑以‘是’为核心，主要在于它体现了一种最简单、最基本、最普遍、最重要的句式，即‘S是P’”之时，其确切意义是可以逻辑地得出的。显然，如果没有“是”这个系词，就没有“S是P”这个“句式”；没有这个“最基本”的“句式”，就没有“所有S是P”、“所有S不是P”、“有的S是P”和“有的S不是P”4种直言命题形式；没有这4种直言命题形式，也就没有三段论；由于王先生把“三段论”与“传统逻辑”当作同一概念，^①结论就是：如果没有“是”，那就没有传统逻辑。可见，传统逻辑“以‘是’为核心”这个“比喻”至少包含这样一个意义：系词“是”的存在是传统逻辑存在的先决条件或必要条件（不排除有其他更强的意义）。这样，从王先生的传统逻辑“以‘是’为核心”的观点出发，就必然得出无“是”即无传统逻辑的结论。

观点(2)。从“是”是“逻辑研究的对象”或“传统逻辑提供的理论是关于‘是’的理论”的观点出发，也必然得出无“是”即无传统逻辑的结论。何谓“对象”？《辞海》有一个可供参考的解释：“观察或思考的客体”。依此，“是”是“逻辑（指传统逻辑）研究的对象”，意即：“是”就是传统逻辑“观察或思考的客体”；而对“是”的“观察或思考”之所得就构成传统逻辑的内容，所以，“是”是传统逻辑研究的对象”，等值于“传统逻辑提供的理论是关于‘是’的理论”。显然，任何学问都有其研究的对象，没有研究的客体，研究的主体就无所作为，无研究对象的学问不过是“空学”或空壳。按照观

^① 当王先生说“传统逻辑提供的理论是关于‘是’的理论”（王路：《逻辑与形而上学》，《文史哲》2004年第1期）的时候，就是把传统逻辑与三段论当作一回事，而忽视了传统逻辑的另一个分支，即斯多葛派的命题逻辑。命题逻辑不研究命题的主项和谓项，根本就没有引入系词“是”，又何来“关于‘是’的理论”呢？

点 (2), 既然“是”是传统逻辑研究的对象, 那么没有“是”还有传统逻辑吗? 不知何故, 王文谈到“程文”的“误解来源”时, 偏偏把观点 (2) 漏掉了, 不过, 要说清楚从“是”是传统逻辑研究的对象的观点推出无“是”即无传统逻辑的结论也是一种“误解”, 怕不容易吧?

观点 (3)。从最后一句引文——“古汉语中没有‘是’作系动词, 因此逻辑学家没能对‘是’进行逻辑分析, 也就没能形成相应的逻辑理论”——也必然得出无“是”即无传统逻辑的结论。王先生说: “我只是说, 由于没有关于‘是’的研究, 因而没有形成相应的逻辑理论”, 什么是与“是”“相应的逻辑理论”? 就是三段论, 由于王先生把“三段论”与“传统逻辑”当作同一概念, 这句引文等于说: 因为古汉语中没有“是”作系动词, 所以中国古代没有形成传统逻辑。王先生又说: “我没有说我国古代没有逻辑, 否则‘逻辑学家’是从哪里来的呢?” 这涉及中国古代有没有逻辑学的问题。我的观点十分明确: 中国古代有逻辑思维或逻辑思想, 但没有逻辑学。王先生的观点却是相当暧昧的, 似乎主张有, 又似乎主张没有。他确实“没有说我国古代没有逻辑”, 但也没有说我国古代有什么逻辑。按照他的观点, 中国古代不可能形成三段论, 那么是否形成其他逻辑理论呢? 他在《中国逻辑史研究的方法》中就反对把“中国古代逻辑”说成“自然语言逻辑”、“内涵逻辑”或“非形式逻辑”, 说: “如果说中国有逻辑史, 那么就应该是关于推理的学说的历史, 是形式逻辑史。”^{[2] (P302)} 似乎主张中国古代有“形式逻辑”了, 但别把这个“如果”当真, 他在《墨经》逻辑研究质疑》中又说: “不研究推理形式, 是不会形成逻辑这门科学的……研究推理形式是逻辑的核心, 也可以说是它的生命所在”; 而《墨经》则“缺少关于推理形式方面的研究和论述, 从而不可能有科学的完整的逻辑体系”。^{[2] (P284)} 这就是说, 《墨经》也没有建立形式逻辑。无论正统的形式逻辑, 或非正统的自然语言逻辑、内涵逻辑、非形式逻辑, 中国古代一无所有, 那么“逻辑学家”是从哪里来的呢? 世上除了鲁迅所谓“空头文学家”之外, 也还有“空头逻辑学家”。不过, 把“空头逻辑学家”当作向“中国逻辑史”输诚的礼物, 怕也未受欢迎。

此外, 王先生在《逻辑与形而上学》中还提出下述一个观点:

(4) “是”是传统逻辑的“逻辑常项中最为核心的概念”, 是“最基本的逻辑常项”。^[1]

从观点 (4) 出发, 同样可以必然得出无“是”即无传统逻辑的结论。试想, 如果没有“是”, 那么传统逻辑就缺乏最核心的、最基本的逻辑常项, 传统逻辑还能成立吗?

由此可见, 无“是”即无传统逻辑论, 确实是王先生上述每一个观点的逻辑后承, 是不能用一句“误解”就打发掉的。王先生一再“声明”: “无‘是’即无逻辑论”不是我的看法”。在这里, “无‘是’即无逻辑论”是有歧义的: 可指“无‘是’即无任何逻辑论”, 也可指“无‘是’即无传统逻辑论”。他的“声明”, 在前一个意义上是真的, 在后一个意义上却很难令人信以为真。如果一个人认定“是”是传统逻辑的“核心”、“研究对象”和“最基本的逻辑常项”, 同时又认为无“是”也有传统逻辑, 那么他的思路必定陷于极度的混乱。相信王先生必不如此。难怪他对“无‘是’即无传统逻辑论”是否正确的问题避而不谈, 因为如果作肯定的回答, 就与他的一再声明相矛盾; 如果作否定的回答, 就与他的一系列观点相矛盾。

二、“是”是传统逻辑的研究对象吗

如上所述, 王先生的观点 (2) 包括两个等值命题: (2.1) “是”是“逻辑研究的对象”。(2.2) “传统逻辑提供的理论是关于‘是’的理论”。这里所谓“逻辑”或“传统逻辑”, 实指亚里士多德逻辑。按照观点 (2), “是”就是亚里士多德逻辑的研究对象, 但这就与王先生的另一些言论构成对立。他在《亚里士多德的逻辑学说》中断定: “亚里士多德逻辑始终是类逻辑”; ^{[3] (P222)} 在新近出版的《逻辑与哲学》(2007年6月) 中又再三强调: “亚里士多德逻辑是一种类逻辑”; ^{[4] (P44)} “作为一种逻辑理论, 亚里士多德逻辑说明了类与类之间的一些关系, 因而为人们理解这些关系提供了基础”; ^{[4] (P45)} “亚里士多德的逻辑理论本身是关于类的”。^{[4] (P248)} 这就等于说: 类及其关系才是亚里士多德逻辑的研究对象。难道亚氏逻辑有两个不同的研究对象? 任何学科都不可能有两个不同的研究对象, 逻辑学尤其如此, 因为研究对象在很

大程度上决定学科的内容，如果同一学科有两个不同的研究对象，就必定产生两种不同的理论，从而引发矛盾，这是逻辑学所不能容忍的。类与“是”就是两个根本不同的客体：类是客观世界中个别事物的共同属性的反映，组成类的个别事物存在于语言之外；“是”是一个系词，只存在于语言之中，不存在于语言之外。如果承认（甲）组命题，即“亚里士多德逻辑是类逻辑”或“亚里士多德逻辑是关于类的理论”，就必须否认（乙）组命题，即“‘是’是亚里士多德逻辑的研究对象”或“亚里士多德逻辑关于‘是’的理论”；反之亦然。总之，两组命题不能同时为真，王先生既赞成（甲）组命题，又赞成（乙）组命题，就是自相矛盾。

我是赞成（甲）组命题的，早就指出：“传统名词逻辑实质上是类逻辑”。^{[5] (P47)} 不过，王文的转述不准确，王文说：“程文的一个基本观点是，传统逻辑不是关于是的理论，而是关于类的理论”；但我的原文是：“传统词项逻辑不是关于‘是’的理论，而是关于类的理论”。王先生往往把“传统逻辑”与“传统词项逻辑”用作同一概念，在一般情况下也不碍事，但在前文的特定语境中不容混为一谈。前文说：“传统逻辑包括两个不同的逻辑系统，就是亚里士多德的词项逻辑以及斯多葛派的命题逻辑”。从我看，来，“传统词项逻辑是关于类的理论”是一个真命题；“传统逻辑是关于类的理论”是一个假命题，因为传统逻辑的另一个分支即斯多葛派的命题逻辑不是关于类的理论，而是关于真值函项的理论。

我的“基本观点”表述为一个联言命题，包括两个支命题，一个是“传统词项逻辑是关于类的理论”。对我的这个观点，王先生没有“商榷”的理由，因为这也是他本人的主张，难道不怕在驳倒“程文”的“基本观点”的同时，也伤及自己？

构成我的“基本观点”的另一个支命题是：“传统词项逻辑不是关于‘是’的理论”，就是说，“是”不是亚里士多德逻辑的研究对象；与王先生的观点（2）互为否定。这就是我与王先生的分歧的一个焦点。那么我的这个观点有何根据？除了以“亚里士多德逻辑是关于类的理论”这一“共同纲领”以及同一学科不能有不同的研究对象的学术逻辑作为理论根据之外，还有一个事实根据：“是”在亚里士多德逻辑中可有可无，换言之，“是”并非构成三段论的必要成分。

王先生问道：“在什么意义上‘是’在亚里士多德三段论中可有可无？”我想“可有”是无须证明的，要证明的是“可无”。至少有一个铁一样的事实：亚氏在《前分析篇》中表述三段论系统的4种直言命题的形式以及由它们组成的三段论式时，就不用“是”。这一事实由精通希腊文的数理逻辑家卢卡西维茨首先挑明，逻辑史家威廉·涅尔和玛莎·涅尔随后也确认：在《前分析篇》中，亚氏“几乎”把“S是P”都换成“P属于S”和“P述说S”。^{[6] (P80)}

例如，按照苗力田主编的《亚里士多德全集》中《前分析篇》的翻译，亚氏用直接证明的方法，将第2格AEE式化归为第1格EAE式时，是这样表述的：

如果M属于所有N，但[M]不属于任何O，那么N也不属于任何O。因为如果M不属于任何O，O也不属于任何M。然而根据设定，M属于所有N，所以O也不属于所有N。我们再次得到了第一格。由于否定前提是可以换位的，则N也不属于任何O。这样，它就与上面的三段论一样。^{[7] (P93)}

如果把亚氏的无“是”表达式换为常见的有“是”表达式，那么上述证明可以表述如下：

如果所有N是M，但所有O不是M，那么所有O也不是N。因为如果所有O不是M，所有M也不是O。然而根据设定，所有N是M，所以所有N也不是O。我们再次得到了第一格。由于否定前提是可以换位的，则所有O也不是N。这样，它就与上面的三段论一样。

显然，这两段表述完全同义。其中，第2格AEE式在前段表述为：

(1) 如果M属于所有N，但[M]不属于任何O，那么N也不属于任何O。

在后段表述为：

(1') 如果所有N是M，但所有O不是M，那么所有O也不是N。

(1) 与 (1') 两个三段论蕴涵式（亚氏三段论式是蕴涵式，而不是推理形式，但可以转换为推理形式）

是等值的，是可以互相替换的，它们在逻辑上没有任何区别。

类似地，第 1 格 EIO 式在《前分析篇》中表述为：

(2) 如果 A 不属于任何 B，B 属于有些 C，那么 A 必定不属于有些 C。^{[7] (P90)}

我们也可以把它等值地转换为：

(2') 如果所有 B 不是 A，有些 C 是 B，那么有些 C 必定不是 A。

从 (1) 与 (1')、(2) 与 (2') 之间的等值关系，可以看出全称肯定、全称否定、特称肯定和特称否定 4 种命题的无“是”表达式与有“是”表达式之间的等值关系，这可以表示如下：

(3) P 属于所有 S ↔ (3') 所有 S 是 P

(4) P 不属于任何 S ↔ (4') 所有 S 不是 P

(5) P 属于有些 S ↔ (5') 有些 S 是 P

(6) P 不属于有些 S ↔ (6') 有些 S 不是 P

亚氏三段论系统的全部 14 个三段论式，除了含有某些命题联结词之外，就是由上述 4 种直言命题形式构成的，所以，每一个无“是”的三段论式都可以等值地转换为有“是”的三段论式，反之亦然。这就说明，在亚氏三段论中，无论用有“是”表达式或无“是”表达式，在逻辑上均无不可；即使没有“是”或不用“是”，三段论系统照样运作。正是在这个意义上说，“是”在亚氏三段论中可有可无。

王先生说：“亚里士多德的三段论系统本身没有使用‘S 是 P’这样的表述，因此仅就这一点而论，说关于‘是’的考虑在这里可有可无，似乎也是可以的。”王先生对我的“可有可无”一说，“似乎”表示认同，不过他的“似乎”似乎意味着似是而非。他说：“三段论本身虽然没有使用‘是’，但是所考虑的仍然没有脱离这个‘是’，这也就是为什么人们一直称亚里士多德逻辑是主谓逻辑的主要原因。”这是我所难以理解的，既然亚氏在表述三段论时不用“是”，就表明三段论可以“脱离这个‘是’”而建立起来，说三段论“没有使用‘是’”，又“没有脱离这个‘是’”，不是自相矛盾吗？那么，何以亚氏不用‘S 是 P’而用‘P 属于 S’？王文引证帕兹希的解释说：“在希腊文中，对于‘S 是 P’这样的命题，主谓关系是不清楚的……而用‘P 属于 S’这样的表述，S 与 P 的主谓关系通过它们语法的格的形式得到区别。”帕兹希的解释恰好说明“主谓逻辑”可以脱离“是”，用无“是”表达式‘P 属于 S’反而更清楚地显示主谓关系。所以，不能把“是”与“主谓逻辑”捆绑一起，如果认为无“是”即无“主谓逻辑”，那也是没有根据的。

表明“是”并非逻辑必要成分的，不限于“逻辑之父”亚里士多德。前文引证过英国哲学家霍布斯的看法，这里让我们听听语言学家的意见。据王力的引述，现代语言学家 J.Vendryes 说：

整个的论理学（程按：即逻辑学）都寄托于动词 être（程按：法文的“是”）的最先存在，以为它是一切命题的两项之间必需的连系物，是一切肯定的表现，是一切三段论法的基础。然而语言学非但不依靠这经院派的学说，而且根本推翻了它。^{[8] (P64)}

Vendryes 把主张“是”是“一切命题的两项之间必需的连系物”，是“一切三段论法的基础”的观点称为“经院派的学说”，可算说到家了。的确，这个观点属于经院派的学说；而不属于亚里士多德。如果这个观点属于亚里士多德，他又怎么会在《前分析篇》中建立三段论系统时，提供一个反例或否证呢？

“是”在亚里士多德逻辑中可有可无”的断言，也许会令习惯于经院派直言命题表达式“所有 S 是 P”、“所有 S 不是 P”……的读者感到惊讶，其实，这不过描述了一个平凡的事实，但也是无可否认的事实。凭这个事实，就足以证伪“是”即传统逻辑的研究对象或无“是”即无传统逻辑的妄说。

三、“是”是传统逻辑的逻辑常项吗

“是”在传统词项逻辑中究竟扮演什么角色？前文回答道：“是”的真实身份就是也只是一种语言要素，确切地说，是组成逻辑常项的一种可供选择的语言要素。”按照王先生的观点 (4)，“是”是传统逻辑的“最为核心”的“最基本的逻辑常项”。这样，“是”究竟是不是传统词项逻辑的逻辑常项，就成为

我与王先生的分歧的另一个焦点。

前文的回答有何根据？我提出两个根据，第一是卢卡西维茨的看法，第二是我的一个关于逻辑常项的定义。王先生的“筒樞”主要是针对卢卡西维茨的看法，对我的定义自然不会表示佩服，不过，似乎也说不出有什么错误。所以，下文姑且将我的定义“悬搁”起来，着重讨论我的第一根据。

卢卡西维茨主要有两点看法。1. 他认为，在亚里士多德三段论中，代表词项之间的逻辑关系的常项共有4个，每一个都可以用两种不同的语言形式表示，即表示为（1）“所有——是”或“属于所有的”，（2）“没有——是”或“属于无——的”，（3）“有些——是”或“属于有些”，（4）“有些——不是”或“不属于有些”。^{[9] (P23-91)}由此可得出一个结论：有“是”表达式只是逻辑常项的一种可供选择的语言形式，逻辑常项也可以用无“是”表达式表示。2. 他说：“这些常项是二元的函子”，^{[9] (P91)}“中世纪逻辑学家相应地用A、E、I、O来表示它们”。^{[9] (P24)}由此可得出另一个结论：就算在有“是”表达式中，“是”也不是一个逻辑常项，而只是组成逻辑常项或“二元的函子”的语言要素。

王先生主要是质疑卢卡西维茨的第2点看法以及我由此引申的结论。他表述得比较隐晦，往往只提问题，不出答案，不过他的主张是什么，细读文本，还是可以必然得出的。王文写道：

卢卡西维奇把AEIO解释为二元算子，当然是可以的。我的问题是：传统逻辑也是这样解释的吗？

我认为，对于这样的算子的认识，依赖于现代逻辑的研究……在亚里士多德逻辑和传统逻辑那里还没有出现。

即使认为卢卡西维奇式的解释有道理，也仍然可以问：它的解释是不是符合亚里士多德本人的思想？同样，这样的解释是不是符合传统逻辑本身的思想。毫无疑问，从现代逻辑出发解释传统逻辑是一回事，传统逻辑自身的解释则是另一回事。

上述言论引起一个问题：能不能用现代逻辑解释传统逻辑呢？按王文的观点，答案就是“不能”，或者换一个说法，“当然是可以的”，但无助于认识“传统逻辑自身”，因为现代逻辑的成果“在亚里士多德逻辑和传统逻辑那里还没有出现”，所以，“从现代逻辑出发解释传统逻辑是一回事，传统逻辑自身的解释则是另一回事”，卢卡西维奇的解释就不符合亚里士多德本人和传统逻辑本身的思想。对这种观点，我不敢苟同。逻辑常项本身就是“在亚里士多德逻辑和传统逻辑那里还没有出现”的现代概念，如果不能用现代逻辑解释传统逻辑，那么“传统逻辑的逻辑常项”的概念就不能成立，王先生的“是”是传统逻辑的“最基本的逻辑常项”的断言也变得毫无意义，至少与“传统逻辑自身的解释”不相干。

不过，王先生在《亚里士多德的逻辑学说》中又有一套相反的说辞：

用传统逻辑为工具来研究亚里士多德逻辑无论如何是没有出路的。^{[3] (P169)}

从亚里士多德三段论的现代解释我们看到，正是由于应用了现代逻辑这个工具，对亚里士多德的三段论的研究才取得今天这样深入的结果，才揭示出亚里士多德三段论演绎体系的特色和性质。而且，正是随着现代逻辑的发展……对亚里士多德三段论体系的解释才变得越来越接近于和忠实于亚里士多德本人的思想。^{[3] (P231)}

与前一种观点相反，在这里王先生主张用现代逻辑解释亚里士多德三段论，认为唯有如此才能“接近于和忠实于亚里士多德本人的思想”。对这种观点，我深表赞同。我的问题是：王先生两种著作的两种观点是否又一次构成矛盾呢？

卢卡西维茨把传统词项逻辑4个常项解释为“二元的函子”，是有其历史根据的，中世纪逻辑学家就用A、E、I、O代表4个常项。他们尽管没有逻辑常项和二元函子的概念，但是，当他们把4种直言命题表示为SAP、SEP、SIP、SOP时，实际上就是把A、E、I、O即“所有——是”、“所有——不是”、“有的——是”、“有的——不是”的每一个，都看作不可分解的逻辑常项或二元函子，卢卡西维茨不过是把他们的隐蔽的逻辑思想概括为一个科学的名称而已。就如亚里士多德也没有用过“变项”的

名称，人们把他引入三段论用以表示任意的普遍词项的希腊字母称为“变项”，不正是对亚氏逻辑思想的忠实反映吗？

A、E、I、O的提出，可以说是“传统逻辑自身的解释”的一个新的里程碑，它的意义在于继亚里士多德通过引入变项把命题的主谓项形式化之后，进一步把4个不可分解的逻辑常项形式化。自此以后，人们也一直继承中世纪这一笔可贵的逻辑遗产。王先生把“是”从逻辑常项的一种可供选择的表达式中单独地抽离出来，说成是传统逻辑“最基本的逻辑常项”，这是“传统逻辑自身的解释”的大倒退。

王先生反问道：“在传统逻辑的解释中，如果说‘是’不是逻辑常项，那么命题是根据什么做出质的区分的呢？”传统逻辑对命题的质与量的区分，并非以命题的语形作为唯一的根据，实际上是以命题的语义作为“终审”的根据。如果以为凡在语形上含“是”的命题都是肯定命题，那么“没有S是P”岂不成了肯定命题？而且它缺乏量词，算是全称命题还是特称命题呢？人们把它看作全称否定命题，难道是以逻辑教科书为便于普及而制定的命题的标准语形作为根据的吗？在传统逻辑中，变项是用形式语言表示的，常项是用自然语言表示的，自然语言中的同义词多的是，教科书“钦定”的逻辑常项的标准表达式，不过是众多同义的表达式中的最常见最常用的一个，作为逻辑常项的表达式，它不是独一无二，“让此一家，别无分店”的。不要把逻辑教科书所说的一切，都当作逻辑学的真谛。

四、“是”是传统逻辑和形而上学的共同核心吗

我与王先生的分歧的最主要的焦点是：按照他的观点(1)，传统逻辑与形而上学均以“是”为“核心”，换言之，“是”是传统逻辑与形而上学的共同核心；我则否定之。观点(1)包括两个命题：(1.1)传统逻辑以“是”为核心。(1.2)形而上学以“是”为核心。显然，观点(1)为真，当且仅当命题(1.1)和(1.2)同真；反之，只要有一个命题为假，观点(1)就是假的。我只是否定(1.1)，而没有否定(1.2)。

针对王先生的传统逻辑以“是”为核心的看法，前文提出了如下的批评：

这种看法似是而非，如果传统逻辑确实以“是”为“核心”，何以在亚里士多德逻辑的核心部分即三段论系统中却被边缘化，以至几乎不见踪影？亚氏的表达方式表明，不用系词“是”也可以建立三段论系统。可见，“是”根本就不是传统逻辑的核心，甚至也不是传统逻辑的必要成分，如前所述，它不过是组成逻辑常项的一种可供选择的语言要素。

前文接着指出，“是”即传统逻辑与形而上学的共同核心一说，源于命题形式与句式两个概念的混淆：

“是”即逻辑和形而上学的共同核心一说的症结，在于把“S是P”这样一种“句式”当作命题的逻辑形式（简称“命题形式”）。“S是P”只是一种语言形式，不是一种命题形式……“S是P”所概括的只是“所有S是P”、“所有S不是P”、“有的S是P”和“有的S不是P”的共同的语言形式，不是它们的共同的逻辑形式……同样，“是”也只是性质命题的语言形式的公因子，不是它们的逻辑形式的公因子，“是”在逻辑上根本就没有独立意义。由此不难明白：“是”不是逻辑和形而上学的共同核心，而只是西方的某种常见的语言形式和形而上学的共同核心。

王先生把前一段话称为“批评一”，把后一段话称为“批评二”，认为都是出于“误解”。他写道：

我想，这里的说明应该是清楚的：“句式”显然不是命题的逻辑形式。此外，在其他地方我的有关论述中，逻辑研究什么，以及如何研究，因而命题的逻辑形式是什么，也是清楚的。所以我不明白为什么程文会有批评二。我也同样不明白批评一，因为我不明白为什么不可以说从“所有S是P”，“所有S不是P”等等这样的命题形式可以看出“S是P”这样的基本句式。

对“批评一”没有必要再作辩解，前两个部分已有充分的说明。对“批评二”却有必要作进一步的论述。“是”即传统逻辑与形而上学的共同核心一说的症结，就在于命题形式与句式的混淆，“S是P”究竟是命题形式还是句式，王先生并不如自诩的那样“清楚”。下面的事实就构成了反讽：

1. “S是P”究竟是不是命题，王先生的回答前后矛盾。他在《亚里士多德的逻辑学说》中说：

我们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所谓简单命题是指“S是P”这样的一般命题。为了方便，我们下面去掉“简单”二字，只说命题。而且，这也符合亚里士多德本人的说法”。^{[3](P71)}

把“S是P”说成“命题”，并非如王先生所云，“符合亚里士多德本人的说法”。何谓命题？王先生就引证过亚里士多德的定义：“并非每一个语句都是命题；只有本身含真假的语句才是命题”。^{[3](P70)}准此，“S是P”不是命题，因为无法判定其真或假，只有引入量词“所有”或“有的”，才能定其真假。王文说：“我们当然也知道，不考虑量词，单独考虑‘S是P’或‘S不是P’，乃是有歧义的，无法判定它们的真假。”这回说对了，但这等于说“S是P”不是命题，而与“S是P”是“命题”、“简单命题”或“一般命题”之类的说法构成矛盾。

2. “S是P”究竟是不是命题形式，王先生的回答也前后矛盾。他在《“是”的逻辑研究》中说：“从逻辑的角度，可以说‘S是P’是一个原子命题形式”。^{[2](P337)}这个说法是错误的。一个逻辑系统的“原子命题形式”，是指这个系统的最基本、最简单的命题形式。但“S是P”根本就不是命题形式。何谓命题形式？传统词项逻辑的命题形式可以定义如下：并非每个句式都是命题形式，一个含有变项S、P的句式是命题形式，当且仅当S、P经解释后，这个句式成为命题。“S是P”之所以不是命题形式，因为S、P经解释后，“S是P”也不是命题。王文改称“S是P”为“基本句式”，说“‘句式’显然不是命题的逻辑形式”，这回又说对了，但与他在《“是”的逻辑研究》中的说法构成矛盾。

3. 王先生在批评“批评二”时说：“我不明白为什么不可以说从‘所有S是P’，‘所有S不是P’等等这样的命题形式可以看出‘S是P’这样的基本句式。”这才是误解，“批评二”明白地指出：“S是P”所概括的正是“所有S是P’、所有S不是P’、有的S是P’和有的S不是P’的共同的语言形式”（相当于王先生所谓“基本句式”），但“不是它们的共同的逻辑形式”。王先生之所以作相反的解读，大概是由于把“基本句式”与“逻辑形式”混为一谈。

由此可见，王先生关于传统逻辑与形而上学均以“是”为核心的“宏大叙事”，不过起源于一个语言学误会——由于把句式或语言形式当作命题形式或逻辑形式而产生的误会。真相就如同我在“批评二”中指出的：“是”“只是西方的某种常见的语言形式和形而上学的共同核心”。

前文进一步指出，传统逻辑与形而上学也不可能有共同的核心。因为逻辑与形而上学有一个根本差别：逻辑具有全人类性，不会因语言而异；形而上学（指本体论或称“是”论）没有全人类性，是依赖于西方语言的。按照“核心”说，逻辑只属于语言中有“是”的民族，无“是”的民族即无逻辑。可见，“是”即传统逻辑与形而上学的共同核心一说，与逻辑具有全人类性而没有民族性的论题不相容。

王先生不以为然。他认为，逻辑有两个层面，就是思维活动的层面和理论的层面，应该区别看待：在思维活动的层面，说不同的民族可以“分享逻辑”，是不成问题的；在理论的层面则不同。他写道：

逻辑没有民族性，而表述逻辑的语言具有民族性。在这种情况下，假如不同的民族都在研究逻辑，就会有表述逻辑的区别，从而也会形成一些对逻辑的不同看法。问题的实质是，以具有民族特色的语言是不是就能把那种人类共同的逻辑表达出来了？

粗略一看，“逻辑没有民族性，而表述逻辑的语言具有民族性”，似乎是一个很周全的辩证命题，不过，如果把“表述逻辑的语言具有民族性”当真，那么我们几乎可以质疑世界上每一个民族：你们的“具有民族特色的语言是不是就能把那种人类共同的逻辑表达出来了”？只有亚里士多德的同胞幸运地享有独一无二的豁免权，其他民族的语言包括英语、德语、法语在内，“是不是就能把那种人类共同的逻辑表达出来了”，都是值得怀疑的，这样，“逻辑没有民族性”的论题在全球性的怀疑主义质问中就被解构了。行文至此，读者大概也可以察觉到“逻辑没有民族性，而表述逻辑的语言具有民族性”这个“辩证命题”的深藏不露的矛盾了吧？问题在于“表述逻辑的语言具有民族性”意指它们在语形上还是在语义上具有“民族性”？如果说它们在语形上具有“民族性”，那是正确的；如果说它们在语义上具有“民族性”，那是错误的，因为违背了逻辑语义学，与语言语义学不同，逻辑语义学具有全人类性而没有民族性”。

性。如果认为逻辑语义学具有民族性，那就会同“逻辑没有民族性”的论题构成矛盾。

我们可以通过考察严复的翻译来回答“以具有民族特色的语言是不是就能把那种人类共同的逻辑表达出来”的问题。严复在《穆勒名学》中就用无“是”的文言翻译了19个有效的三段论式，把直言命题的4种形式表示为“凡甲皆丙”（全称肯定）、“无甲为丙”（全称否定）、“有甲为丙”（特称肯定）、“有甲非丙”（特称否定）。^{[10](P156)}在严复的表达式中，变项表示为“甲”、“乙”、“丙”，从语形学的观点看，可以说“具有民族特色”了，那么它们与S、M、P在语义上有何区别？没有任何区别，从逻辑语义学的观点看，无论变项用汉字或拉丁字母表示，均解释为任意一个普遍词项的外延即类，逻辑上的类在任何民族之间都是没有区别的。在严复的表达式中，逻辑常项表示为“凡……皆”、“无……为”、“有……为”、“有……非”，从语形学的观点看，也可以说“具有民族特色”了，但是，当这些“二元的函子”与两个变项组合时，就同A、E、I、O与两个变项组合一样，仅仅表示类与类之间的关系，因为变项的解释使得常项的语义也受到限定，变项既解释为类，常项除了表示类与类之间的关系之外也别无选择。例如，在解释下，“凡甲皆丙”表示：凡甲类中之事物皆为丙类中之事物。这与SAP的语义有什么实质性区别呢？难道不是同样表示两个类之间的包含于关系吗？可见，按照逻辑语义学，汉语表达式与西方语言或其他民族语言表达式之间没有任何实质性区别，将“民族特色”介入变项或逻辑常项的语义是错误的，错在把逻辑学的语义解释与语言学的语义解释混为一谈。“以具有民族特色的语言是不是就能把那种人类共同的逻辑表达出来”的问题暴露了提问者的一个失误，就是忽视逻辑语义学。

所以，“逻辑没有民族性”的论题，不但适用于思维活动的层面，而且适用于理论的层面。“是”即传统逻辑与形而上学的共同核心说，与“逻辑没有民族性”的论题的矛盾，是不可化解的；坚持“核心”说，就必定背离“逻辑具有全人类性”的论题，也背离王先生自己一度提出的“只要是逻辑，就不可能有民族性”^{[2](P33)}的论题。

总而言之，在我看来，“是”既不是传统逻辑的研究对象，又不是传统逻辑的逻辑常项，而只是组成三段论的逻辑常项的一种可供选择的语言要素，一个可有可无的小角色。把亚里士多德逻辑王国中一个如此卑微的“是”崇拜为传统逻辑的“核心”，由此引申出无“是”即无传统逻辑的谬论，只不过是成全了“是”的僭妄，造就了“是”的逻辑神话。

[参考文献]

- [1] 王路. 逻辑与形而上学 [J]. 文史哲, 2004, (1).
- [2] 王路. 理性与智慧 [M].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 2000.
- [3] 王路. 亚里士多德的逻辑学说 [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5.
- [4] 王路. 逻辑与哲学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7.
- [5] 程仲棠. 现代逻辑与传统逻辑 [M]. 广州: 暨南大学出版社, 1990.
- [6] 威廉·涅尔, 玛莎·涅尔. 逻辑学的发展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5.
- [7] 苗力田主编. 亚里士多德全集 (第1卷) [M].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90.
- [8] 王力. 中国文法中的系词 [J]. 清华学报, 1937, (第12卷第1期).
- [9] 卢卡西维茨. 亚里士多德的三段论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1.
- [10] 严复. 穆勒名学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1.

责任编辑: 何蔚荣

经济学 管理学

社会转型期我国中产阶级消费倾向研究

——基于珠江三角洲城镇住户调查数据的实证*

刘毅

[摘要] 中产阶级是当代中国社会结构巨大变迁所引发的阶层分化过程中新兴的一个特具活力与影响力的社会阶层。本文通过多种经典消费函数理论模型的实证研究发现,珠三角中产阶级的消费主要受当期收入的影响;短期消费倾向极不稳定;消费倾向高于其他阶层,与传统消费经济理论相悖;消费倾向正处于发达国家的中等水平。

[关键词] 中产阶级 消费倾向 消费函数模型 珠江三角洲

[中图分类号] F063.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8) 09-0043-06

一般认为,中产阶级由于其社会阶层的特性,早已超出了“消费是收入的函数”的一般制约,表现出凡勃伦所认为的“炫耀性消费”的特质。甚至他们的消费更多的是一种符号性的象征,布迪厄(Bourdieu)将“文化资本”(人们受教育的程度和文化艺术修养的水平)作为一种“品位”存在,认为它是构成阶层消费的亚文化和消费生活方式的核心,成为人们的社会地位得以区分的符号和象征。^[1]在国内,更有研究者提出,中产阶级的作为凸显在“政治后卫与消费前卫”。^{[2] (P42)}问题是这种充满色彩的“消费前卫”和“品味”的生活与消费在社会总需求中占据着什么样的地位?

经济学严谨的推导结论在大众传媒里常常被不经意地过度渲染,媒体常有报道:20%的高收入者拥有市场80%的购买力,并冠以所谓的“2/8法则”。传媒中所描述的这种状况与中国的现实并不相符。根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统计数字,中国目前占总人口20%的最贫困人口占收入或消费的份额只有4.7%,而占总人口20%的最富裕人口占收入或消费的份额高达50%。^{[3] (P56)}“2/8法则”在中国并不存在,更重要的是,在20%“最富裕人口”中,真正的富翁毕竟还是少数,他们当中的相当部分应当算是正在兴起的中产阶级,这一阶层还在不断地扩大。他们消费行为的结果非但没有造成社会购买力的断档,反而促使商品结构和社会消费结构层次性的形成。中产阶级的消费行为才是影响总需求的主要力量。因此,研究中产阶级消费需求,无论在当今还是对未来都具有理论指导意义。本文在对中产阶级作出严格界定的基础上,通过对其消费函数的实证研究,试图深入分析中产阶级消费倾向所反映出的特性及其所受的影响,为宏观经济政策的制定提供微观的经济分析基础。

一、我国中产阶级的界定及其经济状况

关于中阶层的概念和内涵,在学术界至今仍然没有获得共识。我们从收入、职业和消费三个方面构建了一套指标,其中,将收入、消费达到相应指标的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国家机关党群组织企事业单位负责人、办事人员管理人员等三类职业者定为新中产阶级,城镇个体经营者定为旧中产阶级。并根据

* 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社会转型期中产阶级消费特征分析”(批准号:07E07)的阶段成果。

作者简介 刘毅,广东省社会科学院国际经济研究所研究员、经济学博士(广东 广州,510610)。

这套指标对珠江三角洲城镇居民进行测度。测算结果是，新中产阶级从1986年占全部家庭的3.11%，上升至2004年的22.51%，增长了6倍多；旧中产阶级在1990年代后半期仅占全部家庭的0.2-0.4%，2000年开始稳步增加，至2004年提高到1.18%。^{[4] (P76-85)}从比例上来讲，旧中产阶级在全部中产阶级中所占的份额还是极其微少，新中产阶级是中产阶级的主体。发达国家和地区中产阶级的成长与演变规律也告诉我们，随着地区现代化水平的提高，新中产阶级将不断壮大，而旧中产阶级则继续萎缩。新中产阶级日益强大的家庭经济能力，对社会经济发展的推动作用也将是越发突出和重要。因此，本文对中产阶级消费倾向的研究分析，就主要落点在新中产阶层上，为叙述的简便，以下所称的中产阶级即指新中产阶层。

在收入方面，1986-2004年，珠三角中产阶级人均可支配收入从2281.05元上升至28764.34元，年均增长15.12%；珠三角中产以下阶层人均可支配收入从1334.96元上升至14193.35元，年均增长14.03%；全国按收入等级划分的城镇10%最高收入户人均可支配收入从1347.12元，上升至25377.17元，年均增长17.72%。

简单地从消费支出看，中产阶级的消费水平已经达到了一定的高度。在珠江三角洲，2004年人均年消费支出，中产阶级为21707.81元，中产以下阶层为10196.45元，前者是后者的2.13倍。当年，全国城镇最高收入户人均年消费支出为16841.82元，珠三角中产阶级的人均消费支出是其1.29倍；扣除地区物价差异因素，珠三角中产阶级人均年消费支出仍略高于全国城镇最高收入户，是他的1.13倍。

从消费水平的增长趋势看，1986-2004年，按当年价格计算的珠三角中产阶级人均年名义消费支出由2260.96元，上升到21707.81元，累计增长960.11%，年均递增13.39%；按可比价格计算，中产阶级人均年实际消费支出，18年时间里共增长275.47%，平均年递增5.75%。中产以下阶层名义消费和实际消费支出年均增长率则分别为12.37%和4.79%。

二、有关消费函数模型与数据

西方学者长期以来对消费函数进行了深入研究，形成了在凯恩斯和新古典理论框架下的一系列消费函数理论，并建立起相应的理论模型。主要有：

1. 凯恩斯 (Keynes) 绝对收入假说的消费函数理论模型 $C=f(Y)$ ，^{[5] (P93-117)} 其实证计量模型为：^①

$$C=\alpha+\beta Y, \alpha>0, 0<\beta<1 \quad (\text{模型一})$$

其中：C为即期消费， α 为不依赖于收入的自发消费， β 为边际消费倾向，Y为即期收入。

2. 杜森贝里 (Dusenberry) 相对收入假说的消费函数理论模型：^[6]

$$C_{it}=\alpha Y_{it}+\beta Y_{i0}+\lambda \bar{Y}_t, \alpha, \beta, \lambda>0, \alpha+\beta+\lambda\leq 1 \quad (\text{模型二})$$

其中： Y_{i0} 为第i个阶层第t期前的最高收入； \bar{Y}_t 为第t期所有人的平均可支配收入，在其后对珠三角城镇中产阶级和中产以下阶层消费倾向进行实证检验时， \bar{Y}_t 变量的数据取珠三角全体城镇居民的平均可支配收入。对全国最高收入户消费倾向作检验时， \bar{Y}_t 变量的数据则取全国城镇居民的平均可支配收入。

3. 弗里德曼 (Friedman) 持久收入假说的消费函数理论模型 $C_t^p=KY_t^p$ ，^[7] 其中： C_t^p 为第t期的持久消费，K为持久的边际消费倾向， Y_t^p 为第t期的持久收入。其实证计量模型为：

$$C_t=k\lambda Y_t+(1-\lambda)C_{t-1}+\epsilon_t, 0<k\lambda<1, 0<(1-\lambda)<1 \quad (\text{模型三}) \quad [8] (P228-231)$$

4. 莫迪里安尼 (Modigliani) 生命周期假说的消费函数理论模型 $C_t=\alpha Y_t+\beta A_t+\epsilon_t$ ，^{[9] (P87-133)} 其中 A_t 为第t期消费者个人所拥有的资产。由于缺少个人资产的数据，可以引入关系式： $A_t-A_{t-1}=Y_{t-1}-C_{t-1}$ 来近似地替

① 各消费函数理论的详细阐述和实证计量模型的推导过程，可参见各相关参考文献，限于篇幅在此省略。

代资产数据，并对原函数模型进行变换得：

$$C_t = \alpha Y_t + \beta Y_{t-1} + \lambda C_{t-1} + \xi_t, \quad 0 < \alpha < 1, 0 < \beta < 1, -1 < \lambda < 1 \quad (\text{模型四})^{[10]}$$

5. 霍尔 (Hall) 理性预期假说的消费函数理论模型 $C_t = \alpha Y_t + \beta A_t + \xi_t$, ^{[11] (P971-987)} 其中 Y_t 为预期的收入。

其实证计量模型为：

$$C_t = \alpha(1 - \lambda) + \lambda C_{t-1} + \beta(1 - \lambda) Y_t + \xi_t, \quad \alpha > 0, 0 < \beta(1 - \lambda) < 1, 0 < \lambda < 1 \quad (\text{模型五})^{[8] (P229-230)}$$

本研究并不对消费函数理论进行学术上的探讨，或就中国的特点将某些假说进行改进。仅仅是将它们作为直接的分析工具，对珠三角中产阶层当前的消费函数进行检验，考察其是否能够获得较好的拟合。若能较好地拟合，则表示该理论模型对珠三角中产阶层的消费函数具有解释力，也就表明珠三角中产阶层的消费倾向符合该理论模型所设定的经济环境和消费者行为。同样，本研究也不对中产阶层的未来消费倾向进行预测，原因是社会的转型极其剧烈，难以有一种稳定的预测环境假设，因此，检验也就仅局限于当期。本研究所使用的珠三角数据，来自国家统计局广东调查总队 1986-2004 年的常规城镇居民住户调查，调查采取严格的随机抽样方法，样本具有代表性。^① 全国的数据来自历年的《中国统计年鉴》。

三、实证数据模型估计的结果

我们除对中产阶层的消费倾向进行实证检验外，同时也检验中产以下阶层和全国最高收入户的消费倾向与之作比照，从中分析中产阶层消费倾向的特点。

为了有一个直观的观察，首先将中产阶层、中产以下阶层和全国最高收入户各观察年份的实际收入、实际消费支出和平均消费倾向、边际消费倾向等数据计算整理（见表 1）。

表 1 珠三角中产阶层、中产以下阶层及全国最高收入户平均消费倾向和边际消费倾向

年份	Y	C	APC	MPC
珠三角中产阶层				
1986	2178.66	2159.47	0.99	
1987	1940.07	2526.48	1.30	-1.53
1990	1941.20	2741.75	1.41	2.82
1995	4737.82	4755.91	1.00	-2.11
2000	6676.39	5680.12	0.85	1.62
2004	7824.71	5905.13	0.75	1.74
珠三角中产以下阶层				
1986	1303.14	1194.11	0.92	
1987	1296.60	1184.68	0.91	1.44
1990	1310.85	1159.41	0.88	0.67
1995	2892.88	2349.22	0.81	2.44
2000	3745.42	2563.82	0.68	0.92
2004	4793.19	2773.72	0.58	-0.14
全国最高收入户				
1986	1258.99	1180.26	0.94	
1987	1358.58	1236.84	0.91	0.57
1990	1478.73	1232.17	0.83	0.09
1995	2353.58	1883.71	0.80	1.91
2000	3746.56	2603.71	0.69	0.82
2004	6873.99	4561.99	0.66	0.66

注：1. Y=年人均实际可支配收入（元），C=年人均实际消费性支出（元），APC=平均消费倾向，MPC=边际消费倾向。中产及中产以下阶层年人均实际可支配收入和人均实际消费性支出依据《广东城市调查年鉴（2005）》城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计算，全国最高收入户依据《中国统计年鉴》城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计算。2. 因篇幅所限，只列出部分年份的数据。

^①具体的数据说明见：刘毅《中产阶层的界定方法及实证测度：以珠江三角洲为例》，《解放时代》2006年第4期。

应用上述五个^①经典消费函数模型对珠三角中产阶级、中产以下阶层和全国最高收入户的消费倾向做实证检验（见表2）。

表2 珠三角中产阶级、中产以下阶层及全国最高收入户消费函数检验结果

解释	绝对收入模型	相对收入模型	持久收入模型	生命周期模型
珠三角中产阶级				
C	1821.91 (3.2333)**	2006.06 (2.7385)*	1899.66 (2.9770)**	1453.05 (1.9750)
Y	0.7190 (22.8469)**	0.6957 (2.6789)*	0.5828 (4.0729)**	0.7023 (4.0348)**
Y _{it0}		-0.0435 (-0.1500)		
\bar{Y}_t		0.0974 (0.1353)		
C _{t-1}			0.1760 (0.9033)	0.3654 (1.4562)
Y _{t-1}				-0.2614 (-1.1759)
R ²	0.9684	0.9661	0.9678	0.9707
F	521.9793	132.9656	225.3405	154.5211
D.W.	1.2337	1.3220	1.5902	2.0222
珠三角中产以下阶层				
C	686.18 (2.3472)*	780.24 (3.1987)**	679.16 (2.7069)*	483.67 (1.9708)
Y	0.7167 (22.5505)**	-0.2604 (-1.0136)	0.3161 (2.6790)*	0.3981 (3.5018)**
Y _{it0}		-0.6146 (-3.1348)**		
\bar{Y}_t		1.3887 (4.0434)**		
C _{t-1}			0.5443 (3.4235)**	0.8281 (4.1845)**
Y _{t-1}				-0.2945 (-2.0864)
R ²	0.9677	0.9836	0.9799	0.9847
F	508.5238	279.6439	366.4236	300.3368
D.W.	0.8158	1.5854	0.4373	1.1543
全国最高收入户				
C	611.18 (6.7049)**	373.63 (2.8638)*	666.02 (5.3031)**	367.35 (2.2186)*
Y	0.6427 (80.6102)**	0.7299 (8.4231)**	0.6650 (8.9351)**	0.8315 (8.7629)**
Y _{it0}		-0.2159 (-2.1666)*		
\bar{Y}_t		0.2664 (2.5278)*		
C _{t-1}			-0.0437 (-0.3283)	0.4311 (1.8823)
Y _{t-1}				-0.4984 (-2.4028)*
R ²	0.9974	0.9984	0.9974	0.9981
F	6498.010	2891.486	2827.886	2487.127
D.W.	1.3613	1.9738	1.3251	2.4695

注：括号内为t统计值，*表示在5%水平上显著，**表示在1%水平上显著。

在所有的回归分析中，我们发现，仅有中产阶级和全国最高收入户的消费函数符合凯恩斯绝对收入消费函数理论。其消费函数，中产阶级为0.719；全国最高收入户为0.643。而其他消费函数模型均未能较好地解释中产阶级和全国最高收入户的消费行为。

四、发现和讨论

根据上述的实证检验结果，我们可以获得一些新的发现，其中有的甚至与经济理论相悖。为此，我们有必要对这些发现作进一步的讨论，以深入理解产生这些现象的政策背景和社会因素，从而有助于相关经济政策的制定和调整。

1. 消费主要受当期收入的影响。

仅有凯恩斯绝对收入假说理论解释了中产阶级的消费函数，也就是说，中产阶级的消费主要受当期收入的影响。反映了社会转型期许多影响居民消费的社会制度正处于改革过程当中，还没有最终到位，中产阶级将自身的条件与社会变革相对应，作出有利于消费效用最大化的消费决策，从而得出了当期收入绝对地影响当期消费这一结果。

^①由于模型三和模型五最后的推导计量模型一致，因此本文将持久收入理论与理性预期理论一并进行讨论。

首先，中产阶层的消费并不受周围其他人的影响，也不受自己曾经有过的消费水平所影响。因为他们的收入和消费一直在提高，也几乎是在整个社会中较高的。因此，他们不存在对过去曾经有过的比今天更高的消费的依恋，和羡慕旁人高于他们的生活水平，而动用储蓄去维系过去有过的或追赶旁人的消费水平。杜森贝里“后顾的”（backward-looking）攀附性和棘轮效应对中产阶级并不适应。他们当期收入的提高，足以继续拉高当期的消费水平。

其次，中产阶层的消费不受未来收入的约束。中产阶级所从事的职业决定了他们有较为稳定并且相对较高的收入，再加上中产阶级有着明显优于其他阶层的自身因素：受过良好的教育，拥有一定的技能或资源，对个人的未来发展充满信心。正如福塞尔在其风靡一时的著作《格调》中所调侃的：“大部分时间被当作奴隶对待的中产阶级，对实力和成就抱有一种狂热的错觉，实在是不足为怪的事情。”^{[12] (P64)}况且他们是社会转型、经济社会改革的获益者，他们深信社会转型的继续和社会改革的深入会更加有利于他们，他们的收入将会随着社会发展和自身的发展而继续提高。故此，中产阶级当期的消费非但没有受到未来收入预期的制约，而且在对未来收入的良好预期下，更多地消费着当期的收入。

再次，中产阶层的消费也不受未来消费的约束。社会转型中的各项经济社会制度的变革，也还无法让人们得到一个对未来的清晰预期。中产阶级只能乐观地预料到将来必定会有更高的收入，但却又不能作出准确的估计；对未来影响消费支出的许多重大项目（各种社会保障）的变化更是无所适从。“前瞻的”（forward-looking）消费函数理论所假设的社会条件，与当前我国社会转型中的社会条件有相当的差距。

2. 短期消费倾向极不稳定。

平均消费倾向是边际消费倾向长期积累的结果。但在短期中，消费函数受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使消费与收入偏离长期固定的比例，从而边际消费倾向会表现得更为活跃。社会转型过程中，中产阶层的消费倾向完全体现了这一特点。

1988年中产阶层的边际消费倾向为3.27，大大超出了1的范围，这可以归之于当年波及全国的大抢购风潮所做成的结果。而其后的多次溢出1的范围，和多次溢出0的范围而为负值（见表1），就只能说是中产阶层的短期边际消费倾向是处于一种不稳定的状态。其根源自然只能是由社会转型过程中，产生收入制度和消费环境急剧变迁，而中产阶级对社会改革又特别敏感而导致这种不稳定状态。相比之下，中产以下阶层和全国最高收入户的边际消费倾向的摆动幅度就要小得多了，而且溢出0的负值，也分别只有一年。

3. 消费倾向高于其他阶层。

实证检验显示，中产阶层的消费倾向为0.719，比全国最高收入户的消费倾向0.6427略高。中产阶层的收入高于全国最高收入户，其消费倾向也高于全国最高收入户。这与收入越低，其消费倾向越高的消费经济理论相悖。

虽然中产以下阶层还没有得出一个合理的消费函数模型，难以用整个观察期的消费函数与中产阶级进行对比。但从历年平均消费倾向和边际消费倾向来看（见表1），也还是能看出中产阶级要高于中产以下阶层。中产阶层的平均消费倾向由大于1，逐步下降到0.75；而中产以下阶层则是由0.92下落至0.58的水平；同时全国最高收入户由0.94，下落至0.66的水平。

在中产阶级身上出现与较高收入相伴的较高消费倾向，一方面，与中产阶级拥有稳定的高收入和良好的未来发展预期有关。正如著名的发展经济学家吉利斯所分析：“当前世界上存在着一个强大的趋势：就收入的可比水平而言，农村家庭收入中用于储蓄的比率高于城市家庭——这是一个在许多国家，包括20世纪70年代初的韩国和南斯拉夫都明显存在的现象。”^{[13] (P302)}尽管吉利斯谈的是城市居民与农村居民的储蓄倾向问题，但从中也包含着收入低的群体并非一定消费倾向就高。关键是他们的收入是否稳定，是否对未来的更高收入有充分的预期。第二方面，由于中产阶级具有的独特文化背景而造就出来的鲜明

的及时消费的消费文化个性，从而推高了这一阶层的消费倾向。当代著名社会学家费瑟斯通将中产阶层的消费文化个性描述为：“抛弃小资产阶级狭隘的自我陶醉，都喜欢更加充分的享乐主义的和张扬性的消费规范。”而且他们更是将“自我实现、自我表达的生活方式的产生，与浮华消费和风格化的自我呈现融为一体”。^{[14] (P134)}

4. 消费倾向处于发达国家的中等水平。

我们进一步将珠三角中产阶层的消费倾向放置到国际背景去比较，即使与被认为是中产社会的发达国家相比，珠三角中产阶层的消费倾向也并不低。

表 3 若干 OECD 国家居民消费倾向估算

国家	瑞典	加拿大	法国	澳大利亚	希腊	日本
年份	1966-1996	1967-1996	1969-1996	1966-1994	1966-1996	1966-1995
消费倾向	0.44	0.47	0.54	0.58	0.58	0.68
国家	荷兰	西班牙	意大利	比利时	英国	美国
年份	1976-1996	1970-1995	1976	1995	1976-1995	1966-1996
消费倾向	0.76	0.77	0.79	0.80	0.96	1.16

资料来源：Rina Bhattacharya. Private sector consumption behavior and non-keynesian effects of fiscal policy. IMF Working Paper WP/99/112.

相比之下，珠三角中产阶层的消费倾向（1986-2004年为0.719）正处于发达国家的中间水平（见表3）。这说明珠三角中产阶层的消费力是较大的。假若我国的消费环境和信贷体系等流动约束条件更为宽松，产业和产品结构更加合理，中产阶层的消费潜力将会有更大的释放，消费水平将会更高。

[参考文献]

- [1] Pierre Bourdieu. Outlines of a theory of practice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7.
- [2] 周晓虹. 中产阶级：何以可能与何以可为？[J]. 江苏社会科学, 2002, (6).
- [3] 吴忠民. 警惕逐渐拉开的贫富差距 [J]. 瞭望, 2005, (32).
- [4] 刘毅. 中产阶层的界定方法及实证测度：以珠江三角洲为例 [J]. 开放时代, 2006, (4).
- [5] 凯恩斯. 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 [M]. 高鸿业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99.
- [6] James Dusenberry. Income, saving and theory of consumer behavior [M]. Harvard: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49.
- [7] Milton Friedman. A theory of the consumption function [M].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57.
- [8] 李子奈. 计量经济学 [M].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0.
- [9] 莫迪里亚尼, 布伦伯格. 效用分析与消费函数：横截面数据的一种解释 [A]. 莫迪里亚尼论文选 [M]. 林少宫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93.
- [10] 王军. 中国消费函数的实证分析及其思考 [J]. 财经研究, 2001, (7).
- [11] Hall Robert E. Stochastic implications of the life cycle-permanent income hypothesis: theory and evidence [J].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1978, 86 (April).
- [12] 福塞尔·保罗. 格调：社会等级与生活品味 [M]. 梁丽真等译. 南宁：广西人民出版社, 2002.
- [13] 吉利斯. 发展经济学 [M]. 黄卫平等译.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98.
- [14] 费瑟斯通. 消费文化与后现代主义 [M]. 刘精明译. 南京：译林出版社, 2000.

责任编辑：黄振荣

中国城市化进程中的非农人口转化 与产业转化的均衡调整*

周勇

[摘要] 本文从农村人口向非农城镇转化的视角研究中国城镇非农产业的调整,指出非农产业和人口的调整是生态福利和经济收益两方面均衡的结果。本研究建立在一个差分模型的基础上,首先分析了调整达到均衡的条件,印证了中国非农转化渐进式改革的正确性,并说明在这种渐进的灵活调整过程中暂住证制度发挥了重要的历史作用。其次,文章认为中国户籍制度的改革应充分考虑非农产业调整的自然生态资源和人文生态资源基础,并对现行各种入户政策和暂住证政策从生态资源角度作出了具体分析。

[关键词] 人口非农化 非农产业调整 生态福利 经济收益 均衡

(中图分类号) F069.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8)09-0049-06

一、引言

无论从一些发达国家和新兴工业国家的经济发展过程来看,还是从理论的角度看,结构调整与优化始终是经济发展的本质要求(保罗·克鲁格曼,2000; [1](P212-220) 杨建文等,2004^{[2](P4-10)})。据测算,当人均GDP在300美元左右时农业占有较大比重,工业处于成长期;人均GDP在300到2000美元之间时,农业比重有所下降,工业特别是制造业得到较快发展;人均GDP在2000美元以上时,农业的比重继续下降,工业内部的资金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产业比重不断提高,第三产业尤其是现代服务业发展快(钱纳里,2001)。[3](P26-32) 从各个阶段来看,现代经济的发展过程就是非农产业的调整过程。非农产业调整是伴随着非农产业要素调整来实现的。经济的发展主要通过劳动力、资本、原料、技术、人力资本、信息等要素投入来实现。国民收入可以来自于以下四大项:固定资产折旧、劳动者报酬、生产税净额、营业盈余,他们是一国各种生产要素投入所取得的收入总和。本文对经济发展所需的投入以一种要素来代表,如劳动者人口,以集中考察非农产业调整和非农人口转化的问题。

改革开放以来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推动了中国的高增长,劳动力的供给效应在中国近30年的经济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2001年中国人均GDP超过1000美元,经济突破了贫困陷阱(马尔萨斯陷阱),人口负担转变为“人口红利”(刘树成等,2007)。但值得注意的一个现象是,中国经济发展中的“临时工”短期效应严重,长期效应积累不够,即对劳动力资源过度粗放的使用已经没有了继续维持的基础。我国主要通过正式入户和暂住证方式调整非农人口的城镇非农产业化。两种方式中又以暂住证式调整为主,如深圳有常住人口1500万,但正式户籍人口仅300来万。一定程度的人口稳定是一个城市产业核心竞争力累积的基础(彼得·尼茨坎普,2001), [4](P315-326) 老工业城市上海的技术基础之所以在很长时间内得以保持,得益于当地积累了大批技工。刘树成(2007)等的分析表明,通过建立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城市化一体性机制,将劳动力转移、城市化进程和“劳动力资源的二次开发”结合在一起,从而改变劳动力粗放开发的机制,可以推进中国经济进入可持续发展的轨道。政府应当建立进城打工者的身份转变机制,以此激励农村劳动力人力资本的累积和开发,逐步解决农民工进城做工仅拼体力,而无法进行经验和知识积累的劳动力“浪费开发”模式,完成

* 本文系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04BJL031)的子项目研究。

作者简介 周勇,广东金融学院经贸系讲师、博士(广东 广州,510521)。

农民向市民转变。这涉及到城市劳动力培训体系、户籍制度和保障覆盖等一系列问题的调整和改革，而其中有关非农人口身份转化的改革是重中之重。

城镇非农产业调整尽管需要吸纳更多的非农生产要素，但生产要素投入却需要恰当，尤其对于人口要素，他既在生产中消耗生产资源，同时又在自身生存维持中消耗生活资源；换言之他既可能生产大量的奢侈品和剩余产品，又可能消耗过多的物质资源和生态资源。正因为人们生产和生活需要消耗生态资源，人口越多人均生态福利越少。因此在非农产业调整中，需要选择合适的非农转化人口数量以使新增的非农产业产量满足整个社会的需要，同时又不致于造成剩余积压，新增人口不至于使城镇的生活资源供应紧张，即城市能够养活新增的人口。从发展经济角度看，在一定的边界范围内，人力要素投入越多经济收益越好，从保持生态福利的角度看，人力要素投入越少越好。在进行非农人口转化时需要权衡经济收益和生态福利。

本文从生态福利和经济收益均衡的角度研究中国非农人口转化问题，所涉及的生态资源包括自然生态资源和社会生态资源，前者是为了维持自然环境的可持续性发展，后者是为了维护社会环境的可持续性发展，它们的总量都受到自然赋予或者前期积累限制。从生态角度研究中国非农人口转化的意义在于，我国目前正处于工业化和城市化的加速发展时期，同时面临由水平经济（整体产业技术水平不高）向垂直经济（产业发展呈现梯度转移的趋势）发展的过渡（袁治平，2007）。^[5]为使经济可持续性发展，产业向高度化顺利过渡，必须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统筹城乡经济发展，注重人与自然的和谐，把城市交通、城市人口、城市物流、城市生态等环境问题和非农产业发展问题结合起来考虑。

二、模型假设及一般讨论

（一）模型假设

（1）非农产业调整假设。提高非农产业比例主要是减少第一产业农业的比例，提高第二、三产业工业和服务业的比例，对产业比例的衡量可以用产业产值、投入的要素比例如产业从业人员比例等方法（杨建文等，2004），^[6]本文采用产业从业人员衡量方法。同时，对城镇非农产业从业人员的增加仅从农转非、农村人口城市化的角度考察。2001年美国一、二、三产业的比重为1.8：18.2：80，同期中国一、二、三产业比重为15.2：51.4：33.6。各级地方政府在制定经济发展规划时都要设置未来城镇人口目标，假定非农人口计划达到的目标数量为 P_N 。同时农村人口非农化是一个逐步调整的过程，设某年的调整量为 P_0 。一国非农人口要调整产业发展目标的要求需要一定的时间，时间的倒数 c 代表调整速度。时间长短、调整速度快慢既决定于经济发展水平，也决定于现有环境容纳量，以及环保技术和社会制度进步所增加的环境容纳空间。

（2）人口增加及一定边界范围内人均收入随人口递增假设。本文假定社会之所以增加人口是为了增加人均收入，使人类自己的人均经济生活境况更好。假如从生态的角度来考虑人口，数量越少人均生态福利越好。对于某一地域如某城镇，因为存在规模效应、集聚效应和外部效应（波特，2000；^[7]王国顺等，2005；^{[7] (P36-59)}彼得·尼茨坎普，2001^[8]），其人均经济收益所带来的效应（以 R 表示）在一定的经济规模线下是人口增长的增函数。

（3）生态福利效应假设。假定生态福利是可以度量的一个心理和生理综合值，是影响生态环境变量土地、水、空气、社会保障系统等资源基础的效用函数。生态福利往往放在一个很长的持续空间内讨论，不仅涉及到当下人类生活福利，而且包括子孙后代福利，本文仅讨论生态环境对当前人类生活的影响，属于短期视角。本文假定生态福利来自自然赋予及人类自身创造，人类通过环保技术进步和制度改善能够增加这笔财富的利用效率（Williamson，1991，^[9]1998^[9]）。生态福利往往因为人类的经济和生活活动破坏而整体减少，因为人口增长而使人均减少，本文仅讨论因人口增长而引进的生态福利减少。生态福利人均效用值以 m 度量。

（4）生态福利和经济收益均衡效应假设。良好的生态环境能够带给人们生态福利，但生态福利受制于地球的资源 and 环境容量，其人均拥有量 m 是人口增长的减函数。同时人均经济收益在一定边界范围内是人口增长的增函数。只有当生态福利效应值与经济收益效应值相等时，人与自然才达到均衡，即人们不会愿意再通过增加人口而增加经济收益值，否则将减少所得的生态福利效应；人们也不会通过减少人口而增加生态福利，因为，减少人口虽增加生态福利，但却减少了经济福利。

（二）人口调整过程的一般讨论

人口调整过程体现了人均生态福利（如以空气代表）和人均经济收益（如以面包代表）的均衡。起先在经济水平的较低阶段，令 q_0 为初始的经济水平，此时人口水平也较低。因为经济水平低，生产活动少，所以对环境的破坏低，又因为人口少，生活活动少，所以人均生态福利高。此时人们宁愿牺牲较高的环境福利（新鲜空气），而追求更多的经济

收益（面包）。于是社会将人口规模扩展到 p_0 点，相应的人均经济收益增加到 q_1 。人口规模扩展到 p_0 ，人均经济收益增加到 q_1 后人们立即发现，虽然有了更多的面包，但新鲜空气所剩无几。因为经济活动和生活活动过多增加，人均生态福利极低，生态环境不堪重负，所能承载的人口量只能在 p_1 点。假定人类是理性的，通过人口转移政策或者生育政策将人口降到生态系统所能承受的水平 p_1 点。在 p_1 点因为生产活动的减少，经济收益降到 q_2 点，同时因为生活活动和生产活动的减少，生态环境的压力得以缓解，人均生态福利得以提升到 q_1 。人口数减至 p_1 后，人们发现自己的生态福利虽然提高了，但经济收益却有所下降，而且生态福利的效应大于经济收益的效应，所增加的生态福利不足以弥补经济收益的损失，因此决定增加一定量人口（上一阶段减少的生产活动和生活活动为人口增加提供了空间），重新放弃一部分生态福利以换取经济收益的提高。通过不断调整，当人们不愿意再增加（减少）经济收益或者增加（减少）生态福利，即不可能任何一方面增加而另一方面不减少时，基于生态福利和经济收益的非农产业调整达到了均衡（调整过程如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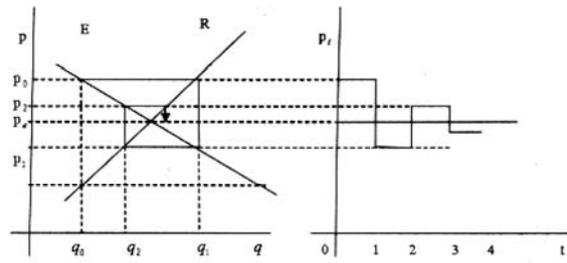


图 1 均衡调整

如图 1，人均生态福利线可用线性函数表达为： $E=a+bp$ 。

式中 E 取决于截距 a 、系数 b 和人口数 p 。其中 a 代表自然的原始环境福利积累，即当没有一个人时自然赋予的生态福利数。有了人类后，人类一方面开始建立自己的社会生态系统，因此在原有自然生态福利的基础上增加了社会生态福利，另一方面人类通过改造自然促进人类与自然进一步和谐，因而也增加了生态福利。式中 b 体现了人类引致的生态福利数，取决于人类利用和改造环境的效率。截距 a 决定于自然界赋予，同时因为以效应函数表达，所以也取决于人类对生态系统的重视和估值，取决于人类的环保意识。图 1 人均经济收益线可用线性函数表达为： $R=a_1+b_1p$ 。

式中 R 取决于截距 a_1 、系数 b_1 和人口数 p 。系数 b_1 代表在一定的边界范围内，人口增加所带来的人均经济收益的增加，取决于人类技术进步，生产能力和经营水平的提高。

(三) 渐进式调整和一步到位调整

农村人口非农化调整过程可用下式表达：

$$p_t^c = p_{t-1} + c(p_N - p_{t-1}) \quad (2.1)$$

其中 p_N 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调整的城镇非农产业人口目标， p_t^c 为不同调整方式 c 下的近期政策设施目标。

如果调整过程为一步到位，则 $c=0$ ，人口调整方程为：

$$p_t^c = p_{t-1} \quad (2.2)$$

如果调整过程为渐进式，则 c 为 0 和 1 之间的某个数，人口调整方程为：

$$p_t^c = p_{t-1} + c(p_N - p_{t-1}) \quad (2.3)$$

可对基于生态福利和经济收益的中国非农产业调整建立以下模型。

$$\begin{aligned} E_t &= a + bp_t \\ R_t &= a_1 + b_1 p_t^c \\ E_t &= R_t \end{aligned} \quad (2.4)$$

将 (2.2) 式代入 (2.4) 式，可得

$$bp_t - b_1 p_{t-1} = a_1 - a$$

其解为
$$p_t = A \left[\frac{b_1}{b} \right] + p_e$$

其中任意常数 $A = p_0 - p_e$ ，稳定性条件为 $|b_1| < |b|$

又将 (2.3) 式代入 (2.4) 式，其中 $p_N = p_e$ ，可得

$$b_1(1-c)p_{t-1} - bp_t = a - a_1 - b_1 cp_e$$

得解为
$$p_i = A \left[\frac{b_1 (1-c)}{b} \right] + p_c \quad (2.5)$$

稳定性条件为 $|b_1 (1-c)| < |b|$

因为 $0 < c < 1$, 故 $0 < 1-c < 1$ 。因此在任何情况下均可得

$$\left| \frac{b_1 (1-c)}{b} \right| < \left| \frac{b_1}{b} \right|$$

这从总体上说明渐进式调整比一步到位调整或者能够更快地达到均衡, 或者能够更有可能达到均衡, 同时均衡调整的过程中引起的波动性更小。

当 $|b_1| < |b|$ 时, $\left| \frac{b_1 (1-c)}{b} \right| < \left| \frac{b_1}{b} \right| < 1$,

$\left| \frac{b_1 (1-c)}{b} \right|^t$ 的绝对值比 $\left| \frac{b_1}{b} \right|^t$ 的绝对值更快地趋向于 0。

这表明在农村人口非农转移过程中, 渐进调整比一步到位调整能够更快在生态福利和经济收益下达到人口均衡。

当 $|b_1| < |b|$ 时, $|b_1 (1-c)| < |b|$

这表明等幅的不正常震荡变成减幅。渐进调整比一步到位调整更有可能在生态福利和经济收益下达到人口均衡。

当 $|b_1| > |b|$ 时, 因为 $0 < 1-c < 1$, 所以 $|b_1 (1-c)| > |b|$ 仍有很大的可能性, 这再一次说明渐进调整比一步到位调整更有可能达到生态福利和经济收益下的人口均衡。

三、影响非农产业转移的生态福利资源基础及非农转化政策

(一) 影响非农产业转移的生态福利资源基础

在资源基础理论 (Wernerfelt, 1985; Barney, 1986, 1991, 2001) 中, 资源及其利用方式影响核心竞争力的形成, 人口非农化在中国城镇非农产业调整中, 生态资源及其利用方式是竞争力形成的重要资源基础, 本文将生态资源基础分为四类, 其中属于“资源”的有纯自然资源、人文基础设施资源, 属于“利用方式”的有产业资源、社会制度资源。

(1) 纯自然资源: 主要包括土地、水、空气等。纯自然资源主要对生态福利总量产生影响, 在模型 (2.4) 中主要决定截距 a 的值。显然 a 与人均福利 E 成正比例关系, 在图 1 中生态福利曲线如果上移, 将引起均衡人口量的提高, 即城镇土地增加, 水源改善, 空气质量改进, 能够使城镇容纳更多的人口。

(2) 产业资源: 从资源利用的角度看, 产业可以定义为资源及其利用的经济组织模式 (Barney, 2001)。产业可分为更多利用自然物质资源的产业和更多利用文化资源的产业。资源耗竭型产业具有自然资源密集型特征, 产业发展过程中需要消耗大量的环境资源, 如化工产业。资源耗竭型产业自然资源利用效率低, 同样的自然资源利用, 资源耗竭型产业相比技术密集型产业产出更少, 污染更多, 能够解决的就业人口更少。在模型 (2.4) 中产业资源特征主要决定斜率 b 。 b 与人均福利 E 成正比例关系, 在图 1 中生态福利曲线的斜率越大, 均衡人口量也将越多, 即突破自然资源的限制, 增加资源利用水平高的产业能够使城市容纳更多的人口。由此可见城镇进一步发展的根本出路在于非农产业由资源密集型向技术密集型和文化密集型产业转化。

(3) 人文基础设施资源: 包括城市道路交通、供水供电、社会保障设施、公共安全设施、文化娱乐设施、教育设施、卫生设施等。人文基础设施资源需要政府和社会的公共投入, 而地方和私人投入有限, 且大多数要依靠以往城市居民的积累, 因此难以大规模扩张。农转非大幅度增加将影响人文基础设施资源的可支付能力。在模型 (2.4) 中人文基础设施资源主要决定截距 a 的值。因为 a 与人均福利 E 成正比例关系, 在图 1 中人文基础设施资源的增加将使生态福利曲线向上平移, 从而增加均衡人口量, 使城镇能够吸纳更多的农转非人员。

(4) 社会制度资源: 从资源利用的角度, 制度可以定义为人文基础设施资源及其利用的模式。制度可分为公法中的国家和政府制度、私法中的社会制度及世俗文化制度。制度影响人文资源的积累及利用 (Williamson, 1991, 1998), 更有效的制度能够使有限的人文设施资源发挥更大的效率。在模型 (2.4) 中社会制度资源影响斜率 b , 因为 b 与人均福利 E 成正比例关系, 在图 1 中生态福利曲线的斜率越大, 均衡人口量也将越多, 即更好的制度建设带来更有效的中国非农产业调整。

(二) 中国现阶段非农化政策措施的生态资源基础

中国现阶段人口非农化政策措施主要包括非农化入户式调整和临时居住证式调整。非农化入户式调整包括购房入

户、技工人才入户、高学历高级职称人才入户、投资入户、拆迁入户、社会荣誉入户等。有效的非农化入户政策措施不应该是消耗现有城镇的生存空间，而应能够有效改善现有城镇的生存发展空间。新进人员不应是边际福利效率递减，而应实现边际福利效率递增（突破上述模型的限制，由递减转为递增。事实上通过均衡点的移动，不论在数学推导还是经验事实中都可以实现边际福利递增）；不应是消耗现有就业机会，而是创造新的就业机会；不应是给环境带来负担，而应是能够有效提高环境资源的利用效率。如果新进人员整体拉升了城镇原有经济水平，同时又没有使生态福利水平下降，那么这样的入户政策措施应是有效的。目前中国的农转非入户政策主要包括以下类型。

1. 购房入户。购房入户能够推动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因而能够化解非农化过程中基础设施不足的瓶颈问题。在模型（2.4）中购房入户推动生态福利线上移，从而扩大了均衡人口量，推动非农产业转化。

2. 技工人才入户。技工人才的引进优化了城镇的产业结构，推进了城镇的产业升级，从而使城镇能够在原有产业水平基础上提高产业资源的利用效率，能够突破资源瓶颈提高产业容量，相应扩大人口容量。在模型（2.4）中技工人才入户能够使生态福利线向右旋转，从而扩大均衡人口量，推动非农产业转化。

3. 高学历高级职称人才入户。高学历高级职称人才能够优化产业资源基础，同时有利于改进人文基础设施资源和社会制度资源，从而有利于中国非农产业的调整。在模型（2.4）中双高人才不仅有利于生态福利线上移，同时有利于生态福利线向右旋转，从而综合扩大了均衡人口量，推动非农产业转化。

4. 投资入户。投入资本，建立企业能够直接给城镇创造就业机会，提升城镇经济总量，增加税收，改善基础设施。在模型（2.4）中投资入户者能够使生态福利线上移，从而引起均衡人口量上升，有利于非农产业转化。

5. 拆迁入户。拆迁使城镇区域面积扩大，直接增加了纯自然资源，如土地等，因而是中国非农产业均衡调整的重要措施。在模型（2.4）中拆迁入户者能够使生态福利线上移，均衡人口量上升，推动非农产业转化。

6. 社会荣誉入户。对见义勇为者或者对社会作出重大贡献者户口准入，以彰显入户人员的社会责任感和社会价值。如深圳多次对见义勇为者提供入户指标。社会荣誉入户能够改进城镇的世俗文化制度，有利于人文基础设施资源建设，因而是一种优化非农产业调整的有效模式。在模型（2.4）中社会荣誉入户者能够使生态福利线上移，从而推动了均衡人口量的上移，对非农产业发展有利。

中国改革开放以来的非农化人口调整主要不是采取固定户籍调整，而是采取暂住式调整。流动农村劳动力数量从1997年的3890万迅速扩大到2004年的1.03亿；在这期间，大约40%的农村外出劳动力跨越了省界。他们目前占据了52.6%的餐饮业和服务业岗位，57.6%的第二产业岗位，68.2%的制造业岗位，以及79.8%的建筑业岗位（蔡昉，2007）。^①农村劳动力的非户籍式流动是20世纪80年代初期普遍推行的农村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及80年代中期开始的城市国有企业改制的结果。如用工合同制的推行，以及其他经济成分的迅速发展，为农村劳动力向城市流动提供了环境。正像发展经济学经济模型所预言的那样，在低成本剩余劳动力源源不断流入第二、三次产业的过程中，较之于传统农村，现代城市部门的受益更大（刘树成等，2007）。非户籍式调整可看作是中国城镇非农产业调整的推进器和稳定器，通过农村人口在城乡间自由流动，达到中国基于生态福利和经济收益的非农产业的均衡调整。劳动力的城乡转移及劳动力低成本带来了物价的低稳水平，非农转移后城市居住人口增加没有带来拥挤后的要素价格飞涨。暂住证式调整本身作为一项较好的社会制度资源，对改善城市基础设施有利，上述数据说明城市的道路房屋基本上都是非农化人员的贡献，城市的日常生活服务设施也主要由非农转化人员提供。

四、启示

非农产业渐进式调整比一步到位调整更有效。这从一个新的角度印证了现有非农产业调整和非农人口调整政策的可取之处。农民工体现了农村居民由农民向工人的转化，非农化人员由农村向城市的转化，在中国改革开放以来的非农产业调整过程中，农民工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他们一方面满足了城镇非农产业发展的人力资源需求，同时又担当了基于生态福利和经济收益的中国非农产业调整的均衡稳定器角色。当城市产业需要他们时，他们进城务工，当城市环境压力大，他们又回家务农，从而保证了中国经济几十年来的高速增长，同时物价水平稳定，社会安定。应该说暂住证式的非农人口身份转化制定在一定的历史时期是有其重要作用的。

通过改善资源基础能够推进中国城镇非农人口转化和非农产业建设。增加纯自然资源能够增加均衡人口量，比如进一步扩大绿化面积，或者绿化从平面向立体扩展，能够改善城市空气质量。另外，增加人文基础设施资源能够增加均衡人口量。还有，发展技术和文化密集型产业能够突破自然资源瓶颈，增加更多的非农产业人口。在实践中服务业对就业人口的吸纳能力强，而技术密集型产业能够使人均消耗的资源少、产值高，从而能够减少城市资源压力。我国十一·五

规划明确要“营造有利于服务业发展的环境”，进一步清理不利服务业发展的各项规定，规范政府对服务业的管理，加强服务业政策导向。目前我国沿海和中心城市的城区都已经达到一定规模，再发展资源型劳动密集型产业必将影响城市的进一步发展，应充分发挥经济先行，已经具备相当经济集聚能力和辐射能力强的优势，提升城市综合服务功能，率先加快服务业的改革。另外许多城市已经具备相当的制造业基础，应加快推进产业升级，通过引入先进技术以有限的资源和空间创造更多的产值。此外，加强制度建设提高人文设施资源的利用效率同样能够提高或者加快非农产业人口的转化。制约城市人口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是交通拥挤，能耗高。世界上许多特大城市如香港，通过采取有效措施缓解交通流、人流、物流，从而更大范围地挖掘了人类在城市的生存空间。调整运输结构，优化交通运输方式，加快建设公交化、大容量、立体式的综合运输体系，严格运输管理，加强运输筹划能够更有效地利用城市空间，有利于非农产业和非农人口的转化。

非农转化是产业转化和人口转化两方面的协同统一。实践中人口转化适应了产业转化的要求。如深圳市每年颁布新人才引进目录，其中特别规定了技工人才和产业急需人才的引进。这体现了非农转化中产业转化和人口转化的统一。同时产业转化也适应了非农人口转化的要求，在改革开放以来的几十年中，中国低技术产业发展迅猛，一举奠定了世界加工工厂的地位，这主要适应了低技术农村劳动力转移的需要。但随着中国九年义务教育的普及和高等教育的大众化，农村劳动力的城市转移体现了越来越明显的智力型成分。农村非农转化人员不再单纯拼体力，可以预计在不久的将来只有更高层次的产业才可能满足非农人员的就业需求。

[参考文献]

- [1] 保罗·克鲁格曼. 地理和贸易 [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0.
- [2] 杨建文等. 产业经济学 [M]. 上海: 学林出版社, 2004.
- [3] 钱纳里. 结构变化与发展政策 [M].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1.
- [4] 彼得·尼茨坎普. 区域和城市经济学手册 [M].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1.
- [5] 袁治平等. 我国城市绿色交通物流系统的构建及解析 [J]. 生态经济, 2001, (1).
- [6] 波特. 簇群与新竞争经济学 [J]. 经济社会体制比较, 2000, (2).
- [7] 王国顺, 周勇, 汤捷. 合约、治理与经济效率——威廉姆森交易成本经济学 [M]. 北京: 中国经济出版社, 2005.
- [8] Williamson, O.E.. Comparative Economic Organization: The Analysis Of Discrete Structural Alternatives [J]. Administrative Science Quarterly, 36 (1991), 269-296.
- [9] Williamson, O.E.. Transaction cost economics: how it works: where it is headed [J]. De Economist 146 (1998), 1-12.
- [10] Wernerfelt, B. (1984). A resource-based view of the firm [J]. Strategic Management Journal, 5, 171 - 180.
- [11] Barney, J. B. (1986a). Strategic factor markets: expectations, luck, and business strategy [J]. Management Science, 32, 1231 - 1241.
- [12] Barney, J. B. (1986b). Organizational culture: Can it be a source of sustained competitive advantage [J]. Academy of Management Review, 11 (3), 656 - 665.
- [13] Barney, J. (1991). Firm resources and sustained competitive advantage [J]. Journal of Management, 17 (1), 99 - 120.
- [14] Barney, J. (2001). Is the resource-based 'view' a useful perspective for strategic management research? Yes [J]. Academic of Management Review, 2 (1), January, 41 - 56.
- [15] 蔡昉. 中国劳动力市场发育与就业变化 [J]. 经济研究, 2007, (7).

责任编辑: 黄振荣

论商业模式创新中的组织合法性

胡艳曦 曾楚宏

[摘要] 组织的合法性有利于企业接近和动员商业模式创新所需的各种经济资源,是商业模式创新能够成功的前提基础。商业模式创新在本质上是对企业的价值链或价值星系进行重构的过程,新的商业模式势必与原有商业模式在价值创造和价值获取的机理上存在很大的差异,因此企业以往的知识 and 经验很难被借鉴到新的生产经营运作当中。它只能采取创造环境这种最为主动的战略来积极地获取合法性。

[关键词] 商业模式 创新 合法性

(中图分类号) F275.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8)09-0055-04

一、引言

商业模式创新是个人或企业创业中最具经济潜力的一种重要形式,戴尔公司、西南航空公司、雅虎等企业依靠独特的商业模式进行创业并获得巨大成功的事例至今仍为人们所津津乐道。然而,人们往往忽视了商业模式创新是创业活动中风险最大、成功率最低的一种形式,一旦失败,对企业或个人造成的影响是致命性的。例如,曾经在美国食品零售行业风光一时的 Webvan 公司就因推出了在互联网上出售鲜活商品和易腐烂食品的新商业模式后却无人问津,最终导致了公司的破产。^[1]那么,为什么商业模式创新会是一种如此“高风险、高回报”的创业活动呢?

所谓商业模式,虽然在理论界和实践界还没有取得统一的认识,但都认为它与价值链紧密相关。^[2]例如,Rappa认为,商业模式规定了公司在价值链中的位置,并指导其如何赚钱。他进一步指出,商业模式明确了一个公司开展什么样的活动来创造价值、在价值链中如何选取上游和下游伙伴中的位置以及与客户达成产生收益的安排类型。^[3]Powell认为,商业模式是开办一项有利可图的业务所涉及到的流程、客户、供应商、渠道、资源和能力的总体构造。^[4]Dubosson等人也认为,商业模式是企业为了进行价值创造、价值营销和价值提供所形成的企业结构及其合作伙伴网络,以及产生有利可图且得以维持收益流的客户关系资本。^[5]而商业模式创新在本质上来说就是对企业内部的价值链乃至整个产业所有企业组成的价值星系进行重构的过程。Schweizer指出,对价值链进行重构能够提供创造新商业模式的机会。^[6]这种重构主要是通过通过对构成价值链和价值星系的各价值模块进行有意义的重新组合来实现的。^[7]因此,新的商业模式在价值创造和价值获取的机理上势必与现有的商业模式有所不同,而采用新商业模式的企业也势必与采用现有商业模式的企业在生产经营活动等方面表现出一定的差异性来。

本文的研究目的是从组织合法性的视角探讨为什么有的商业模式创新能够获得成功,而有的则会失

作者简介 胡艳曦,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副教授(广东 广州,510520);曾楚宏,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国际工商管理学院讲师(广东 广州,510006)。

败。商业模式创新作为一种复杂的创业现象，它的成功不仅取决于自身所具备的经济基础，还取决于它所面对的社会化的制度结构。社会化的制度结构要求采用新商业模式的企业能够符合处于这个制度系统之内的各利益相关者的社会期望和认知，能够得到他们的认可和接受，而这就需要企业具备组织的合法性。^[9]对于研究创业的学者来说，合法性对创业企业的成功至关重要。他们认为，合法性对于创业企业乃至任何企业来说都是一种稀缺而又十分宝贵的资源，因为它能够使企业接近（Access to）和动员（Mobilize）所需的各种经济资源，如资金、技术、人力资源、市场等。因此可以这样说，组织合法性是采用新商业模式的企业获取所需经济资源的前提条件，是商业模式创新能够成功的关键因素。

二、组织合法性的内涵及其在商业模式创新中的作用

合法性的概念来源于组织社会学中的新制度学派。这一学派试图解释的中心问题是“组织的趋同性问题”，即在现代社会中为什么各种组织的正式结构和组织内的规章制度越来越相似。^[10]他们提出的解释逻辑就是所谓的“合法性”机制。简单地说，合法性机制就是指当社会的法律制度、社会规范、文化观念或某种特定的组织形式成为“广为接受”（Taken-for-granted）的社会事实之后，就成为规范人的行为的观念力量，能够诱使或迫使组织采纳与这种共享观念相符的组织结构和制度。^[11]合法性机制强调的是，组织的结构和行为不仅仅是技术需要的产物，而且受到制度环境（特别是社会的共享观念）的制约和规范。而所谓“组织的合法性”，就是指在特定的信念、规范和价值观等社会化建构的系统内对组织的行动是否合乎期望及恰当性、合适性的共享观念和假定。^[12]在这里，合法性是被社会化建构的，反映的是组织的行动与社会公众的观念相一致；因此，如果组织的行动是与社会公众的共享观念高度相一致的话，那么它就具备极高程度的合法性，反之亦然。

组织的合法性主要有两种类型，一种是认知合法性（Cognitive Legitimacy），另一种是社会政治合法性（Sociopolitical Legitimacy）。^[13]认知合法性反映的是有关组织及其行动的知识与信息在公众中的扩散。Hannan和Freeman指出，当组织的行动已为人们普遍熟悉、并且具备了足够的时间和资源之后，企业获得成功的可能性将大大增加。^[14]如果一类新产品、一个新企业或者一种新商业模式已经被社会所广为接受的话，那么它就具有最大程度的认知合法性。一个典型的例子就是有关个人计算机的知识的扩散。由于人们在生活和工作中大量运用到个人计算机，因此对它的制造工艺和使用方法都非常熟悉，这就使得制造和销售个人计算机的（新创）企业具有很高程度的认知合法性。而社会政治合法性反映的则是组织的关键利益相关者如政府、消费者等以及社会公众根据现有的法律和规范对组织及其行为作出是正确的、合适的、可以接受的价值判断的过程。它与认知合法性的区别主要在于前者是以“价值判断”为基础的，后者则是以“广为接受”为基础的；前者强调的是符合人们的兴趣和价值观，后者强调的则是为人们所理解和接受。例如，一些活动虽然不符合人们的行为规范、对其评价也很差（也即是说该项活动不具备社会政治合法性），但是这些活动却可能是人们所熟悉的、对其有清晰了解的（也即是说该项活动具备了认知合法性）。因此，对于采用新商业模式的企业来说，如何有效地获得这两方面的合法性资源是一个需要重点考虑的问题。

三、企业的商业模式创新中获取合法性资源的主要策略

虽然合法性来源于组织所处的社会系统对它的认同和接受，但是企业却可以采取积极的措施来主动地获取。具体来说，企业可以使用的策略有三种，演示企业新的商业内涵、慈善捐赠和结盟。

1. 演示企业新的商业内涵。Feldman和March指出，当社会公众对企业不熟悉、很难做出明确的价值判断的时候，企业可以利用一些象征性活动（Symbolic Actions）表明其与既有的社会规范和价值观相一致。^[15]它的目的就是通过隐喻和类推（Metaphor and Analogy）使得新生事物能够被理解，从而实现由不被人熟悉到广为熟悉的这样一个转变。^[16]这种行为能够产生秩序和客观性，因为它通过象征性的方式形成了可供参考的证据，并且赋予该证据以社会真实性。^[17]Lounsbury和Glynn认为，这对于创业企业的资源获取和财富创造非常重要，通过它企业可以逐步被外部利益相关者所了解、熟悉和接受，并最终获

得组织的合法性。^[16]一般来说,一个完整的故事主要由三部分构成,对企业的描述性介绍、企业所追求的目标以及为了达成目标所要采取的行动。^[17]基于此,开展商业模式创新的企业要拓展企业新的商业内涵可以包括对新商业模式的介绍、新商业模式所要追求的经济和社会目标、企业为达成目标正在从事和准备从事的活动等。Lounsbury 和 Glynn 建议,为了建立合法性的身份,企业在推广新的商业模式的过程中应注意:(1)内容要真实,能够与关键利益相关者的兴趣、期望和想法形成共鸣;(2)要突出企业所具备的独特的核心竞争能力和资源;(3)要宣传企业的文化、价值观和信念是符合社会规范和期望的。^[16]

2. 慈善捐赠。所谓慈善捐赠,是指企业自愿将人财物赠送给与企业没有直接利益关系的受赠者用于慈善公益事业的行为。^[18]也许有人会问,开展商业模式创新的企业获取合法性的最终目的就是为了得到发展所需的各种资源,在本身资源就很匮乏的情况下企业还要将一部分资源捐赠出去,这种做法会不会得不偿失?许多学者都对这个问题进行了探讨。例如,李海舰和原磊认为企业进行慈善捐赠的本质是将有限的有形资源转化为企业的声誉和地位等无形资源,然后利用无形资源再去获得更多的有形资源的这样一个过程,是企业实现永续发展的基本途径,真正体现了“欲要取之,必先与之”的精髓。^[19]钟宏武认为,慈善捐赠能够发挥四种作用:(1)合法保护——企业通过捐赠购买利益相关者的“伤害权”,提高组织的合法性,减少企业经营中的不确定性,维持企业正常运行;(2)伤害保险——慈善捐赠将形成积极的道德资本,当企业经营活动伤害到利益相关者时,道德资本能降低受害者制裁/报复企业的强度,并减少企业关系资产的损失;(3)间接增值——慈善捐赠可以通过改善企业与利益相关者的关系来间接提升企业绩效;(4)直接增值——精心设计的战略性慈善捐赠可以改善企业经营环境,直接提升企业绩效。^[18]由此可见,企业进行慈善捐赠利远大于弊,对于急需得到社会公众了解和认可的创新商业模式的企业更是如此。通过慈善捐赠活动,企业不仅可以使社会公众对新的商业模式有全面的了解和深刻的认识,而且还可以在社会公众当中树立起勇于承担社会责任、富有爱心和正义感的这样一种良好的社会道德形象,从而有利于企业和新的商业模式被人们所认可和接受,具备认知和社会政治合法性。但是要牢记的一点就是,企业在进行捐赠的活动中应采取最为经济合理的形式。

3. 结盟。对于开展商业模式创新的企业来说,它还可以借助别人的力量来获得自己所需的合法性,这种有效的策略就是与关键利益相关者合作、结成联盟。Dacin 等人在调查企业加入战略联盟的动因时发现,一个非常重要的原因就是企业想要通过联盟的方式获得相关的合法性资源,尤其是当这个企业所采用的商业模式是其他企业所未曾采用过的时候。^[20]为什么结盟能够使企业获得合法性呢?因为结盟这种行动本身就是一种象征和符号,可以向社会公众和关键利益相关者传达企业具有合法性身份的信息。例如,当一个企业与主管它的相关政府部门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之后,人们自然而然地认为该企业的行为会遵守主管政府部门制定的规章制度,从而赋予其社会政治合法性的地位。又如,当一个企业与一些知名的社团组织结成联盟之后,典型的如国内许多企业与北京奥组委结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之后,在社会公众积极参与奥运活动、全面了解奥运知识的过程中,不知不觉地就会将该企业也作为奥运内容的一部分加以熟悉和了解,无形中提升了该企业的知名度和美誉度,赋予了其较高等度的认知合法性地位。国外许多学者都发现,新创企业或新商业模式与政府、行业协会、供应商、有声望的同行企业或消费者群体结成联盟不仅有利于获得合法性地位,还有利于增加存活的机会、实现快速成长。^[20]开展商业模式创新的企业在运用结盟策略寻求合法性的过程中应注意,结盟是需要花费时间和成本的,因此企业要根据对不同合法性的需求有针对性地选择联盟伙伴,而不是越多越好。

四、结论

由于商业模式创新在本质上是对企业的价值链或价值星系进行重构的过程,新的商业模式势必与原有的商业模式在价值创造和价值获取的机理上存在很大的差异,因此企业以往的知识 and 经验很难被借鉴到新的生产经营运作当中。在这种情况下,开展商业模式创新的企业只能采取创造环境这种最为主动的

战略来积极地获取认知和社会政治合法性。具体来说,企业可以运用演示企业新的商业内涵、慈善捐赠和结盟这三种策略主动地向社会公众和关键利益相关者传达有关新商业模式的基本信息,向他们宣扬企业的目标和行为是符合共享的价值观念和社会规范的这样一种理念,从而使得新的商业模式和采用它的企业得到公众的认可和接受,具备合法性的身份。

[参考文献]

- [1] 翁君奕. 商务模式创新 [M]. 北京: 经济管理出版社, 2004.
- [2] 高闯, 关鑫. 企业商业模式创新的实现方式与演进机理 [J]. 中国工业经济, 2006, (11).
- [3] Michael Rappa. The Utility Business Model and Future of Computing Services [J]. IBM Systems Journal, 2004, (1).
- [4] Thomas Powell. Competitive Advantage: Logical and Philosophical Considerations [J]. Strategic Management Journal, 2001, 2(9).
- [5] Magaly Dubosson, Alexander Osterwalder, and Yves Pigneur. E - Business Model Design, Classification and Measurement [J]. Thunderbird International Business Review, 2002, 44(1).
- [6] Lars Schweizer. Concept and Evolution of Business Models [J]. Journal of General Management, 2005, 31(2).
- [7] 原磊. 商业模式体系重构 [J]. 中国工业经济, 2007, (6).
- [8] P. J. DiMaggio and W. W. Powell. The iron cage revisited: Institutional isomorphism and collective rationality in organizational fields [J].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1983, (48).
- [9] 周雪光. 组织社会学十讲 [M].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3.
- [10] M. C. Suchman. Managing legitimacy: Strategic and institutional approaches [J]. Academy of Management Review, 1995, 20(3).
- [11] H. E. Aldrich and C. M. Fiol. Fools rush in? The institutional context of industry creation [J]. Academy of Management Review, 1994, 19(4).
- [12] M. T. Hannan and J. H. Freeman. Where do organizational forms come from? [M]. Sociological Forum, 1986, 1(1).
- [13] Feldman, M. S., and J. G. March. Information in organizations as signal and symbol [J]. Administrative Science Quarterly, 1981, (26).
- [14] G. R. Salancik and H. Leblebici. Variety and form in organizing transactions: A generative grammar of organization [A]. In N. DiTomaso (Ed.). Research in the sociology of organizations, Vol. 6, Greenwich, CT: JAI Press, 1988.
- [15] H. Rao. The social construction of reputation: Certification contests, legitimation, and the survival of organizations in the American automobile industry [J]. Strategic Management Journal, 1994, Winter Special Issue, (15).
- [16] M. Lounsbury and M. A. Glynn. Cultural entrepreneurship: Stories, legitimacy, and the acquisition of resources [J]. Strategic Management Journal, 2001, (22).
- [17] C.M.Fiol. A semiotic analysis of corporate language: Organizational boundaries and joint venturing [J]. Administrative Science Quarterly, 1989, (34).
- [18] 钟宏武. 企业捐赠作用的综合解析 [J]. 中国工业经济, 2007, (2).
- [19] 李海舰, 原磊. 企业永续发展的制度安排 [J]. 中国工业经济, 2005, (12).
- [20] M. T. Dacin, C. Oliver and J. Roy. The legitimacy of strategic alliances: An institutional perspective [J]. Strategic Management Journal, 2007, (28).

责任编辑: 黄振荣

中国上市公司高管变更与企业持续成长： 1999-2005年经验数据分析

欧湛颖

[摘要] 企业高管的选择和变更是企业治理中不可忽视的一部分，将深刻影响着企业未来的发展。现有的研究大都从控制权转移或者业绩转变导致的高管变更的角度论述其对企业的影 响，本文则从正常变动以及辞职或被解聘的原因入手，探讨高管变更之后对企业持续成长的影响。研究发现，高管正常变动对企业持续成长的影响是显著为正的；而高管辞职或被解聘却对企业持续成长的影响显著为负。

[关键词] 高管变更 持续成长 民营企业

(中图分类号) F272.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8) 09-0059-06

一、引言

自1932年伯勒和米恩斯 (Berle 和 Means) 提出现代公司所有权和控制权分离的现象之后，^[1] 学术界对于委托代理问题的研究就成为一个不懈的热点问题。现有的研究仅仅从控制权转移或者业绩转变导致的高管变更的角度论述其对企业的影 响，其他因素只是被零星地作为研究对象，在这一问题上没有一套理论体系，也没有很多科学和严谨的结论。高管变更一般分为两类：一类是正常变更，即是指由于正常原因，经营者能够预期的变更，比如退休；另一类是强制变更，即是不能由经营者预期，主要是出于改善企业经营状况进行的变更。本文则从正常变动以及辞职或被解聘的原因入手，探讨高管变更之后对企业持续成长的影响。研究发现，高管正常变动对企业持续成长的影响是显著为正的；而高管辞职或被解聘却对企业持续成长的影响显著为负。同时，高管变更的民营企业其可持续成长性更好。

二、相关文献及问题假设

本文研究的是企业的持续成长中高管变更这一特定事件，这一事件的发生是在某一时点，其影响也就限定了在继任高管的任期内。因此，本文研究的企业持续成长应是指在以上定义的基础上，企业在高管变更事件及其后续影响下相对持续的、长期的、稳定的变化。

许多文献对经理人员变更与企业绩效的关系进行了研究，证明低劣的企业业绩往往导致经理人员的变更 (Coughlan 和 Schmidt, 1985;^[2] Warner 等, 1988;^[3] Weisbach, 1988;^[4] Jensen 和 Murphy, 1990;^[5] Barro 和 Barro, 1990;^[6] Huson 等, 2001;^[7] 朱红军, 2003^[8])。文献研究表明，大部分高管变更后，公司业绩并未真正得到改善，大部分带来的只是严重的盈余管理；或者认为变更对业绩的改善在短期有效而在长期是无效的 (Denis, 2001;^[9] 龚玉池, 2001;^[10] 朱红军, 2003^[8])。

已有的研究只停留在高管变更之后的短期检验，而高管变更所带来的长期效果并没有得到验证。中外学者在讨论高管变更对企业的长远影响的问题上具有很大的差异，因此产生了对各种研究结论可靠性的怀疑，希望进一步探讨其中的各种关系和隐含条件。以前的研究没有区分常规和非常规高管变更，且他们不认为常规变更与业绩有关（Warner, Watts 和 Wruck, 1988;^[9] Murphy 和 Zimmerman, 1993;^[10] Denis 和 Denis, 1995;^[11] DeFond 和 Park, 1999^[12]）。这些研究同时还指出，衡量高管绩效的尺度在不同国家也会有所差异。具体来说，即在股票回报和盈利二者之间选择衡量高管绩效的指标。因此，本文提出如下四个假设：

1. 假设 H1：正常变动之后的企业，其高管变更事件对持续成长性的影响为正。
2. 假设 H2：在控制了相关影响因素后，辞职解聘导致高管变更，对企业的持续成长的影响为负。
3. 假设 H3：续任的高管特征会对企业可持续成长产生影响。
4. 假设 H4：发生高管变更的国有企业，企业可持续成长性逊色于高管变更的民营企业。

三、研究设计

在实证部分，本文选取 2001-2003 年（成长性数据为前后两年，考察数据即为 1999-2005 年共 7 年）发生高管变更的沪深上市公司作为研究对象，样本来自发生高管变更的上市公司，采用手工和计算机结合搜集数据，样本数据主要来自 CSMAR 和 Wind 数据库，并通过阅读公司年报和公司公告等公开资料对样本进行验证和校正。在获取准确的数据之后利用统计软件（SPSS13.0）对数据进行描述性统计，设定模型变量，进行独立样本 T 检验、配对样本分析与检验以及相关性分析，构建回归模型，最后根据统计结果得出本文的研究结论。

1. 样本的筛选。

根据研究需要，按照以下原则对样本进行剔除：（1）3 年内发生高管变更次数超过 2 次（含 2 次）以上的；（2）董事长和总经理如果在相继年间发生变更企业；（3）不能正常采集到数据的样本；（4）因控制权转移（发生例如并购等重大事件的）而导致高管变更的；（5）个别含有极端值数据的样本，避免企业波动性过大或者过小。

经过手工筛选，最后得出总样本共 699 家，其中 2001 年 219 家，2002 年 220 家，2003 年 260 家，各年分布比较平均。

2. 变量定义和模型构建。

总体变量分为三大类：第一类是因变量，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率和主营业务利润同比增长率；在企业可持续成长的研究中，持有财务观点的学者将可持续成长定义为销售收入和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成长率（James C. Van Home, 1998;^[14] Robert C. Higgins, 1998;^[15] 朱开悉, 2002^[16]），他们认为，单个企业销售收入的成长在企业内部管理效率和外部市场环境不变的情况下取决于企业资产的增长，而企业资产的增长必须等于企业负债和股东权益的增长之和。因此，若不考虑企业内部管理效率和外部环境的变化，没有增发新股筹集资金且不改变企业财务政策，则企业的销售成长率等于资产的增长率也等于企业权益增长率。但是企业销售成长并非企业盈利的成长。因此，相关学者又在原有基础上将企业的盈利率作为该观点的补充。因此在本研究中，我们采用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利润增长率和总资产投资增长率（因人为操纵容易，故作为控制变量）这三个标志企业成长能力的绩效指标来测量企业的经营绩效。这与本文所定义的企业成长概念是一致的。第二类为自变量，包括变更类型变量。第三类为控制变量，包括继任特征、公司治理特征、资产规模、行业因素，见表 1。

表 1 高管变更对企业持续成长影响因素标量表

		含义	定义、计算方法和解释
因变量 持续成长性	ZY	平均3年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率	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率=(年末主营业务收入-一年初主营业务收入)/年初主营业务收入,取连续三年平均值
	ZL	平均3年主营业务利润同比增长率	主营业务利润同比增长率(年末主营利润收入-一年初主营业务利润)/年初主营业务收入,取连续三年平均值
自变量 变更类型* CS	NC	正常变动	虚拟变量,是为1,否为0
	QF	辞职解聘	虚拟变量,是为1,否为0
	JA	工作调动	虚拟变量,是为1,否为0
	Others	个人原因及完善公司治理	虚拟变量,是为1,否为0
	NON	未披露	虚拟变量,是为1,否为0
控制变量			
(1) 继任特征 MC	Source	继任来源	虚拟变量,内部为1,否则为0
	Dependence	独立性	控股股东专职为1,兼职为0
	Choices	候选选择	继任者的候选人为职业经理人为1,其他为0
	Dual	兼任情况	董事长同时兼任总经理时取值为1,否则为0
(2) 治理特征 GC	G-CON	国有控股	虚拟变量,当第一大股东为国有控股时取值为1,否则为0
	MSH	高管持股	连续变量
	Z	制衡度	Z=第二至五大股东持股比例/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
(3) 其它	Inasset	总资产对数	
	Leverge	总资产负债率	
	ROA	总资产收益率	
	Industry	行业因素	共12类

*按照上市公司的披露情况分为10个类别,1=工作调动,2=退休,3=任期满,4=控股权变动,5=辞职,6=解聘,7=健康原因,8=个人原因,9和12=完善公司治理和结束代理,10=涉案;本文根据研究需要将变更类型进一步分为五个类型。

根据以上分析,构建了如下回归模型,用来分析并比较高管变更的不同情况下企业的长期业绩表现:

$$YZ/LZ = \alpha + \sum_i \beta_i CS + \sum_m \beta_m MC + \sum_n \beta_n GC + \beta_1 Inasset + \beta_2 Lever + \beta_3 ROA + \sum_{p=12} \beta_p Industry + \sum_{q=3} \beta_q Year$$

其中,模型等式左边研究变量为企业持续成长指标。模型等式右边:CS为变更的类型,MC为高管特征变量,GC为公司治理变量,Inasset、Lever和ROA分别为资产规模控制变量、总资产负债率和总资产收益率三个控制变量,同时考虑了行业和年份的影响。

四、实证检验

1. 描述性统计。

对样本上市公司高管变更类型进行分类统计结果显示,在698家筛选样本中正常变动、工作调动和辞职解聘这三类高管变更事件占了样本总数的86%,分别为31%、30%、24%。在继任高管特征的描述性统计中发现,继任高管来自内外部比例较平均,分别是358家和340家;董事长总经理两职同时兼任的企业占了绝大多数,698家企业中就有629家,说明我国上市公司中的兼任情况非常严重;447家企业的高管都是专职任职的,独立性较好,说明受到母公司或者控股公司的干预和控制可能比较少,高管作出的决策就越少受到干扰;在高管的候选选择中,来自职业经理人的企业个数接近其他选拔来源的2倍,说明我国上市公司职业经理人选拔制度越来越规范。

2. 变更原因与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初步检验。

为了进一步检验各种变更对于各年的企业成长指标的影响是否有显著差异，本文采用配对组法进行相依样本的 t 检验，如表 2。

表 2 高管变更类型的配对样本检验

分 组	正常变动		辞职解聘		工作调动		个人原因及完善治理		
	Mean	t Sig.(2-tailed)	Mean	t Sig.(2-tailed)	Mean	t Sig.(2-tailed)	Mean	t Sig.(2-tailed)	
sz	T:T-1	.060	.583* (.059513)	.107364	2.158** (.032)	-.018753	-.409 (.683)	.051886	.635 (.528)
	T:T-2	.235	3.449 (.234729)	.098450	2.171** (.031)	-.008468	-.179 (.858)	-.045471	-.389 (.699)
	T:T+1	.018	.216** (.017701)	-.180728	-3.337*** (.001)	-1.337	-.071671 (.183)	-.066187	-.822 (.415)
	T:T+2	.108	1.348 (.107602)	-.144305	-2.542** (.012)	-1.337	-.071671 (.183)	.062382	.637 (.527)
lz	T:T-1	.380	2.274 (.379569)	.193561	1.891* .061	-.070834	-.724 (.470)	.263205	1.233 (.223)
	T:T-2	.434	3.110 (.433987)	.089327	1.463 .146	-.049639	-.583 (.560)	.135060	.636 (.527)
	T:T+1	.211	1.427 (.210862)	-.273511	-3.414*** .001	-.070030	-1.011 (.313)	.306684	2.002** (.050)
	T:T+2	.483	3.853 (.482542)	-.172744	-1.499 .136	.038707	.403 (.687)	.304047	1.605 (.114)

sz: 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lz: 主营业务利润同比增长。***、**、* 分别表示在 1%、5%、10%水平上显著 (双尾)。

结果显示，在正常变动组中，变更当年与前后一年在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上的变化是显著的，t 值分别是 0.583 和 0.216 (分别在 10%和 5%水平上显著)，但是与前后两年在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上的变化没有显著的差异，t 值分别是 3.449 和 1.348；变更当年与前后一年、前后两年在主营业务利润同比增长上的变化是不显著的。辞职解聘组的成长指标的变化差异非常值得注意，在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的测试中，变更当年与前后一年、前后两年的变化差异都是显著的，t 值分别是 2.158、2.171、-3.337、-2.5422 (分别在 5%、5%、1%和 5%水平上显著)；在主营业务利润增长率的测试中，变更当年与前后一年在主营业务利润同比增长上的变化是显著的，t 值分别是 1.891 和 -3.414 (分别在 10%和 1%水平上显著)。同时看到，无论是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还是主营利润增长的测试，都发现变更当年与前两年的 t 值都为正，分别是 2.158 (t-1)、2.171 (t-2)、1.891 (t-1)、1.463 (t-2)，变更当年与后两年的 t 值都为负，分别是 -3.337 (t+1)、-2.542 (t+2)、-3.414 (t+1) 和 -1.497 (t+2)，说明在辞职解聘这一组别中，变更的原因也是经营业绩的下降，而变更之后并没有从根本上改变原来劣势的经营情况。而相比之下，在正常变动组别中发现，无论是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还是主营利润增长的值，变更当年与前后两年的 t 值都为正 (但差异性不全部显著)，也能部分说明高管变更之后能够对经营业绩有正面影响。除了正常变动、

辞职解聘两组以外，其他组别的成长指标的变化差异几乎全部表现不显著。尽管如此，却再一次验证了许多文献对高管变更与企业绩效的关系进行的研究结果一致，证明低劣的企业业绩往往导致经理人员的变更。

五、回归结果分析

为了避免共线性问题的出现，本文进一步作了相关性的检验，发现正常变动、辞职解聘的相关性很强，因此在回归中分步引进，其结果如表 5。

表 3 模型回归结果

	SZ	LZ	SZ	LZ
(Constant)	.026 (.492)	.104** (2.602)	.065 (.727)	.125*** (3.844)
正常变动	.113** (2.930)	.134*** (3.405)		
辞职解聘			-.078** (-1.993)	-.067* (-1.665)
继任来源	-.056 (-1.440)	-.117** (-2.945)	-.053 (-1.363)	-.115** (-2.856)
兼任情况	-.011 (-.287)	.003 (.072)	-.011 (-.281)	.001 (.030)
独立性	.184 (1.216)	-.141 (-.928)	.198 (1.304)	-.123 (-.805)
候选选择	-.239 (-1.569)	.085 (.554)	-.258* (-1.695)	.061 (.396)
Z	-.072* (-1.774)	-.047 (-1.153)	-.070* (-1.733)	-.046 (-1.099)
国有	-.102** (-2.524)	-.040 (-.970)	-.105** (-2.591)	-.043 (-1.040)
高管持股	-.055 (-1.451)	-.030 (-.790)	-.046 (-1.202)	-.020 (-.514)
LNASSERT	.001 (.014)	-.134*** (-3.276)	-.008 (-.199)	-.144*** (-3.488)
LEVERGE	.184*** (3.458)	.164*** (3.015)	.177*** (3.313)	.154** (2.825)
ROA	.219*** (4.078)	.214*** (3.920)	.215*** (3.992)	.209*** (3.805)
Industry	Yes	yes	Yes	yes
Year	Yes	yes	Yes	yes
F	2.643	2.566	2.551	2.297
Adj-R2	.061	.098	.056	.048

Dependent Variable SZ/LZ: 平均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利润同比增长率；***、**、* 分别表示在 1%、5%、10%水平上显著（双尾）。

在正常变动组的回归检验中发现，模型（1）、（2）平均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和平均三年主营业务利润同比增长率的 t 值分别是 2.930 和 3.405，分别在 5%和 10%水平上显著，最终说明正常变动后的企业业绩得到改善，而且能够有持续的效果。也就是说高管在正常变更后对企业的持续成长有正向影响。辞职解聘组，如模型（3）、（4）的回归结果看到，t 值分别为-1.993 和-1.665，分别在 5%和 10%水平上显著。最终说明辞职解聘后的企业业绩并没有得到改善，业绩持续不良。证明高管在被辞职解聘后更对企业的持续成长的影响为负。高管特征方面，内部继任比其他高管的来源对企业的持续成长影响更显著。高管续任的独立性对企业的持续成长影响不明显；继任者的候选人为职业经理人并没有对公司持续成长

有正面影响,反而会有损于公司成长。这可能与当前的职业经理人市场尚没有充分发展有关系。发生高管变更的国有企业,企业可持续成长性逊色于高管变更的民营企业。而且国有控股企业高管变更对企业持续成长的影响为负,这与陈璇、李仕明、祝小宁^[17](2005)的研究结论一致。控制和变量方面,股权制衡度与公司可持续成长负相关。这样的结果与经营者任免机制和高管人员的激励机制有重要的联系。研究结果表明,股权结构对经营者任免权的控制和不完善的激励机制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经营者对企业成长的促进作用。

六、结论

本文以发生高管变更的沪深上市公司为样本,考察高管变更后三年间企业的业绩变化,对高管变更与企业持续成长之间进行实证研究。研究发现,高管变更对企业的持续成长有显著影响;继任的高管在上任之后是有所作为的,高管变更所带来的长期效果得到了初步的验证;在各类高管变更事件中,各种离职原因对企业未来的影响存在差异,正常变动之后的企业,其高管变更事件对持续成长性的影响为正;辞职解聘或因工作调动导致高管变更,对企业的持续成长的影响为负;高管变更之后对企业业绩的作用呈现递减的趋势;续任的高管特征会对企业可持续成长产生部分影响;发生高管变更的国有企业,企业可持续成长性逊色于高管变更的民营企业,且国有控股企业高管变更对企业持续成长的影响为负。

[参考文献]

- [1] 阿道夫.A.伯利加德娜, C.米恩斯. 现代公司与私有财产 [M]. 北京: 经济管理出版社, 2001.
- [2] Coughlan A.T. and Schmidt R.M. Executive Compensation, Management Turnover and Firm Performance: An Empirical Investigation [J]. *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 7, (1985): 43- 66.
- [3] Warner, J.B., Watts, R.L., Wruck, K. Stock Prices and Top Management Changes [J].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 20, (1988): 461- 492.
- [4] Weisbach, M.S. CEO Turnover and the Firm's Investment Decisions [J].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 37, (1995): 159、88.
- [5] Jensen MC, Murphy K J., Performance pay and top-management incentives [J].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2, (1990): 225- 264.
- [6] Barro J, R Barro. Pay, performance, and turnover of bank CEOs [J]. *Journal of Labor Economics* 8, (1990): 448- 481.
- [7] Huson MR, Malatesta PH, Parrino R. Managerial, Succession and Firm Performance [J].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 74, (2004): 237 - 275.
- [8] 朱红军, 林俞. 高管人员更换的财富效应 [J]. *经济科学*, 2003, (4).
- [9] Denis, Diane K. Twenty-five years of corporate governance search and counting [J]. *Review of Financial Economics* 10, (2001): 191 - 212.
- [10] 龚玉池. 公司绩效与高层更换 [J]. *经济研究*, 2001, (10).
- [11] Murphy, K. and Zimmerman, J. Financial Performance Surrounding CEO Turnover [J]. *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 16, (1993): 273- 316.
- [12] Denis D. J., Denis D. K. Performance Changes Following Top Management Dismissals [J]. *Journal of Finance* 4, (1995): 1029、1057.
- [13] Defond, Mark L., Park, C.W. The Effect of Competition on CEO Turnover [J]. *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 27, (1999): 35- 56.
- [14] James•C•Van Home 著. 刘志远主译. 财务管理与政策 (第 11 版) [M]. 大连: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2000.
- [15] Robert.C.Higgins. 财务管理分析 [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8.
- [16] 朱开悉. 企业价值与财富变动报告研究 [J]. *会计研究*, 2003, (5).
- [17] 陈璇, 李仕明, 祝小宁. 国有控股、经营者变更和公司绩效 [J]. *南开管理评论*, 2005, (1).

责任编辑: 黄振荣

美国促进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分析

焦方太

[摘要] 20世纪中期以来,美国不断完善政策措施促进小企业的发展,构建起了专业化、社会化和市场化的支持服务体系,表现为完备的法律法规、健全的管理机构、广泛的社会参与和有效的措施手段等基本特点。这些促进政策和措施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

[关键词] 美国小企业 促进政策 基本特点

(中图分类号) F2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8) 09-0065-04

中小企业是经济发展中的重要力量,支持中小企业的发展已经成为世界各国一致的政策选择。半个多世纪以来,美国政府视小企业为“美国经济的脊梁”,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支持服务体系,运用多种政策措施对其进行扶持和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一、美国小企业的重要地位

美国的小企业在其国民经济中占据着十分重要地位,美国经济的整体状况在很大程度上反映着小企业的发展状况。按照美国1953年颁布的《小企业法》的规定:小企业(Small Business)是指“独立所有和自主经营,并在其经营领域不占支配地位的企业”。在一般行业,是指雇员在500人以下或企业资本在500万美元以下的企业。目前,美国有小企业2680万家,占整个企业总数的99%以上。^{[1][2]} 小企业对美国经济的贡献表现在:一是促进了经济的增长。许多学者认为,美国经济进入20世纪后半期,尤其是进入90年代以来一直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其中,美国小企业尤其是科技小企业的贡献很大。小企业的繁荣成为美国90年代经济稳健增长、低通胀和低失业率的重要因素。美国前总统克林顿在1996年的《小企业状况:总统报告》中指出:“小企业的技术创新是美国在世界经济中占领导地位的主要原因。”二是创造了大量的就业。据统计,二次大战以来,在美国小企业就业的人数一直占到美国私人部门全部就业人数的一半以上,吸收了大量劳动力。从20世纪80年代开始,在小企业就业的人数较之以前又有了进一步的提高。新经济的出现给美国创造了超过2200万个就业机会,其中,主要是由新出现的活跃的小企业创造的。据统计,美国新增就业的70%以上都来自小企业。布什政府称赞小企业是美国“创造就业的发动机”。^[3]三是促进了技术的创新。美国小企业由于其灵活的机制和很高的效率,在技术创新方面显示出了许多大企业都缺乏的优势。20世纪90年代以来,美国小企业的创新作用更加突出。据美国小企业管理局的研究,20世纪对美国和世界有过重大影响的65项目发明和创新,都是由雇员在500人以下的小企业创造的。美国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会经过20年的研究表明,用于研究开发的每一美元所产生的创新成果数,小型企业是中型企业的4倍,是大型企业的24倍。四是增加了出口贸易。美国小企业的迅速发展和市场竞争力的不断增强,再加之美国政府的出口推动战略,小企业在增加出口

作者简介 焦方太,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博士研究生,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副教授(广东 广州,510420)。

中的作用不断加强。据统计，美国经济增长的 70% 源于出口贸易，其中 97% 的出口增长来自于小企业。

[3] (P53)

美国历届总统都高度重视小企业的发展，并致力于其发展环境的改革和完善。20 世纪 80 年代的美国《小企业经济政策法》要求，总统每年要向国会提交反映小企业状况和竞争力的报告。白宫的小企业大会是总统听取小企业主意见和建议的重要渠道。

二、美国小企业支持服务体系的基本特点

美国对小企业的扶持经历了半个多世纪的演变和发展，已经形成了比较发达完善的支持服务体系，从政府扶持力度、服务的专业化、市场化和国际化的程度等方面都达到了较高的水平。美国小企业支持服务体系有如下几个基本特点：

(一) 完备的法律法规。美国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小企业法律法规体系，为支持和促进小企业的发展奠定了最重要的基础。早在 1890 年，美国国会就通过了《谢尔曼法》，旨在反对托拉斯组织的垄断行为，保障公平竞争。随后，相继通过的《克莱顿法》、《米勒—泰丁法》、《塞勒—凯福尔法》等法案，不断完善了反托拉斯法。1950 年，美国参议院设立了“小企业临时委员会”，负责小企业基本法的起草工作。1953 年，美国《小企业法》正式出台，该法确定了小企业的法律地位和国家对小企业的基本政策和管理措施，成为保护小企业的基本法。美国《小企业法》中明确提出，美国经济的精髓是自由竞争，只有通过自由、完全的竞争，才能保证自由市场的实现；并指出政府应当帮助、支持和保护小企业的利益，以保持自由竞争。随后，又相继颁布了《机会均等法》、《联邦政府采购法》、《小企业投资法》、《小企业经济政策法》、《小企业创新发展法》、《小企业投资奖励法》、《精简文件法》、《管理文件法》、《扩大小企业出口法》、《小企业贷款增加法》、《小企业项目改进法》及《小企业投资中心技术改进法》等，旨在更直接和主动地支持小企业发展。从立法的历史过程看，美国对小企业的支持政策经历了从最初的通过反对垄断，间接地保护小企业的利益到通过对小企业提供直接的、多方面的保护和扶持，优化小企业的外部环境，从而维护和增强小企业的竞争性地位的转变。^[4]从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鼓励和发展小企业的技术研发和创新，通过保持技术的国际领先地位以保持美国的产业竞争力成为了重要目标。

(二) 健全的管理机构。美国的小企业政府管理机构比较系统和健全，有效地保证了小企业政策体系的规范、运行和实际效果。美国扶持小企业的官方机构，有三个系统构成。一是隶属于国会的小企业委员会。美国国会的参、众两院都设有小企业委员会，主要是听取小企业管理局和白宫小企业会议对有关小企业发展政策的建议和意见，负责小企业相关法律的建立和完善，并定期向参、众两院汇报小企业工作的进展情况。二是隶属于白宫的小企业会议。白宫小企业会议是根据总统的要求而设立的，是最集中反映一定时期政府及各界对于小企业发展关注程度和关注问题的大会。三是隶属于联邦政府的小企业管理局 (SBA)。联邦小企业管理局专门负责实施小企业政策，履行对小企业的管理职能。该机构 1953 年成立，1958 年被国会确定为“永久性联邦机构”，局长由总统任免，需经参议院认可，1998 年由副部级升为正部级。小企业管理局的主要职能是：制定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和措施；帮助小企业提高获得资金的机会，即提供贷款担保、风险投资项目等；提供技术援助，即向小企业提供信息、教育与培训等方面的帮助；帮助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获得产品或劳务方面的合同；代表小企业在联邦政府内游说，影响政府的决策，保护小企业的权益等。^[5]小企业管理局的机构设置主要有三个层次。第一层次设在华盛顿总部，负责制定方针、政策，指导下属机构的工作。第二层次设在十大城市的 10 个区域办公室，指导各地方机构的工作，并负责与总部的沟通；第三层次是遍及全美的各地方机构，负责向小企业提供直接的支持。目前，小企业管理局有员工 900 人，全系统共有员工 5000 人，10 大区域办公室，70 个地方办公室，96 个直属工作机构和服务点。

(三) 广泛的社会参与。在美国，小企业支持服务体系具有广泛的社会参与性，构成了一个全方位、多层次、多角度的小企业服务体系。从政府机构到民间组织，从专门性机构到特定机构中的专门性部

门, 各种服务提供者各尽其能、相辅相成, 共同构成了政府扶持和市场自发相结合的服务体系。具体而言, 可分为三类机构。一是政府主导型机构。这类机构由政府的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或政府有关部门参与和协助建立的小企业社会化服务机构。这类机构具有核心地位, 起着指导和协调的作用。该类机构除了小企业管理局之外, 还包括美国国会的小企业特别委员会、美国贸易和开发署、美国小企业基金会、商务部、各个地区相关小企业服务的委员会、进出口银行、出口法律服务网等。二是社会自主型机构。这类机构由社会各方面根据小企业的需求自主建立的社会化服务机构。包括半官方的机构、民间机构和商业性机构。包括小企业发展中心、出口援助中心、小企业投资公司、技术推广中心、退休经理服务团和在职经理服务团、专门的出口经营公司和出口贸易公司及美国高校成立的“小企业学院”等。^{[3] (P135)}目前, 全美有 1200 家小企业发展中心、17 个出口援助中心、39 个企业信息中心以及 1.3 万多名退休经理组成的多个退休经理服务团等。这类机构以研发、技术、信息、咨询服务为专长, 以灵活性和适用性为特点, 克服了行政机构服务中固有的体制僵化等弱点, 对构成小企业的完善服务体系起到积极作用。三是行业组织型机构。这类机构是按照企业间的自然特点组织的机构, 包括横向的行业间联合会及企业联合组织和纵向的专业技术协会及行业商会等。在美国, 所有的利益集团 (Interest Group) 都有自己的行业协会, 目前, 这类行业的或职业的组织超过 2 万家, 这类组织通过积极的游说活动, 以说服政策决策者采取有利于他们的观点和利益的行动为目标。

(四) 有效的措施手段。美国小企业支持服务体系的特点既表现在其服务的全面性和系统性, 也表现在其措施手段的针对性强、具有可操作性。具体表现在: 一是融资支持。资金约束是各国小企业面临的最普遍和最突出的问题。为此, 美国政府设立专门机构, 为小企业的融资提供担保及援助。为小企业贷款担保是小企业局的一项重要工作。此类担保条件比较优惠, 一般担保贷款总额的 75%-80%, 其余部分由商业银行承担。10 万美元以下的贷款担保率可达 80%; 流动资金贷款期限可达 10 年, 固定资产贷款期限可达 25 年。目前, 美国小企业局与全美 7000 多家商业银行合作, 为小企业提供信贷服务。二是税收优惠。美国对小企业有多种税收优惠政策。如减少对企业新投资的税收; 降低公司所得税率; 推行加速折旧; 实行特别的科技税收优惠; 企业科研经费增长额税收抵免等。这些税收优惠都是依据国会通过的相关法案实施的。如根据 1993 年《综合预算调整法案》, 克林顿政府对 4000 万中低收入者和 90% 的小企业减税; 根据 2001 年《经济增长与减少税收法案》, 布什政府允许小企业将更大数额的新增投资立刻列入费用, 该项政策 10 年内可为小企业节约 70 亿美元。三是鼓励创新。为鼓励小企业参与联邦政府的研究与开发计划以及使创新技术尽快转化为市场产品, 美国国会分别于 1982 年和 1992 年批准实施了《小企业创新研究计划》(SBIR) 和《小企业技术转让计划》(STTR)。《小企业创新研究计划》规定, 联邦部门研发经费须拿出 2.5% 作为研发项目基金, 资助有市场潜力的小企业。据统计, 从 1983-2003 年, 通过此计划给与小企业的资金约达 154 亿美元, 共资助了 7.6 万多个项目。《小企业技术转让计划》也规定, 联邦部门研发经费须拿出 0.3% 给小企业与非营利研究机构的技术转让项目使用。^[6]四是政府采购。美国政府是美国最大的商品和劳务的购买者。为了保证小企业能够获得一定的份额, 美国法律规定, 联邦政府采购合同份额的 23% 必须给与小企业, 并要求大企业获得的政府采购合同份额的 20% 转包给小企业。小企业管理局还通过“搁置购买”、“拆散购买”及提供“能力认证证书”等措施, 努力为企业从联邦政府的采购计划中获得合理份额的商品和劳务合同。据小企业管理局的统计, 2006 年美国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金额超过 770 亿美元, 占整个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22.8%。^{[1] (P10)}可以看出, 上述这些扶持小企业的政策措施, 几乎都有具体的量化的规定和限制, 具有管理上的可操作性, 有效地保证了各项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具体落实。

三、几点启示

目前, 我国的各类中小企业已经超过 4200 万户 (含个体工商户), 大部分属于非公有制经济。中小企业已经成为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 但在发展中仍然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建立起一个有效

运作的支持服务体系，对我国中小企业尤其是民营企业的发展是至关重要的。美国完善发达的小企业支持服务体系给与的启示有如下几点：

（一）完善法律和政策体系。一是实施扶持的重要性。从发达国家的经验看，中小企业政策既有产业政策的功能，又有社会政策的功能，二者是密切联系的。即使在市场自由化程度很高的美国，对中小企业也都实行了很有力度的扶持。必须改变“大城市、大企业、大项目”的传统理念，把扶持我国中小企业的发展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战略规划。二是法律和政策的全面性。对中小企业的各项发展促进措施都应该通过立法的形式固定下来，并配之以相应的政策。我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的颁布只是开端，而围绕着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融资、创新、人才等各方面的法律和政策都应尽快到位。三是法律和政策的针对性。例如，融资难是民营企业面临的最突出的问题。应当针对民营企业不同阶段的融资需求，通过完善直接融资体系、扩大间接融资的覆盖面和加快信用体系建设等，为其提供富有针对性和更加多样化的融资服务。四是法律和政策的操作性。法律和政策如果只有一般性或原则性的规定，就很难落实到位。现实中民营企业面临的“玻璃门”现象与有关法律和政策缺乏操作性有很大关系。

（二）构建统一的政府管理系统。长期以来，我国是按照所有制和行业对中小企业实施管理。由于中小企业数量巨大，遍及国民经济的各个行业、领域及城乡各地，而不同部门制定的政策的适用范围仅限于本行业的企业，再加之省、市、县在中小企业管理体制和机构等方面的不同，导致了对中小企业的管理仍然存在着归属不一、机构重叠、政出多门、效率低下、不当干预等问题，严重影响和制约了中小企业的发展。因此，需要尽快完善我国的中小企业政府行政管理系统。考虑到中小企业管理问题涉及工商、经贸、科技、信息、技术监督、劳动、税务、人事和教育等多个部门，单一职能部门难以制定、协调和推行多个领域的扶持政策。可以考虑借鉴美国的做法，设立专门直属于中央政府的中小企业管理机构，将现有的多个涉及中小企业管理的职能部门进行撤并，成立权威的、统一的、具有综合协调能力的中小企业管理局。同时，强化政府中各级中小企业管理机构的服务功能，为中小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提供全方位的指导、咨询和帮助。

（三）鼓励各类社会组织和机构参与。市场经济环境下，政府不可能也不需要承担对于中小企业的服务。按照新制度经济学的观点，制度变迁有两种基本模式：一是强制性制度变迁，二是诱致性制度变迁。中小企业支持服务体系从无到有逐步完善也是一个制度变迁的过程。与由政府命令和法律引入和实现的强制性制度变迁相比，诱致性制度变迁其改革主体来自基层，逐利的驱动机制推动着各种制度的逐步成熟和完善，而这种激励机制持久起作用，保证了源源不断的动力。事实上，美国的小企业服务体系就是这种政府扶持与市场自发共同作用的结果。我们应当采取鼓励的态度和政策，使现有社会资源中的各类组织和机构发现和利用对中小企业服务的盈利机会，自发地形成多种形式的服务机构，以其专长和信誉提供市场化的服务。对于凡是适合商业性运作的服务领域和内容，政府部门的服务机构都可以退出，为各类商业性服务机构的成长提供广阔的空间。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建立起专业化和社会化的支持服务体系，为中小企业的发展提供全方位和高质量的服务。

[参考文献]

- [1] SBA. The Small Business Economy: A Report to the President [M]. Washington: United State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2007.
- [2] ELIZABETH OLSON. Bracing Small Business in a Turbulent Economy [N]. The New York Times, 2008-02-02.
- [3] 曹昱等. 小型企业：美国新经济的助推器 [M]. 上海：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2003.
- [4] 于培伟，焦燕. 美日扶持中小企业之政策及其启示 [J]. 国际经济合作，2005，(10).
- [5] 刘森. 美国中小企业政策及启示 [J]. 中国工商管理研究，2005，(2).
- [6] Marsha Powers. Federal programs set aside funding for innovation research, tech transfer [M]. Crain's Cleveland Business, 2006，(9).

责任编辑：雨田

政法 社会学

后转型期香港的社会阶层流动特征 及对社会意识演变的影响*

黎熙元

[摘要] 本文根据2006年11月通过香港中文大学亚太研究所所作的一项电话访问资料,通过香港代际和代内职业流动状况来描述分析香港近30年社会阶层流动的状况。本文指出香港社会阶层的流动性高,中层以下尤其显著,反映阶层结构具有开放性,其中教育是实现向上社会流动的重要因素。这一结论使我们能更好地理解在收入分配两极化越来越显著的香港社会中,个人奋斗的价值观为何仍然被多数人所接受。

[关键词] 代际职业变动 社会流动 社会意识

(中图分类号) C91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8)09-0069-08

比较流行的社会结构观点认为,严重的贫富两极化是社会不稳定的重要影响因素,因此中等收入人群占多数,即社会阶层分布呈橄榄型的社会结构对保持社会稳定及正常运作具有重要的作用。更深入的学术观察分析认为,维持社会稳定和正常运作的因素不仅是阶层结构的形态,更重要的影响因素是阶层之间的流动性。假如社会阶层之间的流动性低,中下阶层受到压制,容易存有更多不满与反抗的情绪;相反,当不同阶层的成员具有实现社会流动,尤其是向上社会流动的可能性,社会就能够形成一种有努力就会有收获的价值观。过去香港社会学界的分析一般认为,20世纪的后50年间香港社会经济发展迅速,大量中下阶层的市民能够在此过程中通过个人努力使经济收入和社会地位得以提高,香港社会也逐渐形成了占整体人口大部分的中间收入阶层(即泛义的中产阶级),香港舆论更借用“美国梦”来表述这种变化状况,称之为“香港梦”;因此香港社会的贫富分化虽然一向显著,但香港人不以阶级冲突的视角来看社会,反而特别强调个人奋斗。基于对这种变化的关注,本文根据2006年11月通过香港中文大学亚太研究所所作的一项电话访问资料所反映的香港代际和代内职业流动状况,意图描述分析香港近30年通过职业变动实现社会阶层流动的状况。

一、职业变动与社会流动

社会学把个人社会层级位置的改变称为社会流动。索罗金(Pitirim A. Sorokin)认为,社会流动是指社会事物从某个社会位置向其它社会位置的任何转变,它包括水平流动和垂直流动两种基本类型。社会垂直流动则是个体或社会对象从一个社会阶层向另一个社会阶层的变化,又由于流动方向的不同,分为向上流动和向下流动。^{[1](P133-134)}李普塞特(Seymour. M. Lipset)认为,普遍的社会流动是工业化的伴生物,是现代工业社会的一种基本特征。20世纪的西方社会现代服务业迅速发展,许多工人、农民的子女进

* 本文为国家教育部九八五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平台“港澳社会研究”方向之“香港社会阶层研究”报告之一,感谢庄丽华对本文的支持。

作者简介 黎熙元,中山大学港澳珠江三角洲研究中心副教授、博士(广东 广州, 510275)。

入白领阶层，代际职业流动非常显著。大规模的职业流动会产生“意识形态上的平均主义”，它使出身卑微的人相信向上的社会流动对他自己或他的孩子来说是可以达到的。如果他在经济上获得了成功，将进一步促使他相信社会是平等的。^{[21] (P78-81)} 在现代社会中，职业既是人们的一种工作方式，也是一种生活方式。它与个人声望、教育水平和收入有密切的关系，因此职业是衡量社会地位的一个十分关键而又简单易行的社会分层变量。由于不同的职业与不同的收入、权力控制和工作的自主程度直接相关，并对从事该职业的个人有不同的知识技能或资本实力的要求，因此，社会上人们对各种职业地位的评价是不同的（社会学家称之为职业声望）；职业地位有高低之分；而个人职业的变化则往往被视为其社会地位变化的一种标志。美国社会学对职业和社会阶层的研究发现，社会公众能够比较清楚地把职业与社会阶层等级对应地划分出来。由此吉尔伯特和卡尔得出如下三个结论：（1）美国社会中存在人和职业的声望等级；（2）这种等级或等级顺序被大多数人划分为几个范围或几个阶级；（3）等级的顺序比等级的标准更趋一致；（4）人们意识到职业等级和阶级秩序的存在并在两者之间建立联系。^{[31] (P56)} 但众多业已建立的职业声望表中，特莱曼（Donald J. Treiman）的标准国际职业声望值体系为当前大多数国家的学者采用。在其职业声望体系中，声望高的职业是那些需要较高技术水平、可以对别的个体施加权威或可以对资本进行控制的职业；而且职业专门化的本质是具体职业的声望不因时间和空间的变化而变化，即具体职业的声望是相对不变的。^{[4] (P34)} 本文对香港职业地位与社会阶层的分类，也将参照特莱曼的职业声望表来进行。

关于香港社会阶层和社会流动分析的研究始于 20 世纪 70 年代。曾澍基在 1976 年发表论文，从政治经济学的角度探讨了 70 年代的香港社会阶级结构的转变；刘兆佳认为在香港人主观意识中，既没有一致的阶级结构的图像，也没有两极化的阶级对垒，人们只着重眼前，不管如何致富，辛勤也好，奸猾也好，总之，一旦致富就惹人钦羡，因此社会缺乏阶级意识与阶级对抗，阶级作为模塑社会关系与政治活动的结构性力量，在香港是相对的不重要的。^{[5] (P98)} 李明堃在 1981 年提出，香港社会的阶级结构越来越开放，社会地位获得的先赋性因素如家世、性别、籍贯、宗教和出身背景等对个人地位的升迁的重要性明显下降，而教育等自致性因素的作用正在不断上升并突出。^{[6] (P54)} 通过职业流动来分析社会流动的典型研究则是由曾荣光、黄伟邦和吕大乐做出的。曾荣教于 1987 年分析香港的职业流动，通过对香港政府统计处 1981 年人口普查的两个数据集的分析指出，香港社会流动机会有其阶级“封闭性”。^{[7] (P218)} 黄伟邦、吕大乐则是用 1989 年间进行的一次全港住户 20-64 岁男户主抽样调查所得样本的资料，参照英国的职业分类表将所有的受访者的职业分为 547 类，再按照英国社会学者 Marshall 的“雇用地位调查表”，将所有职业划分作 11 大类，再重组为“三大社会阶级”——服务阶级、中间阶级、工人阶级，他们利用雅素达指数（Yasuda）及普邓指数（Boudon index）计算流动机会，发现虽然整体流动机会甚多，但“低层”人士要晋升“上层”阶级，^{[8] (P3-49)} 仍然极不容易，说明香港社会是一个开放、机会与不平等并存的社会。

本文的讨论将参照特莱曼的职业声望表和香港学者使用的香港三大阶层与七大等级结构，把我们所作的 2006 年电话访问获得的 1001 个样本的职业分类为三大阶层与五类等级序列，详见表 1。透过父代及子的代际和代内职业流动来讨论香港的社会流动。

本文所使用的统计分析方法主要是交互相关分析和对数线性分析。应用的数据来自 2006 年 10 月进行的一项香港社会流动电话调查。该项调查对象为 18-60 岁不分性别的香港永久居民（于 1997 年以前就业已获得香港永久居民资格的香港社会成员），从最新的香港住宅电话簿随机抽样，总共选取了 1.3 万个，在有合适调查对象的家庭中，通过电话成功访问 1002 个样本，成功回应率为 56.3%。而按 1002 个成功样本数进行推论抽样误差，其样本标准差为 0.0158，若将可信度（confidence level）设于 95%，则最大可能样本误差为正或负 3.10% 以内。在剔除职业和行业的缺值样本后，剩余 573 个有效样本结构从香港人口年龄、教育、行业、职业等特征看，与香港 2006 年中期人口统计数字中显示的香港社会

人口结构特征相似度较高，具有一定的代表性。

二、香港的代际社会流动特征

代际社会流动由父代职业与子代职业之间的层级差别来反映，代内社会流动由子代初职与现职之间的层级差别来代表；同时通过父代职业地位与子代职业地位的交互相关以及流动率来考察父代所属社会阶层与子代所属社会阶层的相关性。

先看代际流动。表2的统计数据反映，从上、中、下三大阶级来分析宏观社会流动，可以看到香港的宏观阶级结构基本保持稳定。从父代职业与子代初职的差别（表2a）和父代职业与子代现职的差别（表2b）来看，子代职业地位与父代职业地位的高低在阶级层面上基本保持一致。尤其是中层阶级，父代职业为中层阶级的，子代的初职和现职也都以中层阶级为主，其比率均高达77%左右；而下层阶级有一定的向上流动趋势，父代职业属于下层，子代初职和子代现职都有向中层流动的趋势。

再看代内流动，从子代初职与子代现职的地位差别来看（表3），子代在个人职业生涯中，初职和现职的职业地位基本保持一致，多数仍然停留在原职业所属的阶级。无论子代初职位于上层、中层或下层，现职仍以原属阶层为主。子代初职属上层，子代现职仍有75%以上仍处于上层。子代初职属中层，子代现职中仍有高达77%的人职业停留在中层。只有下层显著不同，子代初职位于下层，大部分现职却实现了向上阶层的流动，只有21%左右的人还停留在下层，而74%左右的人实现了向中层的转变。可见，无论是代际职业流动还是代内职业流动都呈现出相同的流动方向——原来位于下层的实现了向中层流动。

总之，从宏观社会阶级来看，大跨度的社会流动不显著，尤其是向上层阶级的流动发生率很低；上层阶级和中层阶级之间的流动也相对较低，多数社会成员以停留在原阶级居多。

现在把三大阶级更细致地划分为五个阶层，来分析短距离小跨度的社会流动。先看代际社会流动。从父代职业与子代现职看（表4），对不同阶层而言，父代职位的高低对子代职位的影响程度不同。父代职业位于上层阶级的，子代职业地位仍以上层阶级为主。父代职业地位位于中层阶级的，其子代职业也以中层阶级为主。但是在中层阶级中，子代

表1 三大阶层与五类等级与职业的分类

阶层	等级	职业	声望值
上层	上层	专业人士、经理、公司及政府重要行政人员、辅助专业人员等，高级工程技术人员。	60以上
中层 (中产阶层)	中上层	非体力劳动者阶层，包括了公司文员、服务人员及商店销售人员等。	51-60
	中中层	小资产阶级，包括了那些没有雇工或雇工极少的小业主、工艺及相关人员等。	41-50
	中下层	蓝领管理者，包括普通技工，或者是体力劳动者的包工头或班组长等。	31-40
下层 (劳工阶层)	下层	熟练工人和非熟练工人（包括半熟练和非熟练的工人、农渔业熟练工人及其他）。	30以下

表2a 父代职业地位与子代初职地位（三大阶级）

		子代初职地位 %			总计 %
		上层阶级	中层阶级	下层阶级	
父代职业地位	上层阶级	25.0	62.5	12.5	100.0 (32)
	中层阶级	5.4	78.2	16.3	100.0 (257)
	下层阶级	4.4	61.1	34.4	100.0 (90)
	总计 %	6.9	72.8	20.3	100.0 (379)

G=0.492, 卡方值=62.516, df=4, sig.=0.00

表2b 父代职业地位与子代现职地位（三大阶级）

		子代现职地位 %			总计 %
		上层阶级	中层阶级	下层阶级	
父代职业地位	上层阶级	35.9	61.5	2.6	100.0 (39)
	中层阶级	20.0	76.7	3.3	100.0 (300)
	下层阶级	12.8	78.0	9.2	100.0 (109)
	总计 %	19.6	75.7	4.7	100.0 (448)

G=0.338, 卡方值=12.813, df=4, sig.=0.04

表3 子代初职地位与子代现职地位（三大阶级）

		子代现职地位 %			总计 %
		上层阶级	中层阶级	下层阶级	
子代初职地位	上层阶级	75.0	21.9	3.1	100.0 (32)
	中层阶级	21.2	77.0	1.8	100.0 (335)
	下层阶级	5.5	73.4	21.1	100.0 (109)
	总计 %	21.2	72.5	6.3	100.0 (476)

G=0.761, 卡方值=117.528, df=4, sig.=0.00

表4 父代职业地位与子代现职地位

		子代现职地位 %					总计 %
		上层	中上层	中中层	中下层	下层	
父代职业地位	上层	30.9	24.7	21.0	16.0	7.4	100.0 (81)
	中上层	19.6	28.3	17.4	21.7	13.0	100.0 (46)
	中中层	12.9	21.4	28.6	17.1	20.0	100.0 (70)
	中下层	12.0	23.9	23.9	29.1	11.1	100.0 (117)
	下层	15.6	25.0	26.6	23.4	9.4	100.0 (64)
	总计 %	17.7	24.3	23.8	22.2	11.9	100.0 (378)

G=0.374, 卡方值=79.616, df=16, sig.=0.08

表5 子代初职地位与子代现职地位

		子代现职阶层 %					总计 %
		上层	中上层	中中层	中下层	下层	
子代初职地位	上层	45.9	32.4	10.8	8.1	2.7	100.0 (37)
	中上层	32.4	28.2	21.1	16.9	1.4	100.0 (71)
	中中层	13.6	23.5	32.1	23.5	7.4	100.0 (81)
	中下层	10.7	20.5	20.5	33.9	14.3	100.0(112)
	下层	2.5	14.4	26.3	28.8	28.0	100.0(118)
	总计 %	15.8	21.7	23.6	25.3	13.6	100.0 (419)

G=0.456, 卡方值=102.940, df=16, sig.=0.00

向中上阶层发展的趋势比向中下层发展的趋势要明显。而父代职业地位处于下层的社会成员，子代的职业地位主要向中下层、中中层发展。具体来看，父代职业地位处于下层的，子代中仅有 10% 左右其职业地位仍停留在下层，90% 都实现了向上流动；父代职业地位处于中下层的，子代有接近 50% 左右的人分别达致中中层和中上层。父代职业地位处于中中层的，子代也有 28.3% 的人职业进入了中上层。而父代职业地位处于中上层的，其子代职位地位的上升的比率相对较小，不足 20%。

再看代内社会流动。从子代初职与子代现职的地位差距来看（表 5），子代在其个人职业生涯中大跨度的向上流动不明显。无论初职地位位于上层、中上层、中中层、中下层还是下层，子代现职地位仍以原社会阶层为主。但是，不同阶层的变化情况有差别，尤其在中层阶级当中。初职处于中下层的人中约有 40% 左右的人其现职达到了中中层和中上层，中中层中也有大概 24% 的人实现中上层的现职地位。这样，在代内流动中，假设 2 及其三个分假设在此得到初步验证。

依据对表 4、表 5 的观察和分析，除上层之外，子代现职地位相对于初职和父职地位都有所提升，尤其是父代职业为中下层，子代现职实现上升的比率相对其他各类别更高。子代现职地位于中下层的社会成员也表现出同样的流动倾向。香港的社会流动具有这样的特点，发生阶级之间的流动较小，发生在阶层之间的流动较多，尤其是相邻的两个阶层之间；同时下层向中层的流动比中层向上层的流动要显著得多；这种社会流动特点，对于代际流动和代内流动来说都是相似的。香港社会流动的这个特点，与多数西方社会学家的社会流动研究结论是相似的。

比较父代与子代的职业地位分布能够反映香港代际社会流动的状况（表 6），可以看出，对于上层人口和下层人口来说，父代所占的比率比子代高，说明子代在一定程度上从父代阶层流出，这样上层和下层的人数比率减少。中层（包括中上、中中、中下层）在不断壮大，尤其是中上层发展最为迅速，子代人口比率较父代人口比率增加 12.1%，中中层子代的比率也增加了 8.8%，而中下层子代的比率父代相比则相应地减少了近 10%。由此可见香港社会阶层结构在父子两代之间发生了变化，中层扩大而上、下两极缩小，涉及这一社会流动的人口比重在 10% - 15% 之间。

职业的代际流动率（表 7）的特点是，净流入率和净流出率的值都很高，相对而言，上层阶级比较稳定，流入率和流出率都相对较小；下层阶级流动率最高，流入率和流出率相对高。中层阶级当中，以上中阶层净流动率相对高，中下层的净流动率相对低。也就是说，虽然社会流动，无论上向和下向都普遍发生，但是父代的职业地位对子代仍然有影响。许多职业流动的分析都发现，虽然职业流动是普遍的，但是，在职业层级的最高端和最低端往往存在一定的不流动比率（Featherman & Hauser, 1978; 曾, 1989），表明大跨度的阶级流动存在着障碍。我们的数据也反映出这一点，只不过在香港，上层的不流动比下层的不流动更加明显。

三、影响社会流动的因素分析

受教育程度对子代职业地位具有非常重要的影响。从交互相关数据来看，受教育程度越高，子代职业地位越高（表 8）。

表 6 父代与子代职业地位的阶层分布 (%)

阶层	父代	子代
上层	21.4	17.7
中上层	12.2	24.3
中中层	18.5	23.8
中下层	31.0	22.2
下层	16.9	11.9

表 7 净流动率

阶层	流入率	流出率
上层	0.63	0.69
中上层	0.86	0.72
中中层	0.78	0.72
中下层	0.60	0.71
下层	0.87	0.91

表 8 子代教育水平与子代现职阶层（五类等级）

	子代现职阶层 %					总计 %
	上层	中上层	中中层	中下层	下层	
研究院	8.4	16.0	20.2	26.9	28.4	100.0 (24)
子代 专上教育	22.2	33.0	26.7	17.0	1.1	100.0 (176)
教育 预科及工业学院教育	24.5	28.6	22.4	14.3	10.2	100.0 (49)
水平 中学	9.8	16.0	22.5	31.1	20.5	100.0 (244)
小学及以下	2.6	5.3	23.7	36.8	31.6	100.0 (38)
总计 %	15.8	23.0	24.3	23.9	13.0	100.0 (531)

G=0.513, 卡方值=99.710, df=16, sig.=0.00

子代教育水平对子代现职有显著的影响，但不同教育水平上的子代其现职有不同的阶层聚集。只有小学及以下学历的子代的现职多集中于中下层和下层，而中学类别的则以中中层和中下层居多，预科及工业学院教育类别子代当前的职业地位主要集中于中层，而专上教育类别的子代现职地位以中中层及以上走向为主，研究院水平主要是分布在上层和中上层。可见，子代教育水平与子代现职有密切的关系。子代教育水平较高时，即便在其职业生涯初期是从下层开始的，他在今后的职业发展与社会流动中也比教育水平低的人具有更高的向上流动的可能性。

从子代教育水平与子代现职地位的对数线性分析看（表9），首先对所有效应项二阶及以上所有交互效应的L.R.Chi和P.Chi相应的显著性水平均为0，说明二阶及以上效应还是比较显著；而一阶及以上所有效应项的检验同样相当显著；再分析各阶所有交互项的检验，两类卡方值显著性均等于0，说明各阶交互效应还是非常显著。

对子代现职地位与子代教育水平的先行对数分析数据显示，教育水平为小学与子代现职地位为上层和中层存在明显的负相关，这种负相关在小学教育程度与子代现职地位为上层的交互作用中的发生值(-1.65)要远远高于小学教育程度与子代现职地位为中层的交互作用中的发生值(-0.53)，取绝对值前者几乎是后者的三倍。子代教育水平为中学的，子代现职地位也以中层第二阶层中产阶层为主，其估计值为1.04，Z值为3.7，显著性较高。总体来说，教育水平为小学，子代现职地位为下层的估计值最高，且呈正效应；教育水平为中学，子代现职地位为中层的估计值为1.0416，呈正效应；教育水平为预科，子代现职地位也以中层的发生值最高且呈正效应；教育水平为专上学位，子代现职地位也集中于中层，发生值为0.3296，呈正效应；而教育水平为研究院，子代现职地位则以上层的发生值最高。

综上数据分析，上层、中层和下层阶级的总体人口规模变化很小，说明大跨度的垂直社会流动较少发生。但是，通过职业变动调查数据仔细考察香港的社会流动，能够发现一些更细致的结构变化情况。

首先，所有社会阶层都具有一定程度的流动性，说明香港社会阶层之间的开放性比较显著，但是三大阶层之间的流动性显然低于阶层内部的流动性，尤其是进入上层的流动率较低。其次，从职业流动的范围来看，不同阶层的流动状况不同，上层的代际职业继承性相对明显，流入率与流出率都较低。中层虽然具有一定的职业地位继承性，但内部流动极为频繁与显著，中层内部三个等级间短距离、小跨度的代际社会流动频度较高。相对于父代职业地位而言，子代中职业地位处于较高阶层的比例在增大，尤其是流入中中层、中上层比率的相对于父代的比率有显著提高，中产阶层内部流动频繁。下层虽然也有一定的职业继承性，但存在代际向上社会流动趋势明显。下层到中层的流入率较高，主要表现为父代职业地位属于下层的，子代的职业地位明显提升，以进入中层中的中下层和中中层较多。第三，从代际职业流动的向度来看，各阶层与各等级中向上流动的频率较高。下层的代际职业向上流动最为明显，父代职业地位属于下层的，子代职业地位上升到中

表9 子代现职地位与子代教育水平对数线性模型参数估计

参数	估计值	标准误	Z值	95%置信下限	95%置信上限
子代现职地位*子代教育水平					
子现职上层*小学	-1.6529	0.4657	-3.5493	-2.5657	-0.7401
子现职中层*小学	-0.5330	0.2064	-2.5827	-0.9376	-0.1285
子现职下层*小学	2.1839				
子现职上层*中学	-0.8739	0.2580	-3.3867	-1.3796	-0.3681
子现职中层*中学	1.0416	0.2820	3.6934	0.4888	1.5943
子现职下层*中学	-0.1677				
子现职上层*预科	-0.0191	0.2833	-0.0673	-0.5745	0.5362
子现职中层*预科	0.0104	0.1649	-0.0528	-0.3319	0.3145
子现职下层*预科	0.0087				
子现职上层*专上	-0.0473	0.2449	-0.1934	-0.5273	0.4326
子现职中层*专上	0.3296	0.2612	1.2615	-0.1825	0.8416
子现职下层*专上	-0.2823				
子现职上层*研究院	2.5932				
子现职中层*研究院	-0.8486				
子现职下层*研究院	-1.7446				
子代现职地位					
子代现职上层	0.0002	0.1748	0.0009	-0.3425	0.3428
子代现职中层	1.3787	0.1440	9.5727	1.0964	1.6610
子代现职下层	-1.3789				
子代教育水平					
小学	-0.5388	0.2679	-2.0129	-1.0645	-0.0142
中学	1.3531	0.1558	8.6824	1.0476	1.6586
预科	-0.2525	0.2301	-1.0974	-0.7036	0.1985
专上	0.5579	0.2545	2.1922	0.0591	1.0568
研究院	-1.1192				

一阶与二阶所有效应项的检验
 K=2, DF=8, L.R.Chi=82.615, P=0.0000, P.Chi=82.143, P=0.0000
 K=1, DF=14, L.R.Chi=887.623, P=0.0000, P.Chi=1192.053, P=0.0000
 各阶所有交互项的检验
 K=1, DF=6, L.R.Chi=805.008, P=0.0000, P.Chi=1109.909, P=0.0000
 K=2, DF=8, L.R.Chi=82.615, P=0.0000, P.Chi=82.143, P=0.0000

层中的中下层和中中层较多。而中层中向下代际流动的发生值较小，中下层向中中层、中上层的流动和中中层向中上层的流动趋向明显。第四，影响社会流动的自致性因素——教育程度——明显强于先赋性因素（父亲的职业），子代的教育程度比父代职业地位对子代职业地位具有更大影响。而且，子代教育水平越高，职业地位也越高。

四、社会流动的特征对社会意识演变的影响

社会阶层内部和社会阶层之间短距离、小跨度的垂直流动频繁地、大规模地发生，暗示大部分香港人都能够在在一生当中经历垂直社会流动。这种社会经验对香港社会意识变化产生了深刻的影响。从我们的电话调查资料能够发现香港人对社会流动具有相对乐观的态度及鲜明的自我奋斗取向。

如表 10 所示，当他们把自己的阶层身份与父辈作比较时，大部分受访者都认为自己的社会阶层身份比父辈更高，只有认同上层的受访者比例下降，从父辈的 0.7% 下降为自己的 0.4%；中上层比例基本不变，维持在 4.4%；中中层和中下层的比例大幅增加，从父辈的 61.9% 上升至自己的 79.7%，而认同下层的比例大幅减少 10%。也就是说受访者倾向于认为，自己实现了比父辈更高的社会阶层流动，虽然这种流动只是集中在下层、中下层和中中层之间发生。

对于向上提升自己社会阶层的影响因素，本文研究的电话访问列出了钱财、权力、文凭和技能、家庭出身、人际关系五项备选，资料显示出受访者对专业技能的高度重视。有 42.3% 的受访者认为文凭和专业技能是提升自己社会阶层的最重要条件；20.3% 受访者认为是次重要条件，而总计此两项选择的比率为 32.5%，是所有备选条件当中选择比例最高者。位居其次的因素是人际关系，分别有 21.4% 和 28.5% 的受访者认为它是最重要的或次重要的因素，两项复选总计为 25.9%；重要性居第三位的因素是钱财，分别有 20.7% 和 19.6% 的受访者认为它是最重要和次重要的条件，两项复选总计为 20.9%。虽然钱财、权力和人际关系三个因素都可能与家庭出身有关联，但是从文凭和技能选项和家庭出身选项之间的百分比差距来看，受访者比较明显地倾向于认为在提升自己的社会阶层时，自致因素比先赋因素更加重要。

当确认文凭和技能是实现向上社会流动的最重要影响因素时，读书考试自然变成通向更高社会阶层

表 10 自己所属阶级身份与父亲所属阶级身份的主观评价比较

阶层	自己的阶级身份			父亲的阶级身份		
	频数	百分比	有效百分比	频数	百分比	有效百分比
上层	4	0.4	0.4	7	0.7	0.7
中上层	44	4.4	4.4	44	4.4	4.4
中中层	438	43.7	43.8	265	26.4	26.5
中下层	361	36.0	36.1	356	35.5	35.6
下层	139	13.9	13.9	233	23.3	23.3
不知道 / 很难讲	15	1.5	1.5	96	9.6	9.6
拒答	1	0.1	---	1	0.1	---
总计	1002	100.0	100.0	1002	100.0	100.0

注：有效样本 1001，缺值样本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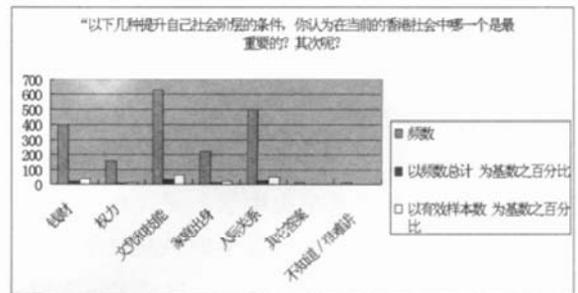


图 1 提升自己社会阶层的条件选项

注：有效样本 1001，缺值样本 1（复选总计：即最重要和次重要两项选择频数总计，不计次序）。

表 11 提升自己社会阶层的途径选项

	频数	以频数总计为基数之百分比	以有效样本数为基数之百分比
1. 读书(例如拿到学位)	833	44.3	83.2
2. 勤奋工作	655	34.8	65.4
3. 勤俭节约	130	6.9	13.0
4. 与上一阶层人士结婚	148	7.9	14.8
5. 博彩(例如中六合彩)	65	3.5	6.5
11. 其它：运气	6	0.3	0.6
12. 其它：个人能力	2	0.1	0.2
13. 其它：识投资人 / 懂得运用金钱	2	0.1	0.2
14. 其它：懂得建立人际网络	1	0.1	0.1
55. 以上均是	2	0.1	0.2
66. 以上均不是	9	0.5	0.9
88. 不知道 / 很难讲	27	1.4	2.7
总计	1880	100.0	187.8

注：有效样本 1001，缺值样本 1。复选总计：(1) + (2)，不计次序。

的最重要途径。关于向上社会流动途径的提问，63.7%的受访者认为读书、取得学位是最重要的途径，19.5%认为次重要，复选总计为44.3%；重要性位居其次的途径是勤奋工作，分别有19.6%、45.8%的受访者认为它是最重要或次重要的实现向上社会流动的途径，复选总计为19.6%。其他备选途径例如勤俭节约、与更高阶层的人士通婚、拉关系、博彩等被选择的比率都很低，总计约为10%，反映出受访者认为这些途径不具有重要性。

古德 (Roget Gould) 认为当足够多数的工人发现其概念上的阶级图谱及其引伸的社会阶级界限，与他们的日常生活体验和人际联系有令人信服的对照时，一种独特的参与者身份认同便会浮现 (Gould, 1995: 18)。黄伟邦进一步推展古德的观点指出，不同国家的人对于自己属于哪一个阶级有迥异的取态，阶级身份认同的差别显示了人们对社会联系上的“对等”有不同的理解，阶级身份 (无论是自我认定还是客观定义) 极有可能在不同的社会有不同的意思。在英国有很高比例的人认为自己是工人阶级，美国人和日本人大都认为自己是中产阶级 (黄伟邦, 2003:11)。上一段的资料分析显示，香港人倾向于认同自己为中产阶级，而不管自己实际上是不是属于中产阶级。本段资料分析反映，对于实现社会流动的影响因素及实现途径，香港人重视自致因素和自我奋斗，多于重视先赋因素和家庭出身。我们据此可以推断，香港人的阶级身份认同具有某种道德判断的基本因素，他们认为中产阶级代表自己的道德理想。中产阶级不仅代表一种收入水平、生活水平和财产拥有权状态，更重要的是代表香港人重视个人奋斗的道德观，即使他们对实现向上社会阶层流动的前景并不乐观，但仍然强调个人努力的重要性。

在香港文学和社会舆论当中，强调通过个人奋斗而达致提升自己社会阶层地位的信念被称为“香港梦”，它形成于20世纪50-80年代的香港社会背景中。其时香港大量新移民积聚，他们离开故土、失去原来的亲缘网络和社会网络的庇护，在新的陌生环境中寻求新生活，依靠个人奋斗是唯一可选择的生活方式。所幸的是其时国际经济环境比较好，香港经济持续高速增长，社会财富迅速增加，收入分配的差距逐渐缩小，尤其是通过增加教育投资，第二代移民能够通过读书考试获得更好的职业位置。这种生活经验使香港大部分居民逐渐形成生活能够由自己控制、社会阶层趋向开放、社会趋向公平的信念。这个“香港梦”也传递到今天的香港居民，即使近十年香港的收入分配差距拉大，社会公平状况恶化，但他们仍然相信通过读书考试等制度化方式能够提高社会阶层地位的情况，香港人并未彻底放弃其“香港梦”。

从香港的社会发展史可知，本文研究所测量的香港代际职业变动和社会流动发生的时期，大致上也是香港社会经济结构变动最剧烈的时期，在这个时期香港的产业结构和职业结构都发生了很大变化，数据所显示的中层和下层内部及之间的高流动性也能部分地反映出背后的结构问题。社会学者大多同意，社会贫富差距悬殊是导致社会冲突和不稳定的主要原因之一。上一节的收入分配分析反映，从1980年以后香港的收入分配差距不断拉大，2006年基尼系数高达0.53，本节的分析反映阶级之间大跨度的垂直社会流动较少发生。但是，历史发展中香港同期发生的社会运动从未以阶级和阶层冲突为号召，本节的社会流动分析提出了一个有力的解释：由于社会水平流动和阶层之间短距离、小跨度的垂直流动大量发生，显示出相邻阶层之间比较容易互相渗透、界线模糊，从而在相当程度上弥补了社会差距对社会群体和个人心理所造成的伤害。

四、结论与讨论

从香港父代与子代职业变动与社会流动分析可以推断出香港社会代际职业流动的趋势与特点。首先，所有社会阶层都具有一定程度的流动性，说明香港社会阶层之间的开放性比较显著，但是三大阶层之间的流动性低于阶层内部的流动性，尤其是进入上层的流动率较低。其次，从职业流动的范围来看，不同阶层的流动状况不同，上层的代际职业继承性相对明显，流入率与流出率都较低。中层虽然具有一定的地位继承性，但内部流动极为频繁与显著，中层内部三个等级间短距离、小跨度的代际社会流动频度较高。相对于父代职业地位而言，子代中职业地位处于较高阶层的比例在增大，尤其是流入中中层、

中上层比率的相对于父代的比率有显著提高，中产阶层内部流动频繁。下层虽然也有一定的职业继承性，但存在代际向上社会流动趋势明显。下层到中层流入率较高，主要表现为父代职业地位属于下层的，子代的职业地位明显提升，以进入中层中的中下层和中中层较多。第三，从代际职业流动的向度来看，各阶层与各等级中向上流动的频率较高。下层的代际职业向上流动最为明显，父代职业地位属于下层的，子代职业地位上升到中层中的中下层和中中层较多。而中层中向下代际流动的发生值较小，中下层向中中层、中上层的流动和中中层向中上层的流动趋向明显。第四，影响社会流动的自致性因素，即教育程度明显强于先赋性因素，子代的教育程度比父代职业地位对子代职业地位具有更大影响。而且，子代教育水平越高，职业地位则越高。

本文研究表明，香港的社会流动也呈现出类似的状况，社会成员的职业流动多发生在阶层内，尤其以中层为代表，这是代际向上流动发生频率最高的一个阶层，社会成员父子两代之间往往经历了由中下层到中中层再到中上层的职位变迁过程。

社会流动状况对社会意识形态具有重要影响。有些社会学家认为美国的职业流动状况比欧洲更显著，因此美国人比欧洲人更相信社会的平等性，从而在历史上更少发生阶级冲突。从数据上看，2005年基尼系数高达0.52，反映香港的收入分配差距很大，而且从1980年以后这一数值均处于递增状态；但现实中香港同期发生的社会运动从未以阶级和阶层冲突为号召，本文分析关于中层于中下层之间存在的高流动性的结论提供了一个有力的解释。被香港社会意识普遍接受的“香港梦”反过来强化了香港人的个人主义取向，消散了阶级和阶层的集体凝聚力。

从香港的社会发展史可知，本文所测量的香港代际职业变动和社会流动发生的时期，大致上也是香港社会经济结构变动最剧烈的时期，在这个时期香港的产业结构和职业结构都发生了很大变化，数据所显示的中层和下层内部及之间的高流动性也能部分地反映出背后的结构问题。因此，必须指出，在未能剔除社会结构性变迁因素的影响时，以职业地位的变动来衡量香港这一时期的社会流动存在一定的缺陷。但是即使如此，我们仍然能够从中看到香港整体社会阶层结构变化的形态和特点。

[参考文献]

- [1] Sorokin, Pitirim A. *Social and Cultural Mobility* [M]. The Free Press, 1959.
- [2] Lipset, Seymour M., Reinhard Bendix and Hans L. Zetterberg. "Social Mobility in Industrial Society", in *Social Mobility in Industrial Society* [M]. Edited by Seymour. M. Lipset & Reinhard Bendix.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59.
- [3] 丹尼斯·吉尔伯特·约瑟夫·A·卡尔著. 美国的阶级结构 [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2.
- [4] Donald J. Treiman, *Occupational Prestige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M].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1977.
- [5] S.K. Lau, *Society and Politics in Hong Kong* [M]. Hong Kong: The University Press.
- [6] M. K. Lee, "Emerging Patterns of Social Conflicts in the 1980s." in J. Y. S. Cheng (ed.) *Hong Kong in the 1980s* [M]. Hong Kong: Summerson, 1982.
- [7] 吕大乐, 黄伟邦编. 阶级分析与香港 [M]. 青文书屋, 1998.
- [8] Thomas W. P. Wong, Tai-lok Lui, *Reinstating Class: A Structural and Development Study of Hong Kong Society* [M]. Social Sciences Research Center,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1992.
- [9] 埃里克·奥林·赖特著, 陈心想, 皮玉林, 杨玉明, 陈阳译. 后工业社会中的阶级 [M]. 沈阳: 辽宁教育出版社, 2004.

责任编辑: 黄振荣

试析我国公司政治行为的形式与特征

王叶敏

[摘要] 公司政治行为是指企业试图影响政府政策使之做出对企业有利的决策的行为。我国公司政治行为为具有直接参与策略、代言人策略、调动社会力量策略、政府关联策略、财务刺激策略、制度创新策略等形式。在实施过程中具有路径的直接性、主体的单个性、战略的非正式性等特征。

[关键词] 公司政治行为 具体形式 实施特征

(中图分类号) D63; F27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8) 09-0077-04

公司政治行为是指企业试图影响政府政策使之做出对企业有利的决策的行为。公司政治行为在西方一直是理论与实践的热点。Hillman 等人的研究发现, 企业积极地维持与政府之间的关系会影响企业价值水平, 企业政治策略的制定与实施会带来特殊的政治利益。^[1] 我国由于政治制度、经济发展模式、传统文化等诸多方面的原因, 这一研究多年来未曾得到应有的重视。随着我国市场经济体制改革不断深化, 这一问题逐渐引起了我国理论界的注意。一些学者通过引进西方研究成果, 结合我国实际, 对我国企业政治活动的动机、类型与模式进行了多方面的研究, 取得了较多成果。^[2] 然而, 在众多研究中, 对于政府运行机制、管治特点的研究却付之阙如。本文旨在通过对公司政治行为的研究进行总体性回顾, 从而分析我国公司政治行为的形式与特征。

一、公司政治行为的相关理论

对于公司政治行为, 迄今为止国内外学界并没有一致的提法, 本文主要采用 Baysinger 对公司政治行为的定义。他将公司政治行为称之为 Corporate Political Activity (简称 CPA), 认为 CPA 是“企业试图影响政府政策使之做出对企业有利的决策的行为”, 它属于政治战略、非市场战略的范畴。^[3] 目前国内外学术界对于公司政治行为的研究, 在动因、类型、绩效等方面取得了丰硕的成果。

在公司政治行为动因方面, 企业核心能力理论、公共选择理论、集体行为理论等都试图从不同角度阐释公司政治行为出现的原因。如企业核心能力理论认为, 创造区别于其他企业的持续的竞争能力(或优势)是企业成功的关键, 而这种竞争优势的取得既可以借助于市场资源, 也可以借助于非市场资源。Baron 指出, 企业非市场活动中的竞争力与市场环境中的竞争力一样有用, 尤其是如果一个企业所处的环境越是受政府的控制而非市场的控制, 那么这种非市场的竞争力就越重要, 而政治行为能力就是一种重要的非市场竞争能力。^[4] 企业核心能力理论解释了公司政治行为的内在动力和原因。公共选择理论认为, 政治过程实际上是政府官员和私有参与者(企业)之间进行市场交换的一种形式, 有自益倾向的政府官员可以通过政府干预, 向企业提供大量有偿的服务, 来与企业进行互益性交换, 而能从潜在的政府

作者简介 王叶敏, 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博士生(广东 广州, 510275)。

政策中获得收益的企业会主动进入政治领域。集体行为理论从政策塑造的公共性与私有性角度，分析了群体行为中的企业实施政治行为的动机。Ulkmann 认为在事物生命周期的早期，政治行为会产生公共利益，然而在生命周期后期，政治行为则将为企业带来私有收益。因此在事物生命周期的早期，政治行为更多地发生在小规模或高度集中行业的企业中，因为这样可以避免“搭便车”行为。而在后期，由于规模扩张，企业利益分化，这些企业可能会积极实施政治行为以确保得到足够的私有利益，或者力图避免政策有利于竞争对手而增加自身的成本。^[5]

在公司政治行为的类型方面，Getz 通过对以往研究的总结，归纳出了 7 种政治行为类型：游说、报告研究结果、报告调查结果、证词、合法行动、私人服务和选民培养。游说是指代表公司的游说家与公共政策制定者之间的直接接触；报告研究结果是指企业与政策制定者分享最新的研究资料来影响政策倾向；报告调查结果是告知政策制定者有关选民态度的变化；证词是指在国会或行政机构听证会上作证，同时将企业的观点介绍给多个有兴趣的政策制定者；合法行动是指包括诉讼、威胁使用合法程序或将法官顾问的辩护状归档；私人服务也称公司领导者的服务，是指在联邦内阁包括管理和行政部门的服务，或担任顾问或特别委员会成员；选民培养是指公司努力识别、教育和激发那些可能对公司公共政策有影响的利益相关者从事政治活动。Getz 认为综合运用这些公司政治策略对公司的竞争是有益的。^[6] 他的后继者则不断进行补充与完善，如 Hillman 和 Hitt 考察了公司政治行为的两种方法：交易的方法和关系的方法，两种参与的水平：个体的和集体的；提出了三种一般的政治策略：信息策略、财务刺激策略和选民培养策略。^[1]

在公司政治行为绩效方面，许多学者利用问卷调查等形式进行了研究。如 Aplin 和 Hegarty 比较分析了不同企业政治策略的有效性，他们发现政治代理策略和信息基础策略对立法者影响最大，而公众曝光策略和直接压力策略效果最差。^[7] Michael 评估 PAC（政治行动委员会，即 Political Action Committees 的简称）捐款、选民培养、企业经理游说、专业人员游说和鼓吹性广告等企业政治活动对立法决策的影响，其研究结果表明选民培养策略是一种最有效地影响立法决策的方式。^[8]

我国对公司政治行为的系统研究主要始于田志龙、高勇强等对西方有关公司政治行为理论的引入、介绍和比较分析。在此基础上，他们利用西方相关理论，结合中国的特有政治、经济制度与文化特征，对我国的公司政治行为进行了初步研究。如在 CPA 动因方面，他们从外部环境角度论述了公司政治行为的动因。卫武、田志龙、刘晶指出，在我国特定的政治经济制度环境下，政府已成为最具影响力的社会组织，掌握着政策、政府采购等巨大的政治、经济资源，政府对企业经营活动的支持、援助往往可以使企业获得优越的竞争条件和有利的发展环境，在日益激烈的竞争环境中，企业在政治上的成功与在市场上的成功同等重要。^[9] 而对我国公司政治行为类型的一个较全面的总结则来自于田志龙、高勇强、卫武的研究。他们利用西方相关的文献，并结合我国的政经体制环境，利用访谈等手段，对一些企业进行了实地调查，得出了目前我国公司政治行为的若干类型，并对这些策略进行了特定语境下的解读。^[10] 总的来看，我国学术界关于公司政治行为的研究还处于起步阶段，许多深层次问题还需进一步研究。

二、我国公司政治行为的形式与特征

改革开放前，我国由于经济体制的高度集权化，企业对政府的高度依赖及外部竞争市场的极度不完善，公司政治行为发展的空间缺失。改革开放后，我国企业所面临的外部竞争环境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市场化的不断发展迫使各经营主体必须以竞争优势谋求生存与发展。而竞争优势的获得既可通过市场手段、也可通过非市场手段来实现。以公司政治行为建立良好的政企关系、获得政府给予的政策优惠与资源扶持就是一种重要的非市场手段，因此改革开放后我国的公司政治行为开始发展并获得较大的进步。但总体上来说，与西方企业相比，我国公司政治行为的发展仍然相对滞后和不规范，基本上处于一种无序的状态，还未能上升到企业战略的高度。同时由于政治制度、经济发展模式和传统文化等因素的迥异，我国公司政治行为有着显著的中国特色。

(一) 我国公司政治行为的具体形式

我国公司政治行为的具体形式，大体上来说可分为如下七类。

1. 直接参与策略。中国企业可以通过当选党代表、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来发表意见、参与制定政策或决策，甚至一些国企的高管人员直接就是政府委派的官员，这是中国特有的政治现象。在西方国家，政府与市场分界比较严格，这种情况是难以想象的。

2. 代言人策略。我国企业一般是依靠个人关系去游说，而西方政治中介非常发达，企业可以雇用专业游说公司进行政府游说。中国没有游说的职业中介，也不存在这样的政治土壤。

3. 信息咨询策略。中国企业主要是通过参加政府组织的会议或调研来影响政府的态度，而西方企业往往会通过民意调查或国会作证等方式来影响政府决策，其实施方式比中国企业有更多空间。

4. 调动社会力量策略。我国企业一般通过影响媒体或舆论的方式进行，所能实施的手段、效果有限，而西方由于民众的政治参与度较高，因而该项策略的利用手段和影响均较我国企业要大，西方企业可以利用媒体、股东、雇员的政治参与来影响政府的政策，甚至动用法院的力量来维护企业的利益，而这在我国现实的政治语境下是难以做到的。

5. 政府关联策略。中国企业往往采取比较低调、甚至秘而不宣的行为去经营与政府的关系，这是“由于中国传统文化的影响，中国舆论对企业影响政府政策的行为一般持否定态度，因为企业政治行为的不规范常常隐含着腐败问题”的缘故。而与中国企业不同，西方企业不刻意遮掩经营与政府的关系，一般比较公开。另外由于西方国家政府对企业的经营活动干涉较少，因此与中国企业相比，他们较少采用这类策略。

6. 财务刺激策略。中国企业通过间接赞助政府举办的活动来密切与政府的关系，争取政府的支持，西方企业可以公开通过政治竞选捐款来影响政府决策者，而这在中国是不被允许的。

7. 制度创新策略。中国企业会努力找到政府关于企业制度规划等方面的缺点并不断完善，争取使之成为政府认可的政策和规则改变的方向，从而获得政策的支持。西方国家政府对企业微观运作、企业制度的改革很少干预，因此西方的企业也很少使用这类政治行为。

此外，有些中国的政治行为是国外所没有的，如通过做政府期望的事取得政府支持的承诺策略，而国外的一些政治行为，如直接压力策略、设置专门的政治行为机构等，在中国也很少见。

(二) 我国公司政治行为的实施特征

我国公司政治行为在实施的过程中，具有如下明显的特征。

1. 路径的直接性。我国企业通过各种政治行为直接影响具有决策权力的政府官员，通过实施接触政府官员，利用与有关官员的交往、社会关系网络开展游说等策略，直接影响政府的决策，从而推动政府出台对其有利的政策或给予政府订单、行政划拨资产，最终达到实施公司政治行为的目的。而西方企业更多地是通过政治行为来影响选举进而影响政策的决定，也就是说企业往往通过各种策略显示其影响选举的力量进而影响公共政策的塑造，如 Keim、Zeithaml 和 Baysinger 在分析 20 世纪 80 年代的公司政治战略时认为，选民培养是一种有效的政治策略。^[12]同时西方企业也比较注重通过引导公众舆论与倾向来影响政策的制订，如 Schuler 将西方企业的政治策略主要分为信息影响策略与公众曝光策略，公众曝光策略即是指企业通过第三方影响、媒体宣传来试图影响政府决策的倾向。^[13]

两者产生差异的原因在于，由于我国现有的政经发展模式，政府与市场的分野有时难以界定，政府在一定程度上和范围内替代市场，政府或官员掌握了很大的自由裁量空间，在某种程度上成为左右企业命运的重要因素，因而企业就有足够的动机以种种方式来影响与接近政府官员，密切与其之间的关系从而达到政治行为的目的。

2. 主体的单个性。中国的企业往往单独实施政治行为，实行单兵作战，更多的是去争取政府某项具体政策的扶持或具体项目的支持，除此之外，较少通过与其他有共同利益的企业结成联盟或通过行业协

会开展政治行为。与此不同，西方企业的公司政治行为着眼于诱使政府制定有利于自身的公共政策而非对单个企业有利的政策，因为西方健全的法制限制了政府对单个企业实行特别的优待，因此企业的政治行为主要是努力影响政府出台对其有利的行业政策。所以在西方国家，政治行为的主体往往是以若干个企业甚至是企业联盟的形式进行。

3. 战略的非正式性。总的来看，我国企业政治行为的战略多采用非正式的方式。我国企业虽能认识到与政府关系的重要性，但没有从战略的高度去谋划这一问题，缺乏明晰的政治行为经营战略与意识，在政治行为经营上有策略无战略，有意识无制度，没有长期目标和整体战略，更多的是依靠企业领导人员个人的政治意识和能力与政府或官员沟通、交往来实施一种非正式的政治行为，没有从制度或战略上来考虑处理与政府的关系，因而企业高层个人的政治意识就对整个企业的政治策略与业绩有很大关系。如田志龙、孔旭升、温凉在一项包括不同性质的企业政治行为的调查中发现，虽然行业、经营性质及市场结构均对企业政治策略与行为产生影响，但其中作用最大的却是高层意识，即高层意识对企业实施政治行为及效果影响最大。然而高层意识却难以像制度那样固定下来，个人的意识终究难以像制度与战略那样产生持久的力量与效果。^[14]

相形之下，西方企业已逐渐将政治行为作为一项战略管理纳入到企业的经营管理当中，具有清晰的政治经营战略与意识。如 Keim 在一项调查中发现，30 个行业中的 125 个大企业，全部都有企业政治战略，其中独立设置政治行为委员会的有 108 个，在华盛顿设立事务所或办公室的有 97 个，实施“选民培养计划”的有 94 个。^[15] 西方企业一般具有清晰的、正式的政治战略意识：首先认识到企业政治战略的重要性，然后制定详细的政治战略计划，最后设置专门机构和专职人员实施该计划。^[15]

[参考文献]

- [1] Hillman, A.J. and Hitt, M.A. Corporate Political Strategy Formulation: A Model of Approach, Participation and Strategy Decisions [J]. *Academy of Management Review*, 1999, (24).
- [2] 田志龙, 贺远琼. 公司政治行为: 西方相关研究的综述与评价 [J]. *中国软科学*, 2003, (2).
- [3] Baysinger, Barry D. Domain Maintenance as an Objective of Business Political Activity: An Expanded Typology [J]. *Academy of Management Review*, 1984, (9).
- [4] Baron, D. The nonmarket strategy system [J]. *Sloan Management Review*, 1995, (1).
- [5] Ulkman, Arie A. The Impact of the Regulatory Life Cycle on Corporate Political Strategy [J]. *California Management Review*, 1985, (1).
- [6] Getz, Kathleen A. Research in Corporate Political Action—Integration and Assessment [J]. *Business and Society*, 1993, (3).
- [7] Aplin, J. & Hegarty, W.H. Political influence: Strategies employed by organizations to impact legislation in business and economic matters [J]. *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 1980, (3).
- [8] Michael, D. Corporate political strategy and legislative decision making [J]. *Business and Society*, 2000, (1).
- [9] 卫武, 田志龙, 刘晶. 我国企业经营活动中的政治关联性研究 [J]. *中国工业经济*, 2004, (4).
- [10] 田志龙, 高勇强, 卫武. 中国企业政治策略与行为研究 [J]. *管理世界*, 2003, (12).
- [11] 高勇强. 关于企业家参政与中国人大系统改革的思考 [J]. *经济前沿*, 2004, (1).
- [12] Keim, G., Zeithaml, C. & Baysinger, B. SMR forum: New direction for corporate political strategy [J]. *Sloan Management Review*, 1984, (2).
- [13] Schuler, Douglas A. Corporate Political Strategy and Foreign Competition: The Case of the Steel Industry [J]. *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 1996, (39).
- [14] 田志龙, 孔旭升, 温凉. 东湖高新区企业政治策略与行为研究 [J]. *当代经济*, 2006, (10).
- [15] 黄忠东. 美国企业的政治战略研究及其对我国的启示 [J]. *海外之窗*, 2004, (3).

责任编辑: 杨向艳

历史学

从中日两国档案看《国闻报》之内幕(下)

——兼论严复、夏曾佑、王修植在天津的新闻实践

孔祥吉 村田雄二郎

[摘要] 本文利用中日两国档案,尤其是日本外务省外交史料馆所藏《新闻杂志操纵关系杂纂——国闻报(在天津汉字新闻)》专档,探讨《国闻报》创建过程、在维新运动中的作用、戊戌政变后的表现、在中国新闻史上的地位及其最后结局,揭示了严复、王修植、夏曾佑等天津地区的改革派人士的办报活动以及日本和俄国与这份维新派报纸的特殊关系。

[关键词] 国闻报 严复 日本外务省 俄国

(中图分类号) K256.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8)09-0081-18

七、《国闻报》与百日维新

通观晚近以来的中国改革运动,与报刊的关系均十分密切。甲午战败之后,康有为及其弟子梁启超、麦孟华等率先在京师成立强学会,创办《万国公报》(后称《中外纪闻》),介绍西学,鼓吹变法,后来又创办了《知新报》。严复则利用天津的《直报》屡屡发表充满新意的政论文章。尤其是梁启超与汪康年、黄遵宪等人在上海创办《时务报》,宣传国势危迫,呼吁采用西法,改弦更张,起到了振聋发聩的作用。《时务报》介绍西学,屡发新论,在中国近代新闻史上留下了光辉的篇章。

自从光绪二十三年十月,严复等人在天津创办了《国闻报》,其议论使人耳目一新。该报在鼓吹新法、号召民众方面的作用,愈来愈显得与众不同。当百日维新进行之际,《国闻报》则取代了《时务报》,成了变法运动中支持康有为、梁启超等人的重要舆论工具。之所以出现这种转变,主要是因为《时务报》的主持人汪康年无法抵制张之洞、梁鼎芬等人的思想影响,与康梁等维新派人士隔阂日深,步调未能一致;在《时务报》奉旨改为《昌言报》之后,康有为等与汪康年之间出现了争夺该报领导权的斗争,严重影响了《时务报》在变法运动中宣传作用的发挥。

《国闻报》由于距京师近在咫尺,而且许多京师维新志士,如梁启超、谭嗣同、张元济等人,与报馆的主笔夏曾佑关系密切。他们将京师所发生的重大事件,以及朝廷动向,源源不绝地向天津通报。因此,《国闻报》能及时全面地反映维新变法的进展,将改革运动的成就及挫折不失时机地向全国传播,真正成了康梁维新派的喉舌。这种作用在以下几个方面表现得尤为突出。

(一) 大张旗鼓地宣传中国所处的危迫局面,阐述变法刻不容缓。譬如戊戌春季,发生了德国侵略军褻渎山东即墨县文庙事件,康有为、梁启超、麦孟华等鼓动在京师会试的各省举子,纷纷向朝廷上书,要求责问德国,保卫孔教。《国闻报》围绕此事件,于戊戌闰三月十六日发表了《拟上请办德人拆毁孔庙呈稿》以及梁启超号召举人签名的《公启》,田(184期,闰三月十六日)数日后该报又在“国闻录要”中连续

作者简介 孔祥吉,美国哈佛大学费正清东亚研究中心研究员;村田雄二郎(murata, ujiro),日本东京大学综合文化研究科教授。

登载了《江苏举人为圣庙事呈稿》、^{[1](187期, 闰三月十九日)}《江苏淮安府举人公递都察院呈稿》等文章,^{[1](190期, 闰三月二十二日)}连续报道京师举子纷纷上书的情况, 在知识分子中起到了轰动效应。

与此同时, 康有为等人为了鼓动京官投身于变法运动, 先后在京师南横街的广东会馆召开保国会, 号召京官们奋起保国救亡图存。《国闻报》紧密配合维新志士在京师的活动, 为变法救亡大造声势。该报于戊戌闰三月二十三日刊发《京城保国会题名记》, 首次刊布了与会者岑春煊、陈虬、徐仁镜、阔普通武、王貽谷、杨深秀等人的名字。次日, 再次刊布《京城保国会题名记》, 将刘鹗、宋伯鲁等人的姓名见诸报端。^{[1](191、192期, 闰三月二十三、二十四日)}二十九日, 又刊发《保国会题名记后》。^{[1](197期, 闰三月二十九日)}

《国闻报》刊布名单, 是为了证实京师有爱国之心的京官参加保国会, 是千真万确的事实。四月初三日该报再次刊登《论保国会》以及《保国会事书后》, 并于四月初十日开始接连登载“南海康长素工部”在《保国会三月二十七日第一集上的演讲稿》、《闰三月初一日保国会开会第二集演说大意》以及浙江举人陈虬等请总署代奏《变法自强力保大局, 请求立会折稿》。数日后, 又在“京师新闻”《时事续闻》中, 发布了皇上支持保国会, 而不理会潘庆澜、李盛铎等御史弹劾保国会的奏章。^{[1](213期, 四月十六日)}

《国闻报》这些连篇累牍的文章, 大大长了康有为、梁启超等维新派人士的志气, 在读书人中间传播了以西学而更张旧法的观念。它旗帜鲜明地站在改革派一边, 使该报成了名副其实的改革派的喉舌。^①

《国闻报》对康有为召开的保国会的积极态度, 与《时务报》形成鲜明的对比。《时务报》对此的报道, 远远不如《国闻报》积极主动。其原因则是汪康年受到了张之洞、梁鼎芬等人的制约。汪康年于戊戌闰三月二十五日, 收到梁鼎芬从武汉发来的信件, 该信要汪康年拒绝刊载康有为的保国会活动: “致时务报馆汪穰卿: 康开保国会, 章程奇谬。闻入会姓名将刻《时务报》, 千万勿刻, 至要! 鼎芬。”^[2](P191)]梁鼎芬对保国会的立场, 不仅仅代表他一个人的意见, 这种看法与张之洞对康有为的态度显然是不谋而合的。或者梁鼎芬此举, 就是在执行张之洞的指令。张之洞、梁鼎芬等人与康有为等人格格不入的立场, 严重影响了《时务报》在变法高潮中作用的发挥。

(二) 《国闻报》为改革派张目, 及时全面地报道维新志士的重大变法举措及其在京师的重要活动。

首先, 对于百日维新的头一件大事废除八股取士的报道, 即大大振奋了改革派的斗志。在维新派再三请求之下, 光绪皇帝冲破刚毅等守旧大臣之阻挠, 五月初七日, 《国闻报》在“上谕恭录”栏目中, 刊布了光绪帝颁发的“肇自下科为始, 乡会试及生童岁科各试向用四书文者, 一律改试策论”。^{[1](234期, 五月初七日)}

两天之后, 该报又在“国闻录要”中, 进一步刊布了皇帝废除八股曲折过程的新闻。其文曰:

《数科宸断》, 八股取士, 习非所用, 本月初五特奉上谕, 改试策论。风闻中外耳目一新。有京友来函: 此次改科谕旨, 初二日业已拟发, 以枢臣、礼臣, 均谓兹事重大, 请从长计议, 是以暂缓降谕。皇上锐意维新, 力排群议, 以为非得人才, 不足以图富强; 而非改科目, 不足以得人才。遂于五日特涣轮音, 明告天下。六百年来相沿积习, 毅然决然, 断自宸衷, 一旦弃去。非圣人其足语于斯乎。^{[1](236期, 五月初九日)}

行之数百年的取士旧法, 一旦废除, 在全国上下的读书人中间, 产生了强烈的震撼。新党人士读着《国闻报》所刊登的新闻, 无不拍手称快。

其次, 《国闻报》在百日维新期间的报道, 始终围绕一条主线, 即宣扬以康有为为主的维新党人在京师的变法活动, 以及他们在政治上所追求的目标。百日维新的帷幕刚一拉开, 《国闻报》即在“京师新闻”中, 以《简在帝心》为题报道了光绪皇帝对康有为等志士的赞赏。其文称:

京师新闻, 徐子静学士奏荐康长素主政、张菊生主政、黄公度廉访、谭复生太守、梁卓如孝廉五人, 通达时务一折, 已经明奉谕旨, 于二十八日召见。闻是日在颐和园召见两君, 康奏对至九刻

^① 《国闻报》对保国会的报道, 大多是据梁启超所提供的文字刊出的, 见《梁启超年谱长编》, 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 第110页。

钟之久。张奏对至三刻钟之久，谅嘉谟入告，必当有大裨时局之言矣。闻当日军机大臣面奉谕旨，工部主事康长素著在总理各国事务衙门行走，当由军机处交片与工部及总理衙门两处。张君现尚无下文，想朝廷锐意维新求才若渴，必当更有破格录用之举也。^{[1](228期,五月初一日)}

康有为被光绪帝在颐和园召对，长达“九刻钟之久”。这是康梁自己的说法，而坊间说法与此并不一致，《国闻报》显然是从康梁处得来的新闻。接着，《国闻报》又以《总报局告白》的形式，大力推销康有为、梁启超等人的变法维新论著。其告白曰：

本局在京都琉璃厂土地祠出售《新报》全年四元，闰月加三角半……。《孔子改制考》南海康长素先生撰，十本洋二元；《春秋董氏学》……《日本书目志》南海康长素先生辑，八本一元四角；中西学门径书七种，新会梁卓如先生辑，二本洋四角；《南海先生四上书记》一本洋二角；《南海先生五上书记》一本洋一角；《南海先生七上书记》一本洋一角；《桂学答问》南海康长素先生著，一本一角……。^{[1](237期,五月初十日)}

随后，又披露了康氏在京师的新举措。该消息称：

《奉旨编书》，工部主事康有为召见后，得旨令在总理衙门章京上行走，本应入署当差，因奉旨编辑译书，是以暂缓入署。闻近来康主政陆续进呈御览之书，有《孔子改制考》、《泰西新史揽要》、《列国岁政纪要》、《文学兴国策》、西国学校诸书。京友来函云：康主政近来编译书籍，日事丹铅，颇形忙碌，本应俟全书译成后，恭录进呈，闻有旨令其随译随呈，皇上之振奋实学，考求洋务，益于此可见矣。^{[1](251期,五月二十四日)}

上述新闻中有的书名并不确切，《列国岁政纪要》应为《列国政要比较表》。《文学兴国策》则未及进呈。这些进呈到紫禁城的新书，是坊间无从得知的，故其新闻必来自康梁诸人无疑。

再次，《国闻报》对康有为等维新志士在改革高潮中，改变其变法纲领一事，作了及时报道。

众所周知，自乙未以降，康有为曾多次吁请设立“议郎”，要求以“三占从二”的方式讨论政事；又在《上清帝第四书》中“请设议院以通下情”等等。到了丁酉冬，随着“瓜分豆剖，迫在眉睫”的民族危机日益严重，康有为于《上清帝第五书》中直接提出了“自兹国事付国会议行”、“定宪法公私之分”。他在代替陈其璋草拟的《为外衅危迫，亟宜详审国势，善全邦交，以纾后患而维危局折》中亦提出了“议院之情，可先时而防患”的主张。^{[3](P119)}然而，在戊戌正月初三日被总理衙门王大臣传见问话后，康有为于正月初八日呈递了《上清帝第六书》，随后又递了《第七书》。在这些上书中，康氏不再有请求开国会和颁布宪法的建议，而代之以“制度局”。尤其是在四月二十八日康氏被光绪帝召见之后，更加明确地举起了以君权变法的旗帜，主张“以君权雷厉风行”、“拔通才以济时艰”。

《国闻报》于五月二十八日刊布了《答人论议院书》。在该文中，康氏直言不讳地宣称：

夫君犹父也，民犹子也。中国之民，皆如童幼婴孩，问一家之中，婴孩十数，不由父母专主之，而使童幼婴孩自主之，自学之，能成学否乎？必不能也。敬告足下一言，中国惟以君权治天下而已。若雷厉风行，三月而规模成，二年而成效著。^{[4](P62)}

这是康有为在百日维新中发表的最重要的文章之一。该文真实地表达了当时康有为对于君权与民权关系之理解，与康氏向光绪帝进呈的《日本变政考》、《孔子改制考》等书的立场是一致的。此后，《国闻报》连篇累牍地刊登了新旧两党围绕制度局所展开的争斗。五月二十九日的“国闻录要”称：

《议覆制度局》，工部主事康长素先生，于前月条陈新政，大旨谓：小变不如大变，零变不如全变，请特设制度局一所，专办变法之事，庶天下之耳目一新，而上下之指归以定。所有一切改科举，改官制，改兵政，改刑律，改财赋之事，事无巨细，凡属新法，皆隶于制度局。条陈既上，廷旨交总理衙门议奏。昨有京友传说云：总署业于本月日前奏复，大约以为事多窒碍，势难施行。皇上将总署议复之折，留中数日，复交下，命再行核议具奏。闻总署各堂之意，拟再行议驳云。^{[5](256期,五月二十九日)}

接着，《国闻报》又报道了京城关于召开制度局的传闻。其文曰：

康工部上月时上一折，言开制度局事，交总署议。闻皇上及皇太后迭次催议，总署议驳，上复发回总署，会同枢垣再议驳。二十六日奉硃谕，飭总署、枢垣切实议行，无得空言塞责。于是，京朝议论汹汹，……制度局者，不过如重修会典则例，开一会典馆，但稍加删改云耳。^{田(261期,六月初四日)}

康有为制度局建议的核心，是建议皇上拔擢通才议政，而将守旧派大臣排除在外，因此，制度局遭到朝臣的极力抵制。为了解除朝臣的后顾之忧，康有为曾经故意将制度局说成“不过如重修会典则例，开一会典馆，但稍加删改云耳。”令人惊奇的是康有为的原话，一字不改地出现在《国闻报》的新闻报道中。显然，此文的作者不是别人，正是康梁自己。数日之后，该报又登载了康有为将制度局改名为懋勤殿的消息。^{田(八月初二日)}其实，无论是制度局，还是懋勤殿，均系安插维新通才议政的机构，守旧派是寸步不让的。从上述新闻中可知，《国闻报》在百日维新中，是步步围绕康有为的变法宗旨，充分发挥了报纸的宣传作用。

除此之外，《国闻报》还对梁启超、黄遵宪、李端棻等许多维新党人变法言论进行了追踪报道，表现了该报纸为改革派张目的鲜明的政治立场。

《国闻报》对新政的热情，已引起光绪皇帝的注意，据该报所登“北京访事人”戊戌八月初来信云：

《征文恭纪》，北京访事人来信云：上月二十九日严又陵观察蒙恩召见乾清宫，垂询办理海军并开办学堂事，甚为详悉。语次，上问：“本年夏间，有人参汝在天津《国闻报》主笔，其中议论，可都是汝的笔墨乎？汝近来尚在国闻报馆主笔否？”严对曰：“臣非该馆主笔，不过时有议论，交与该馆登报耳。”上又问：“汝所上报之文，其中得意文章有几篇？”严对曰：“无甚得意者，独本年正月间有拟上皇帝书一篇，其文颇长，当时分作六七日登报，不知曾蒙御览否？”上云：“他们没有呈上来，汝可录一通进来，朕急欲观之。”^{田(八月初四日)}

由以上光绪帝与严复的对话不难看出，《国闻报》所登载之变法论文，已经引起了光绪皇帝很大的兴趣。《国闻报》与改革派是息息相关的。

关于《国闻报》与戊戌变法关系密切，还可由下列事例得到证实：在上个世纪50年代由中国史学会组织编写的《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戊戌变法》第3册《报纸新闻》所辑录文章，以光绪二十二年正月《南北练军》始，至光绪二十六年二月初一日，共选编与百日维新有直接关系的重要新闻195则，其中刊于《国闻报》109则，《中外日报》35则，《申报》24则，《新报》19则，《昌言报》4则，《万国公报》2则，《西报》与《译文汇报》各1则。由此可见《国闻报》与维新运动关系是何等紧密。

八、戊戌政变后的《国闻报》

《国闻报》与维新运动的关系密切，还表现在戊戌政变刚发生后的一段时间内，该报馆既没有退缩，也没有改变原先之立场，仍然是以显明的态度，对改革派表示同情与支持。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件事上。

其一，慈禧等守旧派上台伊始，便迫不及待地逮捕、镇压与变法有关的维新党人。他们于八月初九日将谭嗣同、康广仁、杨深秀等人关押于刑部监狱，随后又未经审讯而残杀于菜市口。《国闻报》不顾顽固派的反对，于十二日刊登了一则来自京师的新闻，题名为《视死如归》。其文曰：

有西人自北京来，传述初六、七日中国朝局既变，即有某国驻京公使署中人，前往康氏弟子谭嗣同处，以外国使馆可以设法保护之说讽之。谭嗣同曰：“丈夫不作事则已，作事则磊磊落落，一死亦何足惜，且外国变法未有不流血者，中国以变法流血者，谓自谭嗣同始。”即纠数十人谋大举，事未作而被逮，闻中国国家拟即日正法以儆效尤。^{田(八月十二日)}

谭嗣同面对死亡，仰天长笑，无丝毫畏惧，国内其他报纸称其为“逆犯”，而《国闻报》则称赞其“视死如归”，其同情维新派的立场跃然纸上。上文中的“某国驻京公使署中人”，显然是指日本外交官。因为戊戌政变后，梁启超、王照等志士是依靠日人掩护而逃脱清政府抓捕的。所述“中国以变法流血者，谓自谭嗣同始”等豪言壮语，与梁启超后来在《精议报》所刊布的亦大略相同。

其二，《国闻报》在守旧势力猖獗一时的情况下，继续在报端宣传康有为在逃离北京之后，发表的

一系列公开反对慈禧守旧派的言论。戊戌九月二十三日，《国闻报》在显著位置“本馆照录”栏目中，刊载“照录八月二十七日上海新闻报康有为言论”；在“国闻录要”栏目中，刊载“再录西报六月十六日康有为奏对之词”；次日，又刊登“录上海新闻报九月初四日康有为问答之词”。^{[1]（九月二十三日）}

该报还于光绪二十四年在《本馆照录》中，公然嘲笑守旧朝臣请求禁毁康有为变法书籍的文章：

《孙中堂请禁康氏悖谬各书奏稿》，本馆按，孙中堂此折乃五月底所上，当日奉旨。是康有为之折为管学大臣所奏，事在数月以前。至八月以后，而始纷纷奏请毁禁康氏书籍，则直支那俗语所谓“放马后炮”，“打落水鸡也”。本馆附志。^{[1]（九月十五日）}

《国闻报》敢于冒天下之大不韪，屡屡刊布头号“逆犯”康有为在海外的反政府、反慈禧的言论，为改革派鸣不平，引起京师守旧文人一片哗然，并群起而攻之。

其三，政变之后，守旧派倒行逆施，废弃新法，政治上出现了严重的倒退。许多没有气节的文人，全然忘记了他们在光绪帝推行新政时，曾积极参预变法的言论，八月初六日之后，摇身一变，又为慈禧歌功颂德。尤为典型的是端方进呈《勸善歌》事件，成了京城的一大新闻。

端方字午桥，号匋斋，满洲正白旗人。甲午战争之后，有志于变法，与维新派关系尤为密切，故百日维新中，光绪皇帝命其督理新政机构农工商局。然而，政变之后，端方惧怕引火烧身，于是由原来的赞同光绪皇帝变法，变为向慈禧大唱赞歌。据费行简之《慈禧传信录》记述：

直隶霸昌道端方，亦以保国会会员附有为，获三品卿衔，总管农工商务局，后将重惩之。方托骨董商投荣禄门下，且贿李莲英乞助。一日后为枢臣言：吴懋鼎、端方皆倖进，必为有为党，罪当戍新疆。禄对端方官直隶，政声卓著，且臣素知其为人，绝非附康者。刚毅争曰：农工商皆百姓之业，何必官为越俎，设局代谋。此皆有为为洋人汉奸，欲假此局以攘民业，卖之外夷，端方为承其乏，其不端方可知，圣论处分甚当。而后重违禄意，不示可否，遂已。未几，莲英为后言，端方近颇刊布书籍，颂后圣德，后触禄前论，竟擢为陕西按察使。在戊己间，以司新政而迁官者，仅方一人耳。^{[5]（P469-470）}

显然，端方是根据李莲英的授意而进呈《勸善歌》的。荣禄又从中说项，故而端方愿望很快得逞。《勸善歌》是古往今来少有的美化封建统治者、欺骗广大民众的文字，流毒深远。此歌坊间已很少见流传，今据《国闻报》光绪二十四年九月初六日《本馆照录》栏目所载的《勸善歌》，转录如下：

大清定鼎亿万岁，圣圣相承仁政多。古来赋敛不均平，十分取一又加征。
我朝丁粮不重取，征了地粮免抽丁。古来加赋真无厌，征兵调饷民愁怨。
我朝减赋至再三，苏松两府减百万。古来动工用民兵，往往十去九不归。
我朝发价雇人役，穷民借此得善瞻。古来百姓怕富兵，一家三丁抽一丁。
我朝招兵有的饷，听民自便投军营。古来待官不以礼，作得大官敲折骨。
我朝开国除廷杖，要为臣工养廉耻。古来刑法十分苛，既用非刑又连坐。
我朝例律最审详，若用非刑官职革。古来方物取之民，强买强卖失人心。
我朝贡物俱发价，不用民间花一文。古来皇亲多擅政，欺君误国大不敬。
我朝只封承恩公，一年才得千金俸。古来内监权势重，卖官鬻爵还领兵。
我朝内监不出宫，私自出宫有重刑。古来宫女有三千，挑选民女民骚然。
我朝宫廷有则例，但选八旗无汉官。我朝事事胜前代，百姓人人同感戴。
祖宗功德说不尽，再说太后恩似海。太后佛爷真圣人，垂廉训政爱黎民。
官加俸禄兵加饷，豁免钱粮千万金。当时天下未平静，发捻搅乱遍行省。
太后知人善任人，救民水火全性命。从此天下庆太平，鸡鸣犬吠都不惊。
试问此事谁恩德，重生父母还不能。光绪初年遭荒年，御膳房内曾减膳。
省出银钱去放赈，救活饥民数百万。其余水旱与偏灾，发帑截漕乐不倦。

多者发帑三千万，少者截漕数百万。及至光绪二十年，中日失和乃交战。太后深念兵苦寒，立发内帑三十万。又思彼此须息民，中外邦交日以亲。一律均沾相待厚，远人感惠多欢欣。近年驻蹕颐和园，借此颐养稍息肩。圣心尤为天下计，忧国忧民常不眠。当今皇帝真圣孝，视膳问安尽子道。躬率臣民同视暇，屡为圣母上徽号。

我朝恩德同天地，顽石也应知感激。如何逆党惑人心，乱臣贼子人切齿。官员听我劝善歌，文莫贪赃武莫怯。清廉自有好儿孙，忠勇身受高官爵。兵弁听我劝善歌，谨守营规莫放纵。出营不可犯秋毫，临阵须当齐奋勇。士子听我劝善歌，架讼包漕均不可。且莫联盟去结党，身败名裂遭奇祸。农夫听我劝善歌，孝悌力田安本分。

丰年好好完钱粮，歉岁时时有蠲赈。工人听我劝善歌，勤俭手艺莫学懒。也有一艺能成名，也能发财逾万贯。商家听我劝善歌，公平交易莫取巧。但能勤俭去经商，应享利权官为保。众人听我劝善歌，莫打官司莫械斗。莫去赌博吸洋烟，莫去冶游滥交友。教民也是良家子，一体相待无歧视。民教彼此要相安，勿为国家妄生事。会匪有莠亦有良，被胁入会无主张。但能自新速解散，不究既往淮安常。

人人都说外国好，外国又把中国羨。外国税重中国轻，外国物贵中国贱。

我今与你苦口说，字字真切无传说。仔细听我劝善歌，福多寿多子孙多。^①(351期,九月初六日)

端方呈递《勸善歌》，正中慈禧下怀。据清档记载，慈禧在看到《勸善歌》之后，于八月二十五日连续颁布两道指令：一是由军机处寄发全国各直省将军督抚。该上谕谓：“谕军机大臣等：端方呈进《勸善歌》，于人心风俗不无裨益。著各该将军督抚即行刊印，分飭各州县于城市乡村遍行张贴，俾小民一体周知。钦此。”^②二是由军机处片交步军统领衙门、顺天府五城。该日军机交片称：“本日军机大臣面奉谕旨，端方呈进《勸善歌》，著步军统领衙门、顺天府五城，各行刊印，于京城内外地面，各处张贴，俾民间一体周知，钦此。相应传知贵衙门，钦遵可也。此交。”^③

以前史学界有一种观点认为，端方为了讨得慈禧欢心，除了由军机处呈递《勸善歌》之外，还主动将《勸善歌》送到《国闻报》刊出。如《清代人物传稿·端方传》即持此种观点。该文称：

端方政变后几乎被治罪，据说由于贿赂了荣禄、李莲英，得到二人的袒护，又作了一千余字的歌功颂德的《勸善歌》进呈，并刊于《国闻报》上，才免被追究。十月，任陕西按察使，翌年护理巡抚并改任陕西布政使。^④(P67)

然而，如果仔细考察《国闻报》原件，就会发现，事实恰恰相反。《国闻报》是在批判《勸善歌》欺诈与愚昧。该报居然不顾清廷之反对，以“本馆跋”的形式，在刊登《勸善歌》的同时，大唱反调：

跋：右《勸善歌》一篇，中国政府以此颁示其国中臣民者也。其谓赋役之法，兵刑之制，中国自古至今未有如大清之善，则历代陈迹，载在史书，苟参互而考求之，是非得失，明于政治者，必能辨之，无俟本馆之屑屑也。至若皇亲擅政，内监用事，皆为本朝家法之所禁，防微杜渐，垂戒后人，此固大清开国之君，鉴既往之覆辙著为律令，以保其子孙黎民者也。

然吾闻清国家法，其著为律令者，当不止此数端，今果能一一遵守之否？度明于本朝掌故者必能言之。固非吾外臣所得知矣。若乃劝士之法，则曰切莫结党；劝农之法，则曰歉岁有赈；又曰外国税重中国轻，外国物贵中国贱。兹数说者，若不考情实，猝然闻之，亦似切近情理，洞见利害。然于政治得失之故，其道相左，其效相反。守一先生之说，固不足以定天下之是非也。盖士而无党，则导民以散，国必不强。农而有赈，则导民以惰，国必不富。外国税重，有所以能重之故，故虽重而民不怨。中国税轻，则何以商贾视关卡为畏途，十室之邑，必有逋赋。外国物贵，有所以致

贵之由，故虽贵而民用不匮。中国物贱，则何以乞丐遍于都市，八口之家，常无一日之蓄。泰东西政治家恒谓：税之轻重，物之贵贱，于国家治化之浅深相消息，歌者盖未之前闻也。

夫士之必得有党，农之不可有赈，与夫租税轻重、物力贵贱之所以然，其理宏深，其义精确，固难为浅见寡闻者道，然又不忍嘿而息使此蚩蚩之氓，终无明理之一日。故于此先表其大旨，以告天下之善歌而求和者，如欲毕其说，则请俟之异日。本馆跋。^{[1](351期,九月初六日)}

显然，《国闻报》跋文与端方的论说，完全是背道而驰、风牛马不相及的。该报提出清朝的赋役兵刑是否至善，只要参阅历代史书记载，“必能辨之”；端方是在以“浅见寡闻”，来“定天下是非”。

《国闻报》的跋文刊出之后，京师一些细心的读者已经看出该报馆是在与朝廷作对。如改归知县庶吉士、前户部主事缪润绂专门为此事向朝廷上书，认为奸党甫去，乱端复萌，其证据即是“天津之《国闻报》依然邪说横行，假外人为名，实皆华人笔墨。……请旨查明此种报馆，究系何国设立，何人主笔；一面飭下总理衙门查明公法约章，照会各公使，不得违约徇庇；并一面飭之各督抚严禁送报阅报，违者罪之，庶足以申国纪而靖人心。润绂微末小臣，曾叨食禄，前以大局危迫，迭次上书，曲荷圣量优容，不以憨直见罪；今乱萌未绝，弥怀隐忧，用罄愚恳之诚，伏冀圣明采择。乞代奏请皇太后皇上圣鉴，不胜迫切惶悚之至。又近出之《国闻报》语言狂谬，诋斥朝政，摇惑人心者，以《勸善歌》跋，康有为问答二篇为最。其原文甚长，谨摘录另缮清单，用备查核，转呈御览。谨呈。”^{[9](P487)}

最后，还应该说明，在颂扬改革派事迹的同时，《国闻报》还对守旧派的胡作非为、倒行逆施进行揭露。《国闻报》对慈禧为首的守旧派进行挑战，公然将翰林院编修沈鹏的要求杀荣禄、刚毅以及太监李莲英的奏折，刊诸于报端，并且对该事件进行追踪报道。

沈鹏（1870-1909年），字诵棠，号翼生，又号北山，出生于江苏常熟，是帝师翁同龢之同乡。沈鹏幼年丧父，家境贫寒，但他刻苦自励，发愤读书，并且师法古代圣贤的优秀品德，以忠孝为纲，以志节为本，孜孜不倦，奋发图强，十五岁即以诸生入国子监。光绪二十年成进士，选庶吉士，散馆后任翰林院编修。根据我们所掌握的沈鹏的《致翁大世叔函》等未刊信函来看，沈氏本人应系典型的循规蹈矩、拘谨小心的书生。他的一生颇不得志，婚姻亦多挫折；与翁同龢既是同乡，又是师生，交往相当密切。翁氏曾通过沈鹏了解国子监学子的情况。变法初起，沈鹏即对清廷将翁同龢罢黜，心怀怨愤。政变后，又对荣禄、刚毅等执掌政柄者非常不满，对太监李莲英等宦寺干政，尤为鄙视，认为他们的胡作非为，必将“生祸招灾”，故而主张将此“三凶”严惩杀掉，真可谓仇视权奸，不顾生死，轰动朝野。

《国闻报》在收到沈鹏的奏章之后，于光绪二十五年十月十六日在“折稿照录”栏目里刊登沈氏的《劾权奸震主削民，生祸召灾，请肆诸市朝折》。该折指斥军机大臣荣禄等人，谓：

今大学士荣禄，既掌枢机，又握兵权柄……伏愿皇太后皇上听曲徒薪之谋，为未雨绸缪之策，毋使董卓曹操再见于今日。……今岁大学士刚毅奉旨筹饷，到处搜刮，民怨沸腾，虽其筹饷之名为力除中饱，不竭商民，然剔决搜罗，不顾大体。而不肖官吏，肆意追乎；又裁撤学堂，以伤士气，更有太监李莲英，以一宦寺，干涉朝政……请援照国典肆诸市朝。^{[10](十月十六日)}

沈鹏此折草就之后，曾到自己所属的翰林院衙门，请求管理翰林院的大学士徐桐代为呈递，为徐氏斥责，拒绝呈递。沈鹏的江苏同乡惧怕其大难临头，劝其暂避锋芒，沈氏执意不肯。据徐桐《致钟琦太史函》称，沈氏曾两次登徐桐之门，恳求呈递，均遭徐氏痛斥。^[11]而且，守旧党对沈鹏公然与执政者对立，为改革派鸣不平的行为怒不可遏，切齿痛恨，并欲加害沈鹏。沈鹏之好友再次劝其返回故里，躲过风头。不料这位天不怕地不怕的铁汉，到天津后，居然将此折转递到《国闻报》。然后，才返回常熟。

《国闻报》在刊载沈鹏之折后，并加注说明此折系“翰林院编修沈鹏于九月二十一日送至衙门抑而未上之稿”。此折刊布后，在全国上下引起强烈反响，沈鹏的直声震天下。半个多月后，《国闻报》又在“国闻录要”报道：翰林院编修沈太史鹏，前曾请掌院徐中堂代奏请杀大臣某某及内监某等一折，中堂不为上。复具一折，仍抑之，将再请。众乡友强其出京。不料，至津后仍折驾而回，更具一折，极言溥

所可继大统，掌院以其愈言愈谬，置于不理。然外人闻之，大以为奇。^{[10](十一月初三日)}

《国闻报》还于己亥十一月刊登了翰林院掌院学士徐桐仇视改革派的消息。其文曰：

《劾大臣》，徐荫轩相国桐，年登大耋，当朝柱石，近来慈眷益浓，前月缮具长疏，举劾大臣。其所劾者，为前协揆翁同龢，前尚书孙毓汶，南洋大臣刘坤一，山东巡抚张汝梅，安徽巡抚邓华熙，山西巡抚胡聘之，开缺巡抚吴大澂，皆附和新法，好与逆党及洋人往来。又湖广总督张之洞，臣前保奏，今亦改节，以上六员若不从严惩办，恐新党日久，又复萌芽。大学堂尤逆党聚集之地，在堂人员及学生等应一律禁锢终身。至其所举者，为尚书启秀，藩司于荫霖，降调巡抚李秉衡，皆系国之心膂，痛恨洋人，有如私仇，请加重用云云。奏上，翁协办，吴清帅，均被严遣，刘峴帅已交署江宁将军毓贤，严密查办。启尚书入军机，余人如何黜陟，将陆续见报矣。^{[11](十一月二十三日)}

随后，根据徐桐的建议，清廷对翰林院中同情维新派的词臣进行清除，沈鹏即首当其冲。据翰林院奏甄别词臣，据实纠参一折称，翰林院编修沈鹏，丧心病狂，自甘悖谬，属衣冠败类，原请革职，交地方官严加管束，尚属宽纵。“沈鹏一员，前经告假出京，兹据鹿传霖等电奏，已经拿获到案，即著革职，永远监禁。翰林院为储才重地，膺是选者，率皆敦品砺行，束身自爱，岂容此等败类，滥厕清班。嗣后该掌院学士，随时考查，倘再有逾闲荡检，逾越规矩之员，即行严参惩处，毋事姑容。钦此。”^[12]

《国闻报》于光绪二十六年二月六日揭出沈鹏在家乡被捕之传闻：“《拿问词臣续志》，沈鹏已在江苏原籍被拿，此数员初议皆革职，内改为斩立决。后经军机大臣某某中堂二人求之，方减轻为永远监禁。”^{[13](二月初六日)}数日后，该报又登载《字林西报》的消息称：“光绪二十六年二月十一日，国闻录要：军机大臣面奉皇太后懿旨，电传密谕至苏州，著该抚派员密解翁中堂，并沈太史鹏一并治以死罪云。又称：顷接北京专电，云沈太史鹏业于本月初一日拘获，即日在常熟监禁，县令嘱其速行自裁。至翁同龢曾任中堂官职贵显，县令不敢率行擒拿，惟派兵将其住宅四围看守，以防逃逸。想苏抚当遣专员前往协提也。”^{[13](二月十一日)}

光绪二十六年二月二十二日，《国闻报》又在“东南各省新闻”中以《恣沈编修事》为题报道：

常熟沈编修鹏奉饬解省，交县看管各节，业经迭次志报，兹奉本月初九日午刻，陆护院接到总理衙门来电，著将沈鹏押解回籍，交原县看管，当派张太令瀛，雇备舟船，监押回常也。^{[13](二月二十二日)}数日后，该报又“再述苏州官事”称：

已革编修沈太史发回原籍监禁一节，业登前报。顷悉常邑令饬匠筑室，工竣后，即由邑令先诣监阅视一切，并派妥丁一名伺候。未几捕吏率同太史乘舆进监，互谈片时，邑令及捕吏即行辞去。此十二日午后事也，当时沈太史带去佛教多部，以备消遣云。^{[13](二月二十七日)}

《国闻报》穷追不舍地对沈鹏奏折以及相关事件进行连续报道，使沈鹏之声名大震，在全国上下引起了很大的反响，当然，这种做法也引起了守旧党人的反感。

九、谁是《国闻报》的真正主人

《国闻报》在百日维新前后，支持改革，同情新党，表现得十分出色。那么，这份功劳究竟应归功于何人？谁是《国闻报》的真正主人？这是一个比较复杂的问题，应该分阶段来论述。

第一阶段是从光绪二十三年十月初一日该报正式出刊始，直到戊戌三月初六日。因为，从初六日开始，为了躲过沙俄买通朝廷官员，妄图关闭报馆的阴谋，《国闻报》迫不得已挂上了日本人的旗号，报端以光绪纪年与明治年号并存，这是一个分界点。在此之前为创始阶段。这段时间，《国闻报》旗帜鲜明地揭露沙俄等帝国主义的侵略阴谋，为推广西学，更张旧制而大声疾呼，成了黑暗中的一盏明灯。该报完全掌握在维新派手中，以严复为首的维新派是《国闻报》的真正主人。

第二阶段自戊戌三月初六日开始，直到光绪二十五年三月二十日之前。虽然日人西村博为名义上之馆主，但实质上《国闻报》仍一直掌握在以严复、王修植、夏曾佑为首的改革派手里。戊戌政变后数月，夏曾佑在写给其毅伯表兄之信函中称：“馆事则一切交与日人矣，弟等当初办此事时，作论打听新闻则甚劳，筹款备赔则又甚困，大为外力所挤则又甚窘。其事之苦如此。而自交日人之后，日人西村博名

为馆主，而其人性极雅澹，且与支那言语文字均不甚通，虽在馆中而悠然物外，若与馆事无涉也者。日领事郑永昌稍精明，而无暇力及此。”^{[2] (P138)}

正如夏曾佑信中所云，西村博仅是名义馆主，实际上很少过问报馆事宜。当然，对《国闻报》的态度，在天津的日本人之间，亦有差异。日本学者中下正治曾利用日本外务省档案对《国闻报》做过分析，指出郑永昌领事和社主西村博之间，在办报的方针上发生过一些分歧和矛盾，并介绍西村博在《大阪朝日新闻》发表一篇短文，^①颇有参考价值。但是，总体来说以夏曾佑的看法为妥当，日本方面对该报在百日维新期间鼓吹改革、赞扬变法的新闻报道并无干涉。正因为如此，《国闻报》才能坚持其初创阶段的方针，在鼓吹变法，支持改革派方面，成就了一番轰轰烈烈的事业。但是，由于自戊戌三月初六日始，日本人介入报馆事务后，与初创阶段相比，情况又稍有不同。为了维持名义馆主西村博的日常所需，日本小村外务大臣致函天津郑领事，称外务省决定给予《国闻报》少量的补贴：

在三月三十一日的机密第一号报告中，曾谈及天津支那报纸《国闻报》之情形。据现刚归来的该报社挂名人西村博称，他有意将与本国人携手扩张业务，并已与某报社主共同商议。但是，尚未能达成协议，而且仅他一人，很难推进商议。因而本官想要参与襄助。尽管尚未知能否将事情谈妥，总之要使该人勿与报社关系断绝。如该人所呈之愿书称，在协议谈妥之前，我方决定每月补助该报社 50 元。^{[14] (P8-9)}

后来，郑永昌又进一步向外务省报告执行此决定的具体细节，其文称：

当地发刊之汉字报纸《国闻报》挂名人西村博呈请称，为维持报纸正常运作，需有一定补助办法。在此补助办法实行之前，我方决定作为补贴，暂时每月送给该报社金五十元。此事已于本年七月二十五日以机密第四号收悉，并已将此补助办法，转告该报纸之实际持有者王修植。若两人之间谈妥，即将该金额经本官先转交给王修植，然后付予西村博，则与该社的关系，当会有良好进展。因此，请将该补助金额直接寄给本官。每月底以前或两三个月之金额应预先支给。其实，西村博本人呈请，此项补助金额被充作他本人的在留费用，并向本官提出请求垫付今年七月以后的补助金一百元。本官出于不得已，暂以全额垫付。请急速追加付给。^{[14] (P19)}

日人西村博虽然为名誉馆主，但是，既然要挂日人旗号，就不能不在一定程度上受其制约。《国闻报》在百日维新后期，其所发议论，在一定程度上受到日本方面影响。尤其是在戊戌八月初六日之后，中国的政治格局发生了显著变化，《国闻报》骨干成员均萌退志，严复在其《戊戌八月感事》诗中称：

求治翻为罪，明时误爱才。伏尸名士贱，称疾诏书哀。燕市天如晦，宣南雨又来。临河鸣犊叹，莫遣寸心灰。^{[15] (P44)}

该诗写于六君子在菜市口被杀之后，它真实地表达了作者对维新同伴们壮志未酬、撒手人寰的无限同情，以及忧虑时局、无可奈何的心境。戊戌政变之后，以慈禧为首的守旧派上台执政，将百日维新时期光绪皇帝所颁布之新政诏令悉予废除。守旧大臣盲目排外，昏愤不堪，他们对《国闻报》所鼓吹的西学极端仇视，必欲灭之而后快。因此，《国闻报》与清政府之间关系十分紧张。严复、王修植、夏曾佑等天津改革派人士，则深感与变法高潮时成两世界，他们往日的办报热情，因形势剧变而大大削弱。他们觉得报馆已经成了是非之地，不可久留，尤其是严复首当其冲。郑孝胥曾在日记中记载：

闻前数日或劾严复、王修植、孙宝琦者，军机大臣为力救乃免。……日来《国闻报》指斥朝政，略无忌惮，意在挑衅。彼必有以待之者，惟幼陵当益危耳。^[16]

在《汪康年师友书札》中，有夏曾佑所写书信一通，该信称：

毅白表兄执事：

近已将报馆之席辞去，移居王苑生家，惠书寄红楼后可也。都中虽有谣言，尚不至如所闻之

^①中下正治《国闻报与郑永昌领事》，《新闻与日中关系史——在中国日本人经营之报纸》，东京研文 1996 年版。

甚，故拟仍行入都。报馆王、严均拟暂停，已有成议（日人尚不甚愿。）颂毅信已收到，已转告报馆帐房。菟款已代言，须待数日。昌言馆若何？公之进止若何？有起用菊生之说，恐不确。鄙人二馆俱辞，一官未得，其窘可知，不赘述也。亡人均蒙优待，而极窘于资，此确信也。碎佛。（十一月初七日到）^{[2] (P1336)}

夏曾佑所说“二馆俱辞”，系指辞去他在《国闻报》所任主笔和在孙慕韩所主持的育才馆所担任的教习二职。夏曾佑因为仅担任主笔，与报馆关系相对来说比较单纯，故于政变三个多月后，即能辞去在《国闻报》的职务，而严复、王修植，则情形与夏氏不同。严复是《国闻报》的主要股东，而王修植则是馆主，因此仍必须留在报馆内。然而，鉴于守旧派压力日益增加，以严复为代表的天津地区改革派人士，极力想将报馆售给日人；他们对于形势相当悲观，夏曾佑在《致毅伯表兄》函中曾指出：“父陵甚自危，菟生稍可，慕韩可无事”，^{[2] (P1338)}所述应系实情。然而，政变后在天津的日本领事馆官员，也有他们自己的打算。他们觉得《国闻报》应该办下去。日本驻天津领事郑永昌在向日本外务省的报告中称：

《国闻报》是以前改革派在政府中得势时，依靠改革派协助而成立的。然而，自上月二十二日，北京政府内部突然发生变动之后，改革派人员遭到逮捕杀戮之灾，今其社员惟恐祸害及身，或有避之犹恐不及而退居家乡者。当此风云变幻之际，若不讲究充分之补助法，则该社可能面临难以为继之状况。^{[14] (P19-20)}

郑永昌所述政变后维新派“惟恐祸害及身，或有避之犹恐不及而退居家乡者”，与夏曾佑信函所言相符。不过，此报告所述“上月二十二日”，不太准确。政变时间应为阳历九月二十一日。两个月之后，即明治三十一年十二月十二日，郑永昌再次向外务省呈递第26号机密信。该信谓：

天津发刊之汉字报纸《国闻报》，原为支那人王修植所有。因清国政府施加种种迫害，遂有日本人做表面之社主维持经营，对此已在以前之报告中详细说明其困难经历。现今，王修植已陷入行将解散之窘境。然而，该报纸发行数已达到三千，如果很有前途的报社就此破产，实为遗憾。并且，该报社之消长实与日本之利益有很大关系。吾等已在当地用尽种种救济方法，毕竟难觅良策，遗憾之至。因此，务请在国内劝导有志之士，设法救济报纸。仅需一万元左右即可充分维持，当会有奋起而尽力于救济者，务请多方劝导有志之士。该报相关之经历、与日本之关系，以及其他发刊方面之愚见，已申明如别纸，敬请查阅。^{[14] (P26)}

显然，日本人想把《国闻报》继续办下去，其重要目的是“该报社之消长实与日本之利益有很大关系”。郑永昌的报告受到日本外务省关注，并且允诺日方出资购买《国闻报》。于是，买卖双方正式办理了转卖手续。日本外务省档案馆保存了当年天津维新派将报纸卖予日本人的原始文件。该文称：

卖约：立卖约人王修植，今将国闻报馆所有机器铅字，生财什物及一切费用等项，出卖与大日本国驻津郑永昌领事。言明价值洋钱一万一千元，其洋钱均已照数收清。自卖之后，所有国闻报馆财产及一切经理，均由郑领事作主，无论盈亏，不涉原主之事。立此卖约为凭。大清国光绪二十五年三月二十日。立卖约人王修植，受卖人郑永昌，见卖人西村博、方楚青。^{[14] (P57)}

除签署《卖约》外，王修植还向郑永昌递交收据一纸。文曰：“今收到郑永昌领事《国闻报》价值银钱一万一千元，立此收据存照。光绪二十五年三月二十日，王修植字。”^{[14] (P59)}《卖约》签署之后，严复、王修植亦正式撤出报馆。日本的外交官成了《国闻报》的真正主人。由方楚青见证的这份《卖约》，只是馆主与日本外交官私下交涉而成，既未登报，亦不声张，外界一概不知其原委。

因此，《国闻报》的第三阶段是从光绪二十五年三月二十日《卖约》正式签订之后，一直到光绪二十六年五月下旬报馆停刊为止。在此阶段，日本人成了《国闻报》的主人，尽管王修植等人还时时以该报为阵地，发布一些同情维新党与顽固派作对的文字，但是，其性质已经与以前大不相同。因为它已经变成了日本所有并掌握其经营权的报纸。

西村博由名誉馆主变为真正的馆主，方城则成了该报馆的主笔。方氏又名方楚青、方若，浙江定海

人，长期定居天津。此人秀才出身，曾任永定河工委员、北洋大学文案兼教习。方氏其人对维新事业漠不关心，他所追求的是利用报馆发财。此种情形，在夏曾佑《致毅伯表兄函》中亦有揭示。夏氏指出，《国闻报》卖与日人之后，“遂将全权付与宁波某君。某君主事以后，不以报之优劣与销数之多寡为报馆之政策，而其政策专主诬人、纳贿。于是苞苴盈庭。有赌场数处，每处每日送二十元，其他称是，于是大发其财。而我辈昔日之地狱，一转移间而为天堂。洵而思之，不觉大笑。”^{[2] (P1338)}由此可以看出，《国闻报》在第三阶段的表现，已经与以前不可同日而语了。^①

十、直隶总督裕禄试图关闭《国闻报》

《国闻报》自创办以来，坚持宣传西学，支持维新变法；戊戌政变之后，非但没有收敛，反而继续以前的做法，为改革派鸣不平，因此，引起守旧官僚的极力反对。政变伊始，京城反对改革的文人即将矛头指向《国闻报》。戊戌八月十二日，福建道监察御史黄桂鋈，率先奏参康有为等居心叵测，危害社稷，并指责“天津《国闻报》妄造谣言，谓外人意颇不平，此必其党欲为挟制之计，而该报复张其说也。臣之愚见，以为此事宜早决断，将已获之犯，速行处治，以绝其望。”^{[9] (P467)}黄桂鋈此折捕风捉影，栽赃陷害，鼓动刚刚上台执政的守旧党人“将已获之犯，速行处治”，以免外人干涉。此折递上之次日，守旧派即在菜市口挥动屠刀，将六君子处死。

然而，在这种情况下，《国闻报》仍然为改革派人士张目。九月初六、七日该报刊布康有为在香港等地发表的反对慈禧等人之激烈言论，更激起顽固派的仇恨。九月十四日署礼部右侍郎准良递折谓：

署礼部右侍郎内阁学士奴才准良跪奏，为报馆挟洋自重，刊布邪说，丧心指斥，据实密陈，请旨查办事。

窃以报馆自奉旨停止，未及旬日，旋即照常刊布。其诽谤时政，诋斥廷臣，较诸往日有加无已；然未有肆逆不法，如九月初七日之甚者也。述康逆问答之词，以肆其指斥之意，吠声吠影，丧心病狂，稍具天良，不忍闻述。此即设馆实系洋款，秉笔出自洋人，犹宜念和好邦交，共儆犯上亡等之训。况以中国之人，居中国之地，食中国之食，乃敢以首逆无父无君之言，广为传布乎？应请密飭直隶总督，设法严禁。若能出之该管地方官本意作为，一见国闻此报，即行查办，不敢上渎圣聪，似尤得国体之正。总之，率土既已同生，人心必不尽死，大义所关，公论具在，应无虑以此启衅端也。奴才愚昧之见，无任愤懑，迫切之至。伏乞皇太后、皇上圣鉴。谨奏。^{[9] (P482)}

此外，原翰林院庶吉士缪润绂，也同样为《国闻报》刊登康有为上述谈话向清廷上书。缪氏还将《国闻报》九月初六日所登载的有关康有为的内容详细摘抄，作为附件向清廷进呈。并称康有为言论：“见九月初七、初八日报，此外连篇累牍，皆诅咒皇太后之词，悖逆太甚，实不敢备录，如蒙圣明俯察，谨拟再将该原报上呈。”^{[9] (P487)}缪氏本人，不具备上书资格，此折应系他人代替，故未署具体时间，由军机处所草拟的处理准良折的上谕观之，缪氏此折似乎在九月十四日之后上呈。在接到准良之奏章后，慈禧即命军机处将惩处《国闻报》的上谕，直接发给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裕禄。其文曰：

军机大臣字寄，北洋大臣直隶总督裕，光绪二十四年九月十四日奉上谕：内阁学士准良奏，报馆挟洋自重，刊布邪说，丧心指斥，据实密陈一折。据称：报馆奉旨停止，未及旬日，旋即照常刊布，其诽谤诋斥较诸往日有加无已。九月初七日，述康逆问答之词，尤为肆逆不法等语。自系指天津国闻报馆而言，该报馆名为设自洋人，必有内地匪徒，挟洋为重，敢于肆行指斥。著裕禄拣派妥员，密查明确，设法严禁。此等败类，必应拏获惩办，毋得轻纵，原折著钞给阅看。将此谕令知之。钦此。遵旨寄信前来。^[6]

裕禄，出身满洲正白旗，喜塔腊氏，是京城满人中炙手可热的人物，此人“专用揣摩之法”取得慈

^①对《国闻报》第三阶段的详细情形，笔者拟另文论述。

禧、荣禄等权贵的信任。^①据沃丘仲子的《近代名人小传》记载：

裕禄字寿山，德弟，以门荫为郎。光绪初擢至安徽巡抚，尝权江鄂督，年方三十也。应事明敏，群称其能。移奉天将军，甲午所辖地半失，屡议处。至再褫职留任。德宗将罢之，荣禄说于孝钦，强帝调之福州。福州兼关榷，岁入四十万，旣仕也。戊戌授川督，未至任，移直隶，拳乱初作，禄尚通电各省，持正论。已而，受后恚，遂附乱民。其迎谒义和拳、红灯照，近世已有纪载。一日方腾疏报捷，敌师已陷天津，乃走出，至杨村中炮死。^{[17] (P27)}

沃丘仲子所述裕禄生平大体不误，惟在所述“戊戌授川督，未至任，移直隶”之间，漏书戊戌四月底，在荣禄由军机首辅，出任直隶总督后，裕禄曾补替其空缺，担任军机大臣。戊戌政变刚发生，慈禧将荣禄调回北京主持中枢事宜，而以裕禄出任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可见，朝廷对裕禄的信任，远在其他满人之上。因此，裕禄作为慈禧之“腹心”，他在接到此谕旨之后，便想方设法与《国闻报》为难，试图让朝廷满意。由日本外务省档案记录观之，裕禄开始时，想通过金钱交易，买下报馆，然后自行处置。并且用行政手段，严厉禁止直隶各级官员购阅《国闻报》，使该报之发行数量锐减。

由于日本方面反对，裕禄的购买计划未能如愿。于是，裕禄又命津海关道出面先以照会形式，施加压力，让日本驻天津领事，将《国闻报》自行关闭。其照会称：

（第四号）^② 启者，查报馆之设，所以宣上德通下情，开广见闻，故各国报馆虽多，其或议论不纯，致淆国人之观听，其禁例亦均甚严。前因天津国闻报馆，屡以敝国时政，妄登报章，肆意毁谤，实有不合。本道现奉北洋大臣裕谕，以该报馆查系贵国人所开，我两国现在和好，极宜修睦以敦邦交，飭即转致贵领事，请烦将国闻报馆即行禁止，免淆惑人心，实于彼此均有裨益。用特函达，即祈贵领事查照飭遵，并希见复为荷。专此，顺颂台祺。名正具。（西历二月初四日）初四日。^{[14] (P91)}
上文未署时日，“西历二月初四日”为日人红笔书写。似有误，以其与第五号函不衔接。在天津，一般涉外事务，直隶总督均命海关道前往交涉。尽管海关道本人大多思想开通，但是，他们必须依据朝廷守旧派的旨意，前去同日方联络。日本驻天津领事郑永昌在接获该公函之后，即复函辩驳。郑氏称：

（第五号）敬复者：昨接来函，以贵道现奉北洋大臣裕示谕，以国闻报馆淆惑人心，请为禁止等语。本领事查各国通例，凡开设报馆侈谈时务者，必系关心时事，以冀开广见闻，是以互有议论，不特政府所不禁，且亦政府所乐闻，盖即宣上德通下情之意，俾令言者无罪，闻者足戒，上下不致蒙蔽（蔽）故也。

今查国闻报所登，大略即是此意，其或偶有议论，亦系照录他报，翻译各国新闻，岂有所谓议论不纯，淆人观听耶？

至于登录贵国时政，该报馆或系得自传闻，或系确凿可据，以符有闻必录之例，岂有所谓肆意毁谤，致有不合耶？现在两国和好，极宜修睦敦交，本国志士是以设立报馆，原为唤起中国人心，俾扩见闻，正因和好修睦敦交起见，欲令中国阅报诸君，皆成识时俊杰之士，乃贵政府反以为淆人观听，鼓惑人心，而欲禁止，本领事不识出于何心，实在万难从命。如贵政府必欲严禁，则此报馆原系本国志士所设，应请转达总署，与敝国驻京大臣相商，本领事不愿与闻也。

抑有告者，本领事复查中国现在情形，风气大开，人心思愤，倘此报设于廿年前，恐官虽不禁，即亦无人购阅，以人情安于缄默，不识时务故也。今海疆陆地之开张，内忧外患之惩创，世道日漓，人心思愤，亦时势使然也。于此而欲伏压使不得伸，窃恐愈积愈愤，譬诸草木逢春，苟萌一动，则从前之涸阴沍寒，皆不得而阻遏之，岂压力所能制也。尚望贵政府有鉴斯喻，勿伏危机可耳。

^①参见张廷襄《怀远复斋见闻杂志》，转引自路遥《裕禄传》，《清代人物传稿》下编，第3册，第65页。

^②以上“第四号”为红字，系日人后来所加。下同。

本领事曾寓贵国历有年所，日望贵国锐进文明，为亚东富强之国，故敢进忠告之言。孰忆江河日下，转趋于暗默也，可胜浩叹。用是竭力维持报馆，以为将来人心公论之定评，复兴中国之始基也。幸甚。希将此函转呈贵督宪钧鉴为荷。此复，顺颂升祺。（西历三月五日）。^{[14] (P93-94)}

日领事的此件公函立场鲜明，且口气强硬，没有丝毫回旋余地。郑永昌严词拒绝了直隶总督要求禁止《国闻报》的要求。并称：如果一定要禁止，可通过总理衙门与日本驻京公使直接交涉。

与此同时，郑永昌还有另外一通公函辩称：

（第六号）再启者，本领事日前风闻直隶全省官员有遵奉堂谕，一概不准购阅各项报章。不数日，即有禁阅康梁所作报章之谕旨，乃于此令不先不后，如出一辙，意者其以国闻报为康梁所作乎？不知国闻报设自本国志士，原为开化人心，伸广见闻。其购阅者，非官即商。官阅则足以明达政事；商阅，即足以发越商务。此官商藉为进化之阶，其所乐闻，亦自然之势，非压力所能制也。如水火然，水愈压，则力愈激；火愈压，则势愈猛。中国近数年来，风气日开，人人皆知振作有为，于此而尚欲抑勒之，使其一无所知，其不肯安于缄默者，势使然也。即报馆一事，始而查拿，继且禁遏，是启其议论不纯，肆意毁谤之口，使时政果无可訾议，又孰得而毁谤乎？纵使禁令甚严，其能保无私相购阅乎？是不但贻人官禁私阅之诮，且启阳奉阴违之渐，其流弊伊于胡底耶？

愚意莫如即请贵政府仍准官商人等购阅，但遇有淆惑人心之处，即置勿听可也。本领事亦谆谕报馆，凡属有议论不纯，事肆意毁谤之词，概置勿登，庶几无瑕可伺，而风气日新，而人心自正矣。希将此函，转呈贵督宪察阅为荷。即颂钧祺。（西历三月初五日）。^{[14] (P98-99)}

该函的重点是讨价还价。日方认为只要清政府同意让官商人等继续购阅《国闻报》，可以稍作让步，即“凡属有议论不纯，事肆意毁谤之词，概置勿登。”这无疑是驻天津日领事所采取的权宜之计。

接到日领事公函之次日，天津海关道即复函称：

（第七号）敬复者，昨接台函，祇悉一切，国闻报馆系贵国士人所开，本可无须管理禁止之事，然为报章常有毁谤时政，是以有不乐购阅等情。现承贵领事谆谆诫谕该报馆，凡属议论不纯、肆意毁谤之词，概置弗登。具见贵领事修睦敦交，深以为佩。除将来函谨呈北洋大臣裕鉴阅外，特此奉复，顺颂台祺。名正具。（西历二月初七日）。^①

由于驻天津日本领事郑永昌已向直隶总督作出一定妥协，因此，《国闻报》得以继续刊行。戊戌政变之后，康有为、梁启超亡命日本，而后以《清议报》为阵地，发表一系列揭露守旧派镇压维新党人的罪行。慈禧震怒之余，正酝酿派遣劣绅刘学询与庆宽携带礼物、密电码等前往日本，实行所谓“联倭杀康”之策，^{[18] (P123-209)}因此，无论是北洋大臣，还是总理衙门，在与日方交涉时，口口声声强调“修睦敦谊”。清廷当时所推行的“联倭”政策，为《国闻报》在政变后一段时间继续存在，提供了可能。

十一、《国闻报》最后的结局

《国闻报》在戊戌政变后一年多时间里，与清政府达成一定妥协，但是，这种局面并没有维持多久。因为守旧派在镇压维新运动之后，驻北京的外交官们一直坚持支持光绪皇帝的立场，因此，慈禧政权与外国矛盾日益加深。尤其在是年底，慈禧欲废除光绪皇帝，实行所谓“乙亥建储”，企图以大阿哥来取光绪帝而代之。此举遭到列强的反对。《国闻报》则对此事件大加报道，推波助澜，“实又深深刺痛清国政府之感情”。^{[14] (P105)}因而，清廷的守旧势力对《国闻报》极为仇视，决意要将该报灭绝。鉴于当时天津的局势，据日本外务大臣青木周藏于1900年3月23日致驻天津领事郑永昌“机密”电：

本月3日之电报称：近来清国内阁之保守派中，反对当地发行的《国闻报》者居多，常有种种埋怨之声，因而直隶总督呈请通过购买而使之完全废止等因。对此禀报，已于5日之电报予以回

^①日本外务省外交史料馆藏《新闻杂志操纵关系杂纂——国闻报》，第102页。此件在日档中排列第7号，末尾有红笔注明西历二月初七日，疑误，由其内容观之，本件应是对第6函的答复。

训。该报纸自去年以来，屡屡发表有关清国皇帝及西太后的令人不满之报道。对此，前任公使矢野屡次提出要多加注意，且在去年7月中特派石井书记官赴天津，就上述的报道，谕示将来应注意之事项。然而不久前，对于皇嗣对立事件之报道，实又深深刺痛清国政府之感情，以致该政府有灭绝《国闻报》之意，实乃本大臣最遗憾之处。

《国闻报》发行之目的，与清国南方所发行的报纸，旨趣大不相同。既然专门作为两国外交上的一机关而在帝国政府的直辖下营业，则现时特在清廷的报道中，笔端尤须谨慎，以使不违背善邻交谊之本意。恳请对该报记者多予教导，并将《国闻报》现在销售量以及今后业务上的意见详细回报为盼。此致内训。^{[14] (P105-106)}

由小村此函可以看出，外务省对《国闻报》所刊“深深刺痛清国政府之感情”的文章是持反对态度的。他强调该报应该以“不违背善邻交谊”为原则。而且当时日本外务省尚不主张将《国闻报》卖出。根据外务省的意见，日本驻天津领事曾以书面答复海关道称：

（第三号）敬启者，日前面谈，承贵道意欲购买国闻报馆一事，曷为电询业主是否愿售。当即发电询问，兹按接电复云，该报馆自开设以来，历经数年，现在确有规模，仍欲自为办理，不愿出售等语，只此据电达复，即希查照为禱，并颂升祺。^①

在直隶总督裕禄紧锣密鼓地为查禁《国闻报》而奔忙之际，王修植又被守旧派弹劾，此亦为《国闻报》史上一起重要事件。其原委在裕禄的“为查明天津国闻报馆，现系日本人开设，道员王修植并无在馆主笔等情折”中有翔实记述。裕禄称：

窃奴才于光绪二十六年正月二十六日，承准军机大臣字寄，光绪二十六年正月二十四日钦奉上谕：有人奏，天津国闻报馆，为候补道王修植所开设，上年封禁之后，贿求日本出名，仍系王修植主笔，造作谣言，变乱是非，乃至诽谤朝政，请飭查禁严惩等语，著裕禄查明，严行禁止。王修植如果实有主笔等情，并著切实查明，从严参办，……原片著钞给阅看，将此谕令知之。钦此。

当即密飭津海关道黄建筦切实详查，去后据该关道黄建筦禀复，遵飭详查天津国闻报馆，起初原系中国人于光绪二十三年十月间开设，因资本折阅，即于二十四年三月间售与日本国士人西村博接开，馆事皆由西村博经理。内有一华人名方若，本系浙江定海籍贯，因娶日本之女为妻，即入日本籍，现在该报馆司事，管理一切事件；又有日本人安籐为翻译，遍加察访，该馆主笔并非道员王修植。……

现经一再访查，该报馆确系日本人西村博所开，买于福建人李志成之手，其在李志成开设报馆之初，王修植有无合股，时仅四月，事隔两年余，详查并无确据。而西村博售买该馆，实在二十四年三月间，并无华人资本在内。且查王修植二十四年冬间，先奉委查勘秦王岛地界，继于上年三月间，即请假回籍。八月假满后，又赴京引见，十一月始行回省，在津之日无多，均有月日可稽，据以考证其无开设报馆。上年封禁后，贿求日本出名，仍系在馆主笔情事，尚属有可征信等情禀。经奴才以国闻报馆，现既查明系日本人所开，其以造作谣言，变乱是非之报章，妄行刊列，甚至诽谤朝政，惑乱人心，有违各国报例，飭令该关道函致日本领事郑永昌，即将该报馆禁止。

据该领事两次来函辩论，大致以报馆不能禁歇为词，而于该报馆凡属议论不纯，肆意毁谤之言，尚可谆谆诫谕，若令为禁止，该领事实难从命；如必欲严禁，则此国闻报馆系日本志士所设，应请转达总署与日本驻京大臣相商，该领事不愿与闻等情，函复海关道禀复前来。

……

^①日本外务省外交史料馆藏《新闻杂志操纵关系杂纂——国闻报》，第89页。此件档案在日档中排列有误，并以红笔标明为第3号，排在明治三十二年档案之前，根据该档案内容提到“历经数年”以及郑永昌致外务省信函判断，应为明治三十三年之交涉文件。原件为中文，该件电文之日文译文标明3月6日，似应为1900年3月6日。

查王修植才具尚优，粗谙西学，遇事善于炫长，明敏有余，诚谨不足。然自奴才到任后，考察年余，尚无劣迹可指。该员现丁本生父忧，俟其起复到省后，随时留心察看，如果趣向不端，不能敛才就范，即行据实参劾，不敢稍事姑息。至日本领事以该报馆为该国人所开，不肯允饬禁歇，惟许禁列不纯之词，而又言如必欲严禁，须由总署与该国驻京大臣相商，该领事不愿与闻等语，亦难免非该领事无禁止之权，借以搪塞。但此等悖谬报章，凡有人心者，莫不深恶痛绝，近奉本年正月十五日谕旨，又复严加申诫，如有购阅各项悖谬报章之人，查出即行严办，但使销路尽无，外人即意欲护持，亦无所用。

惟该领事所称，如必欲禁止，须与该国驻京使臣相商之处，应否知照日本驻京使臣，饬知该领事转饬查禁，请旨飭下总理各国事务衙门，酌核办理，以期力除邪妄。所有查明复陈缘由，理合恭折具陈，伏乞皇太后、皇上圣鉴训示。谨奏。光绪二十六年二月十四日。^{[19] (P400-402)}

裕禄奏章说明，戊戌政变之后，严复、王修植等人的忧惧并非多余。裕禄此折递上之后，于二十二日奉旨“该衙门知道”。^{[19] (P402)}尔后，总理衙门专门为此致函日本公使谓：

迳启者，本年二月二十日，准北洋大臣文称，据津海关道禀称，遵查光绪二十三年十月间，天津紫竹林地方开设国闻报馆，后见报端刻有日本明治年月，询知该馆系因资本折阅，转售与日本士人西村博接开，于二十四年三月间，由西村博接管理。

惟该报往往以无稽之言，刊列妄布，甚至造作谣言，变乱是非，诚属违例等语，复饬该关道函致日本领事郑永昌，即将该报馆禁止，迭据该领事复称，不能禁令该报馆歇业，凡属议论不纯肆意毁谤之词，尚可诫谕，如必令禁止，则此国闻报系日本志士所开，应请总署与日本驻京大臣商办，该领事不愿予闻等情。

查国闻报馆捏造是非，诽谤政事，实属有违各国报例，请由总署知照日本驻京大臣，转饬该领事查禁等因。

本衙门查国闻报馆即经开设在中国地方，所刊报章，妄播议论，于中国政治大有窒碍，相应函请贵大臣查照，即希转饬驻津领事，如能裁撤，固属甚善，否则，必须严饬报馆，凡有妄肆诽谤，有碍朝政之词，不可登入报章，以息莠言而敦睦谊，是为至盼。此布，顺颂时祉。名另具。三月初二日。我四月一日。（引者按，“我四月一日”为日人红笔书写）^{[14] (P109)}

总理衙门此函未标明年号，应为光绪二十六年。此函明知禁止《国闻报》已不可能，故而只要求“凡有妄肆诽谤，有碍朝政之词，不可登入报章，以息莠言而敦睦谊”。清政府在列强面前软弱无能于此可见一斑。两天后，日本驻京公使复文称：

迳覆者，昨准函称，准北洋大臣文称云云等因，本爵大臣查，前据驻津领事具禀称，所有国闻报馆一事，业经与津海关道相商妥洽，一面禀明北洋大臣，一面谆囑报馆，加意慎重，迩来查阅该报所登各节，尚无违碍事体等因。本爵大臣以此事早经办妥，甚为欣悦，兹准前因，相应函覆贵王大臣可也，专此，顺颂，时祇。名另具。四月初三日。^①

然而，随着义和团运动的日益高涨，日本驻京公使对当时愈来愈紧迫的外交危机有更深切的感受，他直接了当地向外务大臣建议将《国闻报》卖出，以摆脱困境。他在给日本外务大臣的信件中写道：

近来清廷倾向于排外之方针，同时对康有为等一派愈加憎恶，因而对于新闻事业特别予以注意，并采取尽力抑止之方策。于是，如对天津之《国闻报》，禁止官员购读，且有呈请停刊之举。郑领事与该地地方官往复交涉，以致郑领事回答尔后将对该报纸加以注意，此事已在由领事发出之报告中详述。

本月一日，总理衙门函请如另纸，本官亦回复如另纸。对于该报社，清廷颇为注意，其有嫌恶

^①日本外务省外交史料馆藏《新闻杂志操纵关系杂纂·国闻报》，第110页。此文未标明年号，应为光绪二十六年。

之情已为不可掩盖之事实。一是由于该报社地接北京，容易引起当地政府之注意，一是由于该报社的论说报道常有赞同改革派之意，而尤为清廷所恶。由目前形势而推测将来，我国若欲维持该报，反而有害于清廷之感情，使彼借以徒增疑惑，无丝毫之利益。至于所谓启发清国之人民云云，乃为凭空之妄念，显然终无其效。

如遇到良好机会，将该报卖出为上策。近日，天津道台曾与郑领事商谈，有购买该报之意。该领事向本省请示，本省回复不欲出售该报，因此该领事遂谢绝海关道之请求等语。

其后，又接到该领事之报告，甚感遗憾。若欲售出，则不论土人或外国人，皆与我无关。（否则）愈加导致监督上之不便。尔后如有好机会，则应采取临机应变的措施。敬请内示，并呈报如上。敬上

明治 33 年 4 月 3 日

特命全权公使男爵西德二郎

致外务大臣子爵 青木周藏^{[14] (P107-108)}

庚子春夏相交之际，京师义和团正处于蓄势待发阶段，清政府中的端王、刚毅等顽固派不可一世，均主张利用义和团排外。驻北京的外国公使馆人员已逐渐感觉到风暴正在来临，因此在收到西德此报告之后，日本外务省改变先前作出的决定，而同意将《国闻报》售出。青木外务大臣在明治三十三年四月二十六日起草，同年四月三十日发出，致驻天津领事郑永昌的机密公函中称：

关于《国闻报》，上月 12 日机密第 5 号呈报，附以往复公文缕陈请示，均收悉。在清国各地与本邦人有关的报纸之情形，已在前 2 月 27 日机密第 3 号训示。皇嗣对立事件以来，一般清国人反应不佳，尤如《国闻报》痛伤清国政府之感情，直隶总督遂作出购买并废止该报的决定。此情已在前函呈报，而现又据驻清西公使之报告称，清廷对《国闻报》愈加厌恶，一面禁止官员购读，一面飭使总理衙门向该公使照会，要求如有可能，将该报馆裁撤。该公使亦称，由目前形势观之，维持该报，反而愈增加其对我猜疑之念，于我亦无丝毫之利益，因此将该报售出实为上策，此请训等语。本大臣亦同意此意见，并回训将其售出。至于出售方式，望随时向西公使请训而采取可行的措施。如此可收入巨额款项，此点亦望多了解。特此内训。^{[14] (P111)}

与此同时，日本外务省给其驻北京公使西德二郎亦发出大体相同的指示。^{[14] (P113)}

日本外务省虽然同意将国闻报售出，但是，售卖事进行得并不顺利。因为天津的局势瞬息万变，这种局面是日本外务省始料未及的。以山东为中心兴起的义和团运动，规模日盛，发展迅猛，并且迅速向直隶、天津一带蔓延。天津城厢内外，义和团的势力兴盛一时，既有张德成、曹福田领导的义和团民众，又有由妇女组成的“红灯照”，他们奋起反抗列强入侵，群情激愤，如火如荼，矛盾愈来愈尖锐。造成这种状况的原因，是因天津濒临海口，帝国主义列强向中国出兵侵略，通常都是在天津附近的大沽口登陆，然后经由天津向北京进发。故清廷不但派遣重兵在天津把守，而且还源源不绝地将在京师地区已经挂号的义和团民众派往天津增援。慈禧后来甚至采纳军机大臣启秀的荒唐建议，将有法术的五台山僧人派往天津。慈禧于庚子六月二十日专门发布谕旨称：

天津事机紧迫，闻五台山南山极乐寺僧普济戒律精严，深通佛法，该僧现在天津，著裕禄传旨，谕令该僧联属义和团民，设法堵击。^①

同日，清廷仍以八百里特快公文寄谕裕禄，称事机紧迫，“该督须急招义勇，团结民心，帮助官兵，节节防护抵御”。^{[9] (P487)} 可以说在整个庚子夏季，天津地区已经成了全国义和团最活跃地区之一。

义和团组织分散，人员众多，其成分亦日渐复杂，除了以文盲为主体的农民之外，还有少数思想守旧的文人。^{[20] (P197)} 这些守旧文人，在引导义和团实行所谓“扶清灭洋”政策发挥了特殊作用。他们还利

^①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光绪二十六年六月二十日谕旨单。

用自己的文化优势，把识字不多的农民引上盲目排外的道路，并且把斗争矛头直接指向《国闻报》。当时，在国内非常流行的义和团歌谣中，即有专门针对《国闻报》的。其中一首传播甚广：

义和团警告国闻报揭帖

我皇即日复大柄，义和团民是忠臣。只因四十余年内，中国洋人到处行。
三月之中都杀尽，中原不准有洋人。余者逐回外国去，免被割据逞奇能。
国闻报上多谬妄，乱语胡言任意登。该报因有日人保，故敢造谤诋我们。
兹特示尔国闻报，此后下笔要留神。倘敢再有诽谤语，定须毁屋不留情。
众家弟兄休害怕，北京今有十万兵。待等逐尽洋人后，即当回转旧山林。^{[21](P10)}

义和团民众还在天津梁园门散发揭帖，名为《焚坏国闻报》七绝四首，略谓：

国闻报馆言语狂，戊亥（戌）年中归东洋。此后何人匪各论，天谴难容灰烬亡。
商农无惧各自安，北阙江山有万年。但待泰西远剿后，昆弟飘然归于山。^{[20](P38)}

这些揭帖用词讲究，毫无疑问是出自封建文人之手。揭帖反对列强对中国的侵略，无疑是正确的。但是，下层民众并不知道慈禧所推行的政策，正在把中国引向危险的边缘。而这些揭帖所称“我皇即日复大柄”，也是不可能实现的。总而言之，《国闻报》已经成了义和团的攻击对象，处境非常被动，时时会大难临头。直隶总督也不再提购买之事。特别是当帝国主义列强的大量军队由大沽口登陆入侵之后，天津城内外，战火纷飞，《国闻报》的售卖一事已经无法进行，而且面临停刊倒闭的命运。

根据日方的材料，《国闻报》“于光绪二十六年五月二十日（1900年6月16日）因遭团匪之变，暂时停刊，于光绪二十七年正月十一日（1901年3月1日）改报名为《天津日日新闻》。”^[22] 社主西村博也在“天津通信”里做过说明：“国闻报馆正值动乱之际，从三叉河口被轰炸，道具和机器都被糟蹋得非常严重。其后，日本军队又进驻馆址，就无法继续刊行了。”^① 由西村博自述可知，《国闻报》之末日，主要是列强发动侵略战争所致。而且，入侵日本军队又大量进驻，报馆变为兵营，直接造成报馆的停刊。

十二、余论

综观《国闻报》从成立到终结的经历可知，一份以宣扬维新变法为己任的报纸，所经历的道路是十分坎坷曲折的。该报纸由严复等维新派自己出资创办，数月后却不得已而挂上日本人旗号，最后完全卖给了日本人。改革派人士壮志未酬，饮恨离去。其中有许多历史经验教训值得总结。

首先，封建专制政体与新闻自由是格格不入的。《国闻报》的主要成员严复、王修植对此深有体会。至于主笔夏曾佑，则更是感叹不已。他从开始时便一边办报，一边愤愤不平。夏氏接受了严复传播的许多西学思想，并且把这种新的理论，身体力行地贯彻在编辑《国闻报》的实践中，力图使这份新生的报纸，变成唤醒民众、奋起救亡的号角。但是，结果却事与愿违。当政者多次设置障碍，处处与他们为难，使这位充满维新之志的报人，感到呼天无助，扼腕痛愤。戊戌政变发生后，夏曾佑走头无路，在被迫离开报馆时，说了一段很感人的话。夏氏云：

我辈昔日之地狱，一转移间而为天堂，洵而思之，不觉大笑。从此有一公理可知：盖支那者无教化之国，在不开化之地者，决不可行开化之事，强而行之，不受大祸亦有大累。惟相与为不开化之事，则实福可得，而恶名亦可免焉。此理既明，吾党亦可无怨矣！……中国有史以来，大约从无真话，肃党之事，近在耳目之前，亦不可知其详矣。至于今日国民亦知政府之不可信，然亦无从核其实。读八月上谕以后，则舆论以康为当诛，读东洋某某报以来，则舆论又以康为无罪，公论之不可恃亦甚矣。^{[2](P1338)}

上文中的“开化之事”，指的就是开办报馆，鼓吹西学，以新知识去唤醒民众；然而，在以慈禧为

^①引自中下正治《国闻报与郑永昌领事》，《新闻与日中关系史——在中国日本人经营之报纸》，第51页。原文署名麻三斤即西村博之笔名。该文登于1901年3月24日《东京朝日新闻》。

首的守旧派统治之下，是不可能“行开化之事”的。因为报馆所揭示的历史真实，往往与封建统治者的利益相冲突，因此，清末报人的日子注定是不好过的。严复是《国闻报》的灵魂，因此，政变后，夏曾佑才说“又陵甚自危”。^[2](P1338)而严复自己在同日本汉学家内藤湖南交谈时亦谓：“政变以来，士大夫皆钳口结舌，何能有谈时事之人？”^①早期维新派所经历的坎坷与灾难，实在是令人同情，发人深醒。

其次，帝国主义列强为了各自的利益，也为《国闻报》设下了不少陷阱。尤其是俄国表现得特别凶极恶。因为《国闻报》的核心成员，抱定了爱国主义的宗旨，故其在新闻报道中，能不断向国人敲响警钟，将帝国主义的狼子野心暴露于光天化日之下。而帝国主义在华代表人物为了自身利益，往往采取与封建势力联手合作，共同对付中国内部的进步力量。曾经与康有为一起发起召开京师保国会的李盛铎，出面弹劾严复及《国闻报》，可谓一典型事例。

再次，《国闻报》为了躲避被关闭之命运，屡次请直隶总督王文韶出面帮助。倘若没有王文韶协助，《国闻报》很可能就会被扼杀于襁褓之中。当然，王文韶能挺身而出保护《国闻报》，与日本方面的配合也是分不开的。日本人保护了《国闻报》，使其免受守旧派的扼杀，但也使这份维新派的报纸与日本有了特别紧密的联系。这种特殊紧密的关系使《国闻报》只注意宣传日本明治维新的经验，而未能揭露日本对中国的侵略野心。因为明治维新之后，日本政府一直推行侵略中国的对外政策，即使在戊戌己亥间亦未曾间断。庚子年就更不必说了。《国闻报》自从戊戌三月以明治纪年始，即以不刊登有碍日本利益的文章为先决条件，等于捆绑了自己的手脚，这不能不说是一个重大的缺陷。

(本文所引日文档大部分初译稿，由原东京大学“晚清历史与档案研习班”学员孙伟珍博士等人提供，谨此说明，并致谢忱。)

[参考文献]

- [1] 国闻报，光绪二十四年。
- [2] 上海图书馆编. 汪康年师友书札（第2册）[Z].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
- [3] 孔祥吉编著. 康有为变法奏章辑考 [M]. 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8.
- [4] 孔祥吉. 戊戌维新运动新探 [M]. 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8.
- [5] 费行简. 慈禧传信录 [M]. 戊戌变法（第1册）[M].
- [6]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 上谕档 [Z]. 光绪二十四年秋季档.
- [7]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 军机交片 [Z]. 光绪二十四年八月二十五日.
- [8] 林增平. 李文海. 清代人物传稿（下编第3卷）[M]. 沈阳：辽宁人民出版社，1988.
- [9] 国家档案局明清档案馆编. 戊戌变法档案史料 [M]. 北京：中华书局，1958.
- [10] 国闻报，光绪二十五年。
- [11] 徐桐. 致钟琦太史函（未刊稿）[Z].
- [12] 日本外交文书（第31册）清国皇储册立之情报 [Z].
- [13] 国闻报，光绪二十六年。
- [14] 日本外务省外交史料馆藏. 新闻杂志操纵关系杂纂——国闻报 [Z].
- [15] 王栻主编. 严复集（第2册）[M]. 北京：中华书局，1987.
- [16] 郑孝胥日记（第2册）[Z]. 光绪二十四年九月六日.
- [17] 沃丘仲子. 近代名人小传（中册）[M].
- [18] 孔祥吉. 村田雄二郎. 罕为人知的中日结盟及其他——晚清中日关系史新探 [M]. 成都：巴蜀书社，2004.
- [19]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 光绪朝硃批奏折（第112辑）[Z].
- [20] 陈振江. 程歌. 义和团文献辑注与研究 [M]. 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85.
- [21] 佐原笃介. 拳匪纪事（卷2）[M].
- [22] 清国驻屯军司令部编. 天津志 [M]. 东京：博文馆，1909.

责任编辑：郭秀文

^①参见《内藤湖南全集》，筑摩书房1973年版，第2册，《燕山楚水》，禹域鸿爪记。

网上织网：当代亲属关系的建构

程美宝

[摘要] 近十年来，互联网上兴起了不少协助人们寻根认祖和编纂电子族谱的网站，互联网特有的数据储存和超文本链接功能，使电子族谱的编纂过程与传统纸本族谱的编纂过程有一定的差异。本文利用这些网站提供的资料，辅以访问所得的事例，尝试理解族谱编纂者编修族谱的动机、方法和标准；并探讨在交通发达、资讯流通的21世纪中，城市人建构宗族联系的活动与过去乡村社会同类活动的异同。

[关键词] 族谱 互联网 亲属关系

(中图分类号) C912.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8)09-0099-08

史学家在阅读手钞或印刷出版的族谱文献时，都知道不少世系记录的内容是虚构或附会而成的，此尤以有关早期的祖先记录为甚。近年，许多研究者已经考察了这类世系的陈述结构和模式在怎样的社会和政治情境中产生。然而，由于族谱一类的文字资料较少透露编纂者具体的编谱经历和感受，史学家在解读“历史事实”的时候，很容易会忽略的另一层事实是：当事人并不认为，或不会意识到自己是在“虚构”世系或其他族谱资料。相反，由于认祖归宗事关重大，大部分族谱编纂者，尤其是受过一定教育的人，都会尽量求真，力求编纂出一套准确无误的族谱；而根据这些事实和信念，他们也寄托了对于自己所相信的始祖和原乡的感情。到底族谱编纂者如何编纂一套他们认为完备的族谱？他们选取或放弃某些事实的标准是什么？他们凭什么相信自己或自己所属的家族与另一个同姓（甚至异姓）的个人或家族有血缘关系？所有这些问题，在历史文献中都不一定能够找到直接具体的答案。也许我们可以参考当代的编谱个案，从中得到一些启示。近年互联网上兴起的“寻根”网站，给我们提供了不少资料详尽的个案去思考这个问题。互联网特有的数据储存和超文本链接功能，也促使我们重新思考“电子族谱”与传统纸本族谱在本质上的差别。本文利用互联网上协助人们寻根认祖及编纂电子族谱网站的资料，辅以访问所得的事例，除了回答上述问题外，还尝试探讨在交通发达、资讯流通的21世纪中，城市人建构宗族联系的活动到底和过去乡村社会的同类活动有何异同。

一、寻亲寻根

自20世纪90年代末以来，互联网上存在着不少以华人为对象的寻亲或寻根网站。这些网站帮助人们寻根或寻亲的途径主要有二：一是提供对话平台，让人们在互联网上发布信息，寻找可能和自己有亲属关系的人，从而追溯自己祖父辈的来历；二是协助人们利用数字化的族谱资料以及在计算机上使用的编辑模板，编纂自己的族谱。其中一个网站叫“中国族谱网”(China Gen Web)，它最初由居于美国的David M. Lawrence主持，是“亚洲族谱网项目”(Asia Gen Web project)的一个分支，而“亚洲族谱网项目”，则是“世界族谱网项目”(World Gen Web project)的一个分支。^①该网站的宣传口号一语道明

作者简介 程美宝，中山大学历史系、历史人类学研究中心教授、博士生导师（广东 广州，510275）。

^①该网站的地址是 www.rootsweb.com。

了主事者的愿望与假设——“寻找你的祖先，快而准”（Find your ancestors, Fast, Guaranteed）、“让族谱把世界联系起来”（Connecting the World Through Genealogy）。浏览该网站，我们可以见到不少海外华人在对话平台上发布信息，提供个人的基本资料和他们对自己的父母或祖父母仅知的一两条材料，希望其他浏览者看见之后能够提供协助；也有一些人在网上寻求学者或有经验人士的协助，编纂自己的族谱。其实，许多信息发布者除却自己的姓氏之外，对自己的家庭背景是一无所知的。

骤看之下，上述的信息发布与过去在侨刊或其他文字甚至电子媒介（如播音及电视）发布寻人信息没什么分别。不过，近年计算机世界发展出来的数据保存和处理方式，以及超文本链接技术，无不大大扩充了人们对资讯掌握和运用的可能性。“中国族谱网”在协助用者寻亲方面便提供了各类数据库的链接，包括人口普查、婚姻生死注册、从军记录、移民和归化记录、土地和法庭记录等，当然，使用这些数据库都是需要付费的。此外，从“中国族谱网”又可以进一步链接到另一个由新加坡一家在美国注册的公司经营的“寻根网”（Chinese roots）中英文网站。^①这类网站都提供通信平台，让网民发布信息，向浏览者寻求协助，包括提供线索和资料、介绍相关网站和参考书籍，以及教授人们如何编纂族谱。

大抵由于“中国族谱网”是一个英文网站，在该网站提供的对话平台上发布信息的多为第四、五代的海外华人，他们似乎大部分都不懂中文，有些甚至不知道自己姓氏的中文写法，只凭一两条他们所知的关于祖父辈的消息，如饥似渴地希望浏览者能够提供哪怕是一点点的资料。例如，一个名为 Ah Ching 的人在“中国族谱网”上发布以下一条消息：

Grandfather was Ahyou Ah Ching, born Canton china, migrated to Western Samoa, died early 1900's. Pse if you have any info, pse can you help me trace family history lines. Do not know anything, my mother still alive, does not know anything, help! (我的祖父是 Ahyou Ah Ching, 广州 [或广东] 出生，移居到西萨摩亚群岛，1900 年初去世。请问你们有任何资料吗？你们能够帮我追溯我的家庭历史吗？我自己一无所知，我的妈妈还在世，也是一无所知，求救！——引者译)^②

2001 年 6 月 2 日另一个人发布的一条消息只是说：

Hello ppl. I have absolutely NO info on my family roots except we came from Canton in the Yin-Ping county. Anyone help? Louis Shum (我对我的家庭的根一无所知，我只知道我们来自广东恩平县 [按拼音估计为恩平县——引者]，有人能帮忙吗？Louis Shum——引者译)

居于加拿大新斯科舍省 (Nova Scotia) 的 Brenda 在此网站上发布的家庭资料比较详细，她知道她的祖父约于 1895 或 1896 年在广东省和平县 Chiek Sui [疑即赤水——笔者] Tan Wo Lee 出生，年幼时跟叔叔到了加拿大，取名 Herbert (Harry) Taylor。她祖父常汇钱回家，最后在新斯科舍死于气喘病，那时他已经在当地开了一家饭馆、一家洗衣店和一家照相馆；去世时儿子（即 Brenda 的父亲）还不到 20 岁。据说，他因为要付医药费，须变卖产业。凭着这些资料，Brenda 显然希望能进一步找到其他的亲戚：我时常梦想能够联络上我在中国的亲戚，如今，互联网可能是其中一个可以让我梦想成真的途径。我才利用互联网不久，任何看过我这则通信的人，如果有任何能够指点我迷津的消息，请让我知道。^③

在该网站上发布寻亲或寻根的通信所显示的个人或家庭的资料，情况大同小异。发信人的曾祖父辈一般在广东或福建出生，于 19 世纪末到北美、南美、澳大利亚、印度尼西亚、菲律宾或东南亚和南太平洋等地区谋生。他们一般在中国娶妻育儿，也有些在外国同时娶了妻子并生儿育女。他们的第二代或第三代从此便留居外国；发信人往往就是这第二、三代人的子孙。这和我们所认识的近代华侨家庭的结构颇为吻合。

作为一个史学家，网上发布的这些信息固然为我们提供了有趣的历史资料，同时，这些资料的表述

^① “寻根网”在 2000 年 3 月由新加坡一家在美国注册的公司创办，地址是 www.chineseroots.com，目前似乎停办。

^② 见 2001 年 5 月 13 日 China Gen Web 的 General China Query Forum。本文引自此网站的材料原文皆为英文。

^③ 见 2001 年 7 月 24 日 China Gen Web 的 General China Query Forum，原文为英文。

和即时牵引的关系，也有助于我们理解各式各样的人的感情、渴望和尝试。但到底人们是如何透过互联网来寻亲寻根的呢？他们如何确定某人是自己的亲戚呢？“中国族谱网”的一些个案可给我们一点启示。

首先，“同姓三分亲”的想法，在盼望寻根的人中颇为普遍，不少人都在网上说出自己的姓氏，希望联系上任何同姓而又可能有关的人。例如，2000年12月14日，Gilbert D. R. dela Cruz在“中国族谱网”发布消息说他的曾祖母的姓氏是Limcolioc，希望找到有关她的家庭的线索；他向网友询问，Limcolioc是一个姓氏，抑或只是一个名字，因为他的其中一个祖先的名字似乎是Lim Co Lioc。这则消息不久获得回应，2001年3月2日一个居于美国三藩市名为Ramon Limcolioc的人发布消息说，他的父亲姓“Limcolioc”，他听闻他的祖父从中国去菲律宾时，原来的姓氏是Lim con Lioc；在该网站的对话平台上，他觉得他和Gilbert D. R. dela Cruz“可能有关系”(We might be related)。7月8日，Gilbert回信给这位Ramon Limcolioc先生，说他那位也是姓Limcolioc的曾祖母嫁给居住在菲律宾邦板牙省(Pampanga)的Benito M. Rivera；夫妇二人后来去了三描礼士省(Zambales)；因为他的曾祖父被美国政府委任为三描礼士省Cabangan一地的首任市政府或市议会主席。Gilbert告诉Ramon，在三描礼士省Cabangan那里还有很多姓Limcolioc的亲戚，其他则大多住在美国。

由同姓而联想到同宗的想法，往往会启发某些掌握较多资料的人士向网友提供消息。这类网上的通信其实也在引导着人们如何重新发现先辈的历史。例如，2000年3月18日Maureen Adams发出一个寻找高曾祖父的消息，他的高曾祖父名Tang Chow，约在1801年生于广东，1820-1840年间到夏威夷谋生，在一蔗糖坊从事制糖工作，同行的可能还有他两位兄弟。这则消息发出一年后，一位叫Tang Cheuk-bong的网友在2001年3月8日给Maureen Adams提供一则材料，用香港新界邓氏宗族来历的故事，解说邓氏的来源。

对自己祖辈中文姓氏的中文写法一无所知的人，只能够用英文拼音在网上查询，而其他浏览者提出各种可能性，也影响到当事人寻亲寻根的线索。Serafin P. Barretto Jr.于2000年7月16日在“中国族谱网”上发布消息，找寻祖父的历史，他只知道他的祖父在福建出生，原来姓Uy，到菲律宾后随教父(godfather)姓Barretto。发信人大抵不懂中文，有人告诉他Uy应该拼成eing或eng，是黄字；也有人说Uy用普通话念可能是Wei。此信息发布后便有人回应说发音Wei的中文姓氏有两个字(该网民的意思可能是指“卫”和“韦”——笔者)，但与“黄”则风马牛不相及。7月27日又有人问当事人如何读Uy这个字，并指出在新加坡和马来西亚，客家人会将之写成“Ooi”、“Oei”或“Wee”，读音是“ooeee”；福建则是“Ng”，这都是“黄”的拼法。8月更有人发信给Serafin说自己的情况和他一样，菲律宾姓是Barretto，中国姓氏也是Uy。这一连串的问答让另一个菲律宾华裔人士在8月29日在网上提问说，华人到菲律宾后是否大多会改掉他们的姓氏。

其次，对传说中的祖先来历深信不疑，使异姓的人也有可能联系起亲属关系来，透过互联网，这种异姓同宗的网络更有可能越织越大。一位住在夏威夷名叫Lester D. K. Chow(周)的先生，在该网站上说他希望找到Chow Shun Cheong的后人。他相信周族属帝皇之裔，并欢迎任何周姓而又有兴趣找自己族谱的人士与他联系。此外，他又表示，所有姓林、常[?]、古[或顾?]、胡、吴、程、何、蒋、毛、蔡、孙、叶、王、黎[或赖?]、纪[?]、郭、刘、吕、邓、萧和杨的人士，都是周朝皇帝或贵族的后人，同属一家，皆欢迎加入周氏宗亲会。^①

为什么人们感到有编纂族谱的需要呢？是为了保存家族的历史吗？以研究中国宗族著名的人类学家弗里德曼(Maurice Freedman)说：【族谱】是一系列有关起源和关系的宣称，一张凭照，一幅展示散布形态的地图，一个为各类社会组织而设的框架，一张指示行动的蓝图。它是一套政治宣言。”^{[1](P31)}至于

^①原文为英文，其英文拼音分别是：Lim (Lum)，Chang (Cheng)，Goo (Ku)，Wu (Wo, Woo)，Ing (Ng)，Ching (Cheng)，Ho, Chiang, Mau (Mao)，Choy (Tsai)，Sun, Yap (Yip, Ye, Yeh)，Wong (Wang)，Lai, Kee (Ke)，Kwock (Kwok, Kok, Kuo, Guo, Kop)，Lau (Liu)，Loui (Lui)，Dang (Teng, Tang, Deng, Dung)，Siu (Hsiu, Hsiao)，Young (Yang, Yong)。

较具体的研究，刘志伟以“宗族的历史是由后来把始祖以下历代祖先供祀起来的人们创造”为前提，拆解了珠江三角洲一些族谱的结构，说明了撰谱人关于始祖、始迁祖、定居祖或入籍祖，以及后来建立起宗族的各种制度化设施的祖先的历史陈述，如何展现了某宗族自明朝开始移居开垦，定居某地，登记入籍，以至在地方上建立起相当势力的历史脉络。^{[2] (P149-162)}由此可见，族谱中有关祖宗事迹的追溯，不管是更接近传说还是更接近史实，追溯的叙述本身就见证着整个宗族在当地权益的确立。在地方社会中，族谱的编纂和签订契约相近，它确认了个人和群体的身份，建立起社会秩序，也划分了具体利益的分配；个人在世系图里是否占一席位，附着着怎样的标签，就界定了这个人在宗族里的身份、权利与义务。

可是，对于离开了传统乡村社会、长年在城市生活的人来说，族谱的仪式性和感情的意义，可能才是促使他们愿意花费大量精力、时间和资源去编纂和维护家谱的动力所在。现代人觉得族谱重要，甚至肩负起编纂族谱的责任，往往更多是基于对父辈的感情和尊重的考虑。上文提到的“寻根网”刊载的以下两段故事，也许让我们更容易明白现代人编纂家谱的理由。如许桂美《我的寻根经历》中谈及父亲要她抄家谱的事时说，提到“家谱”这两个字又怕又恨的情绪，直到高中时才有了转变。有一次几位外省籍的同学取笑说我是蕃仔，情急之下我脱口而出说：胡说，我原籍福建省泉州府安溪县积德乡崇信里赤石乡扬厝堡下厝垄厝人氏……。当时在场所有的同学都愣住了，而一股浓烈“根”的情愫也油然而生；此后，没有同学敢骂我是山地蕃。我呢也一反过去的憎恶，认真地去认识先祖们及体悟父亲的苦心。在这位作者成长期间（估计是1960-1970年代）的台湾社会，能够清清楚楚地说出自己的原籍，是很多人摆脱“山地蕃”这种带有歧视性的标签的一个重要根据。另一篇出自台湾著名作家陈映真之手并在“寻根网”上转载的文章，则道出了一个思乡情切的老人编修族谱的心愿：我还记得，早在我的初中时代，父亲就四处找资料修族谱。由于我们这一支系来台肇基后历世寒微，无力修谱。父亲走访了同宗中较有门第之家，参酌族中口传，竟大抵修成了一个骨架。但对于我系南来入闽后的某一代人无法确认，留下一个谱系上的缺口，多年来成为父亲的挂虑。……1986年，他自以为身体衰退、再不入闽，谱系的破绽永难修补，在么妹、妹婿陪同下从北美兼道访问大陆，回到我系七世前所从来，而七世以来从未归省的原乡——福建安溪县。父亲近乡情怯，心情激动，竟引发心脏不适。陪同的人力劝不再进入近在咫尺的原乡金狮石盘，请人到祖家捧来幸而未曾被“文革”毁弃的大族谱，一经比对，就把断层完全续上了。为此，父亲大喜过望。他的喜悦，也使内地陪同的人深受感动。^①

对于离开乡土或从来没有回过故乡的人来说，编修和维护家谱的动机，往往并非因为利之所致，而更多是由于情之所系。笔者在2001年访问了一位原籍南海T乡，数代在佛山工作及定居的S女士，从而进一步了解一个当代人编修族谱的具体过程。^②自1986年起，S女士一直坚持不懈地编纂《岭南S氏族谱》，S女士之所以花费那么多精力与时间去承担这件事，很大程度是由于父亲的敦促，而启发她父亲想到编谱的则是一宗十分偶然的意外：

十五年前，我家乡南海T乡的大队部发生了一场火灾，焚烧了一些大队部的文件，其中掉下了一本东西，一看原来是族谱。族谱以前被认为是“封资修”，人们藏起来不让别人知道，即使后来改革开放，但大家已经忘记了有那么好的资料可以用。这份族谱救出来后，全本湿透，吹干后重新订装，我们才知道是S家族谱，此族谱修于光绪年间，是我的太公和他的兄长编写的，当时已经属第五或第六次修谱。

我的父亲看到这本族谱之后，认为只是抄本，不是原稿，那么，原稿在哪里呢？当时国家的整个形势都容许我们从家族的角度搜集资料，以前是不容许这样做的。我父亲觉得，自己祖父一辈人经历抗战和解放战争，解放后又经过许多运动，根本没有什么机会让他回过头来看看自己的族谱，

^①此两处引文皆在2001年3月19日于“寻根网”下载，网址是www.chineseroots.com。

^②以下有关S女士的故事，皆根据笔者在2001年6月28日进行的访问整理。为尊重当事人隐私起见，笔者将相关的姓名和县市以下的地名全部用化名替代。

找到这个抄本后，父亲便嘱我到老一辈像叔公叔婆等家庭，逐家逐家去问，最后在六叔公的家找到一本原本，有太公兄弟三人的印鉴，非常清楚，有了这本做基础，我们都希望能够续修族谱，这中间已经中断了103年没有修谱了。

据S女士称，她父亲在发现这本族谱前，虽知道S家有族谱，但从来没有见过，也没有向家人提起，自从该本族谱重新面世后，便提醒了他。S女士说：“我的祖父和伯公都是修谱的，我的祖父也负责编修佛山地方志，但没有人提醒我的父亲，他也一直没有讲，自从出现这本族谱后，他便很想找出原本。”

S女士这番叙述和上引许桂美与陈映真的故事有一个共同之处，就是当中述及的三位父亲在编修族谱一事上发挥了关键的作用。由于政治或其他原因，这三位父亲不是与乡人分隔已久，就是对家族的事多年只字不提。不过，他们都不约而同地觉得需要编纂、维护和接续家谱，而家谱所示的世系之所以能够接续，是因为很多人尤其是老人都“知道”他们的家族有族谱，或至少相信他们曾经有过族谱。

二、网上编谱

上述三个故事的人物，都有纸本族谱为基础，让他们延续或扩充他们的谱系。相形之下，在“中国族谱网”发布信息寻亲寻根的海外华裔人士，不但手上没有文字族谱，甚至对中国和中文资料毫不通晓。经过在互联网上和其他网民交流，他们知道，族谱资料可能是他们寻亲或寻根的重要依据，一些网民甚至有兴趣编纂起自己的族谱。投资电子商业的人士由此看准了一个市场——编纂族谱的市场。作者在本文一开始便提到的“寻根网”网站遂应运而生。“寻根网”网站宣称其“拥有的华人家谱中心可使分散在世界各地的华人得以建立自己的家谱，保存家族记录，甚至找到失散的亲属，建立更紧密的家庭关系”。用户可利用多个搜索引擎，链接到以上海图书馆馆藏家谱目录为主体的家谱数据库，以便“追查家谱、查找姓氏起源、寻找失散亲人和可能有的家族成员”。建立这个网站的宗旨是“发扬优秀中国传统文化，促进家庭关系发展和信息交流，并最终为全球华人锻造一种紧密的亲属关系”；它营造了一个“华人家族成员相互联系的私人环境”，并且“不受地理位置的影响”。

为什么要编纂家谱呢？“寻根网”给网民画出了一幅很美好的图景，也提供了一些很实际的理由：

有了家谱以后，不论家人亲友到世界的哪一个角落，只要上“寻根网”家谱中心，就能彼此保持联系。您也将在建立家谱的过程中，了解到家族的历史，通过网站认识遍布世界各地的族人，从而获得更多世界不同地区的讯息。在取得联系以后，可以用自己的优势，互相帮助，分享家族中杰出人士的荣耀。很可能，在新加坡的王先生在“寻根网”建立家谱，认识了在美国工作的远亲，他们通过网际网络保持联系，后来联手进行跨国贸易，收益甚丰！另外，因为这个一脉相承的血缘关

此保持联系。

到底个人如何在没有任何资料的情况下编纂族谱呢？“寻根网”具体的做法是提供理论上容量无限的数据库、检索工具，以及编纂族谱的模版，给用户使用，这都是近十多年来计算机世界数据保存和处理技术发展的结果。这些数据和工具之所以被认为有助个人编纂族谱，实际上就是假设搜索引擎和超文本链接所产生的数据之间的关系，可以引申为血缘关系和宗族关系；而数字世界中数据之间的关系和现实世界的人际关系之所以被认为能够互相对应，^①则是基于以下几个假设的。

^①对“数字世界”和“现实世界”作出划分是为了方便讨论。很难说“数字世界”不是“现实世界”的一部分。

首先，其最基本的假设是每个家庭原来都有家谱，只是“随着时间的流逝，家庭记录已被改变、遗失或毁坏”。这样的假设，我们在传统的纸本族谱中已是司空见惯，因为这是确立一份文献真实性的一个重要前提。“寻根网”以“每个家庭原来都有家谱”为前提，提醒人们，“家不可没有家谱，快来登记吧！我们送您一个家谱，真快，真容易！”这个“送”的意思，就是给会员一个家谱样本做借鉴，给会员一份“建谱必读”的材料作指引，帮助他们建立家谱。

接下来是如何建谱。网站的指示是：“建家谱前，请先搜索可能与您相关的家谱”。比如说，你输入一个“杨”字，便会搜索、链接到一个“全球杨氏家谱”的画面，并说明“有X个上海图书馆馆藏家谱符合您的搜索要求”。这是编撰电子家谱的可行性的第二个假设，就是同姓就有关系，尽管它没有说明是什么关系，尽管这众多杨氏分散在天南地北。这样的同姓关系之所以可以漠视地理因素，是基于第三个假设的，即每一个姓氏都可以寻查出一个单一的起源。

“寻根网”还制订了一系列的编谱指示供用者参考，列举项目包括：(1) 世系表（成员讯息，以图表形式反映家族成员的血缘关系）；(2) 家谱前言；(3) 家族来源；(4) 家规；(5) 辈份表；(6) 家谱后记。其中世系表部分，“寻根网”站还提供模板，“首创以树的形式呈现世系表，突破了传统方式的限制（如五代为一表等），家族成员的关系体现更直观、更清晰”。该网站又提示，建家谱需要建谱者个人、家人、相关亲戚的姓名、籍贯、家族的堂号、郡望、辈分等资料。最有意思的是，“寻根网”声称“如果您没有这些资料的话，可从您自己现有的资料开始或在网上搜寻同家族相关的资料”。

一本所谓“完整”的族谱，实际上也就是把过去的、异地的，不论就时或空而言，都和自己素不相识，甚至从不存在的人物，纳入或排除出某时某地编纂的族谱。到底编纂者如何决定什么地方的什么人和自己是否有亲属关系呢？上文提到的S女士编谱的例子，或许可以给我们一点启示。

从火场中救出和从她六叔公处拿到的残谱，S女士知道从南宋TC公开始，岭南S氏族人陆续散居广东各处包括南海、番禺、清远等地。藉着这些地名，再加上许多机缘巧合，S女士和其他S氏成员十多年来跑遍了广东、广西、安徽各有关地区的县、市、镇、乡等有S姓的地方，逐一查证当地人是否与南海T乡S氏有关。他们首先找到的S姓族人，时居番禺A镇甲山东村，也就是他们称为“番禺甲山房”的。S女士有一名侄儿在番禺B乡经营石场，一天，他到当地的市场买菜，和卖鱼的人聊天，知道彼此都是姓S，卖鱼的人是B乡乙村人，随即带他入村，并认为彼此同属一个太公，言语间也显示出他们认识S女士那几位地位显赫的太公和太叔公的名字。后来，他又说当地附近有很多S姓的人，可以带他们查访。随后便带他们去了甲山，走进了当地一条村，该村1000多人全都姓S，且有族谱可查。

接着，他们又透过B乡乙村的人联络了广州市C镇丙村的S姓人士。在差不多的时间内，他们同时联络了番禺B乡乙村、A镇甲山东村，以及广州市C镇丙村三处的S姓，并认为大家都出自同一太公。他们都能拿出族谱，证明彼此均属同一太公的分支，由此他们又知道他们的太公在岭南有13房之多，后人遍布许多地方。而且，从族谱所见，他们认识到S氏都是从珠玑巷下来的，因此，他们又专程到珠玑巷，发现珠玑巷也有姓S的，但什么文字资料都没有，从“番禺甲山房”的资料所见，珠玑巷S氏是南宋TC公留下来的一房，所以，S女士和其他编谱的成员认为，即使珠玑巷S氏拿不出族谱，他们与番禺A镇甲山东村、B乡乙村，以及广州市C镇丙村三处的S姓均属同宗无疑。

由于他们的族谱提到有三水一房，因此，三水就成为S女士下一个目标。S女士通过她表哥认识的

三水邮电局一个职工，获悉整个三水只有D镇一处有姓S的居民，由此，S女士等便认为他们已经找到了三水房。三水S氏没有族谱，镇长看见S女士持有的族谱有三水房，而整个三水就只有他们姓S，便认定他们必属同一太公的后代无疑。该镇长很热情，说他们有人分了去罗定，建议去罗定找找。于是S女士等人又去了罗定，结果到了罗定山区某个地方，找到当地姓S的人，他们的祠堂所记载的对联和匾额和南海T乡的是一样的，S女士他们当时认为，罗定这些姓S的人也是和他们出自同一太公的。

不久，他们又得悉新会有姓S的人，于是便通过政协去到新会D乡，找到几个S姓的村，当地人都知道南海S氏在清末曾出过几位显赫的官员，又说得出南海S氏的许多历史，就认定必属其后人无疑；彼此都为此感到很高兴。后来，S女士又听说湛江有S姓的人，便专程驱车到湛江吴川县，看过对方的族谱，和他们没有什么关系，只好作罢；稍后又去了电白，又发现查访对象的族谱与他们的没有什么关系；化州的情况也如是。不过，他们认为既同为S氏，就都是一家人，之后仍继续来往。其后，S女士等人又透过政协和邮电局的协助，走遍广东省内有S姓人士聚居的其他地方。

经过这样确认得来的各方S氏，从此都参加南海T乡S氏的祭祖活动。S女士他们一直知道TC公葬在番禺，但似乎不知道具体葬在哪里，找到番禺房后，便连太公墓地也一并找到。S女士说，自此以后，“我们年年拜太公，南雄珠玑巷也来，C镇的也来，B乡的也来，三水也来，罗定也来，新会也来，一大堆人都来拜太公。”

可是，当决定要编纂族谱，认真查对资料时，S女士发现，只有四房是属于同一太公的，即她自己所属的南海T乡、南雄珠玑巷、番禺甲山、广州市C镇丙村，至于其他S氏的情况则是：

三水说和我们同太公，后来发现有什么不同呢？就是他们全都讲客家话，我们不是客家人。后来，我帮他们再联系了龙川S姓的客家人，核对资料，他们便跟回龙川S姓的客家人了。至于新会D乡，他们有简单的族谱，他们的太公和我们的太公是什么关系却不清楚，我只能认定是亲戚关系。B乡乙村一直都拜我们的太公，拜了很长时间，来来往往，到真正编写族谱时，他们做出一个“回忆谱”来，怎样回忆呢？我跟他们说，你们没有资料，大可以找个老人家问，于是有人回忆起他们的祠堂有个神主牌，书上“WR翁”三字，那是新会那边的，我只好说，既然你记得的并不是我们TC公，我也不能和你相认了。当时他们显得很依依不舍，整天想和我们联在一起。他们认为，他们的祠堂有许多我们太公的题字，没有理由不是一家人。他们说：“我们祠堂门口的旗杆石都有太公的名字，为什么说我们不是呢？”苦苦要求我们接纳他们，但他们拿不出资料，我们实在不能这样做。在这情况下，我们委实有点不忿，找了七、八年，找得那么辛苦，结果找回来的，却不是那么一回事，到底我们其他S姓族人在那里呢？

番禺甲山和C镇丙村之所以被纳入，是因为S女士原来持有的族谱有载，且两地的人都能拿出族谱，可见，S女士及其他编谱成员确立寻找到的S姓人士是否与自己同属一个祖宗的一个很重要标准是：对方能否拿出族谱或其他文字资料，这些资料是否明确记载着TC公与他们有关。因为语音不同，使三水D镇S氏被排除。南雄珠玑巷的S氏，尽管不能拿出什么文字族谱资料，却为S女士他们所接受，主要是因为他们对珠玑巷的故事深信不疑。据他们手上有的《S氏族谱》说，南宋在江西任官的TC公，于南宋嘉泰元年（1201年）举家迁居南雄珠玑巷，其后，TC公与长子徙居广州，次子留居南雄珠玑巷，三子徙居曲江清远。现在居住在南雄珠玑巷的S氏虽然没有族谱，却有一所祠堂。他们说得出自己就是留下来的人的后人，却说不出太公的名字。S女士对他们是否与自己同宗也曾表示过疑虑，但由于族谱明确记载太公有一子留在珠玑巷，加上他们有旧祠堂，所以便承认了他们。几经转折，S女士在广东省内确认与她南海T乡S氏有关的S氏所在地包括：番禺甲山、南雄珠玑巷、广州市C镇丙村以及分别位于清远和高要的两个乡镇。

确认了这六房后，TC公以下的世代算是“水落石出”了，但TC公以上又如何呢？一直以来，S女士他们的搜索范围只限于广东省内。凭族谱资料，他们知道TC公是“宋承事郎，原籍徽州府休宁县丁

村人”。拿着这几个字，通过南海政协的安排，S女士一行五人去了安徽休宁县，当地政协说他们没有丁村，只有汀村，认为这是800年前的笔误，于是径往安徽休宁县汀村，通过安徽政协、安徽文化局等的帮助，S女士到村里访问老人家，结果是族谱因为水灾散失，毫无收获。他们想，当地很多人姓S，有以某S氏名人命名的路，有纪念S氏名人的公园和历史研究委员会，怎么会没有S氏族谱呢？于是便向文化局求助，结果在黄山脚下屯溪区博物馆提出两本族谱，通过查阅族谱，终于找到TC公是当地R公的十三世，而R公是南唐时人。不过R公和TC公之间却是一片空白，尽管如此，S女士等人已认为岭南S氏的历史由此可以延伸到2800年前，从轩辕黄帝一直下来到R公，从R公到TC公，从TC公到他们。

可以说，文字资料存在与否，是S女士和其他修谱成员确认亲属关系的重要标准；语音及其所代表的族群身份（客家或本地）、历史传说（珠玑巷的故事）和物质建置（祠堂），也是他们的重要考虑。S女士这十多年来的编谱工作，有原来的族谱为基础，有同宗的企业家提供财政支持，有官方的政协和文史研究组织提供协助，甚至有在邮电局工作的朋友帮忙，再加上现代的交通设施和通信设备，都大大扩大了寻找S氏族人的范围和可能性。

四、脱离地方社会脉络的编谱行为

S女士的例子让我们了解到现代城市知识分子编纂族谱的动机和方法。更有意思的是，在这个例子中，编纂者是一位女性，这在过去以男性为中心的宗族社会是难以想象的——尽管她最后会以她父亲作为编纂的名义来出版这套族谱。S女士的个案，也可以说是界乎于过去在传统社区中编纂纸本族谱和今天在互联网上编纂电子族谱两极之间的一个现代产物。S女士作为一个经过革命洗礼的城市专业女性之所以挑起编纂族谱的重担，跟在传统地域社会中人们编纂族谱的动机大不一样，在很大程度上，她不过是为了完成父亲的愿望。交通和通讯的发展，使她得以大大扩充各种人脉联系，不过，相对于互联网世界来说，她千里寻亲的历程，还是受到一定的地理因素的制约，也会受到她跟家乡亲人直接交往的影响；而电子族谱的编撰，则完全可以在私人环境里不考虑地理因素进行。换句话说，在互联网的世界中，编撰族谱已经从一个传统的、集体的、与乡村社会中其他事物配套的仪式，变成是现代的、个人的、城市的、在网络空间里运转的仪式。我们有理由相信，透过输入个人或家庭成员的基本资料，利用搜索引擎和超文本而产生的亲属“联系”而形成的系谱，很有可能会抹煞掉探讨个别的、具体的地方社会历史的可能性。我们可以大胆预计，假如电子族谱变得无远弗届，过了相当一段时间，华人世界的族谱将越趋标准化，这样的结果可能距离“为全球华人锻造一种紧密的亲属关系”的理想不远，却和历史上的社会事实越来越疏离，从而缔造了新时代华人世界共享的社会事实和历史传说。^①

走笔至此，当笔者尝试上网查阅本文所使用的在2000至2001年间在网上搜索和下载的资料时，发现它们已经消失于无形。但是，我们可以因为它们已经“不存在”，就可以漠视多少人曾经在虚拟社区中寄托他们寻根问祖的梦想这个事实吗？我们可以因为纸本族谱的“物质存在”，就认定它比存在于互联网上的资料更实在和真实吗？个人的欲望和感情，如果在传统的纸本文献中罕有透露的话，那么，互联网上的材料，能否给我们开辟一条新的路径？数字时代给历史学带来的种种挑战，也许是天天使用计算机著书立说的当代史学家不能轻易忽略的。

[参考文献]

- [1] Maurice Freedman. *Chinese Lineage and Society: Fukien and Kwangtung* [M]. London: The Athlone Press, 1966.
- [2] 刘志伟. 附会、传说与历史真实——珠江三角洲族谱中宗族历史的叙事结构及其意义 [A]. 上海图书馆编. 中国谱牒研究——全国谱牒开发与利用学术研讨会论文集 [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9.

责任编辑: 杨向艳

^①进一步讨论可参见程美宝《数字时代的历史事实建构：以电子族谱编撰为例》，《史学月刊》2001年第5期。

宗族、同姓集团舞台上的女祖先与女神

——冯姓与洗夫人信仰关系之考察

朱爱东

[摘要] 宗族、联宗组织及同姓集团均为以父系继嗣关系为基本组织原则的社会群体，男性祖先往往成为追溯共同世系、凝结组织的核心。在岭南冯氏宗族和同姓集团的舞台上，洗夫人作为女祖先和女神成为剧本的主角。本文拟使用文献资料和田野调查资料，从岭南冯姓发展之历史文化资源、冯氏族谱谱系的构建、冯氏宗祠及祖莹三个方面，详细分析了洗夫人在影响冯姓组织形貌和发展演变过程中的核心作用，此外，还探讨了活动主体对女祖先、女神之态度以及如何努力控制男女祖先之平衡关系。

[关键词] 宗族 同姓集团 祖先崇拜 民间信仰

(中图分类号) C912.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8)09-0107-07

宗族、联宗组织及同姓集团均为以父系继嗣关系为基本组织原则的社会群体，男性祖先往往成为追溯共同世系、凝结组织的核心。在岭南冯氏宗族和同姓集团的舞台上，洗夫人作为女祖先和女神成为剧本的主角。本文拟使用文献资料和田野调查资料，从冯姓发展之历史文化资源、冯氏族谱谱系的构建、冯氏宗祠及祖莹三个方面，详细分析洗夫人在影响冯姓组织形貌和发展演变过程中的核心作用，此外，还将探讨活动主体对女祖先、女神之态度以及如何努力控制男女祖先之平衡关系。

在当代的洗夫人信仰中，冯姓的信仰活动显得尤为突出。由于洗夫人与冯宝的联姻，众多冯姓后人将洗夫人视为祖先和祖先神，称其为“祖婆”。高州旧城洗太庙亦被视为祖庙，成为冯姓寻根问祖的祭拜中心。但如果考虑到洗夫人与冯宝之后代传至第五代高力士后即世系无考、而许多冯姓支系又是宋代以后才迁至岭南，那么这种认祖现象就显得耐人寻味了。岭南冯姓为何要以冯宝和洗夫人为始祖，它们是如何发生的，经过了怎样的过程？

一、作为资源：冯氏家族·冯洗政治联姻·洗夫人信仰

无论从历史上还是从当代情况来看，岭南冯氏宗族和冯氏同姓集团的形成、组织构成与活动和这里要讲到的三个问题密切相关。简而言之，岭南冯氏宗族与同姓集团形成的基础在于对冯氏家族的祖先认同，而冯氏家族在岭南历史舞台的显赫则始自冯洗的政治联姻，洗夫人的历史地位及洗夫人信仰又使得洗夫人成为冯氏家族的核心人物，并影响到岭南冯姓宗族和同姓集团的组织形态、活动内容与形式。

首先，这里所说的冯氏家族指的是南北朝至唐朝时期活跃于岭南地区、以冯业为入粤始祖的冯氏九代子孙。岭南诸冯氏族谱每称祖先，“光史册而载邑乘者，代不乏人”并非虚语。冯氏家族先祖或成员冯跋、洗夫人、冯盎、高力士在正史中都有传记，洗夫人及其后代冯盎、冯智戴之传记还屡屡出现在地

* 本文研究得到中山大学 211 工程项目资助。

作者简介 朱爱东，中山大学人类学系副教授，中山大学中文系民俗学博士生（广东 广州，510275）。

方志中。^①下面以史书记载为主，并参考《冯君衡墓志铭》、《高力士神道碑》等相关碑刻材料，将冯氏家族世系整理如下。

(1) 冯业，北燕王冯弘（北燕王冯跋之弟）之子。公元435年，北燕灭于魏，弘出奔高丽。次年，弘死于高丽，冯业承父命领三百人浮海归宋，留于广东新会。

(2) 冯业之子，文献无载。

(3) 冯融，冯业孙，为梁朝罗州（治今广东化州）刺史。

(4) 冯宝，冯融子，梁大同（535-546年）中，娶冼夫人为妻，授高凉太守。梁末卒。隋追赠广州总管、谯国公。冼夫人，高凉冼氏女，世为南越首领。由梁至隋，多次平定地方叛乱。陈册封中郎将石龙太夫人。陈亡，岭南数郡共奉夫人，号为“圣母”。隋朝，册封宋康郡夫人、谯国夫人，开幕府，赐临振县（在今海南省）汤沐邑一千五百户。仁寿（601-604年）初卒，谥诚敬夫人。

(5) 冯仆，冯宝子。陈永定二年（558年），仆九岁，拜阳春郡守。后封信都侯，加平越中郎将，封石龙太守。至德（583-586年）中卒。隋先以宋康邑回授仆妾冼氏，后追赠崖州总管、平原郡公。

(6) 冯盎，冯宝孙，隋拜高州刺史，宋康令、汉阳太守，授金紫光禄大夫。唐初以地降，高祖析其地为高、罗、春、白、崖、站、林、振为八州，授上柱国、高州总管，封越国公。贞观二十年卒，赠左骁卫大将军、荆州都督。冯瑰，冯宝孙，仪同三司。冯暄，冯宝孙，罗州刺史。

(7) 冯智戴，冯盎子，恩州刺史。冯智戮，冯盎子，高州刺使。冯智玳，冯盎子，潘州刺史。^②

(8) 冯君衡，冯智戮之子，^③妻麦氏。唐圣历（698-700年）初，因以矫诬罪成于乎。裂冠毁冕，籍没其家”。^④开元十七年（729年），追赠广州大都督，麦氏越国夫人。

(9) 高力士，冯君衡之子，原名冯元一。圣历初，岭南讨击使李千里送入宫，武则天赐高姓，改名力士。景龙（707-710年）中，玄宗在藩，力士倾心奉之。平韦后乱，玄宗升储位，奏力士属内坊，日侍左右，擢授朝散大夫、内给事。先天二年（713年），因功为右监门卫将军，银青光禄大夫，知内侍省事。四方奏请皆先省后进，小事由力士专决。帝曰：“力士当上，我寝乃安。”天宝七年（748年），为骠骑大将军。至德三年（758年），从帝入蜀有功，进齐国公，开府仪同三司，封三百户。上元元年（760年），流放巫州。宝应元年（762年）卒，还其官，赠扬州大都督，陪葬泰陵。冯君衡其他子女：冯元璠、冯元珪、冯媛（女）。

由上可知，冯氏家族自公元436年冯业入粤直至公元762年高力士卒，凡三百余年，共传九代，曾经是岭南一支重要的政治力量。冯氏家族在岭南的发展实得益于一次政治联姻，即冯业之二世孙高凉太守冯宝与冼氏之女的联姻。冼家世为南越首领，统辖部落十余万家，海南僮耳归附者千余洞。《隋书·谯国夫人传》记载了冯家缔结这门婚姻的背景及冯家势力因此得以巩固的情况：

自业及融，三世为守牧，他乡羁旅，号令不行；至是，夫人诚约本宗，使从民礼。每共宝参决辞讼，首领有犯法者，虽是亲族，无所舍纵。自此政令有序，人莫敢违。

冼夫人作为一“蛮酋”、“蛮妇”，亦因这次联姻使自己的一生与封建王朝的统治密切联系在一起。她一生事梁陈隋三朝，多次平定地方叛乱，屡受王朝封赐。^⑤她生前在民间既获“圣母”之称，死后亦享庙

① 《冯跋传》见《魏书》卷97、《晋书》卷125、《北史》卷93。《谯国夫人传》见《隋书》卷80、《北史》卷91。《冯盎传》见《旧唐书》卷109、《新唐书》卷110。《高力士传》见《旧唐书》卷184、《新唐书》卷207。地方志中，如万历《高州府志》卷6《忠勋》收冼夫人、冯盎、冯智戴传记，冼夫人传记还见于雍正《广东通志》卷319《列女传》和民国《电白乡土志》等。

② 冯盎后代情况复杂，记载混乱，此处材料见于《冯君衡墓志铭》、《高力士神道碑》，且两碑说法不同。

③ 亦有冯君衡为冯智玳之子的说法。见《高凉州大都督冯公神道碑》和《潘州刺史冯君墓志》，唐人张说撰。

④ 《唐故开府仪同三司赠扬州大都督高公神道碑》。

⑤ 陈时被册封为中郎将石龙太夫人，隋时被册封为宋康郡夫人、谯国夫人、谥诚敬夫人。清加封慈佑。

食。洗夫人信仰大约始于宋朝，明清时期入官方祀典。特别是当代，洗夫人成为“维护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的象征，成为地域社会最有影响的民间神祇。从历史上直至今天，洗夫人信仰的影响广及广东、海南、广西东部以及东南亚部分华人社会。

前面以史书记载为主要依据对冯氏家族世系进行了尽可能“客观的”整理，目的是想以此为对照，考察岭南冯姓在这样的“史实”基础上，如何对冯氏家族的材料进行解释、利用与改造。在展开讨论之前，有一点必须指出，史书中所记载的冯氏家族世系恐怕并非那么可信，以往的研究者多忽略了这一点。其中最关键、最值得讨论的是“冯业为北燕王冯弘之子”的说法。^①冯业其人及其“以三百人浮海归宋”一事最早出现于《隋书·谯国夫人传》，《魏书》、《晋书》、《北史》均不见载。这段话的原文是：“融本北燕苗裔，初，冯弘之投高丽也，遣融大父业以三百人浮海归宋，因留于新会。”在此，冯弘与冯业的关系是模糊不清的。《资治通鉴》的编纂者就对此存有疑虑，遂采用“其族人冯业”一个较审慎的表述。^{[1] (卷 163, P1078)}冯业与北燕王冯弘的亲父子关系在《新、旧唐书·冯盎传》中被确定下来：“（弘）遣子业以三百人浮海归晋。弘已灭，业留番禺。”据此我们或许可以这样说，从南北朝时期至唐代，岭南冯氏家族曾努力构建一个具有“王族血统”的祖先谱系。由于《隋书·谯国夫人传》的记述，“融本北燕苗裔”的说法以及冯氏家族基本的世系关系才保留在正史之中并被人们较普遍地接受。所以，对冯氏家族世系关系的建构，洗夫人在其中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二、岭南冯氏族谱：女祖先与宗族谱系的建构

如前所述，冯业家族共传九代，大约唐代中期以后，有关冯氏家族的记载逐渐从文献中消失。不过，在后来诸多的岭南冯氏族谱中，冯业成为岭南冯氏的入粤始祖，不但谱系中所缺少的众多世系被尽量补齐，且各个先祖也有了完整的字、号。这些族谱在宗族源流的追溯上基本上采纳相似的谱系模式，即“冯姓始祖冯长卿——入粤始祖冯业——高凉始祖冯宝——开基祖XXX”。现以《信宜新垌旺蕃冯氏族谱》之谱系为例。

(1) 冯姓始祖与冯城冯氏世系：姬高（周文王之第十五子，封于毕，为毕姓）……毕万（姬高之苗裔，封于魏，为魏姓）……魏启（毕万第十三代孙，字长卿，封于冯城，以地为姓，冯长卿为冯氏始祖）。

(2) 入粤始祖与新会冯氏世系：……北燕王冯弘（第二十九世）——冯业（三十世，入粤始祖，留于新会）。

(3) 高凉冯氏世系：冯宝（冯业之二世孙，三十三世，高凉始祖）。

(4) 信宜新垌——旺蕃冯氏世系：冯起高（第四十一世，从良德入信宜始祖）。

岭南冯姓将远祖追溯至周文王第15子，与中国人“追宗溯远”的古老观念有关，也反映了人们的正统意识和对汉文化的认同。有意思的是，北燕王冯跋在《晋书》、《魏书》的传记中分别被称为“陇西鲜卑人”和“海夷”，而冯宝和洗夫人之孙冯盎之传记在《新唐书》中则被放入“诸夷蕃将”部分，作为官方意志和正统文化的代表，正史的态度是显而易见的，不过，这些细节（指血统中的“异族”成分）在冯氏族谱中均被忽略掉了。近年来，由于洗夫人被塑造成促进民族融合的楷模，新修的冯氏族谱不再回避洗夫人的“蛮族”身份。在此，我们看到宗族谱系建构过程中“剪不断，理还乱”的复杂关系以及极富戏剧性、工具性的一面。不过，本文所关心的是岭南冯姓对冯氏家族的祖先认同。

笔者虽然未能对岭南冯氏族谱的谱系做一个广泛、详细的搜集与统计，不过，就所见族谱来看，以冯业及其后人为祖先者，在粤西（主要是高州、电白、化州、信宜、吴川、阳江等地）和海南省较普遍，在珠江三角洲等地亦有不少发现。在这类族谱中，冯业虽一致被视为入粤始祖，但被岭南冯姓宗族

^①许多学者将“冯业为冯弘之子”作为信史接受下来，如王兴瑞的《洗夫人与冯氏家族》第17页，中华书局1983年版；胡守为的《岭南古史》第281页，广东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

奉祀为始祖的多为冯业的后人，如海南冯姓以冯宝为始祖、以洗夫人为祖婆，而南海三涌则以冯仆为始祖。粤西和海南恰恰是洗夫人信仰圈的范围。属粤西的如《旧城高凉冯氏族谱》、《戡名钟亨冯氏族谱》、《信宜六谢高凉冯氏族谱》等。海南的冯氏族谱，据当地学者整理，大致可分为四个派系，分别于唐、宋、元时期迁入海南，其中三个派系以冯宝为始祖。^①珠三角地区的如（广州）《冯氏怡恕堂家谱》、（番禺）《冯氏族谱》、（新会）《冯氏本房世谱》、（广东）《冯氏粤海渊源》等。

岭南冯姓来自不同时期、不同地方，对冯氏家族的祖先认同必然经历过一个建构的过程，族谱中有很多材料反映了这种建构的痕迹。如海南冯氏族谱与岛内其他族谱一样，多载开基祖或始迁祖来自福建，如冯氏永辉派系之始祖即于元初癸酉年受任为琼山县知县，从福建莆田县勘颐村赴琼任职。由于他们所认同的入琼始祖冯宝和洗夫人的活动地域主要在广东，于是这些族谱便提出冯宝后裔“自广迁闽”的迁徙路线，以解决这种地域上的矛盾。

对冯业冯氏家族的始祖认同的传播与建构过程在珠江三角洲地域表现得更为清晰和有层次。首先，除冯业新会世系，珠三角冯氏族谱还有其他的谱系且与南雄珠玑巷有关，（广东）《顺德竹园冯氏族谱》《例说》云：“我祖浙江钱塘人也，宦寓南雄，籍焉。自宋开禧元年南迁，止于新会古朗甲朗底村，再迁南海之南王半，至五世迁居桂洲，六世再迁大良，七世因之，明景泰三年辛未分县顺德，隶焉，遂为顺德大良竹园冯氏。缘先世无谱，是以失传，但以南来之祖为一世祖云。”^{[2] (P150)}这是一个典型的珠三角宗族历史叙述模式——南雄珠玑巷南迁传说（该族谱《始祖墓碑志》中有较详细叙述），它可以作为尚未被冯业新会世系“感染”的那部分岭南冯氏族谱的代表。更有意义的是，岭南冯氏族谱中还有相当一部分将冯业家族与南雄珠玑巷两个世系模式合二为一，如（广东）《冯氏家谱》、（新会）《冯氏本房世谱》等。在这种融合模式中，或冯业入粤留居新会被改为定居南雄珠玑巷，或暗指其后代后迁居南雄。从南雄珠玑巷模式和混合模式的存在我们可以肯定，岭南冯氏族谱对新会冯业共同始祖的确认经过了一个寻根、认同、建构的过程。而且从近一、二十年编纂的冯氏族谱以及各地冯姓纷纷前往传说中的冯姓祖居地（高州旧城村）和洗夫人故里（电白山兜）寻根祭祖的情况来看，这个建构的过程仍然在继续且影响日益扩大。这其中的一个主要原因是洗夫人在当代政治象征意义的提升和洗夫人信仰的兴盛。

其实，无论是历史上还是今日，冯氏家族得到岭南冯姓的崇奉，洗夫人一直是关键因素。在高凉冯氏宗亲会编印的《冯姓考略》引述旧志中的一段话，将冯氏家族所取得的一切皆归功于洗夫人：

冯氏之先国于北燕，国没遗子入广而昌，大于粤者凡九世，保境安民，厥功灿焉。仅河西窦氏，宋吴越钱氏，颀芳媲美。……非冯之伦矣，冯之德泽绵远，智戴、智或及盎曾孙高力士，犹能奋其才智，著为功名，岂非保境安民之明验哉。然统考其实，皆夫人之力也。^{[3] (P37)}

正因为如此，冯氏族谱有一点不同于其他族谱。一般来说，女性是被排除在族谱之外的，至多以配偶的身份出现，而洗夫人则在冯氏族谱中占据了显著的位置。《戡名钟亨冯氏族谱》重修于民国三十三年，这是一部结构内容比较标准的族谱，主要由谱序、修谱职名、家训、家法、族戒、谱系图、宗仪、祭祀、丧服制图、祠图、墓图、祭祖表等内容构成。钟亨冯氏以冯业为入粤始祖，对冯氏先祖，族谱仅以追溯世系的形式简单述及，但却在谱序之后，特置“洗太夫人谱志”，详细介绍洗夫人一生功绩。在“冯氏世系族谱序”中，洗夫人的形象和得到的赞誉也是其他众多冯姓男祖先所无法比拟的。文中说：

四世保公为高凉太守，娶洗氏后，封为谯国夫人。历事梁陈隋三朝，大有功于高郡，郡人思之至今。州里乡党及廉雷诸道，莫不设祠庙，置产奉祀而血食无穷焉。

洗夫人在冯姓先祖中的特殊地位在当代新修的族谱中表现得更为突出。《信宜六谢冯氏族谱》大约修于20世纪90年代。该谱从大的结构内容上与传统族谱差别不大，但却以附录的形式增添了大量有关洗夫人的材料，如洗夫人传记、洗夫人事迹简表、洗夫人封号、故里、墓地、洗夫人祭文、祝文以及历代赞

^①陈雄：《洗夫人在海南》，第98-104页。冯仁鸿：《琼崖史海钩沉》，第231-472页。

颂洗夫人的楹联、诗文等。

如果说对姬姓冯姓始祖的一致认同反映了一种普遍而朴素的“同姓同源”观念和岭南冯姓对中原血统正统性的认同，那么，岭南冯氏族谱中入粤始祖的一致性倾向则有地域性意义。可以说，正是洗夫人突出的历史形象和洗夫人信仰使她成为凝聚岭南冯姓的一种力量，增强了冯姓族人的自豪感与认同感。

三、祠堂·祖茔：祖先祭祀中心与信仰中心的融合

(一) 冯氏联宗祠的变迁：从政治经济中心到信仰中心

联宗祠的位置一般多在政治经济中心，因为存在一个联宗组织形成和运作的“成本”问题。^①冯氏联宗祠由省城广州向僻远的粤西乡村的转移遂显得非常耐人寻味。

1. 广州仙湖街冯氏大宗祠：^②(P110-111) 从重郡望到拜祖先神。

据说冯氏宗祠最早建于越秀山下，因世代久远，湮没无迹。清乾隆三年（1738年），冯氏子孙合议新建宗祠，参加者有40余属，为联宗祠性质。宗祠奠址于广州仙湖街郑太史之旧馆，称“始平义学”。宗祠道光年间重修过。祠深十六丈，阔三丈六尺，共三大进，书斋五间，朝书房四间。从宗祠名称及其功能设施上来看，与一般合族祠一样，该宗祠之功能主要是合族祭祀祖先和为宗亲子弟准备参加省城科举考试提供休息学习之地。

最值得我们注意的是宗祠建成后其名称和主祀祖先牌位的变化。宗祠初称始平义学。所谓“始平”，乃唐朝时期冯姓之郡望（冯姓郡望尚有其他，如两晋南北朝时期有河北之博陵、长乐。但以始平最为有名）。关于联宗祠，最初所祀始祖，材料表述模糊，只说道光初年时，始平义学改称乡贤冯公祠，因为义学奉冯业为始祖，而“始平”二字与冯业不符，可是乡贤冯公祠实际上所奉主位又并非冯业而是他的孙子冯融。这次祠堂改名距建祠差不多有100年，期间，祠堂所祀主位可能经过从冯长卿到冯业又到冯融这样一个变化过程。道光二十年（1840年），冯公祠祀始祖问题再度引起争议。人们认为，冯融乃冯业之孙，孙既立，祖更应立位；冯业为北平（一说河北）龙城人，宗祠应以“龙城”二字命名。至道光二十三年，各房最终达成协议，宗祠改称“龙城书院”。接着，道光二十四年，冯氏子孙合议重修大宗祠。有意思的是，冯业并未能立为主位，被奉为始祖的最终是冯宝与洗夫人。冯姓族人解释说：“龙城书院立主，本应立业公的主位，但自业至融三代，妣皆书阙，惟四世谯国公宝祖与洗氏夫人，考妣昭然，且事功显著，立祠当奉为始祖，令分支衍派立祖以配之，名妥祠成。”

至此，我们看到，冯氏大宗祠之冯姓从最初的强调郡望，到后来的追溯入粤始祖，再到奉冯宝与洗夫人为始祖，即反映了宗族地方化的加深，也说明洗夫人对民间影响之大。冯氏大宗祠后毁于何时不详，不过，祠中有两对柱联的词句被保留在冯氏族谱中，岭南冯姓祖先认同的演变或许正可从中获得佐证。其一是：“始祖莅冯城因以受姓，乐得阴阳之和，律应黄钟大吕；耳孙居粤省会同构祠，宗承功德之茂，礼行祭祀蒸尝。”强调对郡望冯城的认同。其二是：“谯国开丕基三代公侯，自此科甲联蝉百代斯文隆继起；仙湖灵爽聚一堂昭穆，郁哉箕裘济美四时明德存馨香。”表明联宗祠以谯国公冯宝为始祖。

20世纪90年代，新的冯姓联宗祠冯宝公祠出现在远离岭南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广州的粤西地区。

2. 高州旧城冯宝公祠：新的冯姓祭祀中心。

旧城是个极其特殊，有着很多传说故事的地方。它位于高州市长坡镇，从梁朝至明朝，先后成为高凉郡、旧电白县、高州府之治所，^②现旧城部分城址犹存。这里还有据说是高州最早的洗太庙。旧城和洗太庙均被定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20世纪90年代后，旧城逐渐成为岭南冯姓祭祀祖先的中心。通过

^①莫里斯·弗里德曼：《中国宗族与社会：福建与广东》，第35页；转见于钱杭：《血缘与地缘之间——中国历史上的联宗与联宗组织》，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1年版，第29-31页。

^②据《高州府志》载：“电白县旧城，即古高凉郡土城，元大德八年，郡徙茂名，以此为县城。明正统间毁于徭寇，旋修复。成化四年迁于神电卫（电城），旧县城，改称电白堡。”关于迁城原因，《府志》说：“县在万山中，逼近三炉火桂等，明成化四年，金事陶鲁以山寇云扰为由，奏请朝廷，始移县治神电卫，废旧县为堡。”

以下材料的分析我们可以看到，祖先传说、宗祠、宗亲会、民间信仰、历史记忆以及政府等因素在这一过程中起到不同作用，而其中的核心仍然是洗夫人与洗夫人信仰。

(1) 旧城与冯姓：“粗居地与冯宝后裔”传说。旧城村委会有 25 个自然村，冯姓最多，其次为邓、侯、卢、陈、何姓。冯姓主要集中在旧城片的 12 个村，基本为单姓村。地垌片 8 个村由冯、邓二姓组成，仍以冯姓居多。结岭片 5 个村均为侯姓。大姓均有祠堂，冯姓祠堂在城里村，邓姓祠堂在木马村，侯姓祠堂在结岭村，而卢姓祠堂则在相邻的曹江镇关塘村。

旧城之所以近十几年成为冯姓的祭拜中心与旧城三个传说的传播密切相关：其一，冯宝与洗夫人婚后定居在旧城；其二，旧城为洗夫人驱鬼工一夜之间建成；其三，旧城冯姓是冯宝与洗夫人的嫡裔。^①虽然冯宝与洗夫人的后代只能追溯至第五代，而且从旧城冯氏族谱世系推断，旧城冯姓开基祖迁来旧城当是元代以后，^②但是，在旧城冯姓、地方旅游部门以及地方文人的宣传之下，越来越多的岭南冯姓将旧城视为祖居地而前来拜谒祭祖，而这种宣传与祖居地认同是在修建冯宝公祠的背景下展开和巩固的。可以说，是祖居地传说才使旧城冯氏联宗祠的修建成为可能。正如《修冯宝公祠记》所强调的：“高州长坡旧城，粤西最古之城池……亦冯宝公、洗夫人建功立德之所，广东冯氏家族之发祥地。”

(2) 冯宝公祠：从村落宗祠到联宗祠。旧城冯姓原有宗祠，据说建于明嘉靖年间。祠坐向癸丁兼丑未，深三进宽三间，大门对联为“始平世胄，太守家风”。“始平”强调冯姓郡望，“太守”指高凉太守冯宝，说明当时宗祠敬奉冯宝为始祖。解放初，宗祠改作旧城小学校舍，匾额改为课桌。“文革”期间，宗祠的头、二进全部被拆毁，改作校运动场。后经过茂名市、高州市、长坡镇、旧城管区四级联席会议决定，冯氏宗祠的修复始获批准，可见祠堂的修建并非一帆风顺，而这一切实得益于洗太庙与洗夫人信仰。据《修冯宝公祠记》载：“……与洗太庙仅一墙之隔之冯宝公祠年久失修，致使我祖宗虽功勋盖世，威名远播，竟无一安灵之所，祭祀之坛。为子孙者，能无愧乎？今政通人和，百废俱兴，公认洗夫人为坚持维护国家统一，民族和睦之巾帼英雄，纷纷开展纪念活动。许多到旧城洗太庙参观之专家、学者提出：冯宝公祠应按原貌修复，使之与洗太庙联为一体，作为纪念洗夫人馆之重要组成部分，供海内外各界人士瞻仰研究。”

政府同意修建祠堂的本义是增加一个新的文化旅游景点，所以旧城冯姓接受相关部门的建议，将祠堂名称由“冯氏宗祠”改为“冯宝公祠”，以便与相邻的洗太庙相配。冯宝公祠在建筑样式、结构与功能上与一般的宗祠并无二致：祖先神主殿采用传统的“正庵”、“左昭”、“右穆”的形式，神主牌也一如旧式。该宗祠的特殊之处是对女祖先洗夫人的彰显。除洗氏与冯宝被作为主祀祖先供奉外，最能反映洗夫人在冯氏祖先重要地位的是祠堂内众多赞颂她的对联。如祠堂大门对联由过去的“始平世胄，太守家风”改为“高凉世胄，谯国家风”；正庵对联“祖建国已谯国孙越国三代国公皆报国，夫爱民妇慈民子亲民满门民心为民”；中厅柱联“功位列国公，佐荫南粤黎民千万载；历朝封圣母，中国巾帼英雄第一人”，“谯国公治高凉，坚持民族融合功垂万世；洗圣母绥岭表，保卫国家统一德泽千秋”等等。

参与冯宝公祠修建的最初仅限于旧城之冯姓，但因“工程浩繁，独立难举”，遂向各地冯氏宗亲发出倡议。从捐资榜来看，参加者以原高凉地区为主，包括高州、化州、信宜、茂名、电白、吴川等，广东的尚有佛山、恩平、阳江、阳春、廉江、湛江等地，还有广西的博白、北流、玉林、来宾、容县、藤县等地，冯宝公祠遂亦成为联宗祠。

由于洗夫人信仰的影响，冯姓的祠祭具有别样的特点。于春节、清明时节在冯宝公祠祭祖的以旧城

^①洗夫人筑城的传说见《高州县民间文化集成》之“旧城的来历”，冯作清整理。洗夫人成仙后，拟在自己屯过兵的地方，施展仙法，调集十万神兵用七天七夜的时间修筑一座城池。后因一个货郎的干扰，城只建了一半。无奈，洗夫人又在东南面再筑一座城池，这便是今天的这座城。

^②《旧城高凉冯氏族谱》云：“旧载：元季有祖讳登，避乱隐居调之，生三子：长迁电，次迁化，三居调之。长迁电即我旧电白开基之祖讳禧安也。”旧电白治即今旧城。据此，旧城冯姓开基祖迁来旧城当是元代以后。

冯姓为主，而各地宗亲（包括国外的）前来祭祖则多选择在每年的洗太诞期间。

（二）祖茔：从“洗夫人墓地争讼案”谈起

关于冯姓祖墓，从一世祖冯业到六世祖冯盎，岭南冯氏族谱多有记载，^{[3] (P127-129)}少数还见于地方志和古代史籍。族谱中关于各墓之墓址、坐向、配室等，虽记载详细，言之凿凿，但很多并不可信。较可靠者惟冯盎墓，宋代乐史的《太平寰宇记》卷161有记载，今已不存。现在受到冯姓后人祭拜的有冯宝墓和洗夫人墓。据冯氏族谱记载，冯宝墓在高州良德凤凰岭磨盘山，1998年修复，每年清明节时旧城等地的冯姓扫墓祭拜。“洗氏墓”，《太平寰宇记》也有记载，不过当时将墓主人视为传说中“乳长三尺”之秦末洗氏，与洗夫人并无关系。冯姓对洗夫人墓的关注似乎开始得较晚，清同治年间发生在冯姓与黄姓之间的一起“洗夫人墓地争讼案”，可以从侧面帮助我们了解这一过程。争讼由冯姓向茂名县呈文，申明重修洗夫人墓之原因并请县府派差监修开始：

为重修志墓，乞飭监修事。窃生等系高凉散住各县及广州、阳江、广西博白等处。所有祖祠俱隳国公讳宝，慈佑洗太为始祖，迄今四十余代，世资历历可考。所遗宝公，元配洗太合葬茂址旧电白城北五里，土名山溪垌山兜村冯婆岭，岭志炳据，载谱显据，族称阿太坟。其坟筑灰竖碑，旁有八仙石碑四只，墓前左右，狮子旗杆。历代祭扫无异。同治年陈逆窜踞，拜祭殊疏。清平后，前往省墓。不知何人将墓碑、狮子、八仙、石旗杆共尽毁，四查无踪，即投查无踪，即投附近乡村，皆无有知者，意为贼毁。后传窃生等来看，不胜骇异。即会各房签题重修，择本月二十一日兴工，生等见载志之墓，自隋迄今千有余年，曾经被毁，理应照旧修复。兹卜吉在即，因各房疏远，齐集维艰。即将联合匍叩琴阶，乞仁因准，飭贵差前往监修，使志墓重光，先灵合族沾思赴。^①

黄姓族人指责冯姓贪黄氏祖坟风水，“籍神冒占毁坟”，两相争执不下，其中是非曲直姑且不论，笔者感兴趣的是以下二点：其一，参加诉讼的冯姓分布于高凉、广州、阳江、广西博白等地，反映了清代晚期岭南冯姓族人以修建洗夫人墓确立祭祖中心的共同意愿和努力；其二，黄姓据地方志和清嘉庆年间“隋隳国夫人洗氏墓”碑刻认为洗氏墓在电白山兜的说法不为冯姓所接受，反映了当时山兜洗夫人墓在冯姓族人中的影响甚为有限。不过，随着山兜被有关部门确认为洗夫人故里以及娘娘庙（洗庙）被公布为省文物保护单位，这种情况已有所改变。近些年来，每值洗太诞时，总会有若干冯氏宗亲团前来举行祭祖仪式，有省内外的，甚至还有来自香港、泰国的，据此可知，冯姓的两个祭祖中心正在形成，一个以冯氏祖居地、冯氏宗祠和洗太庙为中心，一个以洗夫人故里、洗夫人墓和娘娘庙为中心。

总之，无论在族谱中还是在宗族、同姓集团的祠祭、墓祭仪式中，洗夫人的地位和影响力均较冯姓男性祖先更为突出，但并不龃龉，其中的原因恐怕在于，在上述场合中，洗夫人始终作为冯宝的配室出现，表面上的从属地位最终成为平衡的力量，而在当代，这种从属已变得越来越不重要。洗夫人被岭南冯姓奉为祖先还在于她处于父系继嗣关系之中，相比之下，洗夫人承受岭南洗姓的香火则少之又少。

[参考文献]

[1] 司马光. 资治通鉴·梁纪十九 [M].

[2] 转引自刘志伟. 附会、传说与历史真实——珠江三角洲族谱中宗族历史的叙事结构及其意义 [A]. 中国谱牒研究 [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9.

[3] 冯守伦主编. 冯姓考略 [M]. 高凉冯氏宗亲会编印.

责任编辑: 杨向艳

^①洗夫人墓地案诉讼文件共有7份，由高州市长坡镇雷垌村洗姓村民保存，现收录在张均绍《洗夫人考略》，广东省地图出版社1996年版，第29-36页。

现实性与学术性的张力

——以美国学术界对民权运动的研究为例

于展

[摘要] 在历史研究中,现实关怀与学术追求之间的关系非常重要。早期的美国民权运动研究起源于美国黑人史研究为现实服务的传统,学者个人的背景及其现实关怀取向对民权运动研究也有深刻影响。在当时动荡、激进的社会环境中,美国学界的民权运动研究具有强烈的现实政治和宣传的色彩,形成了注重现实关怀取向的特点。随着时代与社会环境的变化,新一代学者的崛起促进了民权运动研究向学术性主导的转变。大多数新一代的历史学家抛弃了为现实服务而继承了注重学术性的黑人史研究的传统,开始以职业的方式追求自己的学术道路。在一定的现实关怀的指引下,他们不断求真、创新,注重研究的学术性,在民权运动研究方面取得较高的学术成就。

[关键词] 学术性 现实关怀 美国黑人史 民权运动

(中图分类号) K10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8)09-0114-08

美国学术界对民权运动的研究充满了“为现实而学术”还是“为学术而学术”的争论。起初,“现实派”占主导地位,他们大多是民权运动中的积极分子或思想激进的左派人士,生活在当时动荡的社会环境中,又继承了美国黑人史研究为现实服务的学术传统,因此,其学术研究完全服务于美国黑人争取自由解放斗争的需要。后来,随着社会环境的变化与新一代学者的崛起,“现实派”不断式微,“中间派”和“学术派”的观点逐渐成为学术界的主流,他们的研究在一定的现实关怀的指引下,越来越注重史学本身的学术性。可见,美国学术界对民权运动研究经历了从更多关注现实到更加注重学术性历程的转变。那么在这一过程中,现实关怀、政治和价值取向是如何影响民权运动研究的?民权运动研究从现实取向为主向学术主导转变是如何完成的?我们又应该从中得出什么教训和启示呢?下面就对此展开具体论述。

一、民权运动研究中现实取向的形成

(一) 黑人史研究中为现实服务的传统

美国民权运动研究的学术渊源最早是扎根于美国黑人史研究的传统当中的,而美国黑人史研究一经产生,就比其他历史专业有更多的价值判断和社会目的。批判种族主义、利用美国的民主价值观体系来提高黑人在美国社会的地位,成为很多学者研究的目的。这也由此导致美国黑人史研究的困境,即学术与宣传的矛盾。主要表现为遵守学术规范与表达自己价值判断之间的矛盾;保持与世无争的超然的学术境界与利用历史作为工具来改革社会之间的矛盾。此外,黑人史是黑人学者独有的特殊专业,还是适合一切有兴趣的、经过适当学术训练的一切学者?把黑人史作为一个特殊的、分离的领域还是整合进美国历史的主流?这些问题也成为美国黑人史研究当中争论的焦点。

作者简介 于展,首都师范大学历史学院讲师(北京,100037)。

黑人史研究的先驱杜波依斯 (W. E. B. Du Bois) 和卡特·伍德森 (Carter G. Woodson) 都努力利用自己的学术研究来提升自己种族的地位。杜波依斯早期一系列关于黑人问题的研究, 目的就是要改革美国社会。伍德森除学术研究外, 还竭力发起一场运动来使黑人史成为一个切实可行的合法的专业: 他创立黑人生活与历史研究协会及《黑人历史杂志》, 募集资金, 培训学生, 出版了大量的美国黑人史研究的成果。

20 世纪 30-40 年代出现的一些左派历史学家更为极端, 他们认为宣传与科学研究是一回事。如著名左派学者赫伯特·阿普特克 (Herbert Aptheker) 认为, 在黑人史领域的工作就是纠正被大多数白人历史学家扭曲和遗漏的部分。他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 把科学等同于马克思主义的意识形态, 认为自己能从事客观的科学调查。^{[1] (P282)}

到 20 世纪 60-70 年代, 美国黑人史研究中的宣传与学术之间的矛盾日益尖锐。在“黑人权力”激进分子和左翼学者的推动下, 所谓的“鼓吹式史学”出现了。他们把对社会的使命感与学术研究和写作紧密融合在一起。文森特·哈丁 (Vincent Harding) 与斯特林·斯塔基 (Sterling Stuckey) 是把历史研究与社会目的结合起来的代表人物。在 20 世纪 60 年代后期, 哈丁日益抛弃金的理论而转向“黑人权力”的意识形态, 他确信, 如果不给美国社会以完全的、暴力的破坏, 这个国家将不会给黑人以自由、机会和有意义的生活。他谴责白人的美国在道德上已经破产, 希望黑人以自己的道德优越感, 在改革邪恶的、物质主义的、种族主义和非民主的美国社会的过程中发挥关键的作用。斯塔基宣扬新黑人历史, 甚至批评伍德森等人不能充分地谴责美国反对黑人的罪恶。总之, 哈丁与斯塔基把历史看作争取黑人自治、自我定义和自决的有价值的工具, 甚至还认为黑人能成为根本变革白人主导的美国重要的人道的力量。

这样, 在“黑人权力”运动的影响下, 现实性压倒学术性, 出现了以政治宣传为目的的“新黑人历史”, 主张黑人创造自己的神话与历史, 赞美黑人的社会与文化等。宣扬“新黑人历史”的学者既对老的黑人史写作的黑人学者不满, 也反对白人学者进入这个领域。它既批评富兰克林等一些黑人历史学家是具有同化主义的“白心黑人” (oreos), 也竭力主张, 由于黑人自身的经历和他们对黑人史研究的特殊洞见, 因此, 只有他们才能理解黑人历史。这反映了黑人寻求对美国黑人史研究的控制的民族主义倾向。这些主张“新黑人历史”的黑人学者也公开宣称, 黑人历史必须为种族解放提供工具, 坚持黑人必须单独解释他们自己的过去。^{[1] (P278-297)}

(二) 学者个人的背景及其现实关怀取向对民权运动研究的影响

在这种鼓吹式的新黑人史学盛行的学术背景和氛围之下, 早期的美国民权运动研究也陷入了宣传与学术两难的困境当中。最早从事民权运动研究的学者基本上是民权运动的参加者甚至是积极分子, 或者是思想激进的左派人士, 他们无法摆脱自身主观感情和为社会改革服务动机的影响, 因此其研究具有强烈的现实政治和宣传的色彩。如在民权领袖研究方面, 最早的马丁·路德·金的传记大部分是由熟悉他的人所写。金的朋友 L.D.莱迪克 (L.D.Reddick) 具体描述了在蒙哥马利公共汽车抵制运动期间, 围绕金作为一名全国性的领袖出现而发生的事件。小莱昂·贝内特 (Lerone Bennett, Jr.) 写的金的传记记叙了金一生的主要经历。^[2] 虽然他们有关于金的第一手知识, 但这些早期的陈述都不是建立在广泛考察主要历史资料的基础上。他们主要强调金的历史重要性和他取得的巨大成就, 实际上是在制造关于金的“历史神话”。

另一黑人领袖马尔科姆·X 本身思想激进, 又被黑人权力派尊称为思想教父, 其早期研究带有更多的政治化色彩。美国著名的“托洛茨基派”学者乔治·布瑞特曼 (George Breitman) 是美国主要的“托洛茨基派”政党社会主义工人党的领导人, 他一直关注美国黑人民族主义的主张和活动, 尤其与黑人穆斯林的关系密切。在 1962 年, 当黑人穆斯林在洛杉矶的清真寺被警察攻击, 好几个穆斯林被打死时, 布瑞特曼支持黑人穆斯林呼吁建立反对警察暴力的联合阵线的主张。而当马尔科姆与黑人穆斯林决裂时, 布瑞特曼又在《激进者》杂志上发表了好几篇文章, 分析了黑人穆斯林中保守派与激进派的分野,

呼吁社会主义者支持以马尔科姆为代表的后者。从此他与马尔科姆的关系日益亲密。在马尔科姆遇刺身亡后不久，他接连写了几部关于马尔科姆的作品，编辑了马尔科姆的演讲集。在《马尔科姆·X的生平与思想》一书中，他给予马尔科姆高度的评价，认为马尔科姆最能表达大多数被压迫人民的思想，他把自己与下层黑人大众紧密地连为一体，真诚地表达他们对自由的渴望，正像列宁是俄国人民的产物一样，马尔科姆也是在美国黑人中产生的真正领袖。在《马尔科姆临终之年》一书中，他论述了马尔科姆后期思想演变的过程，认为马尔科姆在离开黑人穆斯林之前和之后思想都是激进的。在离开之后，他变得革命了——不仅反对帝国主义，而且日益反对资本主义和具有同情社会主义的思想。^{[3] (P27)}

著名黑人研究学者约翰·克拉克 (John Clarke) 与艾森-乌当夫妇 (Ruby Mand E. U. Essien-Udom) 等人与布瑞特曼的观点基本相似，也对马尔科姆做了高度评价，认为马尔科姆后期思想发生巨变，日益转向国际主义和社会主义了。但艾伯特·克利芝 (Albert Cleage) 的观点与布瑞特曼、乌当等的看法几乎是针锋相对的。克利芝是一名思想比较极端的黑人民族主义者，对白人种族主义者深恶痛绝。他在《关于马尔科姆·X的神话》一文中“驳斥”了马尔科姆后期思想发生转变的“神话”，认为马尔科姆熟知历史，了解阿拉伯穆斯林一直是奴隶贸易的支柱，因此对白人的看法一直没有改变。马尔科姆也很少期望能从非洲得到帮助，确信非洲国家不会使我们自由。克利芝强调马尔科姆的后期思想始终没有发生改变，他的重要贡献是教导黑人首要的基本原则是白人是你的敌人，冲突和暴力是反对敌人斗争的必要部分，并提出整合是不可能的。^{[4] (P235-267, 13-26)}

可见，当时的马尔科姆研究有两种倾向。一种是为自己政治斗争的需要一味鼓吹马尔科姆思想向革命和激进发展，一种认为马尔科姆思想从未发生改变。这也不难理解，因为当时马尔科姆被尊为黑人权力之父，后来因为政治斗争的需要，把他纳入自己所需的形象当中，有人甚至寻求把他改变为拥有超自然力量和智慧的圣者。民族主义者、社会主义者和泛非主义者等都为自己的特殊目的来纪念和宣扬他。但显然这种政治化的倾向是与严肃的学术研究背道而驰的。

在民权组织研究方面，最早对学生非暴力协调委员会 (SNCC) 进行研究的作品都由左派学者或其组

离秩序的过程，赞扬了他们英勇无畏的斗争精神。津恩还深刻地描绘了在 1960 年代早期密西西比的政治离民主有多远：联邦宪法没有实施，州法律也没有实施；学生们被逮捕、被殴打、被劳教；联邦调查局的人却站在一旁袖手旁观。津恩虽然是历史学家，但他也承认这不是严格意义上的历史，它更接近于即时新闻。SNCC 的积极分子克利夫兰·塞勒斯 (Cleveland Sellers) 在其自传中也提供了这个组织和这场运动有用的信息。^[6] 如他拓宽了南方隔离的定义，把隐性的隔离包含在内。他进一步阐明了组织成员内部在组织哲学和目的上的冲突。他也承认，正是由于组织后来日益转向激进好斗才导致衰亡，但他仍为此进行解释和辩护，并为自己在其中所起的作用而自豪。

(三) 激进、动荡的社会环境对民权运动研究的影响

美国黑人在历史上一直遭受残酷的压迫与剥削，先后做了 200 多年的奴隶和 100 多年的二等公民，心灵受到的创伤特别巨大。民权运动的发生强烈激发了美国黑人的斗争精神，一部分激进黑人甚至喊出了要求“黑人权力”的呼声，由此导致了 20 世纪 60 年代末轰轰烈烈的黑人权力运动的爆发。这种动荡、激进的社会气氛深深影响了当时的学术研究，尤其对当时的民权运动和黑人权力运动研究影响深刻。如最早的黑人权力运动研究本身就摆脱不了激进的色彩。朱利叶斯·莱斯特 (Julius Lester) 的作品《小心，白人！》^[7] 是比较典型的激进之作。莱斯特是 SNCC 的一名地方秘书。到 1968 年，SNCC 的思想

已经很激进，并日益走向衰亡。作者的书为此具有强烈的宣传和辩护色彩。他极力反对同化的思想，推崇加维、马尔科姆等的反抗斗争精神，认为宣扬黑人权力的人不是媒体和政府所孤立的极端主义分子，他们是抵制“非人道”美国传统的继承人。黑人权力意味着黑人将控制他们自己的生活、命运和社会，将不再允许白人把他们称做丑陋的人。黑人能清楚地看到美国是建立在非人道基础上的国家，是一个“贼和杀人犯”，因此，现在的美国必须被破坏，别无他法。从作者引用的资料来看，不仅数量非常少，而且引用的也主要是白人左派和黑人激进主义者的作品，如赫伯特·阿普特克（左派历史学家）的《黑人文件史》、《持续的呼喊》，菲利普·方纳（Philip Foner，左派历史学家）的《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文森特·哈丁（激进的黑人历史学者）的论文《美国的黑人激进主义》，杜波依斯的《黑人重建》，乔治·布瑞特曼（托洛茨基派学者）的《马尔科姆·X演讲集》，法农（黑人解放运动的理论家）的《地球上的悲惨的人》和《乌木》（Ebony）、《特异议者》（Dissent）等激进杂志上的文章，其政治倾向性显露无疑。这时的很多论著与其相似，都是政治宣传性很浓的作品。如内森·赖特（Nathan Wright）的论著^①更是几乎没有什么注释的作品，他对黑人权力推崇备至，认为黑人权力本身是一种创造性的可能，可以为这个国家城市生活中日益增加的许多严重问题提供关键的新方法。^①

（四）民权运动研究中现实取向的合理性

总之，在20世纪60-70年代，由于以上诸多因素的影响，美国学术界对民权运动的研究形成了注重现实关怀取向的特点，很多相关论著无论在资料还是在观点上，都是为了满足现实斗争或政治宣传的需要，因此偏颇之处甚多。但如果我们深入当时的历史时空，以同情之理解的立场去考察，就会发现这种现实关怀取向的形成也有其一定的合理性。首先，从当时的时代背景和社会环境来看，美国黑人历经200多年的奴隶制和100多年的种族隔离制的悲惨境遇后，在20世纪50-60年代终于掀起了轰轰烈烈的民权运动来争取自己的平等、自由和解放。这一正义的事业吸引了很多有良知的学者为之鼓与呼，因此其作品不可避免地带有为社会改革服务的目的和谴责白人种族主义、声援黑人正义斗争的感情色彩和价值判断，时代的烙印非常鲜明，难以抹去。其次，从当时民权运动的研究者来看，他们大多是民权运动中的积极分子或思想激进的左派学者，很多人没有受过严格的学术训练，不是职业学者，甚至有一些人（例如“托洛茨基派”学者乔治·布瑞特曼）没有受过多少正规教育，完全是自学成才。因此他们对学术规范、学术价值等概念完全不甚了了，不懂得怎么做学问。更何况他们研究民权运动的目的，并不是为研究而研究，而是带有强烈的主观感情色彩和为现实斗争服务的目的，无法做到价值中立，因此其作品中出现这样、那样的偏颇就不难得到理解。而这种时代与学者的双重局限，决定了美国民权运动研究在发轫之初，只能是更多注重现实服务功能，而少学术性的要求。也正是因为如此，随着后来时代与学者的双重变化，民权运动的研究马上就大为改观了。

二、民权运动研究向学术性主导的转变

（一）美国黑人史研究中注重学术性的传统

在美国黑人史研究中，除了为现实服务这一主流传统外，还一直存在一种对学术性孜孜追求的传统与之对抗，这成为后来民权运动研究向学术性主导转变的重要基础。

20世纪30-40年代，一些自由派和激进派的白人历史学家开始关注美国社会的种族问题，承认研究黑人过去的重要性。著名学者C. 范·伍德沃德（C. Vann Woodward）有着激进的自由主义敏感性，反对种族主义，关注平等、自由，而作为一名历史学家，他又十分热爱自己所从事的史学研究技艺，这之间存在着一些矛盾。但他仍确信，历史学家必须精确地重建过去，同时服务于现实。这就把二者协调起

^①相似的论著还有 Barndt, Joseph R. .Why black power? New York : Friendship Press, 1968; Muse, Benjamin. The American Negro revolution : from nonviolence to Black power, 1963-1967, Scarborough, Ont. : Fitzhenry & Whiteside, Ltd., 1968.等。

来。^{[1] (P281-282)}

20世纪50年代是奴隶制史学兴盛的时期。卡尔·戴格勒(Carl Degler)的关于奴隶制和种族偏见起源的论文是客观学术的典范,斯坦利·埃尔金斯(Stanley Elkins)则自觉地寻求以其社会—心理分析来超越道德问题。

在20世纪60-70年代宣传史学盛行的同时,也有很多历史学家坚持史学研究的学术性,主张让事实为自己说话。他们主张抛弃白人种族主义者歪曲历史的做法,不要创造神话,而要记录真相。约翰·霍普·富兰克林(John Hope Franklin)就坚持,美国黑人史切不可成为狭隘的政治目的的工具,它必须摆脱政治鼓吹者和社会改革者的女仆这样的地位。伍德沃德对黑人民族主义的史学观点提出严厉的批评,认为黑人史是美国史的一个基本部分,所有的美国历史学家都能参加进来。那种认为只有黑人真正适合写作或解释或教授黑人经验的民族主义呼喊是一种极端的种族主义倾向。^{[1] (P285-286)}

(二) 新一代学者的崛起促进了民权运动研究向学术性主导的转变

20世纪80年代以来,随着社会环境的变化和新一代学者的崛起,关于民权运动的研究越来越注重史学研究本身的学术性,而少现实关怀的色彩。大多数新一代的历史学家抛弃了为现实服务而继承了注重学术性的黑人史研究的传统,开始以职业的方式追求自己的学术道路,不考虑意识形态问题来讲述历史、分析问题。许多历史学家都认同这种观点,历史研究不应该与政治宣传交织在一起。如在民权领袖研究方面,从民权运动爆发一直到80年代,有关金传记和以金为中心的黑人斗争的研究就一直不断,成果迭出,^①但是新一代比较严肃的学者开始质疑上述著作,反对把金作为现代黑人斗争发起者和不可缺少的领袖的观点。他们认为,“金神话”强调个性而不是社会背景,它夸大了金对黑人进步的贡献,而没有承认他实际上大大受益于其他组织者和积极分子。

正是在这种背景下,1986年10月在首都华盛顿召开了一次关于马丁·路德·金研究的学术会议。会议汇集了当代马丁·路德·金和民权运动研究最富盛名的学者,集中展现了当时马丁·路德·金研究的前沿成果。会议的参与者努力要超越简单化的传说与流行神话的形象,而这种神圣化的殉道、全国性英雄形象,深深地塑造了有关马丁·路德·金的记忆。相反,他们寻求以更精确和平衡的方式来描述金真正的、充满活力的个性,评价他与民权运动的关系以及他的成功与失败。会议的成果很快就在第二年的美国历史杂志上以圆桌会议的方式有选择地刊出,四年后又以论文集的方式集中发表。^②

与会者包括克雷鲍恩·卡森(Clayborne Carson)、奥尔敦·莫里斯(Aldon Morris)、富兰克林(John Hope Franklin)、大卫·加罗(David Garrow)、路易斯·哈兰(Louis Harlan)、乔治·豪泽(George Houser)、詹姆斯·科恩(James Cone)、内森·哈金斯(Nathan Huggins)、理查德·金(Richard King)、康奈尔·韦斯特(Cornel West)等民权运动研究的知名学者和中坚力量,他们分别对金的历史作用和地位、金的经历及他在全美国和世界舞台上的影响、金内心生活中的感情、宗教和思想因素、金与民权运动之间的关系、金的目标和贡献以及他的计划、方法与当代的关系等重要问题展开深入地阐述和广泛地交流。这些学者的共同特点是,他们大多深切体会到种族歧视和隔离下黑人的悲惨境地,亲身经历过民权运动的洗礼(但不是运动的积极分子),具有一定的现实关怀,又在大学中受过严格的学术训练,特别注重

^①Lewis, David L. King: a critical biography, Baltimore, Md.: Penguin Books, 1970; Garrow, David J. Bearing the cross: Martin Luther King, Jr., and the Southern Christian Leadership Conference, New York: W. Morrow, 1986; Fairclough, Adam. To redeem the soul of America: the Southern Christian Leadership Conference and Martin Luther King, Jr. Athens and London: The University of Georgia Press, 1987; Branch, Taylor. Parting the waters: America in the King years, 1954-1963, New York: Simon and Schuster, 1988.

^②Garrow, David Carson, Clayborne Cone, James et al. A Round Table: Martin Luther King, Jr. Journal of American History, vol.74, 1987; Albert, Peter and Hoffman, Ronald ed.. We Shall Overcome: Martin Luther King, Jr., and the Black Freedom Struggle, New York: Pantheon Books, 1990.

史学研究的学术性。如奥尔敦·莫里斯，他出生成长在密西西比，对那时南方黑人遭受的压迫、剥削和痛苦记忆犹新。他在条件很差的隔离学校上学时已敏感地意识到白人仅仅因为肤色就可以去更好的学校。他也亲眼目睹到黑人分成制农民的贫穷状况，深切体会到黑人从出生到死亡一直受到巨大的不公正待遇。民权运动的爆发深深影响了莫里斯，尤其是马丁·路德·金以其雄辩的演说、顽强的斗争精神等个人魅力给他以强烈的震撼，打开了他的眼界，改变了他的生活。在大学里受过系统的社会学训练后，他开始研究民权运动和马丁·路德·金，希望自己能理解他们，也希望别人能理解他们。再如内森·哈金斯，他出生在北方，作为一名年轻黑人，他时刻体验到日常生活中无所不在的种族歧视。在 20 世纪 60 年代初，哈金斯完成了自己的职业训练。此时民权运动正轰轰烈烈地展开，哈金斯参加了争取种族平等大会的一个地方分支。虽然加入到运动当中来，但哈金斯坚持自己是一名学者而不是运动积极分子，研究院、教室和图书馆是他最热爱的工作场所，而对于自由乘车、自由夏天这些重大运动，哈金斯坦然自己做不好，只适合做一名观察者和评论者。^{[9] (P35-36,84-85)}

可见，正是由于新一代学者的出现，美国学术界对金的研究开始经历从制造神话到实事求是论述的转变。在内容上，学者们除了客观地评价金的地位和作用外，还从金的思想来源、后期转变和国际比较等各方面对金进行了全面而中肯的分析。在资料运用上，大量第一手的档案资料得到广泛运用，如联邦调查局的档案不断解密并被挖掘出来，金的各种著作、演说和布道也被编辑出版，由卡森教授主持的、最为学界瞩目的浩大工程马丁·路德·金集的编纂工作正在有条不紊地进行，如今已经出版了四卷，大量细节得以披露，这对澄清“金神话”具有重要的作用。而在具体解释上，学者们基本能抛开自己主观好恶和社会环境的影响，尽量做到客观公正。另外，虽然 20 世纪 80 年代马丁·路德·金还是民权运动研究的一个热点，但到 90 年代就基本让位于地方和底层研究了。

关于马尔科姆·X 的研究，新一代的学者基本上跳出了政治化的窠臼，越来越注重追求研究本身的学术性。如布鲁斯·佩里 (Bruce Perry) 写作《马尔科姆：一个人的生活改变了黑人美国》这部传记，历时 20 年 (1971-1990 年)，经过千辛万苦，会见、采访了马尔科姆的母亲、兄弟姐妹、他年轻时一起犯罪的同伙、他在黑人穆斯林时期的同事以及熟悉他的人共计 420 人之多，并翻阅了当时大量的报纸、法庭记录、联邦调查局报告、纽约警察局和中央情报局的文件等，把一个内心矛盾的真实马尔科姆形象完整地展现出来，既摒除了笼罩在马尔科姆身上的英雄神话，又实事求是地评价了马尔科姆的伟大功绩。再如，小路易斯·A·笛卡罗 (Louis A. DeCaro, Jr.) 在《马尔科姆与十字架》一书中运用了大量宗教学的知识，详细论述了马尔科姆的宗教思想，阐述了他转向伊斯兰教思想的过程以及后来的转变。此书根据其博士论文修改而成，资料搜罗甚广，内容丰富，学术性很强。^①

美国斯坦福大学历史系教授克雷鲍恩·卡森是新一代学者中的佼佼者，他不仅最先明确提出除去金的神话色彩问题，而且在 SNCC 研究方面成就卓著。其成名作与代表作，也就是他的第一本书《在斗争中：学生非暴力协调委员会与 20 世纪 60 年代黑人的觉醒》，^[10] 根据其博士论文修改而成，于 1981 年出版后马上就在学术界获得很大的反响，在同年获得美国历史学家组织的弗雷德里克·杰克逊·特纳奖。卡森之所以能取得这么大的成就，得益于其学术研究与现实关怀的完美结合。他在学生时代曾积极投身于民权运动和反战运动，并深受其影响。他深切感受到现代黑人自由斗争改变了他的生活。通过参加运动，他意识到自己的力量。这种意识激发了他的政治激进主义，改变了他的种族认同感与命运。他对黑人自由斗争的理解随着他不断吸收运动中出现的价值观而改变，并了解到他以前很少知道的美国黑人抗议的传统。此后在斯坦福大学经受的严格的学术训练又使卡森踏入了学术研究的大门。当卡森选择

^①Perry, Bruce. *Malcolm: The Life of A Man Who Changed Black America*, Barrytown, N.Y. : Station Hill , 1991; DeCaro, Louis A., Jr. *Malcolm and The Cross :The Nation of Islam, Malcolm X, and Christianity*, New York and London :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1998.

SNCC 进行研究时，关于 SNCC 的档案材料还十分缺乏（当时没有公布），但卡森不畏艰难，仍然想方设法掌握了大量的一手资料。他为此曾会见了大量参加民权运动的人，几乎是用口述史重建了 SNCC 的过去，而且他也注意到记忆的局限性，主要使用了传统的基本历史资料——会议抄本、联邦调查局档案和其他未出版的材料等，使两者相结合，互相印证，令人信服。

在具体内容和观点上，卡森按时间顺序论述了 SNCC 激进主义演化的三个阶段，即从奉献的非暴力直接行动的哲学到世俗的、人道主义的激进主义，最后到鼓吹黑人权力和黑人意识。通过这种对 SNCC 深入的个案研究，卡森得出了自己独到而富有新意的结论：SNCC 的组织努力表明了一种理解 20 世纪 60 年代黑人斗争的新框架，这种模式说明，那时的黑人斗争不是由像马丁·路德·金或马尔科姆·X 这样的全国民权领袖发起和领导，而是一场产生自己领袖与思想的大众运动。总之，在一定的现实关怀指引下，注重论著的学术性，使卡森的作品成为 SNCC 研究的经典之作。^①

在黑人权力研究方面，新一代学者也摒弃了原来研究中的激进色彩，出版了很多建立在扎实资料基础上的创新之作。如威廉·L·范·德伯格 (William L. Van Deburg) 的著作从文化的角度论述了黑人权力问题，阐述了黑人权力的不同定义、运动发生的原因、类型、意识形态、文化表现、衰落和影响等，认为黑人权力运动在本质上是文化的，黑人权力只有放到广阔的、适应性的文化概念中，服务于解释运动支持者不同的思想起源，才能得到最好的理解。作者相信，通过文化的窗口来看这场运动，使我们看到语言、神话故事、宗教和文学艺术比政治机器能更好地传播激进分子的思想。这种解释可谓独辟蹊径、别具一格。作者的创见来之不易，从后面引文密密麻麻的注释中可以看到，作者不仅引用了当时运动参与者大量的著作、演说和传记等一手资料，也借鉴了很多二手的研究成果，使自己的研究与创新建立在扎实的学术史的基础之上。约翰·T·麦克卡特尼 (John T. McCartney) 的论著系统考察了黑人权力的意识形态，并把黑人权力运动放到了广阔的历史背景下论述。作者认为，1960 年代的黑人权力运动与过去的黑人民族主义传统有直接的联系，它们有许多同样的目标，使用相似的策略，面对同样的敌对和竞争。因此为充分理解黑人权力运动，有必要考察黑人政治思想史，以清楚地表明，黑人权力与黑人主流之间的竞争在美国黑人的历史上一点也不独特。与上部论著相似，作者也引用了大量详实的资料，借鉴了前人很多理论、方法和成果，并在历史考察的基础上，得出自己独特的结论。^②

(三) 教训与启示

通过这种纵向比较可以看出，美国学术界的民权运动研究经历了从过多地关注现实，为现实服务，到更多注重研究本身的学术性的转变。在 20 世纪 60-70 年代，由于当时的社会环境（民权运动和黑人权力运动）和学术氛围（新美国黑人史）的影响，美国学界，尤其是美国黑人学者，对民权运动的研究摆脱不了政治和意识形态的干扰，它更多担当了反对种族主义、促进黑人解放的工具。虽然这种宣传史学确实推进了社会变革，甚至为后来多元文化主义的兴起奠定了一定的基础，但从学术性的标准来看，它们大多没有使用基本的一手文献，解释也主要从自己的主观立场和现实需要出发，更多地“以论代史”，而不是“论从史出”，甚至有为政治需要而挑选证据的倾向，因此无法做到求真；它们也很少受学

^①自从卡森的研究之后，美国学术界再也没有出现过有关 SNCC 研究的综合之作，但出版了几部以传记、论文集和口述史为内容的作品。如 King, Mary. *Freedom song: a personal story of the 1960s civil rights movement* (New York: Quill, 1987) 是一部个人传记。Stoper, Emily. *The Student Nonviolent Coordinating Committee: The Growth of Radicalism in a Civil Rights Organization* (Brooklyn: Carlson Publishing, 1989) 是关于 SNCC 研究的资料集和论文集。Greenberg, Cheryl Lynn. *A Circle of Trust: Remembering SNCC* (New Brunswick, N.J.: Rutgers University Press, 1998) 是口述史的杰作。

^②Van Deburg, William L. *New day in Babylon: the Black power movement and American culture, 1965-1975*.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2; McCartney, John T. *Black power ideologies: an essay in African-American political thought*. Philadelphia: Temple University Press, 1992. 此外，关于黑人权力的代表派别黑豹党研究的最新成果当属 Jones, Charles E. *The Black Panther Party (Reconsidered)* (Baltimore: Black Classic Press, 1998)，在黑豹党研究的各方面都提出了自己新的创见。

术规范的束缚，缺少学术史的意识，因此谈不上创新。而没有求真和创新，就没有学术性可言。因此，这些作品在学术史的长河中，就没有太多的学术价值，只是昙花一现，留不下太深的痕迹。

但这种为现实政治服务的学术只能是特定时代的产物，况且，美国学术界“为学术而学术”的传统还是比较深厚的，即使在这种激进、动荡的年代，也不乏学术性很强的精品问世，虽然相对来说数量比较少。20世纪80年代以来，随着社会环境与学术氛围的变化，学术性越来越被学者们看重，成为美国学界民权运动研究的首要标准和根本要求。新一代学者不断成长起来，他们一方面或多或少地经历过民权运动，受到民权运动的影响，在学术研究中仍不可避免带有一定的现实关怀，但另一方面，他们在从事学术研究之前，都在大学的研究生院中经受过严格的学术训练，掌握了譬如史料考证、成果借鉴等重要的史学技艺，继承了美国学术界优良的学术传统，坚信史学家必须保持自己的独立性，史学研究必须与政治宣传分开。因此，他们即使有一定的现实关怀，也不像以前的宣传史学那样直接为现实服务，而是重史料、重考证，通过事实说话，从而间接达到现实关怀的目的。他们的论著无论从选题、史料，还是从方法、理论等各方面都严格遵循求真和创新这样的学术性标准，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在学术史的长河中占有了一席之地。总之，在一定的现实关怀指引下，确保史学研究的学术性，成为当今美国学术界民权运动史研究的主流。

通过以上对美国学术界民权运动史研究的系统考察以及对史学研究中学术性与现实关怀概念与关系的理论阐释，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为现实而学术”容易导致“宣传史学”、“影射史学”，从而极大地损害史学研究的学术性，实不可取；而“为学术而学术”，虽然是我们应该竭力追求的目标和境界，但它过于理想主义，生活在现实环境中的人，受到各种因素的影响，很难完全做到。因此，切实可行的方法是，在一定的现实关怀指引下，选择一个好的研究课题，然后在具体的研究过程中，尽量避免现实关怀的干扰，努力按照学术性的标准做到求真和创新。这样就把握好了现实关怀的尺度，把现实关怀与学术研究和谐地结合在一起，从而在确保史学学术性的基础上，达到学术性与现实性兼备的理想境地。

[参考文献]

- [1] Meier, August and Rudwick, Elliott. *Black History and the Historical Profession 1915- 1980* [M] . Urbana and Chicago: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1986.
- [2] Reddick, L.D.. *Crusader Without Violence*. [M] . New York: Harper and Row, 1959; Bennett, Lerone Jr.. *What Manner of Man: A Biography of Martin Luther King, Jr.* [M] . Chicago: Johnson Publishing Co., 1967.
- [3] Breitman, George, ed. *Malcolm X: The Man and His Ideas* [M] . New York: Pathfinder Press, 1965; Breitman, George, ed. *Last Year of Malcolm X: The Evolution of a Revolutionary* [M] . New York : Schocken Press, 1969.
- [4] Clarke, John. *Malcolm X: The Man and His Times* [M] . New York: Macmillan, 1969.
- [5] Zinn, Howard. *SNCC, the new abolitionists* [M] . Boston : Beacon Press, 1965 .
- [6] Sellers, Cleveland. *The river of no return : the autobiography of a Black militant and the life and death of SNCC* [M] . New York : William Morrow, 1973.
- [7] Lester, Julius. *Look out, Whitey! Black power's gon' get your mama!* [M] . New York: Grove Press, 1968.
- [8] Wright, Nathan jr. *Black power and urban unrest : creative possibilities* [M] . New York: Hawthorn Books, 1967.
- [9] Albert, Peter and Hoffman, Ronald ed.. *We Shall Overcome: Martin Luther King, Jr., and the Black Freedom Struggle* [A] . New York: Pantheon Books, 1990.
- [10] Carson, Clayborne. *In struggle: SNCC and the Black awakening of the 1960s* [M] . Cambridge, Mass. :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1.

责任编辑：杨向艳

文学 语言学

诗运与时运

——二十一世纪诗坛预测

施议对

[摘要] 孔子考察子贡, 看其可不可与言诗, 有无资格与言诗, 其中有个条件就是, 告诸往能否知来者。可见, 所谓知来者, 亦即预测, 实际上就是对于过去的一种回顾与反省。对 20 世纪诗词的反省以及对 21 世纪诗坛的预测, 所可注意者, 有以下几点。(一) 诗词出版市场的变化及批评模式的转换。20 世纪的诗词出版读物, 从经典文本到鉴赏辞典到文化美学阐释再到白文文本, 走了一个圆圈, 21 世纪必将返回经典; 而批评模式的消长转换, 将会越来越引起重视。(二) 诗坛的双向流动。新体白话诗与旧体格律诗这两种不同的诗歌样式, 在 20 世纪并非完全互不兼容和互相排斥, 而是有两次各自调换位置, 朝自己相反的方向发展, 一次是“五四”新文学运动后旧诗向新诗的流动, 一次是 1976 年后新诗向旧诗的流动。正是在这种双向流动中, 旧体格律诗经历了死而复生及生而复死的过程。(三) 总结经验, 预示未来。时运决定诗运, 20 世纪诗坛, 困扰新诗的是内容与形式的矛盾, 旧诗面临的则是政治与艺术关系的问题。由于意识形态的影响, 旧体诗词多用义界明确的概念代替形象思维, 缺乏意象与意境的创造, 此足为将来诗坛借镜。

[关键词] 20 世纪诗词 新体白话诗 旧体格律诗 内容与形式 政治与艺术

[中图分类号] I207.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8)09-0122-11

中国传统诗词, 自两千多年前的古歌、古谚谣, 到诗经、楚辞, 到汉魏乐府, 到五、七言古诗, 到唐代近体诗, 到宋词、元曲, 乃至于当今的各种流行歌曲, 品种繁富, 姿彩各异, 为中华文明建设提供了宝贵资源。至 20 世纪, 对于新诗与旧诗两种不同的诗歌样式, 究竟孰胜孰负, 孰存孰亡, 则纷争不已。直至世纪之末, 权威出现, 谓“失路朝天, 各走半边”,^{[1][2]} 新诗与旧诗方才相安无事。

我这里所说旧诗, 是相对于新体白话诗而说的, 因称之为旧体格律诗。20 世纪, 自从胡适声称五百年来诗词为“半死之诗词”,^① 旧体格律诗就一直不得翻身, 既不受史家的重视, 作者与读者也不敢正面对待。世纪之末, 旧体格律诗与新体白话诗平起平坐, 平分秋色, 这是一件大好事。但是, 也有让人忧虑的问题。比如大家都来写作旧体诗词, 大家都是诗人。诗坛上, 既有诗官, 又有官诗; 既有诗商, 又有商诗。这一状况, 究竟好或者不好? 其发展前景又将如何? 1999 年 12 月 31 日, 在新世纪到来之前, 香港《大公报》艺林副刊以“百年回顾, 迈向新世纪”为题, 刊登程千帆、饶宗颐、王伯敏、葛路、朱金城等十四名学者文章, 以表达观感。应主事者之邀, 对于 21 世纪诗坛, 本人亦曾尝试作了两项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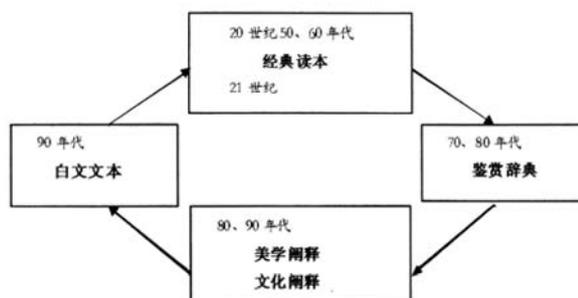
作者简介 施议对, 澳门大学社会科学及人文学院中文系副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

①胡适《札记》第十册五年四月五日夜有云:“惜乎, 五百年来, 半死之古文, 半死之诗词, 复夺此‘活文学’之席, 而‘半死文学’遂苟延残喘以至于今日。……文学革命何可更缓耶, 何可更缓耶。”据《尝试集·自序》, 《尝试集》, 台北: 远流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1986 年, 第 23 页。

第一，出版读物：从经典读本到经典读本。

第二，领袖人物：1. 从胡适之到胡适之；2. 从王海宁到吴海宁。

两项预测，通过回顾以往以展示未来。出版读物，是有关诗词的阐释文本。20世纪，从50年代到90年代，五十年间，真真正正走了一个大圆圈。先是诗界前辈的几部读本，如余冠英的《诗经选注》、《汉魏六朝诗选注》，冯至、浦江清的《杜甫诗选》，以及钱钟书的《宋诗选注》，甚是受到欢迎，堪称经典；再是鉴赏热的出现，带抄连炒，将原有作品解读变成成为诗学辞典、词学辞典，而所谓美学阐释及文化阐释，又将原有诗学之发明，换上玄学包装，两个方面的读本，充塞市场，掩盖万有；最后是白文文本出现，预示一切将从头来过。白文文本，不加任何注释、品评之读本。这是对于抄风、炒风以及玄学之风的反动。20世纪，出版界之由经典读本到鉴赏辞典，由鉴赏辞典到阐释文本（美学阐释以及文化阐释），由阐释文本到白文文本，种种迹象已清楚表明，21世纪的出版读物，必将返回经典。而所谓经典，则应当包括经得起时间考验的读本，有清代或清代以前之所传，亦有近人之所述作。对于出版界所出现的这种循环，本人以下列程序对之加以描述：



至于领袖人物，说的是新体白话诗的出路以及词学批评模式的运用问题。新体白话诗从诞生到成长、壮大，到困惑、迷茫，至今已将近一百年。在这一期间，词学研究经历其开拓期、发展期，乃至蛻变期，同样处于困惑、迷茫状态。所谓“从胡适之到胡适之”，指新诗旗手，除了胡适之外，还应当是胡适之。一百年前，胡适领导文学革命，试图“为大中华，造新文学”（胡适《沁园春》词句）。在以白话写作新诗过程中，有“胡适之体”，为展示康庄。“胡适之体”是以白话（或口语）创造的格式解放、体质充实、风格诙谐的新词体，为诗？为词？身份并不怎么明确。例如《飞行小赞》：

看尽柳州山，看遍桂林山水。天上不须半日，地上五千里。古人辛苦学神仙，要守百千戒。
看我不修不炼，也腾云无碍。

这是一首词，也可以说是一首诗。1935年4月7日，发表于北平《独立评论》第一四五号，后收入《尝试后集》。当年，上海文艺界展开所谓“胡适之体新诗”的讨论，有人将其作为“胡适之体”的例证，胡适亦认可。曾说：“其实‘飞行小赞’也是用‘好事近’词调写的，不过词的规矩是上下两半同韵，我却换了韵脚。我近年爱用这个调子写小诗，因为这个调子最不整齐，颇近于说话的自然；又因为这个调子很简短，必须用最简炼的句子，不许有点杂凑堆砌，所以是做诗的很好训练。我向来喜欢这个调子，偶然用它的格局做我的诗组织的架子，平仄也不拘，韵脚也可换可不换，句子长短也有时不拘，所以我觉得自由的很。”^{[1] (P66)} 其时，胡适明白指出，自己乃以词调的格局做小诗组织的架子。可知其用意似乎已不在作品本身，而在于以“倚声填词”的方法写作新诗，为新体白话诗创作开辟新路。不过，对于胡适的用意，无论新诗作者或者旧诗作者，亦无论当时的诗评家或者后来的诗评家，几乎都不曾理会。进入21世纪，诗界倘若还有什么革命的话，不知是否仍将胡适的帅旗扛将出来。所谓“从王海宁到吴海宁”，指词界领袖人物，于王海宁之后就是吴海宁。两个海宁，一个是王国维，另一个是吴世昌，皆浙江海宁人氏。二氏生世艰难，而都颇具开拓精神。王国维倡导境界说，创立中国新词学。

王之前，词的批评模式是本色论，以似（词）与非似（词）论优劣，属于旧词学；王之后，推行境界说，以有（境界）与无有（境界）定高下，属于新词学。王国维堪称中国当代词学（新词学）之父。20、30年代，境界说被推演为风格论，由“词以境界为最上”，变为“词以豪放为最上”。之后数十年，直至蜕变期的反思探索阶段（1985-1995），某些具有一定创造精神的论者，包括风格论者，相继认祖归宗，回归境界说。吴世昌标举结构分析法，以生（联系）与无生（联系）为中介，通过事，将物与我、景与情联系在一起，使情、景、事三者重新组合，造出另一境，以达到美学上的最高要求。由结构分析法到词体结构论，为词学本体理论的确立奠定基础。20世纪，境界说之被异化及再造，从离开本位到回归本位，无论其反面，或者正面，都源自王国维，乃王国维的世纪；而词体结构论，不知何故，却颇难获得认同。进入21世纪，由李清照、王国维、吴世昌所建造的三座里程碑，三种批评模式，即传统词学本色论、现代词学境界说、新变词体结构论，随着词学新生代的崛起，也许将越来越引起注视。

两项预测，前者从图书市场的变化，看读者的价值取向；后者从批评模式的转换，看词学学科的衰微与兴盛。以下说第三项，即关于旧体格律诗的创作问题。

二

1916年7月22日，胡适第一个尝试以白话文创作新诗。20世纪中国诗坛，新体白话诗与旧体格律诗因此进入激烈的阵地争夺战。将近一百年时间，如果将诗运与时运联系在一起，进行综合考察，那么，新体白话诗与旧体格律诗的争夺过程，即可划分为两个阶段。1916年至1976年，为第一阶段，六十年；如果第二阶段仍为六十年的话，从1976年至今，方才过去一半。所谓“国家不幸诗家幸，赋到沧桑句便工”（赵翼《题遗山诗》），诗之工与不工，与时运究竟有何牵连？于这两个阶段，应可获知大概。

（一）第一阶段（1916-1976）：旧体格律诗之死而复生

20世纪，由胡适所引起的新体白话诗与旧体格律诗的争夺战，在一定意义上讲，就是两种不同诗歌样式的生死搏斗。但是，六十年间，两者却并非完全处于互不兼容、互相排斥，或者互相替代的状态，而曾两次相互调换位置，各自朝着相反的方向流动。一次是旧诗向新诗的流动，另一次是新诗向旧诗的流动。两次流动，我称之为当代中国诗坛“双向流动”现象。在中国诗歌发展史上，这当是十分有趣的一种现象。不过，这一现象的出现，并非偶然，就新体白话诗与旧体格律诗的发展趋势看，这是两次生死轮回的必然结果。

1. 新体白话诗与旧体格律诗的第一次生死轮回

胡适所作第一首白话诗——《答梅觐庄》，计一百余句，一千多字。时胡适就读纽约哥伦比亚大学，原本只是友朋间有关死字、活字问题的争辩，没想到，事情越弄越大，竟“引起了一场大笔战”。事缘当年《留美学生季刊》同仁在绮色佳聚会，任叔永有四言长诗《泛湖即事》寄胡适。胡适看后写信说：诗中所用“言”字“载”字，皆系死字；“猜谜赌胜，载笑载言”二句，上句为20世纪活字，下句为三千年前之死句，殊不相称也。叔永不服，回信辩驳；而梅光迪（觐庄）则致书代抱不平。谓文学革命“非尽屏古人所用之字，而另以俗语白话代之之谓也”。^{[3] (P113-118)} 以此之故，胡适作了这首白话游戏诗进行答辩。正因为如此，所谓新文学与旧文学以及活文学与死文学，才有后来一系列事件的发生。

这里，先看看胡适当时究竟是怎样将事情做大的。1916年8月21日，胡适日记记载：

我主张用白话作诗，友朋中很多反对的。其实人各有志，不必强同。我亦不必因有人反对遂不主张白话。他人亦不必都用白话作诗。白话作诗不过是我所主张的“新文学”的一部分。前日写信与朱经农说：

新文学之要点，约有八章：

- （1）不用典。
- （2）不用陈套语。

- (3) 不讲对仗。
- (4) 不避俗语（不嫌以白话作诗词）。
- (5) 须讲究文法。——以上为形式的方面。
- (6) 不作无病之呻吟。
- (7) 不摹仿古人。
- (8) 须言之有物。——以上为精神（内容）的方面。

能有八事的五六，便与“死文学”不同，正不必全用白话。白话乃是我一人所要办的实地试验。倘有愿从我的，无不欢迎，却不必强拉人到我的实验室中来，他人也不必要捣毁我的试验室。

[4] (P1002-1003)

在与友朋的答辩过程中，胡适尽量避免意气用事，考虑问题，都较切合实际，并且善于从对面设想。于另一个角度进行反省。因将自己的主张归结为新文学八事，依此八事，进而撰成《学改良鸟

刊登胡适的文，还刊登胡适的白话诗《蝴蝶》。1918年，四卷一号（1月15日出版）刊登胡适、刘半农、沈尹默三人白话诗九首。《新青年》遂成为最早发表白话诗的刊物。至1919年，除《新青年》外，并有《星期日》、《觉悟》、《星期评论》、《红学月刊》、《学灯》、《少年中国》、《新生活》、《新潮》、《平民教育》等杂志及报纸副刊，亦相继刊登白话诗。1920年，胡适《尝试集》及另外两部新诗集（《新诗集》及《分类白话诗选》）出版。所谓时势造英雄，胡适之作为文化革命的旗手，局面已经展开，地位亦已经奠定。

“五四”新文化运动，以白话文著书立说，“警辟之至，大快人心”（鲁迅语）；^①以白话文创作新体诗，当其初起之时，生机蓬勃，甚是引人注目。而旧体格律诗，随着旧文化、旧文学之遭受抨击，则出现濒临绝境的危机。其时，若干旧诗作者，如沈尹默、俞平伯诸氏，纷纷改途易辙，写作新诗。于是，诗坛上出现第一次流动，乃旧诗向新诗的流动。

沈尹默，“五四”之前已有诗名，“五四”时期为《新青年》编辑之一。俞平伯，四代家学，旧学根基深厚，1916年所作五律《丙辰上巳公园》，技法已甚圆熟。沈、俞二氏，尤其是俞，其对于刚刚出世的中国新诗的发展，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新体白话诗出现，有反对者指出：“你们这班人没有诗人的天才，要来冒冒昧昧改造中国是决不行的，好比一个极好的题目，给‘冬烘先生’糟蹋了，你看《新青年》《新潮》登载的白话诗，不中不西，像个甚么呢！”对此，俞平伯即予反驳，并说明：“不是我们大言不惭说我们的确有诗人的天才，我们并且还承认我们恐怕不是；但尽管不是天才，学做几首诗，也没有多大害处，果然真有极好的新体诗出现，我们自然愿意‘改途易辙’的。太阳出了，萤火灭了；雄鸡叫了，夜猫没有声音了；我们做萤火、夜猫子的资格，谁还能说不够呢！我以为天才既没有一定的标准，也不是‘生而知之’的，我们是个现代的人做现代的诗，不论好坏，总没有甚么不可。至于谁是天才，谁不是天才，将来自然知道。现在只要大家往前去，有一分力做一分事，我们也丝毫没有客气。”^{[5] (P597)}

1918年5月，俞平伯于《新青年》四卷五号发表新诗处女作——《春水》，与鲁迅小说《狂人日记》同时面世。1922年3月，于亚东图书馆出版《冬夜》，乃继胡适《尝试集》、郭沫若《女神》之后，中

^①胡适《五十年来之中国文学》出版之前，曾寄赠鲁迅。鲁迅于1922年8月21日致胡适书云：“大稿已经读讫，警辟之至，大快人心！我很希望早日印成，因为这种历史的提示，胜过许多空理论。但白话的生成，总当以《新青年》主张以后为大关键，因为态度很平正，若夫以前文豪之偶用白话入诗者，看起来总觉得和运用‘僻典’有同等之精神也。”《鲁迅书信集》上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6年，第48页。

国最早新诗结集之一。俞平伯不仅在创作上努力实现“极好的新体诗”的出现，而且在理论上对于新诗所谓“真正精神和价值”的存在加以科学说明。俞平伯主张：如真要彻底解决怎样做诗，就得先明白怎样做人。这就是俞氏的诗学观。那么，从这观点出发，其所谓“借当代的语言，去表现自我”，^{[6] (P641)}也就能够比较有意识地显示新诗的精神和价值。

胡适宣称，我的“建设新文学论”的唯一宗旨只有十个大字：“国语的文学，文学的国语。”^{[7] (P57)}将以白话（国语）作诗，当作建设“新文学”的一个组成部分。经过一场大辩论，信心更加坚定。胡适以为：“白话文学在小说词曲演说的几个方面，已得梅（光迪）任（叔永）两君的承认了。”“现在我们的争点，只在‘白话是否可以作诗’的一个问题了。白话文学的作战，十仗之中，已胜了七八仗。现在只剩下一座诗的壁垒，还须用全力去抢夺。待到白话征服这个诗国时，白话文学的胜利可说是十足的了，所以我当时打定主意，要作先锋去打这座未投降的壁垒：就是要用全力去试做白话诗。”^{[8] (P119)}

2. 勒马回缰与批判反省

由于胡适的坚持，即使“同志太少”，“须单身匹马而往”，也还是努力做他的试验，诗界最后壁垒终于被攻破。旧体格律诗与新体白话诗所展开阵地争夺战的第一个回合，新体白话诗占优势，旧体格律诗败下阵来。但是，文学革命毕竟不同于文化运动，诗词创作毕竟也不同于白话运动，不单单是个文言和白话孰优孰劣问题。因而，也正是在这个时候，新诗阵营亦曾展开反省，有的作者甚至还给自己的阵营来个回马枪。

1920年8月15日，胡适在《尝试集·再版自序》中曾坦率地说：《尝试集》“第一编的诗，除了《蝴蝶》和《他》两首之外，实在不过是一些刷洗过的旧诗”，“第二编的诗，虽然打破了五言七言的整齐句法，虽然改成长短不整齐的句子，但是初做的几首，如《一念》《鸽子》《新婚杂诗》《四月二十五夜》，都还脱不了词曲的气味与声调”。1922年3月10日，在《尝试集·四版自序》中又说：“我现在回头看我这五年来的诗，很像一个缠过脚后来放大的妇人回头看一年一年的放脚鞋样，虽然一年放大一年，年年的鞋样上总还带着缠脚时代的血腥气。”^{[9] (P35, P47)}

1922年5月，梁实秋在《读诗的进化的还原论》中称：“自白话入诗以来，诗人大半走错了路，只顾白话之为白话，遂忘了诗之所以为诗，收入了白话，放走了诗魂。”^[10] 闻一多以为“新文学兴后，旧文学亦可并存”，以为“律诗亦未尝不可偶尔为之”，^{[11] (P166)}而对于一味依傍外国，盲目按照别人的声口腔调写诗的做法则持怀疑态度。1925年4月，致函梁实秋，附录旧体诗四首，其中“废旧诗六年矣，复理铅槧，纪以绝句”一首云：

六载观摩傍九夷，吟成舌馥总猜疑。唐贤读破三千纸，勒马回缰作旧诗。^{[12] (P222)}

1926年5月13日，闻一多于《晨报》副刊发表《诗的格律》，提倡音乐的美、建筑的美、绘画的美。谓：新诗的格式区别于律诗之处在于，律诗格式具有一定的规定性，而新诗的格式层出不穷；律诗的格律与内容不发生关系，新诗的格式因内容而异；律诗的格式由别人决定，新诗的格式则“可以由我们自己的意匠来随时构造”。^{[13] (P137-144)} 闻一多并有《死水》诗集，为新诗创作提供样板。

3. 新体白话诗与旧体格律诗的第二次生死轮回

新诗阵营，自我批判精神，甚可钦佩。只可惜，此后几十年新体白话诗创作仍然不如人意。其发展、演变之具体情状，究竟如何？所谓困惑、迷茫，是不是已经到达走投无路的境地？有关种种，尚待新诗界有识之士对之加以描述。这里，只说20世纪60年代的某些状况，而且主要是大陆诗坛状况。

1965年7月21日，毛泽东在给陈毅的一封信中说：“用白话写诗，几十年来，迄无成功。”此言一出，颇有些震撼，而论者则各自发表观感。或以为，十分伤感而又无奈；或以为，是对“五四”以来的中国新诗的彻底否定（因曾调侃新诗，说给二百块大洋也不看）；或以为，主张新诗在民歌和古典诗歌的基础上发展，将导致民歌和古典诗歌的复归，白话诗下台。看起来，时势发展似乎对新体白话诗不利，实际上，当时的旧体格律诗，命运也不见得比新诗好。由于早在1957年1月12日，毛泽东在给

《诗刊》主编臧克家的信中，就曾指出：“这些东西，我历来不愿意正式发表，因为是旧体，怕谬种流传，贻误青年；再则诗味不多，没有什么特色。”并说：“诗当然应以新诗为主体，旧体可以写一些，但是不宜在青年中提倡，因为这种体裁束缚思想，又不易学。”因此，旧体格律诗的创作活动，大致都在地下进行。一直到“文化大革命”前夕，全国各地的报刊杂志，似乎都遵循着这么一条不成文的规则：须要有身份、有地位者，方才有资格发表旧体格律诗。“文化大革命”期间，中国诗坛则只有毛主席诗词和误以为毛主席诗词的诗词独领风骚。

1985年9月，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曾将《光明日报》东风副刊自1958年1月1日创刊至1984年间所刊载的旧体格律诗选编出版，其中所录，词作品不到百篇，诗作品二百余篇。有关作者包括：沈尹默、俞平伯、高亨、唐兰、沈从文、赵朴初、吴晗、邓拓、邓云乡等，皆非一般人物。而大批作者，包括长期退居乡里的老一辈诗人，其所作大多登不了大雅，只是自藏篋中，或者在二三友朋中流传。

1976年清明节前后，天安门广场爆发“四五”诗歌运动。旧体格律诗创作，借势从地下转向地面。因而，也正是在这个背景下，中国诗坛出现另一种景观——某些原来写作新诗的作家，如臧克家、陈迩冬、秦似、程光锐、刘征、丁芒、李汝伦等，皆转而专写旧诗或者写旧诗而兼写新诗。这是中国诗坛所出现的第二次流动，由新诗到旧诗流动，也可以说是新体白话诗和旧体格律诗的第二次生死轮回。

（二）第二阶段（1976-？）：旧体格律诗之生而复死

新体白话诗和旧体格律诗的第二次生死搏斗，旧体转败为胜，死而复生。旧体格律诗因此又被推上历史舞台。这一过程，如从“四五”诗歌运动算起，至今也已三十二年。就中国大陆而言，这是翻天覆地的三十二年。其间，诗运与时运，较前六十年，情况亦有些变化。不过，旧体格律诗于复生期，同样经历一场大辩论。议题中较为引人注目的是：旧体格律诗究竟是虫，还是龙？为什么一再打不倒？论辩多时，至80年代，各地诗词学会（协会）成立，在许多人看来，旧体格律诗不再是一条虫，而且简直变成了一条龙。而且，随着开放、改革浪潮之兴起，旧体格律诗这条龙，更是从田间飞上了天。所谓形势大好，或大好形势，诗国处处都能感受到这一气氛。

1. 复生期——由民间走向台阁

（1）诗坛上的“两个凡是”

1976年，政治上出现“两个凡是”：“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都必须维护；凡是损害毛主席形象的言行，都必须制止。”随之，诗词界也有“两个凡是”：

凡是无产阶级革命家都会写诗词，凡是平反昭雪都要发表诗词。

1978年5月28日，北京《人民日报》于赵树理病逝不久，曾发表其遗作《金缕曲》，并附说明：“据赵树理同志的亲属记忆，此词写于一九六五年初。原词无标题，词牌名为编者所加。原载《诗刊》第五期。”其词云：

岁历翻新页。喜回头、一年过去，奇峰千迭。铁臂银锄高下舞，改变乾坤陈设。看不尽，山飞水越。处处红旗赶大寨，听歌声、洋溢乎中国。传捷报，满腔热。神州豪气多风发。任凭他、迷天雪乱，压城云黑。高举大旗红浪涌，多少雷锋王杰。开万世，太平事业。宇宙无穷无尽愿，愿征程、奋翼冲天阙。射白虎，揽明月。

其实，此词并非赵树理所作，而乃发表于1966年1月5日该报之《贺新郎》，题称“新年献词”，作者赵朴初。词云：

岁历翻新页。喜回头、一年过去，奇峰千迭。铁臂银锄高下舞，改变乾坤陈设。看不尽，山飞水越。处处雄心超大寨，听歌声洋溢乎中国。传捷报，满腔热。神州意气多风发。任凭他、迷天雪乱，压城云黑。高举大旗红浪涌，多少雷锋王杰。开万世，太平事业。宇宙无穷无尽愿，愿征程、奋翼冲天阙。射白虎，揽明月。

二词对读，只几处字面稍有改动。如“雄心超大寨”，改作“红旗赶大寨”；“意气多风发”，改作

“豪气多风发”。为什么出现这一状况？同样一首词，两名不同的作者，先后于同一报刊发表。除作者自身所造成，比如，赵树理当时，或许见到报上新发表的词章，觉得不错，就将其抄录下来，存抽屉里，身后无知，致使家属误当手稿，找出发表，此外，一个重要原因，应当就是为着平反昭雪。所谓“生的伟大，死的光荣”，为发表旧体格律诗遗作，正显示其身份及地位。此类事例，在那个以道德政治为最高人生价值的年代，并非绝无仅有。

(2) “一文一武两皮包”和“一武一文两草包”

1987年5月31日（端午节），中华诗词学会在北京成立。以老一辈革命家及老一辈骚人词客为旗帜，以弘扬中华文化、继承传统诗教为号召，登高一呼，八方响应。无多时，全国二十几个省市，相继成立各式各样的诗词组织。直至今日，中华诗词学会会员已经有一万四千多名，加上各省、市、县诗词学会（协会）的成员和众多诗社社员，全国经常参加诗词活动的人数，据闻已在百万以上。旧体格律诗的组织及创作，其规模之大，范围之广，声势之盛，乃有史以来之所未有。

中华诗词学会成立，意义重大，影响深远。而其创立之初，筹备委员会中几位核心人物之奔走、策划，亦甚艰辛。所谓“筚路蓝缕，以启山林”，如果没有当初，也就没有今日。用某老干部的话讲，叫做发挥“余热”。即趁自身离开官场不太长久，加紧为诗词做点事情。从批个房子，给点钱，到拨巨款、办刊物，并配备编制，确实功不可没。2007年5月，在中华诗词学会成立二十周年之际，诗会元老、发起人之一王澍，曾撰《参与筹建中华诗词学会的往事钩沉》一文，用以备忘。而诗人荒芜，早在学会成立不久，则有《长安杂咏》发表《人民日报》。其中一绝，歌咏诗词学会。其中有云：“一文一武两皮包。”1995年，撰写《断声与绝响》，误将荒芜名句之平起格记成仄起，变作“一武一文两草包”。王澍说：“草包”云者，不像荒芜风格；其谓“皮包”，乃指诗会筹委会相当于一家皮包公司。据此，我作了更正。但所谓“草包”云者，仍然在自己的脑海中，就像是一团黑云，始终挥之不去。因借此机会，忆古思今，以表示对于几位筹委的怀念，包括钱昌照、周谷城、姜椿芳以及周一萍、汪普庆诸前辈。不过，所有这一切，在一定程度上讲，似乎也为诗词之走向台阁，创造条件，提供机会。这应是当初所料想不到的。

2. 覆亡期——变新声而为绝响

(1) 一步错着，生而复死

第一个六十年，诗界领袖人物有胡适；第二个六十年，找不到代表人物，大家都是首领。诗词走向台阁，一批从第一线退了下来的老革命，以天下为己任，把自己多年的革命精神及经验，带到诗词中来。所谓“臣之壮也，犹不如人”，自己的过去既已成为过去，那么，眼下之发挥“余热”，就当将过去式变成现在进行式。因此，一方面是，历史重任在肩，使命感沉重空前，另一方面却是，诗词自身之为篇幅所限，或者四句二十八个字，八句五十六个字，或者四字《沁园春》，五字《歇调》，七字《鹧鸪天》、《步蟾宫》，皆不堪重负。旧体格律诗创作，处于极端的两难局面。怎么办呢？有的人将自己的头颅，拴在人家的马车上，跟得紧没问题，如不小心，误踩禁区，或者忘记将临街的窗帘拉下，那就十分难堪。在这一情况下，为着政治正确，唯一办法，就是牺牲诗词。比如，将某些意思不太明确的意象，换上义界分明的概念，或将某些比较委婉的表达，换上直接的说教，以概念堆砌替代意象、意境创造。诗词活动，政治先行，以求得自我完善，一般不犯大过错。但是，破诗体，诬诗体，诗词自身则受到最大的损坏。第二个六十年，“干部体”的出现，令这一状况，愈演愈烈。

“干部体”，乃从“胡适之体”而来，又非完全等同于“胡适之体”。当初，胡适的试验品，尽管也有人不愿意接受，以为“没有一首不是平庸的”（朱湘语），但其“为大中华，造新文学”，于创作方法上的提示，于今相信并未过时。第二个六十年，“胡适之体”经过修正与蜕变，出现两种情况：一为胡适真传，一为其变种。所谓真传，就是对于“胡适之体”的效法与承继，能够真正得其佳处，接其衣钵。比如宋亦英，其以白话入词，解放词体，对于胡适建造新词体所产生的弊病，既能够妥善地加以克

服，在词的体貌亦即艺术形象及作风上，又善于吸取所长，弥补其不足。因令其承袭胡适之格式重构，不至太离谱，有关“意近而旨远”的表现方法，亦收到较佳效果。其作风，亦于诙谐、幽默之外，补之以庄重，颇有出蓝之胜。这是“干部体”中的优秀代表。多年来，诗界之效法胡适，大多到不了这一层次。至于变种，乃“胡适之体”蜕变的结果。“胡适之体”的蜕变，指的是胡适解放词体之有关弊端与偏颇在中国诗坛所产生负面影响的一种具体体现。其中，既包含“胡适之体”对于词坛的误导，又包含词坛对于其体的错解。这里所谓误导与错解，既说明大陆诗坛之所以产生这么多政治标本，胡适摆脱不了干系，又说明无论是新诗作者，或者是旧诗作者，对于胡适当初之所创立，大家都会错了意。因为胡适之“胡适之体”，原意乃在于为新体白话诗创作寻找生路，并非为着旧体格律诗。但是，实际情况却是，对于胡适的试验品，新诗作者不学，旧诗作者学。而旧诗作者之所学，大多避难就易，不学好的，专学不好的。这分明就是一种历史的误会。因而，新诗与旧诗之有今日，也当是一种历史的宿命。

(2) 诗词前景，可堪忧虑

二十年前，编纂《当代词综》，对于生活在20世纪的词作者，依其词学观念及创作活动，我将其划分为三派：解放派、尊体派、旧瓶新酒派。当下，对于旧体格律诗作者，如依其地理分布，我看亦可将其划分为三大门类：台阁诗词、山林诗词及学院诗词。至于网络诗词，大体上应当也包括在这三大门类之内。

三大门类，而非三大派别，说明并非互相排斥。那么，各个门类之具体情状又如何呢？上文着重说台阁诗词。此外两个门类，山林诗词及学院诗词，尽管与之有所区别，而其弊病，却仍有共通之处。

“文化大革命”之前，主持《人民日报》工作的邓拓，对于旧体格律诗作者曾提出忠告：

你最好不要采用旧的律诗、绝句和各种词牌。例如，你用了《满江红》的词牌，而又不是按照它的格律，那么，最好另外起一个词牌的名字，如《满江黑》或其它，以便与《满江红》相区别。

[14] (P25)

事隔三十余年，1998年9月，被学界推尊为国学大师的季羨林，在其为另一位国学大师饶宗颐《晴晖集》所作序中，亦曾指出：

五四运动以来，白话诗兴。羨林平生不为诗，白话诗之成败，得与失，实不敢赞一辞。然而，既称之为诗，必有诗之形式。今之为诗者，实为散文，而必称之为诗，且侈谈理论，滔滔如悬河泻水，意气昂然。以外道如不佞者视之，诚属方凿圆柄，又如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内容与形式之矛盾，登峰造极矣。间亦有从事旧体诗词之创作者，又多不识平仄，无论诗韵，致为新派所诟病。^[15]邓拓所说，指的是当时许多“笑掉人牙”的作品。挂着招牌，只是按字数多少填制。不管平仄韵部，也不管有无诗味、词味，填够字数，就算是一首“满江红”或“沁园春”。^①而季羨林所说，则包括新诗与旧诗。新诗问题，留待下文细叙。至旧诗，谓不识平仄，似未点中要害。因为这些年来，经过多种训练，相关作者，于合辙归韵，大致上已不成问题。但序文所揭示内容与形式之矛盾，却带一定普遍性，新诗旧诗，二者皆然。

就目前状况看，台阁体之备受非议，主要在其诬诗体与破诗体，而山林诗词及学院诗词，于体式、体制，一般技术、技巧，虽多讲求，但在意识形态上，紧跟、或不紧跟，激进、或保守，亦经常令自己处于两难境地。三大门类所遭遇的困惑，依旧是内容与形式的矛盾问题。然而，最要命的还是，三大门类的作者，似乎都缺乏危机意识，缺乏自我批判精神。大多自我感觉良好，令得写诗的人比读诗的人多，非物质文化遗产堆积诗国与诗城。难以控制数量，无法保证质量。长此以往，诗将不诗，词将不

^①湖南一位农民诗人，曾以《浪淘沙》，嘲讽其做法。词云：“何谓浪淘沙。同志知吗。仄平声韵竟全差。若谓填词填字数，笑掉人牙。学海本无涯。多读名家。滥竿充数误童娃。实在无聊难打发，喝碗香茶。”据伍锡学《田畴草》，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4年。

词，奈何？

三

新诗与旧诗，其发展、演化，经历两次轮回，既为自身生长规律所制约，亦与时事相关。两个阶段，两次流动，须认真加以反省与回顾。两千多年前，孔夫子考察子贡，看其可不可与言诗，有无资格与言诗，其中有个条件就是，告诸往能否知来者。可见，欲知来者，必先对于诸往有过深刻的了解。而预测云者，亦然。

（一）形式与内容

在中国文学史上，诗歌一早就可以白话与文言进行划分，而新体白话诗和旧体格律诗两大类别之相互对立及相互融合，却于20世纪方才出现。具体地说，即“五四”新文化运动之前，中国诗坛乃旧诗一统天下，以白话语体文作诗，方才出现新诗与旧诗的争斗，出现新诗与旧诗的第一次轮回。

论者以为，旧诗格式固定，格律森严，难以容纳新的思想内容。新诗之兴，其所推行变革，从语言开始，进而及于方法。1915年9月20日，胡适离开绮色佳，转学纽约哥伦比亚大学，在火车上用叔永游戏诗韵，写了一首七言律诗，寄给绮色佳诸友。其云：“特国革命何自始，要须作诗如作文。”^{[8] (P103)} 作诗如作文，就是要求用白话语体文作诗。而具体做法，胡适将其归结为两大步骤：第一，革新工具；第二，改良方法。谓：“一部中国文学史只是一部文字形式（工具）新陈代谢的历史，只是‘活文学’随时起来替代了‘死文学’的历史。文学的生命全靠能用一个时代的活的工具来表现一个时代的情感与思想。工具僵化了，必须另换新的，活的，这就是‘文学革命’。”^{[8] (P106)} 至于方法，则谓：“我们如果真要研究文学的方法，不可不赶紧翻译西洋的文学名著，做我们的模范。”^{[7] (P72)} 其所创乃“胡适之体”，并将其经验归纳为三条戒律：第一，说话要明白清楚；第二，用材料要有剪裁；第三，意境要平实。^{[2] (P70-74)} 胡适以为，中国近年的新诗运动，可算得是一种“诗体的大解放”。谓：“因为有了这一层诗体的解放，所以丰富的材料，精密的观察，高深的理想，复杂的感情，方才能跑到诗里去。”^{[16] (P181)} 十分明显，这一新诗运动，旨在打破旧诗原有模式，借助西洋典型，以重造现代中国诗歌，其目标亦甚高远。

但是，新诗的成长，偏重于借鉴而忽视继承。所谓先天不足，加上后天培植不得法，几十年来，其成效一直未能达至令人满意的程度。胡适的试验，本来希望为新诗创作开辟生路。所作歌词，包括少数挂有词牌及多数不挂词牌而已被当作新体诗的词作品，本来就为着向诗界展示以倚声填词的方法写作新体白话诗的经验。其良苦之用心及美好之用意，却一直得不到正面的回应。闻一多诸辈，从形式入手，进行音尺试验，尝试以新体格律替代旧体格律，并有《死水》为样本，亦激荡不起一丝涟漪。

第一个六十年，内容与形式的矛盾困扰着新诗，却为旧诗的生存发展留下空间。第二次轮回，旧诗复活，新诗向旧诗流动，在一定意义上讲，主要由新诗自身所促成。这当是新诗创造者胡适等人所料想不到的。

1987年，在《臧克家旧体诗稿》自序《自道甘苦学旧诗》中，臧氏曾明确宣称：“我爱新诗，更爱古典诗歌。我写新诗，也写旧体诗。我是一个两面派。”并以自己的实践论证：“有些境界，用新诗写出来淡而无味，如果出之以旧体，可能成为精品。”例如：“诗情不似潮有信，夜半灯花几度红。”这是臧氏所作七绝《灯花》的三、四两句。臧氏说，如果把它译成：“诗的感情不像潮水那般的有定时，夜半袭来，好几次打开灯赶忙写下来。”^[17] 试比一比，明眼人自然会觉得哪一种有深味，哪一种平直无特色了。

一部诗歌史，就是一部诗歌形式创造史。旧体诗特殊的格式规定及其特殊的表现方法，造就一代又一代诗人。臧克家所谓“自道甘苦”，乃诗人体会有得之言，亦为重新选择及流动之重要依据。

上世纪90年代，本人有《胡适词点评》于香港刊行。曾辑录胡适挂有词牌及不挂词牌的歌词作品，计三十一首。试图通过点评，还以本来面目，以追究其创作原意。进入新世纪，并于北京中华书局刊行增订本，将其歌词增至现在的一百零三首。其中，二十九首挂有词牌，七十四首未挂词牌。未挂词牌者，皆已脱离歌词身份，作为新体白话诗，列归有关文集与诗集。今据胡适相关言论及有关词法，重新

给挂上招牌，重新为之正名，谓为歌词，以见证其用心。但愿读者诸君，不会辜负胡适的一片心意。

（二）政治与艺术

中国诗坛，旧体格律诗之死而复生，至今三十二年。其所面临的危机，与当初新体白话诗有所不同。新体白话诗的问题出在形式上，旧体格律诗的问题是意识形态所造成的障碍，主要在内容，亦即意象与意境的创造上。

20世纪，时运决定诗运，体现于意识形态统制。这是非正常的决定，乃诗之不幸。而其自身，尤其是诗词作者，实际也应负上一定责任。如曰：“在其位谋其政，不在其位，不谋其政。”或曰：“君子思不出其位。”旧体格律诗之作为一种文学样式，非同于一般政治斗争工具，作者本来应有自知之明。只是，由于自身生存与发展的需求，或由于其它什么缘故，当政治上某集团或个人出现炙手可热状况之时，大多主动挂靠，自愿充当其羔与雁，以期成为一个组成部分。诗界这种自觉行为，自然而然，也就促进台阁诗词产生。三十二年来，官诗与诗官以及商诗与诗商两大景观的出现，已为此提供无数事证。前些日子，台湾大选，国民党重新执政。诗界有人组团，带着颂歌，于清明节，赶往马翁墓前，为其祭扫。马屁拍到对岸，也是一有趣事证。不过，台阁诗词并非不能有。吉甫作颂，以雅以南。作为一介武夫，颂诗、赋诗，当时并未被剥夺资格。李白供奉翰林，其《清平调》三首，乃标准台阁体，同样并不妨碍其成为一代伟大诗人。三百篇中，风、雅、颂，各得其所，各显其能，各有其存在的价值。作为颂诗，问题不在其自身，而在于如何赞颂。周谷城曾为慨叹：暴露黑暗易，歌颂光明难。在许多情况下，希望充当歌德派，看来也不太容易。尤其在政治形势错综复杂时，碰上敏感题材，不知不觉，有意无意，便为自己造成困局。此时，歌德派就更加难为了。这一状况的出现，除了主观意愿上的因素，应当还有意象与意境创造所产生的问题。

意与象，意象与意境，对其理解与创造，长久以来，大多以为是内与外的关系问题，并依据唯物反映论将其划分为主观与客观两个方面，即包含主观的意和客观的境两个方面，要求在创作上做到物我交融，意与境浑，心与物共，用一句比较通行的话讲，就是情景交融，或者主观与客观的统一。实际创作活动中，由于意象本身的模糊性，有时亦产生歧义，造成误会。近日，某地一首歌咏地震的《临江仙》（“废墟下的自述”），就曾引起广泛争议，出现多种批评意见。而只就风与颂的立场看，有关争议则出现两种截然不同的判断。或以为讽刺，谓不仅亵渎死难者，而且亵渎了词牌名，唤作“幸福鬼”可也；或以为讽颂，谓“不为苍生说人话，只向豪门唱鬼歌”，应为文坛“谄媚派”之巨作。^[8]这是一种情形。而另一种情形却是，作为意象自身，似乎也有一定期限。如说乡愁，用邮票和船票，乃至坟墓等物象以寄托多情，虽曾产生过强烈的回响，由于时过境迁，不复依托，也就失去意义。眼下诸多物象，远不如白云、黄鹤，千载悠悠，来得长久。那么，为着紧跟，需要表态，只好以义界明确的概念替代意思含糊的意象，以色彩鲜明的政治术语入诗入词，用直接说教的方式，替代意象、意境的创造，因令得大量标语、口号，顺口溜一类作品，充塞诗坛词坛。三十二年前如此，三十二年后，亦复如此。

当然，对于政治与艺术，乃至对于意象与意境的创造问题，也并非没有掌握得比较好的。远一点的如李白，近一点的如刘永济，都曾为此积累宝贵的经验。刘永济精通文史，并懂得列宁、高尔基。至二十九岁方才填词。对其所作，曾有这么一段检讨。谓：“予曾于己丑年，都录辛未以后所为词。分为三集，曰语寒，曰惊燕，曰知秋。共二百有馀阙。并为自序一首，以述予作词缘起。后更检阅，觉其中讥讽时事，忧生闵（悯）乱之作，不出文人旧习。一凭主观，所觉于卅年来客观存在中，巨大历史变革，绝无反映其发抒心情，流连光景之词，亦不出布尔乔亚意识形态。殊无存稿之价值。偶读高尔基回忆录，自称曾思将其中从革命中估计知识分子作用之谬见删去，继思留此以告世人有何不可，且举列宁人当自错误中学习一语以自解，谓留之使世之以主观论事者知其非。然则予亦可以高尔基此语自解，存之使世人知我之过。”^[9]刘永济以为：诗人面向巨大的历史变革，除了“为时”、“为事”，还应当为自己——表现个人哀乐。前者据白居易所说；后者即况周颐所谓“君子为己之学也”。否则，殊无价值。

刘永济似乎以为：作为一名知识分子，在革命大潮中赋诗作词，无论怎么忧生悯乱，皆不出布尔乔亚意识形态。如加上一个“小”字，就是我们现在常说的“小资”。这是有关政治与艺术的关系问题。至于意象与意境创造，刘永济曾以“沉思”二字，为揭奥秘。这是当年初学词，游沪滨之时，以其所作《浣溪沙》（“九日东风上柳枝”）请益蕙风（况周颐），蕙风之所亲授。谓：“能道沉思一语，可以作词矣。词正当如此作也。”^[20]此所谓“沉思”，蕙风未说明，刘永济亦未说明。我想以李白为例，试加阐发。李白的《清平调》，咏名花、咏倾国、咏君王，谓“名花倾国两相欢，常得君王带笑看”。既将名花、倾国、君王三者关系摆平摆正，又能见性情，表明并非只懂得拍马的奴才。其关键就在于，“沉香亭北倚栏杆”那一刻所进行的思考。即从春风所释放出来的“恨”，体悟到“花不常开，月不常圆，人不常好”这一放诸四海而皆准并且千古不变的定律。这就是“沉思”所达致的艺术效果，亦李白之所以成为李白的体现。否则，套用蕙风的话，凡不能道“沉思”一语，则不必作词矣。眼下，中国诗界台阁、山林、学院三大门类，其所面临问题，尽管各有侧重，但对于前辈经验，无论正面，或者反面，都应当引以为镜。

[参考文献]

- [1] 艾青. 马万祺诗词选·序 [A]. 马万祺诗词选 [M]. 北京: 中国文史出版社, 1999.
- [2] 胡适. 四十自述 [M]. 台北: 远流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1986.
- [3] 胡适留学日记 (四) [M]. 上海: 商务印书馆, 1948.
- [4] 俞平伯. 社会上对于新诗的各种心理观 [A]. 俞平伯诗全编 [M]. 杭州: 浙江文艺出版社, 1992.
- [5] 俞平伯. 冬夜·自序 [A]. 俞平伯诗全编 [M]. 杭州: 浙江文艺出版社, 1992.
- [6] 胡适. 建设的文学革命论 [A]. 文学改良刍议 [M]. 台北: 远流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1986.
- [7] 胡适. 逼上梁山——文学革命的开始 [A]. 四十自述 [M]. 台北: 远流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1986.
- [8] 胡适. 尝试集 [M]. 台北: 远流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1986.
- [9] 梁实秋. 读《诗的进化的还原论》[N]. 《晨报》副刊, 1922年5月27至29日.
- [10] 闻一多. 律诗底研究 [A]. 闻一多全集 (第十卷) [M]. 武汉: 湖北人民出版社, 1993.
- [11] 闻一多. 致梁实秋函 [A]. 闻一多全集 (第十二卷) [M]. 武汉: 湖北人民出版社, 1993.
- [12] 闻一多. 诗的格律 [A]. 闻一多全集 (第二卷) [M]. 武汉: 湖北人民出版社, 1993.
- [13] 胡适. 谈谈“胡适之体”的诗 [A]. 尝试后集 [M]. 台北: 远流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1986.
- [14] 邓拓 (马南村). 三分诗七分读 [A]. 燕山夜话 [M]. 北京: 北京出版社, 1979.
- [15] 季羨林. 清晖集·序 [A]. 饶宗颐. 清晖集 [M]. 深圳: 海天出版社, 1999.
- [16] 胡适. 谈新诗 [A]. 文学改良刍议 [M]. 台北: 远流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1986.
- [17] 臧克家. 臧克家旧体诗稿 [M]. 武汉: 武汉出版社, 1992.
- [18] 刘鉴强. 只向豪门唱鬼歌 [J]. 香港: 亚洲周刊, 第二十二卷第二十五期, 2008-6-29.
- [19] 刘永济. 录稿后记 [A]. 诵帚盒词 [M]. 由印本, 1980.
- [20] 刘永济. 诵帚盒词集自序 [A]. 诵帚盒词 [M]. 由印本, 1980.

责任编辑: 王法敏

论张之洞的诗学主张及其诗作*

胡迎建

[摘要] 张之洞是近代诗坛一位有重要影响的人物。他以封疆大吏身份礼贤重才,却与所举用的同光体诗人产生齟齬,原因在于张之洞主张雅音,与同光体诗人认同变雅之识不同,且崇苏抑黄,两者诗学途径有异。张之洞论诗持有偏见,故不能成为一时诗坛盟主,但在当时与同光体诗人变雅之作形成互补之用,代表了诗歌风气另一种趋向。其诗雄厚宏肆,无纤巧枯涩之气,本文从其感时咏怀、咏史纪事、山水游览、咏物寓志四类诗中分析其诗风特征及其艺术手法,也指出其缺陷。

[关键词] 张之洞 清雅 变雅 同光体

(中图分类号) I206.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8)09-0133-07

张之洞(1837-1907),直隶(河北)南皮人,字孝达,号香涛,又号壶公,晚号抱冰。早年蹭蹬科场,进入仕途后飞黄腾达。初任翰林院侍讲学士、内阁学士。中法战争时,由山西巡抚升任两广总督,起用退休老将冯子才,在广西边境击败法军。光绪十五年(1889)十一月,调任湖广总督,开办汉阳铁厂、湖北织布局等,筹办芦汉铁路。在当时,可算是一位洞悉全局、思想开明的封疆大吏。主张兼综汉学与宋学,“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在帝党与后党中左右逢源,是同治、光绪间政坛上举足轻重的人物。陈三立推崇张之洞乃中兴以来重臣,曰:“巨海水所归,峻岳瞻万方。维公体元气,海岳与颀颀。其学浑无涯,百家撮精英。夙综汉宋说,抉剔益证明。”(《抱冰宫保七十赐寿诗》)这道出了张之洞在晚清士人心目中的地位。

张之洞在近代诗坛也是一位有重要影响的人物。他与前辈诗人莫友芝有交往,在《送莫子偲游赵州赴陈刺史之招》诗中云:“早年高名动帝都,西南郑莫称两儒”,“涩体惯作孟郊语,瘦硬能为李潮书”。表明他对宋诗派乃至“涩体”颇有体认。与汉魏诗派领袖王闿运有来往,有《送王壬秋归湘潭》诗。他在武昌创办两湖书院,礼贤重材,如易顺鼎、陈衍、沈曾植、梁鼎芬均被礼聘至书院教席,陈三立一度也被聘为书院都讲,校阅考卷。张之洞多次主持雅集唱和,探讨诗艺。易顺鼎《诗钟说梦》谓:“南皮师为海内龙门,怜才爱士,过于毕(源)阮(元)。幕府人才极盛,而四方宾客辐辏。”^[1](P2416)]张之洞两次任江宁总督,初任时,招郑孝胥入幕府;黄遵宪往谒张之洞,被委以江宁洋务局总办,办理五省教案。后一任时在江宁创办两江师范学堂,陈三立、缪荃孙被聘为总教习,所举用的不少人都成为光宣诗坛的重要人物。可以说,诗歌在长江流域的兴盛,与张之洞提倡风雅大有关系。

一、张之洞的诗学主张及其与同光体的差异

道、咸之际,曾国藩以高位主持诗教,倡学黄山谷,得到当时广泛响应,成为一时期宋诗运动的盟

*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2006年一般项目“陈三立与同光体研究”(项目批准号:06BIW043)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 胡迎建,江西省社会科学院古籍整理办公室研究员、首都师范大学中国诗歌研究中心兼职研究员(江西 南昌,330077)。

主。但此时的张之洞，同样位高名重，爱才如渴，诗学造诣颇深，却未能成为诗坛盟主，得到同光体重要诗人的拥戴，相反，龃龉颇深，究竟为何？

从诗学主张来看，张之洞认为身处中兴时代，主张以清雅为正音。袁祖光说他“论诗以雅为正音，故初刻诗集以《广雅》名之”。^{[2](P11751)}但张持论偏激，认为诗非雅则为妖声。其《袁六朝》以六朝文风联系当时：“亡国哀思乱乖怒，真人既出归烟销。今日六合幸清晏，败气胡令怪民招。……河北老生喜常语，见此蹙额如闻泉。政无大小皆有雅，凡物不雅皆是妖。”痛心嫉首，有危言耸听之嫌。相反，同光体诗派中人如陈三立、郑孝胥、陈衍均认为同光之世并非中兴，而是处于丧乱时代，要反映现实，势必诗作变雅之声。陈衍说：“余生丁末造，论诗主变风变雅，以为诗者人心哀乐所由写宣，有真性情者哀乐必过人，时而齟咨涕洟，若创巨痛深之在体也。时而忘忧忘食，履决踵，襟见肘，而歌声出金石、动天地也。其在文字，无以名之，名之曰挚曰横，知此可与言今日之为诗。”^{[3](P1089)}又《近代诗钞叙》中谓道、咸以降，“丧乱云旻迄于今，变故相寻而未有届，其去小雅废而诗亡也不远矣……身丁变雅，以迨于将废将亡上下数十年间”。^{[4](P1)}陈三立以诗为“写忧之具”，在《俞觚庵诗集序》中说：“冤苦烦毒愤痛毕宣于诗，固宜弥工而寢盛。”^{[5](P943)}郑孝胥虽得张之洞赏识，但论诗倾向陈三立，认为逢此世事万变之际，诗宜有愤激怨怒之气，又岂能以“清切”来拘束。他在《散原精舍诗集叙》中说：

往有钜公与余谈诗，务以清切为主，于当世诗流，每有张茂先我所不解之喻，其说甚正。然余窃疑诗之为道，殆有未能以清切限之者。世事万变纷扰于外，心绪百态腾沸于内，宫商不调而不能已于声，吐属不巧而不能已于辞，若是者，吾固知其有乖于清也。^{[6](P545)}

“钜公”即指张之洞，认为张的“清切”之说限制了诗风的多样性，变雅之声与“清切”之论有所背离。郑孝胥还曾陈述己见：“平生作诗多苦语，一见尚书便自许。弥天诗学几诗才，五百年间缺标举。寝唐馈宋各有取，挹杜拍韩定谁主。忽移天地入秋声，欲罢宫商行徵羽。”（《广雅留饭谈诗》）自言诗多苦语，认为作诗取法唐宋，效法杜韩，应各有所取，不可强求一律。他所作正是变调徵羽之音，表白他不苟同张之洞诗学主张。诗乃变雅之音，这是同光体诗人之共识。张之洞身居高位，虽有危机感，但不肯认同变雅之识，不喜同光体。汪辟疆尝论张之洞诗：“掩雅宏博，世推正声。然以力辟险怪生涩之故，颇不满足于同光派之诗。尝云‘诗贵清切，若专事钩棘，则非余所知矣’。”^{[7](P304)}

当时各种诗学流派兴起，学宋为诗坛主要风尚，取径甚广。张之洞诗学白香山，然不废宋诗，学王荆公、陆放翁诗，尤偏好苏东坡之清畅，主张从苏东坡而上溯杜少陵，以“宋意入唐格”。他不喜江西派，居然说“江西魔派不堪吟，北宋新奇是雅音”（《过芜湖吊袁沅篴》），雅音指的是王荆公、苏东坡诗风。扬苏抑黄的主张，还见于《忆蜀游》组诗中：

黄诗多槎枒，吐语无平直。三反信难晓，读之梗胸臆。如佩玉琼琚，舍车行荆棘。又如佳茶笋，可啜不可食。子瞻与齐名，坦荡殊雕饰……

可见张之洞喜平直而厌钩棘、乐坦荡而恶艰深的审美趣尚与同光体诸人不同，故不仅不喜黄山谷诗的槎枒，更不喜孟郊、陈师道诗的枯瘦寒俭。不能宽容不同趣尚，诚如郑孝胥所说：“南皮往论诗，颇亦执偏见。”（《海藏楼杂诗》二十一）郑孝胥在《散原精舍诗集叙》中所说“当世诗流，每有张茂先我所不解之喻”，即是说张之洞难以理解陈三立、沈曾植诗作的高古奇崛。后来冒叔子诗也提及此段公案：“不解茂先渠自贖，散原诗法本天游。”（《甌宣杂咏》）陈、沈等人恰是从黄山谷出，上溯杜、韩。由云龙说：“散原与南皮（张之洞号南皮）均学宋诗，而两人旨趣各别。”^{[8](P11755)}同光体无论“生涩”派还是“幽峭”派，都倾向于拗峭而不平直，劲健而不疏畅。张之洞标榜学白居易、苏东坡，在求诗之层折、求造语之涩的诗人看来，不能反映现实。陈三立曾赞张之洞诗“吐雄句”（《鲍冰宫保七十赐寿诗》），“厚重宽博，在近代诸老之上”，^①但在私下场合也表示过相当不满。陈衍说他“于当代能诗巨公，尝云

①见陈曾寿《读广雅堂诗随笔》，录自《东方杂志》15卷4期，载《散原精舍诗文集·附录》，第1248页。

某也纱帽气，某也馆阁气，盖其恶俗恶熟者至也”。^{[4] (中册，陈三立“条”，P984)} 讥评的即是张之洞，其诗中常自矜为节镇一方的陶侃、羊祜、温峤，有纱帽头气。

不过，陈衍倒是为张之洞辩解，认为其诗符合其身份，诗中有自家语：“张广雅诗，人多讥其念念不忘在督部，其实则何过哉？此正广雅长处……然东来温峤、西上陶桓，牛渚江波、武昌官柳，文武也，旆旌也，鼓角也，汀州冠盖也。以及岷首之碑、新亭之泪、江乡之梦、青琐湛辈之同浮沉、秋色寒烟之穷塞主，事事皆节镇故事，亦复是广雅口气，所谓诗中有人在也。”^{[9] (P27)} 后来汪辟疆为之作折中之论：“散原老人恶俗恶熟，深致讥弹，观感不同，无取害意。至广雅之精探流略，胸罗雅故，馀事作诗人，故能才力雄富，士马精妍，比事属辞，归诸雅切，则正与闽赣派诗家异局同工也。陈衍为张之洞幕客，有知遇之感，其以‘诗中有人在’为之洞‘纱帽气’辩解，论颇通达。”^{[7] (P304)}

二、张之洞的诗歌创作

张之洞毕竟才学富，诗作不凡，诚如陈声聪所说：“清末所谓清流，其骨干份子张孝达、张幼樵、宝竹坡、陈弢庵等四人，皆清一代大诗人。”^{[10] (P11771)} 胡先骕说他“独以国家之柱石而以诗领袖群英，颀颀湖湘、江西两派之首领王壬秋、陈伯严，而别开雍容雅缓之格局，此所以难能而足称也”，其诗“宏肆宽博，汪洋如千顷波，典雅厚重，不以高古奇崛为尚，然复不落唐人肤泛平易之窠臼”。^{[11] (P181)} 皆是确评。然所论笼统而欠具体，今试将其诗分为四类，分别叙来。

(一) 感时咏怀诗。尽管张之洞诗学主雅正之音，但还是每将时局危乱之感写入诗中，寓其忧时伤乱之怀，沉挚哀痛，这是其诗学观念与创作实践不一致之处。如其《寰时》云：“鬼馘金堤高，安知蚁穴危。清晏五十年，养此氓蚩蚩。文吏吾公醉，武卒市人嬉。江南信可哀，河北守者谁？势欲括赤县，与之作潢池。”哀承平之世后，文恬武嬉，担心国家安危，将毁于蚁穴之溃，更忧虑神州将有人起兵作乱。这是内忧，更有外患。英法联军入京，咸丰帝避居热河，他所作《海水》二首更是哀痛如在其身。第一首云：

海水群飞舞蜃螭，甘泉烽火接令支。牟驼一旅犹言战，河上诸侯定出师。地孽竟符苍鸟怪，天心肯使白龙危？春秋王道宏无外，狹量迂儒那得知？

以海水群飞喻时局之动乱，蜃螭喻外寇。甘泉离汉都长安约三百公里，烽火通讯迅速可达，卢照邻诗：“朔方烽火照甘泉，长安飞将出祁连。”令支在河北滦县、迁安一带，春秋时齐桓公灭令支在其地。《国语·齐语》：“遂北伐山戎，剌令支、斩孤竹而南归。”此言北方将有战事。牟驼冈在汴京城外，北宋末，金军设大营于此，宋军姚平仲率军偷袭。哀此时中国无人能似姚平仲，勇与外寇接战。苍鸟即鹰，屈原《天问》：“苍鸟群飞，孰使萃之。”王逸注：“言武王伐纣，将帅猛勇，如鹰鸟群飞。”白龙，兴灾之龙，《墨子·贵义》：“帝以庚辛杀白龙于西方。”盼望殄灭外寇之意显然。几乎句句用典。后一首末句言京城乱后景象：“缸头馀烬千门锁，蒲柳无春更可哀。”化自杜诗《寰江头》：“缸头宫殿锁千门，细柳新蒲为谁绿。”亦颇贴切，以景作结，更见沉痛。

作为一代名臣，张之洞对清朝廷忠心耿耿，对中兴事业笃信不移，诗中干政、言政内容不少，有的流露出感恩怀主的情绪。像《从上定东陵作》之类诗，从自己获遇殊恩写来，最后落脚在“外臣蒙区育，何用惜馀生”。后来为湖广总督时所作《俄国太子来游汉口饗燕晴川阁索书即席奉赠》及《希腊世子》诗雍容大度，切合其身份。前者如：“壮游友览三洲胜，嘉会欢联两国情。从此敦槃传盛事，江天万里喜澄清。”后者如：“玉树两邦联肺腑，瑶华十部富缣緌。汉南司马惭衰老，多感停车向七襄。”《西山》诗中云：“新旧只今分半坐，庙堂端费斡旋功。”写出了他在新旧党争中调停的煞费苦心。又如《中兴一首答樊山》诗云：

流转江湖鬓已皤，重来阙下抚铜驼。故人第宅招魂祭，胜地林亭掩泪过。前席颇怜非少壮，小忠犹得效蹉跎。神灵今有中兴主，准拟浯溪石再磨。

感岁月蹉跎，年华老大。诗中不无感伤与自谦之处，但后二联仍充盈效忠与踌躇满志之意。

(二) 咏史纪事诗。身为重臣的张之洞，站在维护清王朝统治的立场，所作此类诗有强烈的尊王攘夷意识，饱蕴忠君爱国意识。此类诗叙、议、写颇得剪裁之法，如《铜鼓歌》先述咸丰四年黔地的苗民之乱，播州府兵远走不在，乃由士绅组织民团平定此乱的经过：

咸丰四年黔始乱，播州首祸连群苗。列郡扰攘自战守，盘江尺水生波涛。府兵远出连城陷，合围呼啸缺徒骄。纯皇天章久愈炳，义民岂惑狐鸱妖。我先大夫慷慨仗忠信，青衿白屋皆同袍。吴公祠下水清泚，百口并命甘一朝。冲焚婴听贼计尽，凿门而出穷追钞。民兵五千凭感激，疾如振箠覆其巢……

因大捷而为之铸铜为鼓以纪功，然后对铜鼓进行浓墨重彩的描摹：

连弩铜牙虽罕觐，此物犹见天威万古悬云霄。围径四尺脩八寸，四耳无当约其腰。文螭蟠拏朱鹭翥，细乳三百有二相周遭。仿佛篆文不可辨，屡烦画肚终牙髹。土花紺碧沁肌理，雷纹宛转环皋陶。中心莹滑不留手，恰受二尺槁椎敲。良辰会客风日美，水面考击鸣蒲牢。如观溪峒跳明月，宰牛呷酒欢相邀。忽然蛮风卷瘴雨，中有铁马声萧萧。一击再击转激楚，战场万鬼皆啼号。不用趣战用行酒，铜龙悲愤发长号……

重点在写铜鼓，调动多种艺术手法展开具体而生动的描摹，除了状其形之外，更为铜鼓融入生命力与喜怒哀乐的感情与魅力，笔墨沉酣飞动，上追韩昌黎、苏东坡《石鼓歌》，尤得苏诗剽疾豪宕之气势。又有咏史纪人之作如《伍忠咏》记黔地平乱死难者五人，可与此诗参看。

其《伍北将咏》似仿杜甫《诸将五首》而来，讴歌“中兴诸将”忠烈之臣。咏乌尔泰“老罟据险气山涌，水窠孤军摇不动。黑夜出奇卷甲来，以少击多无旋踵”，活跃纸上，有声有色，字里行间，有金戈铁马之音。《喀尔巴哈赞赞大臣署伊犁将军锡纶》赞锡子猷将军镇守伊犁，与阿尔泰山喇嘛呼克图相为犄角，屡抗俄人入侵挑衅。俄人使节到清廷唆使逼迫他离任回内地，但他誓死不肯归，其妻子自都城往边疆看望他，他竟避居另处，志在开发边疆，以抗拒俄人侵略为己任：

国难家仇在西北，孤儿甘赴边城死。绝远无如塔城孤，斗入斯科环杂胡。藩篱外收哈萨克，犄角内结呼土图。匈奴未灭家何有？闭壁不许通妻孥。垦荒起疲变重镇，鄂博一步谁能逾。西邻责言众积毁，热血未冷霜盈颠……

诗的最后为良将逝世而哀叹，叹继起者有谁：“鼓鼙声壮馨声悲，我皇听之思者谁。”对边事的关切跃然笔端。诗人与诗中的主人公同样，坚决维护国家统一，将民族利益置于首位。此类咏史纪人之作，有史法之简严，而能融入深婉之情。

还有访旧凭吊之诗，所咏之人多关朝政，然均选择某一侧面展开议论，如《焦山观宝竹坡》、《拜宝竹坡墓二首》咏宝廷忠谏而不获用，忆当年对饮旧事，《傲府》吊八国联军入京时主战的端王载漪，慨厉人无暇为之谤。或借古以喻时人，如《过张绳庵宅》咏张佩纶能于虎豹当关时忠谏，有如唐代卫公（李德裕）之精爽，《过芜湖吊袁沅篲》哀袁昶于八国联军入京时劝谏不可轻启战端，反对围攻使馆，有类汉代贾谊。或借古人影射当时政见不同者，如《读史四首》中以《张孝祥》讥文廷式，《误尽》以王应麟讽翁同龢门下之士沉湎于考据词章、以刘过讽张謇放言高论兵事之弊，《元稹》以元稹讽瞿鸿禨之轻薄。当时张之洞喜激切言事，无论其臧否与识见是否公允，但他在诗中忧国干政、褒贬时事意识强烈，寄慨深沉。

(三) 山水游览诗。擅长刻画山水，而兴寄象外，大气包举，魄力雄厚，豁露其见识之深、怀抱之壮，随意驱遣其辞，其识见足以统驭其叙述、描摹。五古如《夔岭》：

神皋荡无险，险自散关始。万壑共一井，行人在其底。坏木支桥阁，二分仅容趾。左扞将坠石，右瞰不测水。兹岭塞朝昏，去天凉及咫。盘路穿林蛇，细马行磨蚁……

以议京都一带坦荡无险，而“险”自何来，逗出散关夔岭，突兀而来。从大处高处着眼，万壑簇集如井。“左扞”、“右瞰”写历险之危，仰观则以“塞”见岭之耸而挤，俯瞰则壑底之路盘似蛇穿林，马

细如蚁磨之行，点缀小景是为反衬风岭之峻伟。

更能以比拟化状出山川动态。《夔门》诗中云：“赤甲高刺天，瑶姬司其阍。自入渝氏道，骤如万马奔。嘘翁恃一壑，鲠咽不能吞。滟预抗其间，虎豹当关蹲。”以虎豹比拟峰石，以万马比拟水势。意象瑰丽雄奇，动感非常。又如《东海行》起首云：“东海在何许？乃在神州东。振策登之罘，万里青濛濛。日月星汉互吞吐，江淮河济来朝宗。鯨壑蜃窟多诡怪，齐人道是蓬莱宫。但见天吴鼓浪黑，那有珊瑚殿天红。”以设问句逗起，日月星辰本在天空，却说是在东海中吞吐；江淮河济，汇入东海，却被说成是朝拜其宗。恣肆汪洋之状，如见目前。又如，张之洞往返武昌时，曾乘轮在长江观览庐山，所作诗笔势腾挪跳荡：“朝见庐山临江濬，青翠腾跃来迎人。暮见庐山忽杳霭，首尾隐若龙登云。从来倔强五岳外，彭蠡作杯江为带。内蓄百涧包灵奇，外切太虚定澎湃。江表名山数第一，俨如大贤兼通介。”（《行望庐山》）以动态的比拟化突出庐山的雄奇，且以彭蠡不过是小杯，长江不过是其襟带，反衬庐山的峻伟博大。惟其博大，方可蓄百涧、包灵奇。

写景状物，炼动词奇警。如“明光曳地来，长如一匹练。不登石头城，几疑天堑诞。丘垤齐敛避，形势顿涌现”（《霁微亭》），及“群山万壑齐塞井陘道”、“亭午匆匆漏曦日”（《井陘口》），“曳”、“敛避”、“涌现”、“塞”、“漏”诸字生动逼真地写出丘垤的散开状，群峰的挤塞状，以及山色日光的变态。又如“明镜三面抱城郭，锦屏九叠临汀洲。江深石润树葱茜，帝子飞盖时来游。峭壁下瞰鼋鼍动，危磴上见猿猱休”（《锦屏山》），“洲背露土似浴马，水光抱郭成玦环”（《封印之明日同节庵伯严实甫叔峤登凌霄阁》）等，无不随物赋形，生动逼真。

他往往在游览中考察山川地理，写其观感见识，将描绘与议论打成一片。指点江山，高屋建瓴，议论捭阖，上下几千年，纵横数万里，时空交汇，错综笔端。如《登牛首山望终南曲江樊川辋川作歌》：

我升燕台望太行，西旋北绕如龙翔。今登牛首望秦岭，南面连横如堵墙。截然平壤起都会，桑乾渭水浑流黄。幽雍以外降一等，汴京釜底洛土囊。金陵仅栖偏安主，便有陂陀号龙虎。临安湖山最灵秀，低首称臣玩歌舞。乃知邱壑与湖溪，止娱寒士游醯鸡。文章绮靡士气薄，市廛僇巧民心携。赤乌草草樊山驻，乌喙郁郁会稽栖。平城广莫魏猾夏，和林荒苦元开基。辽金并起黄龙外，周秦先居汧渭西。建国由来戒沃土，势高气厚人文武。润色繁华由后王，当年山川本朴鲁。关中今亦少王气，奥区自全非上计。持戟百万无定形，以雍比幽广狭异。……

虽眼前仅能远望至终南山、秦岭一带，如堵墙环立，却浮想联翩，回忆以往所游，故综论九州形势，了然如握。得出的结论是，帝业建都不可在沃地而以地势高、气脉厚为重要。可见他是从大地理概念来作山川游览诗，无此史识与襟抱，难有此高论。

其写景诗往往寄托对时局的隐忧。如《覆舟山》：“白门游冶子，杳拖无生气。心醉秦淮南，不踏钟山背。一朝辟僧楼，雄秀发其秘。城外湖皓白，湖外山苍翠。南岸山如马，饮江驻鞍辔。北岸山如屏，紫青与天际。鹭洲沙出没，浦口塔标识。烟中万楼台，渺若蚁蛭细。亦有杜老忧，今朝豁蒙蔽。”对江宁游冶子杳杳无精神不满，然后用排比与铺叙手法，将四面山势次第写来，末句取意于杜诗“忧来豁蒙蔽”（《赠秘书监江夏李公邕》）。据说甲午中日战起，国势险危，张之洞移督两江，与杨锐同游台城，杨诵杜诗，张大为感动。后来慈禧发动戊戌政变，杨被杀。光绪三十年九月，张之洞捐金在鸡鸣寺建楼以系怀念之意，起名“豁蒙楼”。

与其古风游览之作多角度观览不同，其登高感怀所作七律，往往从固定角度远视，其中不乏情景交融、气韵沉雄之作。如《九日登天宁寺楼》：“过阙当行复暂留，数将新绿到深秋。贪看野色时停骑，坐尽斜阳尚倚楼。霜菊吐香侵岁晚，西山似梦隔前游。廊僧亦有苍茫感，何况当筵尽胜流。”腹联“斜阳”已尽，犹倚楼看，岂止悲秋之意，真有衰世之感。末联用递进法，以廊中僧人苍茫之感作胜流沧桑之感的铺垫。同样题材的还有《朝祠北楼送杨舍人还都》：“烟搅离肠酒易醒，寒蓉缉芷送扬舲。鬓边霜雪秋催白，山势龙蛇雨洗青。剩有读碑思岘首，不辞攒泪洒新亭。凄清喜有寥天雁，且破愁颜北向听。”只

是腹联“峴首碑”、“新亭泪”一类词语在其诗集中出现频率较多，虽切合身份与处境，毕竟有雷同之嫌。又如，光绪十七年重阳节后，张之洞招邀陈三立、梁鼎芬等人登高赋诗，作《九月十九日八旗馆露台登高赋呈节庵、孝通、伯严、斗垣、叔峤诸君子》，诗云：

矾上严城晚吹凉，凌风壮观补重阳。柳仍婀娜秋生色，荷已离披水吐光。风动白波寒楚佩，梦回青琐在江乡。寒烟去雁穷怀抱，强为群贤一举觞。

此类诗虽有感伤之慨，然决不消沉，而能写景壮阔，吐属高卓。他自言“吾欲反悲秋，秋气实快哉”（《九月慈仁寺毘卢阁登高》）。夏敬观说他的《重九》诗“纯学东坡，笔力矫健，百馀年来，纱帽头诗，当首屈一指”，^{[12] (P11760)}但张之洞却认为苏东坡诗尚不足以尽山川之奇：“苏歌固跌宕，未尽山川奇。”（《陵云山》）

（四）咏物寓志诗。此类诗清隽华妙，而风骨高秀。往往用对比映衬手法，寓寄其倔强个性。如《戴坛松歌》描摹松树之形与松涛之声：“墨云倒垂逾万斛，压折白石回阑干。潮音震荡纤馐扫，气象已足肃群顽。矫如神龙下听法，赫若天王司当关。十松庄慢皆异态，各各凌霄斗苍黛。一株偃蹇甘独舞，不与群松论向背。”松枝浓绿如墨云倒垂，松涛如潮音震荡，驱扫一切纤馐之末。又以神龙听法为譬，状松树之恭肃，以天王当关譬松树之威严。十松之凌霄，与一松之横伸独舞（此松乃辽代所植，横伸绕塔），写来形神兼具，笔力劲挚。他如咏广益堂双松云：“龙性生已具，森然蓄鳞爪。榉柳及杨梅，难较年大小。”亦有寄托之音。

时有体物入微之作，惜物之情盎然其间，重在有寓意。并列写两物者如：“枝袅鹅黄已蔽腰，蒂融绛蜡齐破蕊。乃知草木亦如人，寐者方酣觉者起。”（《楼营见杏花新柳，是日济河微雨》）分别写柳与杏花之态，以酣睡者与睡起者比之。或用映衬手法，如：“枯荷折芰曲池空，砌露宵寒减蕙丛。独有女萝依托好，缘荆攀棘吐嫣红。”（《弢学西园》）以枯荷之衰败反衬女萝攀缘之嫣红。又如：“万穗红云伐作薪，且浇瓜菜作僧珍。凌霄无骨高三丈，留徒孤行再到人。”（《极乐寺》）以海棠树被砍伐一空与凌霄花藤攀援之高相互反衬对照。或写一物而古今对照，如咏牡丹：“一夜狂风国艳残，东皇应是护持难。不堪重读元舆赋，如咽如悲独自看。”（《四月下旬过崇效寺访牡丹花已残损》）以唐代舒元舆笔下牡丹的华艳瑰丽反衬眼前牡丹的衰飒，寄托对京城经八国联军摧残后的感怆。

三、对张之洞诗的评价

张之洞学问深、腹笥博，故用典精切，从上述四类诗中约略可见。陈衍认为他的用事足可与宋苏轼、清初顾炎武相媲美：“公诗如《焦山观宝竹坡侍郎留带》云：‘我有倾河注海泪，远山无语送寒流。’用放翁祭朱子文语。《悲怀》云：‘霜筠雪竹钟山老，洒涕空吟一日归。’用荆公《悼亡》诗语。《晚彭刚直公》云：‘天降江神尊，气吞海若倍。’用清河公事及东坡咏钱武肃事。《发金陵至牛渚》云：‘东来温峤曾无效，西上陶桓抑可知。’《赠日本长冈子爵》云：‘尔雅东方号太平’、又‘齐国多艰感晏婴’云云。又《八旗馆露台登高》《秋日同宾客登黄鹤山》《曾胡祠》《望远》诸事精切，皆可以方驾坡公、亭林。”^{[14] (上册, 张之洞“条”, P475)}王揖唐也认为：“广雅诗中年以后之作，多有本事，莘莘大者，故老能详……大抵文人寄慨，每托诸咏史咏物，广雅诗亦多此例。”^{[13] (P11752)}古典今事，错综为用。用事之博，还可以《金陵杂诗》十六首绝句为证，其中如：“宰相荒嬉夜宴阑，保仪新拜掌书官。春风一半残桃李，独有潘郎忍泪看。”首句讽南唐韩熙载夜宴之荒嬉，次句讽李后主重用宠妃黄保仪为掌书官。后二句用潘佑故事，罗大经《鹤林玉露》中记载：“南唐张泌、潘佑、徐铉、汤悦俱有才名。后主于宫中作红罗亭，四面栽红梅，欲以艳曲记之。佑应云：‘楼上春寒山四面，桃李不须夸烂漫，已失了东风一半。’时已失淮南，故佑以词讽谏。”用典竟遍及笔记小说，而能精切妥当。

张之洞咏杜诗句云：“凭仗诗篇垂宇宙，发挥忠爱在江湖”（《杜工部祠》），“岂是诗笔吐光焰，实惟忠笃通穹苍”（《皖花溪》）。这何尝不是自身忧国忠君性情之吐露。他对其诗作水平抱有自信心，“拙不能诗亦不俗”（《鹤家游江亭》），并言“愿召名士游，一洗寒酸诗”（《陵云山》）。其诗境雄厚阔大，与同光

体诗人如陈三立等力追荒寒之境、吐属多苦语的路径不同。袁祖光认为其诗“淹博沉丽，平易近人，具休休有容气象，洵堪启迪后生”。^{[2](P11751)}从诗风渊源来看，李慈铭以为“上可追香山、放翁，下不失梅村、初白，一时之秀出也”。^{[14](P11749)}林庚白认为与王安石相近，“其五七古体诗，直可与荆公抗手，无能高下”。^{[15](P11754)}徐世昌《诗话》中认为其诗与苏轼、白居易相近：“瑰章大句，魄力浑厚，与玉局为近，晚喜香山……公诗皆黄钟大吕之音，无一生涩纤秣、枯瘦寒俭之气。”^[16]而我认为除上述之外，就其诗的苍茫沉著之气象，得益于杜少陵，而其浑浩流转之势，也得力于韩昌黎。其格不靡，其势不弱，正如王澐所说：“其雄杰处、粹善处，皆百年来所未有。”^{[17](P11751)}

张之洞起初膺任高位时，锐意求治，诗作不多，且为肤泛之作，晚年诗越作越好，这或许与他从容政事有余裕、与众诗人唱和切磋有关。樊增祥说他：“六十以后，吏民相安，新政毕举，乃复以理咏自娱，而识益练，气益苍，力益厚，境地亦愈高愈深……至光绪癸卯《朝天》以后诸作，则杜陵徙夔、坡仙渡海，有神无迹，纯任自然，技也神乎！叹观止矣。”^{[18](P11749)}不过，他的诗缺陷也是有的，虽多忧国之思，但哀痛怨愤之作不多，也罕见写民生疾苦。与其古风之雄浑相较，其律诗与绝句稍弱，虽有雍容之态，但舒缓平直，意蕴不深，句法缺少屈曲层折之变化，故不能耐人咀嚼。特别是七绝，质朴无华，过于直率，缺少灵动之气。他好以诗劝戒同僚，如“神州多事光阴少，还望陶公惜寸分”（《此日足可惜》），则不免议论过甚之病。

张之洞在同治、光绪年间诗坛，与同光体诗家变雅之作形成互补之用，代表当时诗歌风气另一种趋向，对梁鼎芬、樊增祥、易实甫诗有一定影响。惜今人罕有人论及其诗，故尝试作此刍论。

[参考文献]

- [1] 易实甫. 诗钟说梦 [M]. 联话丛编 (第4册) [Z]. 南昌: 江西人民出版社, 2000.
- [2] 袁祖光. 绿天香雪簃诗话 [M]. 清诗纪事 (同治朝卷) [Z]. 南京: 江苏古籍出版社, 1989.
- [3] 钱仲联编校. 陈衍诗论合集 (下册) [M]. 福州: 福建人民出版社, 1999.
- [4] 陈衍. 近代诗钞 [Z]. 上海: 商务印书馆, 1935.
- [5] 陈三立. 散原精舍诗文集 (卷10) [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3.
- [6] 郑孝胥. 海藏楼诗集 (附录三) [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3.
- [7] 汪国垣. 近代诗派与地域 [A]. 汪辟疆文集 [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8.
- [8] 由云龙. 定厂诗话 [M]. 清诗纪事 (同治朝卷) [Z]. 南京: 江苏古籍出版社, 1989.
- [9] 陈衍. 石遗室诗话 (卷一) [M]. 民国诗话丛编 [Z]. 上海: 上海书店出版社, 2002.
- [10] 陈声聪. 兼于阁诗话 [M]. 清诗纪事 (同治朝卷) [Z]. 南京: 江苏古籍出版社, 1989.
- [11] 胡先骕. 读张文襄广雅堂诗 [A]. 胡先骕文存 (上卷) [M]. 南昌: 江西高教出版社, 1995.
- [12] 夏敬观. 学山诗话 [M]. 清诗纪事 (同治朝卷) [Z]. 南京: 江苏古籍出版社, 1989.
- [13] 王揖唐. 今传是楼诗话 [M]. 清诗纪事 (同治朝卷) [Z]. 南京: 江苏古籍出版社, 1989.
- [14] 李慈铭. 越缦堂诗话 [M]. 清诗纪事 (同治朝卷) [Z]. 南京: 江苏古籍出版社, 1989.
- [15] 林庚白. 丽白楼诗话 [M]. 清诗纪事 (同治朝卷) [Z]. 南京: 江苏古籍出版社, 1989.
- [16] 徐世昌. 晚晴簃诗话 [M]. 晚晴簃诗汇 (卷162) [Z]. 北京: 中国书店, 1989.
- [17] 王澐. 冬饮庐藏书题记 [A]. 清诗纪事 (同治朝卷) [Z]. 南京: 江苏古籍出版社, 1989.
- [18] 樊增祥. 广雅堂诗跋 [A]. 清诗纪事 (同治朝卷) [Z]. 南京: 江苏古籍出版社, 1989.

责任编辑: 王法敏

论八言诗及其相关问题*

李晓红

[摘要] 八言诗汉代已有记载,西晋时佛经中有八言偈颂,北周庾信以八言制作乐府《角调曲》,其时的道教文献中也有协韵讽诵的八言歌章。然而在唐、宋、元、明的诗歌中,却罕见全章的八言诗作。清代翟灏有意识地创作八言等长句诗,亦未获得发展。这些仅存的八言作品,透露出文学史上发展八言诗的契机和尝试。由于八言句易折腰为两个四言句,兼之其偶数字句式韵律呆板和“七言以去、伤于太缓”、不便记诵的长句体弱点,在创作与接受上被逐渐淘汰。因此,中、晚唐时期七言诗体式艺术成熟后,八言等长句诗并没有发展起来,句字递增的齐言诗体演进之路走到尽头,这在一定程度上促成长短句词体的勃兴。

[关键词] 八言诗 八言偈颂 《角调曲》 翟灏 长句诗

(中图分类号) I206.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8)09-0140-07

一、八言与其诗体的界定

关于八言诗的说法,《汉书·东方朔传》已有之。班固载“朔有八言、七言上下”,末云“凡刘向所录朔书具是矣”,表明西汉刘向已见“朔有八言”,晋代晋灼注:“八言、七言诗,各有上下篇。”明言东方朔有八言诗篇。然历代文献皆无传。^①挚虞《文章流别论》现存佚文论诗之三言至九言,没有论及诗八言;任昉《文章缘起》标举文章类达85种,诗三至九言中,独无诗八言;刘勰《文心雕龙》亦不及诗八言。

六朝以后,对诗八言倒有提起者,如《镜秘府论》东卷“笔札七种言句例”:“八言句例。八言句者:吾家嫁我今天一方,远托异国兮乌孙王。”^{[1](P850)}胡应麟《诗薮》外编卷一曰:“汉妇人……八言、九言者乌孙公主、蔡文姬,皆工至合体,文士不能过也。”^{[2](P134)}以《乌孙公主歌》为八言诗的合体作品。明陈懋仁《续文章缘起》曰:“八言诗,汉中大夫东方朔作。”^{[3](P1)}以东方朔为八言诗创始者。今朔八言久佚失考;《汉书·西域传》载《乌孙公主歌》:

吾家嫁我今天一方,远托异国兮乌孙王,穹庐为室兮旃为墙,以肉为食兮酪为浆,居常土思兮心内伤,愿为黄鹄兮归故乡。^{[4](P3903)}

通篇每句八个字,含语气词“兮”字,源自《楚辞》体式,且句句协韵,唇吻道会,情灵摇荡,诗味极浓。为何两晋六朝文论家却不举其为八言诗呢?

回答这一问题,首先需了解两晋六朝文论家对诗体的看法。挚虞在其《文章流别论》里首先注意到

* 本文为吴承学教授主持的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中国古代文体的基本理念”(项目编号:04BZW032)与广东省重点科研基地重大项目“中国古代文体学体系”(项目编号:03JDXM75001)的部分成果。

作者简介 李晓红,中山大学中文系博士生(广东 广州,510275)。

①姚振宗《汉书艺文志拾补》卷三按:“《文选·蜀都赋》注引:东方朔六言诗,此八言似六言之写误。”可备一说。见《二十五史补编》,中华书局1955年版,第1491页。

诗之语言形式，其曰：

诗之流也，有三言、四言、五言、六言、七言、九言。古诗率以四言为体，而时有一句二句杂在四言之间，后世演之遂以为篇。古诗之三言者，“振振鹭，鹭于飞”之属是也；五言者“谁谓雀无角，何以穿我屋”之属是也；六言者“我姑酌彼金罍”之属是也；七言者“交交黄鸟止于桑”之属是也，九言者“洞酌彼行潦挹彼注兹”之属是也。^{[5] (P143)}

即认为诗体是以《诗经》之三言、四言、五言、六言、七言、九言句式演成篇章的，其所列举句式从三言“振振鹭”至九言“洞酌彼行潦挹彼注兹”，最明显的特点是没有语气词（如“兮”字），区别于楚辞体。刘勰《文心雕龙·章句》曰：“诗人以‘兮’字入于句限，《楚辞》用之，字出句外”，“兮”字成句，乃语助余声，“无益文义”。^{[6] (P441)}显然亦以诗体句式当字字为实。

任昉《文章缘起》列举秦汉以来承六经文体发展出来的文章类，并标举其有明确的创作年代、创作者，具一定典范意义的独立完整的始篇，是当时文类及其范式的记录。^[7]其中诗类始篇，基本是脱离乐舞而独立讽诵之诗，句子押韵，句式整齐，字字为实，不带语气词，如：“诗四言，前汉楚王傅韦孟《谏楚夷王戊诗》”、“诗七言，汉武帝《柏梁殿联句》”。^{[8] (P354)}《谏楚夷王戊诗》通篇每句四言，《柏梁殿联句》通篇每句七言，皆字字为实。刘勰《文心雕龙·明诗》亦言“汉初四言，韦孟首唱，匡谏之义，继轨周人。孝武爱文，柏梁列韵”；梁简文帝《梅友赋》言“七言表柏梁之咏”。可见这是六朝人认同的四言诗与七言诗典范。

综合可见，两晋六朝所论诗体，句法源自《诗经》，演成完篇，乃用为讽诵，句子押韵，句式整齐，字字为实。若举八言诗体，须看其文辞是否具通篇每句八言、句中不含语气词且合于协韵讽诵的特征。因此，句句含语气词“兮”字的《孙公主歌》，不可称为八言诗。

那么，魏晋时期是否就不存在通篇每句八言、字字为实的作品了呢？也不尽然。

在西晋佛经译作中，就有长篇的八言偈颂。西晋月氏三藏竺法护译《贤劫经》卷第八“千佛发意品第二十二”颂长达640字，下面仅举其开篇：

在诸佛所建立福祚。所修行功少不足言。而获报应果实如是。何所明知不发道心。虚空尚可尽度其际。其大海水亦可计量。少少信喜乐向佛所。其德之报无限量。不堕八难不值蔽碍。缘斯乃致无为安乐。是故遇佛最胜福田。恭恪奉事行无放逸。^{[9] (P62-63)}

通篇八言，句式整齐，字字为实，是完整的八言偈颂。梁释僧佑《出三藏记集》“出贤劫经记第七”言：“《贤劫经》永康元年（晋惠帝年号，公元300年）七月二十一日，月支菩萨竺法护从罽宾沙门得是《贤劫三昧》，手执口宣。时竺法友从洛寄来，笔受者赵文龙。”^{[10] (P268)}即为公元300年左右出现的译经作品，是由一人诵读，一人笔录记下来的。此期的译经文体，既本于梵语特点，如法护译文“言准天竺，事不加饰”，^{[10] (P266)}也兼顾汉地已有的流行文体，如汉译佛经四字文体的形成。^{[11] (P346-369)}这首八言体偈颂，可能是依佛经“一句八字”^①的体式直译；也可能其时汉地存在八言的文体，兼采汉地现成文体译成。但如前所述，热衷“区判文体”（《南齐书·文学传论》）的两晋六朝文论家均不论八言，此八言偈颂自是在诗体论之外，原因固然在其非文人所独创作品，也是其时诗体审美观别裁的结果。

观此八言偈颂，与早期译经文体一样，句子不严格押韵，显得口语化，且通篇说教，文辞乏韵致。释慧皎《高僧传》卷一载道安言竺法护：“所译经虽不辩妙婉显，而宏达欣畅，特善无生，依慧不文，朴则近本。”同书卷六载释僧睿与鸠摩罗什译经，言：“昔竺法护出《法华经·受决品》云‘天见人，人见天’，什译经至此，乃言此语与西域义同，但在言过质。睿曰：将非‘人天交接，两得相见’。什喜曰：‘实然’。”可见竺法护之译笔虽很有影响，却“依慧不文，朴则近本”，甚至“在言过质”。与其时诗体

^①沙门义净撰《南海寄归内法传》卷第四“三十四西方学法”曰：“凡言一颂，乃有四句，一句八字，总成三十二言。更有小颂大颂，不可具述。”见佛陀教育基金会印《大正新修大藏经》第五十四卷，1990年，第228页。

要求“雅润”、“清丽”(《攸心雕龙·明诗》)的诗学审美观有距离。不过,值得注意的是,其时的六言诗,也有如此不足。如嵇康的六言诗,其《名行显患滋》一篇:“位高势重祸基,美色伐性不疑,厚味腊毒难治,如何贪人不思。”除了在句句押韵上更具诗型外,其乏味的说教语辞与此佛颂并无二致。考察诗体发展史时,嵇康的诗被视为六言诗的一个发展阶段。^{[12](P733)}同理,此首八言偈颂,当视为齐言诗体史上发展八言诗的一个契机。

二、卢群与庾信八言诗考

此后的诗体批评,多有涉及八言,但都围绕《诗经》的八言句式而论。八言诗作为一个独立文体得到确认,是在明清两代。诗文评方面,陈懋仁《续文章缘起》续补任昉《文章缘起》未及标举体类,立“八言诗”,在文章系谱上确立其地位;赵翼《陔余丛考》“八言”条详考史料,构筑其诗体史。与陈懋仁同时代的李之用编撰诗体总集《诗家全体》,^①亦立八言诗一体并选录代表作。陈懋仁论点前文已述,不赘。赵翼标举唐代卢群(742-800)“祥瑞不在凤凰麒麟,太平须得边将忠臣。但得百僚师长肝胆,不用三军罗绮金银”一诗乃“通首八言”者。^{[13](P454)}今考卢群作品,《旧唐书·卢群传》、《唐诗纪事·卢群》与《全唐诗》所录同,仅存一首《雒西席上醉歌》:

祥瑞不在凤凰麒麟。太平须得边将忠臣。卫霍真诚奉主。貔虎十万一身。江河潜注息浪。蛮貊款塞无尘。但得百寮师长肝胆,不用三军罗绮金银。^{[14](P3534)}

可见全诗系六、八杂言诗。赵翼所谓“通首八言”,乃此诗首尾二联而已。然而此说影响甚大,其后的黄汝成集释《日知录》和钱方琦作《文章缘起补》,都采其说,显然不符合实际情况。

李之用《诗家全体》在诗体选本中似乎影响不大,然该书专求诗体之全,分体选诗,各体之下略加题识,扼要阐明体式源流特点,在明代诗文辨体选本中有一定代表性。书中卷八录“七言长篇、八言诗、九言诗”三类,“八言诗”题识曰:“我不敢效我友自逸。”此八言诗之祖,然亦未有成章,而庾开府则创见者矣。然不免间流为四言对扇,故造句比九言为尤难。”下选诗《韵调曲》二首,词曰:

止戈见于绝辔之野,称伐闻于丹水之征。信义俱存乃先忘食,五材并用谁能去兵。虽圣人之大宝曰位,实天地之大德曰生。泾渭同流清浊异能,琴瑟并御雅郑殊声。扰扰烝人声教不一,茫茫禹迹车轨未并。志在四海而尚恭俭,心包宇宙而无骄盈。言而无文行之不远,义而无立动则无成。惻隐其心训以慈惠,流宥其过哀矜典刑。

匡赞之士或从渔钓,云雨之才乍叹幽谷。寻芳者追深径之兰,识韵者探穷山之竹。克明其德贡以三事,树之风声言于九牧。协用五纪风若从时,农用八政甘作其谷。殊风共轨见之周南,异亩同颖闻之康叔。祁寒暑雨是无胥怨,天覆云油滋焉渗漉。幸无谢上古之淳人,庶可以封之于比屋。

此乃《庾开府集》中《燕射歌辞·周五声调曲》中的《韵调曲》辞。^{[15](P73)}《诗家全体》将作者名题为“庾亮”。其后九言诗体收录同属于《庾开府集》的《韵调曲》四首,作者亦题为“庾亮”,且置于刘宋谢庄的《歌白帝》之前。可见李之用把“庾开府”当成晋代的“庾亮”了。考历代目录学著作,皆以《庾开府集》作者为北周庾信。庾信曾官至开府仪同三司,而庾亮乃晋朝大将军,史无其与“开府”官职相关的记载,称庾亮为“庾开府”难以成立。又现存《东府诗集》、《庾开府集笺注》、《庾子山集注》均有庾信《燕射歌辞·周五声调曲》,其中《韵调曲》二首和《韵调曲》四首与《诗家全体》所录相同。可断“庾亮”当为“庾信”之误,李之用所提出八言诗“创见者”当为庾信。

此二首《韵调曲》,均结构严整,通篇每句八言,没有语气词;文辞对偶精工,韵律谐和,符合六朝对诗体形式美的要求;内容亦能“继轨周人”“匡谏之义”(《攸心雕龙·明诗》),可谓典雅的完篇八言诗。然而着力探索八言诗的陈懋仁、赵翼均未言及此诗。钱钟书曾言:“庾信《周五声调曲》中《韵调

^①国家图书馆藏明万历二十六(1598)年邵武府学刻本,下引《诗家全体》文字皆本此。关于该书详细信息可参见王重民《中国善本书提要》“诗家全体十二卷续补二卷”条,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版,第438页。

曲》四章全为九言，《角调曲》二章全为八言，似无道者。”^{[16] (P2044)} 在今人的点校本中，此两诗多被断为四、八言掺和的杂言诗，^① 仅逯钦立断为八言诗。^{[17] (P2429)} 因此，此诗是否为八言诗，仍有探讨的必要。

审“角调曲”，清倪璠注曰：“角、徵、羽三调曲，歌其民安物阜庶绩咸熙也。以角为民，故以角调歌其民也。《乐记》曰：‘角为民。’《礼记》曰：‘郑注《月令》云：角属木，以其清浊中，民之象也。’宫浊而羽清。角六十四丝，声居宫、羽之中，半清半浊。”^{[18] (P488)} 这提醒我们可从《月令》“角属木”之数去考察其体式特点。《宋书·乐志》载谢庄造《宋明堂歌辞》中《翬帝词》三言，依木数；《翬帝辞》七言，依火数；《黄帝辞》五言，依土数；《白帝辞》九言，依金数；《黑帝辞》六言，依水数。《南齐书·乐志》载：“宋孝武使谢庄造辞，庄依五行数，木数用三，火数用七，土数用五，金数用九，水数用六。”“建武二年，雩祭明堂，谢朓造辞，一依谢庄”。^② 可见南朝时有依五行数造乐府辞的风气，庾信乃由南朝入北朝的文人，也可能依数造辞。

其时所依之数，按《南齐书·乐志》对谢庄所用之数的解释：“《洪范》五行一曰水，二曰火，三曰木，四曰金，五曰土。《月令》木数八，火数七，土数五，金数九，水数六。……若依《洪范》木数用三，则应水一，火二，金四也。若依《月令》金九，水六，则应木八，火七也。当以《洪范》一二之数，言不成文。故有取舍，而使两义并违。”^{[19] (P172)} 可知五行数有《洪范》和《月令》两种，可能因《洪范》水一、火二之数不能成文，依数造辞者不得不有所取舍。谢庄所依之数，木、金、土同于《洪范》，水、火同于《月令》，造成“两义并违”。但无论如何，这几种数中，木数或三或八，若依以造辞则当为三言句或八言句，庾信《角调曲》二首均没可能断为三言，但可能断为八言。

通观庾信《角调曲》五首、《变调曲》二首皆为整齐的五言诗；《徵调曲》六首皆为整齐的七言诗，《羽调曲》五首皆为整齐的六言诗，《商调曲》四首在《诗家全体》中选入九言诗，今多被断为四、五言互间的杂体诗。按《礼记·乐记》孔颖达正义引“郑注《月令》云：宫属土，……商属金，……角属木，……徵属火，……羽属水”，^{[20] (P1528)} 按《月令》土数五，金数九，火数七，水数六，木数八，可见《角调曲》的每调句字严格符合《月令》之五行数。因此笔者认为，《诗家全体》以《角调曲》为八言诗、《商调曲》为九言诗，符合其创作实际。又《白知录集释》载杨氏曰：“汉人《郊祀乐歌》，享五帝用成数，则‘金天白帝’九言，‘太昊青帝’八言。”^{[21] (P1189-1190)} 若此说可信，则汉已有用成数造辞的做法，庾信以八言造《角调曲》辞，显然可行。清初张玉谷《古诗赏析》卷二十一曰：“开府五调曲各为一体，……角调八言，十六字用韵，是其创体。”亦以此调为八言。

此《角调曲》迟迟未被列为八言诗，应与其本身为乐府乐辞有关。六朝文体论持乐府与诗区界的观点，如《文章缘起》既举诗，又举乐府，分别并立；《文心雕龙·乐府》曰“予政品文，诗与歌别，故略具乐篇，以标区界”。后世的文类观受此影响颇深，至明代有所突破，如他们以汉乐府《天马歌》作为三言诗。^③ 李之用将《角调曲》、《商调曲》列为八言诗、九言诗，也是这种诗体观的反映。但此后仍罕有以之为八言者，则不得不说与其句式“句流为四言对扇”有关，举“泾渭同流清浊异能；琴瑟并御雅郑殊声”两句为例，每句前四个字与后四个字显然是两个并列结构的词组，从语义上说，断为“泾渭同流，清浊异能，琴瑟并御，雅郑殊声”也行得通，因此倒被当成四、八杂言诗。

三、翟灏八言诗及其诗体创新尝试

除佛经的八言偈颂、庾信《角调曲》外，道教文献中也有八言作品，如《太上灵宝净明飞仙度人经

①见《乐府诗集》，中华书局1979年版，第213-214页；《夔子山集注》，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488-490页。

②《南齐书》，中华书局1972年版，第172页。按：今中华书局点校本《宋书》、《南齐书》、《乐府诗集》均未将谢庄、谢朓的这些乐府歌辞按数断句；《文渊阁四库全书》中《宋书》、《南齐书》著录这些歌辞时句与句之间以空格分开，按数断句，可见出依数成句的特点。

③谢榛《诗家直说》曰：“《虹有汜》，乃三言之始，迨《天马歌》体制备矣。”徐师曾《文体明辨序说》曰：“其三言诗，梁任昉以为晋散骑常侍夏侯湛作。然考汉乐府《练时日》、《天马》等歌，皆三言，则非始于湛明矣。”

法》“第二色界魔王之章”：“龙汉荡荡何能别真。我界难度故作洞文。变化飞空以试尔身。成败懈退度者几人。笑而不度故为歌音。”^[17]（北周诗卷六 仙道”篇，P2441）不仅每句八言字字为实，且句句押平声韵，联想到六言乐府诗，如曹植《妾薄命行》和傅玄、陆机《董逃行》，均每章五句、押平声韵的体式，隐约可见诗体向八言发展的趋势。然而入唐以后，八言作品却没有得到发展。菩提流志（？-727年）编译佛经时，发现偈颂译文旧本有些采用六言或八言，不符合中国诗歌体裁，重译时都改为五、七言。^[22]（P68）历观唐代至清初诗作，几乎不能找出一首通篇八言者，顾炎武、沈德潜，皆以世无全章者。^①也许正是这种奇缺，激发了一些诗人的创造欲。与沈德潜时代相近的翟灏，^②对八言诗进行了尝试。其《旣不宜斋未定稿》今存《眷闺榜后偶作八言十韵柬姚舜磐毛睿中》一首，词曰：

君不用频击玉唾壶，亦不用改调齐门竽。但得与君斗十日饮，同作高阳市上酒徒。拔尽抑塞磊落志气，辟开丰丽博敞轨涂。人生失意事常八九，买臣主父偃亦饥驱。终能以功名取富贵，岂竟没没作栖山夫。芙蓉振秀在秋江上，安得与桃李争荣枯。庄生谓鹏以六月息，仍奋九万里而南图。天生材岂置无用地，特不欲轻出其魁殊。器固以晚成为可贵，不见豫章之与蒲卢。予未拾一芥且作达，君何为是栖栖者乎？^[23]（卷二，P279）

这是一首通篇每句八言、字字为实的古体诗，句式又尽量避免“流为四言对扇”，区别于此前的偈颂、乐府诗和道教歌章，属于严格意义上的文人述怀诗。值得注意的是，历来用七言以上长句式的诗作，基本是乐府古体诗。而词体中，这种长句体运用得更多。^[24]（P614）可见巧妙利用长句的特点，能达到特殊的抒情和咏叹效果。

可能因此，翟灏有意识地要挖掘八言等长句诗体的创作可能。在《八言十韵》之后，他又写了《万循初创为十言体赋市隐篇见投即用其韵奉酬》，^[25]（卷四，P299-300）通篇每句十言。在此诗中，翟灏对长句诗的创作提出独特看法，他不赞同“或言长句阐缓不协金石，意将斫仙鹤脰以齐凫驾”，即为协音韵而将诗句裁短。他认为长句诗体在声调上，有“调愈出愈奇愈难而愈胜”之妙；文辞上，“笔随意到何增减一分得，概可与铺辞足数同例论”；诗体创作上，应以《曲礼》“毋雷同”之教作为诗体发展指导思想，突破既有诗体范式的束缚，并举四言诗之后的五、七言诗体的发展为例：若“必举《三百篇》以绳千载士”，则“汉后惟韦孟《讽谏》为合作”，哪里还有“古今体辗转变化”、“《河梁》、《柏梁》俱分道开雄藩”。可见其八言诗、十言诗的创作，大有突破五、七言诗体范式的雄心；并且翟灏认为“数极于十不至此为不备，古先民特留此缺俟来昆”，从备诗体之全的角度，表明其八言体、十言体的创作，有着“朝华披贵启夕秀于未振”的创新追求。这是文人个体有意识的创造，与庾信“以数立言”作八言诗有根本区别。

在该十言《奉酬》中，还记载了同时学者万循初^③对翟灏创作八言诗的评价，“谓此格新创可属同调翻”，因此万氏更作“十言体赋”。同时蒋士铨有《黄鹤谿舍人以《相马图》索题》，是字字为实的杂言长句诗，也特出于古诗体式。^[16]（P2044）在这种求新求变的互相激励中，翟灏与万循初实现了文人诗中“数极于十”而备的诗体创作目标。

遗憾的是，这些文人的完篇八言诗、十言诗，未得到多少回应之声。翟灏在十言《奉酬》诗中自己评价：“向偶诵风诗见有八字句，‘我床下入蟋蟀’与‘庭悬豸’。妄于七字外铺牵成变格，句法生涩徒恼乱人心魂。”说明七字以外句法铺牵之难，作为传统诗体的变格，其句法之生涩毋庸讳言。其后周中孚

① 《日知录》卷二十一：“古诗有八言者，‘胡瞻尔庭有悬豸兮’是也。有九言者，‘凛乎若朽索之馭六马’是也。然无用为全章者。”《说诗晬语》卷上：“班史东方朔传云‘八言七言上下’，然东方诗不传，而八言体后人亦无继之者。”

② 翟灏，字大川，仁和人，乾隆十九年（1754）进士，五十三年（1788）年卒。工诗，袁枚称其为“学人之诗”（《随园诗话》卷九“二五”），有诗文集《旣不宜斋未定稿》四卷，见《续修四库全书》集部第1441册影印复旦大学图书馆藏清乾隆刻本，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下引文皆本此。

③ 万循初，名光泰，乾隆元年（1736）举人，工诗文，有《柘坡居士集》十二卷，见《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集部第281册，齐鲁书社1997年版。

评翟灏诗曰：“集中又有三言、八言、九言、十言诸作，邪师外道，方家所弗尚也。”（《郾堂札记》卷五）三、五、七言之外诸体，显然不被当成诗体正格。翟灏与万循初等苦心孤诣为八言、十言诗体创造的发展契机，被轻易地抛在诗体发展的视野之外。

四、八言诗罕见的原因探析

佛经中的八言偈颂、庾信的八言《调曲》和翟灏的八言诗，既是八言全章存在的印证，但也以其孤立的身姿引人思考八言诗世所罕见的原因。纵观古典齐言句诗的演变，基本是四言——五言——六言——七言句字递增发展。为何在中晚唐七言诗成熟后，齐言句诗不再沿着七言——八言的句字递增路径发展，甚至连九言等长句诗也未获得重视？

清蔡钩《诗法指南》卷四曰：“李之用所辑《诗家全体》有庾开府八言诗、九言诗，宋文与可有一字至十字诗，考唐人绝无此体，且非初学急务故不采录。”可以说，唐人将齐言句诗体止步在七言的巅峰上，此后诗人们对于诗歌体式的创造力，更多地投向句字参差的词体。这一深刻的诗体史转向，直接造成八言诗之罕见乃至长句诗之停滞，但根本原因，要从八言诗与长句诗自身的特点去探求。结合前文所考八言作品，本文试为解释如下。

首先，长句诗忌折腰，而八言诗尤其是。李之用已指出其“不免间流为四言对扇，故造句比九言为尤难”的特点。清《竹林答问》言：“诗至八言冗长啾缓，不可以成句矣，又最忌折腰。”“流为四言对扇”与“最忌折腰”，正说明八言诗易与四言诗交叉的体式特点。

在许逸民标点本交点的《猗子山集注》^{[18] (P488)}中，《调曲》仅在第四字确实不能读断的句子中保留八言长句，如“止戈见于绝辔之野，称伐闻于丹水之征”，第四个“于”字后接地点名词成为介词短语，“虽圣人之大宝曰位，实天地之大德曰生”，第四个“之”字在两个名词之间构成偏正短语，皆无法断开。其它皆被断为四言短句。李之用所谓“流为四言对扇”，就是句式犯折腰的结果。而先秦诗歌典籍均以四言句为常，从《诗经》开始，四言诗就确立其诗体经典的地位，挚虞云：“雅音之韵，四言为正。”（《西晋文纪》卷十三）因此将八言句断为四言句，更符合审美传统，不过也因此不能排除今存四言诗中杂有八言诗的可能。若一定要以八言为诗，则要句式浑全，博古如明代杨慎，也仅举李贺“洒不到刘伶坟上土”（《射庵集》卷六十）一句浑全而已，可见唐人已切身体会到八言句法之难。

其次，长句诗声调平缓，八言诗又有偶字句式韵律呆板的缺点。南朝颜延之《庭诰》指出：“《诗》九言不见者，将由声度阐诞，不协金石。”后世诗歌创作虽与乐分离，但却要求文辞本身能体现出乐感，如《心雕龙·声律》云“声转于吻，玲玲如振玉；辞靡于耳，垒垒如贯珠”。汉语多双音节词，诵诗往往两字一顿，八言诗每句四顿，平均用力，缺乏“轻重悉殊”（《宋书·谢灵运传论》）的韵律感。

唐代文论家认为：“句长声弥缓，句短声弥促，施于文笔，须参用焉。就而品之，七言以去，伤于大缓。”（《镜秘府论·南·定位》）对于七言以上句式音律的弱点深有体会。因此，在七言律诗达到运用汉语声律的顶峰后，他们没有继续《调曲》那样句句实字八言诗体，连九言诗也极少作，其兴趣转向句式参差的词体，不得不说与其对文辞音乐感的追求相关。

再次，从诗体的审美积淀来看，古诗中八字以上的句法也不多见，原因也在其句法与声调的弱点上。顾炎武称：“古人不用长句成篇”，“不特以其不便于歌也，长则意多冗，字多懈，其于文也亦难之矣”。^{[21] (P1189-1190)}而调缓、句冗、字懈，又造成长句诗风格趋于“文”化。庾信《调曲》虽讲究对偶与押韵，读来却有骈文意味，其中“虽圣人之大宝曰位。实天地之大德曰生”二句，后来便化成七言对句“圣人之大宝曰位，天地之大德曰生”写入《袁江南赋》中；卢群的《雒西席上醉歌》，其六八言的骈文意味更是显而易见。这种“文”风，显然不合永明以来诗体渐朝着律、绝发展的潮流。而唐诗在律、绝等五七言体式上的成就，又深刻地影响了后人诗歌审美理念。严羽《沧浪诗话·诗法》曰“管韵忌散缓”，即以律、绝诗体音韵凝练为准的。可以说，唐诗确定了古典齐言诗体在五、七言句式上的定型。从这一角度看，八言及其以上的长句诗体没有获得发展，也是文化选择的结果。

此外,实验证明,中国旧诗每句字数不同,所具有之快感亦不同,比较二至十的九种字数的句式的朗读感受,八、九及十言的快感值最低;^{[26] (P487)}又因人的短时记忆在七个组块的信息容量之内,^[27]超过七个字的句式不便于记忆。这可从一个侧面解释七言、八言同样出现在东方朔集中,七言能流传至今,而八言久佚的原因;而唐诗专擅五、七言体,乃至菩提流志把佛经译文旧本中的八言偈颂改为七言,无疑都与求便于接受有关;翟灏诗体创新的失败,也从反面印证八言及其以上长句诗体无法发展的宿命。

应该说,当唐人体会到“七言以去,伤于太缓”之时,他们已感觉到齐言句式至七言已达致接受者与创作者的双重局限。因此,句字递增的齐言诗体在七言之后走到尽头,诗人们将体式创造转向文辞音乐感更强的词体,长短句的词体日渐勃兴。追求形式整饬、便于讽诵的佛教偈颂、道教歌章,也有意识地淘汰八言,追求诗体新创与完备的清人尝试在“七言以去”的长句诗上走出新路,也未成功,由此可见审美传统与人类把握世界的方式对文体存亡的决定意义。

[参考文献]

- [1] 遍照金刚撰,卢盛江校考.文镜秘府论汇校汇考[M].北京:中华书局,2006.
- [2] 胡应麟.诗薮[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
- [3] 陈懋仁.续文章缘起[M].丛书集成初编(第2625册)[Z].北京:中华书局,1985.
- [4] 班固.汉书(卷九十六下)[M].北京:中华书局,1962.
- [5] 挚虞.文章流别论[M].艺文类聚(卷五十六)[Z].董治安主编.唐代四大类书[Z].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3.
- [6] 刘勰著,黄叔琳注,李详补注,杨明照校注拾遗,增订文心雕龙校注[M].北京:中华书局,2000.
- [7] 吴承学、李晓红.任昉《文章缘起》考论[J].文学遗产,2007,(4).
- [8] 陈元靓.事林广记(后集卷七)[Z].续修四库全书(第1218册)[Z].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
- [9] 大正新修大藏经(第十四卷)[Z].佛陀教育基金会印,1990.
- [10] 释僧佑.出三藏记集(卷七)[C].北京:中华书局,1995.
- [11] 吴海勇.中国汉译佛经叙事文学研究[M].北京:学苑出版社,2004.
- [12] 施蛰存.唐诗百话·六言诗[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 [13] 赵翼.陔余丛考(卷二十三)[M].北京:中华书局,1963.
- [14] 彭定求等编.全唐诗(卷三百十四)[Z].北京:中华书局,1960.
- [15] 吴兆宜.庾开府集笺注[M].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064册)[Z].台北:商务印书馆影印,1983.
- [16] 钱钟书.管锥编(第四册)[M].北京:三联书店,2007.
- [17] 逯钦立.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Z].北京:中华书局,1983.
- [18] 庾信撰,倪璠注,许逸民校点.庾子山集注[M].北京:中华书局,1980.
- [19] 萧子显.南齐书[M].北京:中华书局,1972.
- [20] 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礼记正义[Z].北京:中华书局,1980.
- [21] 顾炎武著,黄汝成集释.日知录集释(卷二十一,古人不用长句成篇)[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
- [22] 陈允吉、卢苇菁撰写,周祖谟主编.中国文学家大辞典·唐五代卷[M].北京:中华书局,1992.
- [23] 翟灏.无不宜斋未定稿[M].续修四库全书(第1441册)[Z].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
- [24] 王力.汉语诗律学[M].上海:世纪出版集团上海教育出版社,2005.
- [25] 焦循.易馥齋录(卷十五)[M].丛书集成续编(第91册)[Z].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1995.
- [26] 杨国枢.中国旧诗每句字数与其快感价之关系[A].吴宏一主编.中国古典文学论文精选丛刊·诗歌类[C].台北:幼狮文化事业公司,1980.
- [27] 吴琦幸.论古典格律诗和人的记忆广度·字数[J].文学遗产,1988,(5).

责任编辑:王法敏

审美文化

构建范畴：深化审美文化研究的突破口

於贤德

[摘要] 本文认为构建理论范畴应该成为审美文化研究深入发展的突破口，使研究向着学科建设的方向升华。而理论范畴的构建应该通过审视审美文化研究的本质属性，从研究对象的明确、研究方法的优化等角度去深化对这一学科的认识；应该抓住物质文化的美所表现出来的社会历史意义和人学意义，在人与物的审美坐标中确定一些特殊的点，同时还要积极吸收文化人类学等相关学科的研究方法和理论成果，以此作为学理参照系，这样就能够为理论范畴的产生创造良好的学术条件，逐步形成符合学科自身特点的理论范畴。

[关键词] 构建 审美文化 理论范畴

(中图分类号) B83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8)09-0147-06

从上世纪90年代开始，审美文化研究引起了国内美学界的重视，经过十几年的努力，这一研究已经取得了较为可观的学术成果，这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审美文化基础理论研究有了相当的收获，林同华的《审美文化学》^[1]和夏之放的《转型期的当代审美文化》^[2]两本专著的出版，在审美文化的基础理论与学科格局方面进行了有一定深度的探讨，开了审美文化研究的学科建设的先河。二是审美文化史的研究成绩斐然，陈炎教授主编的四卷本《中国审美文化史》^[3]对中国审美文化进行较为系统的考察，是一部不同于“审美思想史”和“审美物态史”的“审美文化史”。^[4]吴中杰教授主编的三卷本《中国古代审美文化论》，^[5]“突破了既有的写作范本，把美学史写成审美的理论与实践、思想与生活、观念与艺术有机统一的审美意识史和审美文化史。”^[6]周来祥教授主编的六卷本《中华审美文化通史》，^[7]抓住特定时代美学的总范畴和审美理想作为历史发展的主要线索，并着力揭示了这一总范畴和审美观念、审美创造的发生、发展、裂变、兴替的演变过程，系统阐述了中华民族审美文化的发展历程。此外，余虹教授主编的《审美文化导论》，^[8]从审美文化的历史样态到当代状况的审视和阐释，为审美文化的实证研究与理论阐释打下了扎实的基础。三是汕头大学与徐州师范大学相继编辑出版的《审美文化丛刊》，为研究的深入提供了必要的学术园地，有力地推动了这一研究朝着新的广度和深度发展。可以说，审美文化研究经过近20年的发展，确实取得了长足的进步。

这样一个令人鼓舞的学术态势也给我们提出了一个新的任务：这就是如何通过更深入的理论探讨，通过对审美文化的历史形态与现实发展的深刻关注，并且从理论体系与学科建设的层面上促进研究的深化，促使这一领域的研究产生一次质的飞跃。笔者认为，构建审美文化研究的理论范畴，应该是促进这一研究向着学科建设的方向发展，有效提升它的理论层次和学术水平的突破口。众所周知，范畴的构建是理论体系走向成熟的重要标志，也是学科体系建设最基本的认识论基础。在哲学史上，最早对范畴进

作者简介 於贤德，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教授（广东 广州，510420）。

行系统研究的是古希腊的亚里士多德，他认为范畴就是在对客观事物分析归类得出来的基本概念。他在《范畴篇》中提出了实体、数量、性质、关系、地点、时间、姿态、状况、活动与遭受这样十个范畴。德国古典哲学家康德则创立了一个先验论的范畴体系，这个体系由4个大类12个具体范畴组成。康德在他的研究中高度重视对于范畴的逻辑功能的阐释，强调了范畴在人的思维活动中，尤其是在加工感性材料的重要作用。黑格尔哲学高度重视范畴的普遍性意义，认为范畴“贯穿于我们的一切表象”，是“一般的东西”。他从辩证法观点出发，认为范畴间的关系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相互联系相互转化的。他说：“通过范畴的作用，单纯的知觉被提升为客观性或经验，但另一方面，这些概念，又只是主观意识的统一体，受外界给予的材料的制约，……这些范畴和范畴的总体（即逻辑的理念）并不是停滞不动，而是要向前进展到自然和精神的真实领域去的，但这种进展却不可认为是逻辑的理念借此从外面获得一种异己的内容，而应是逻辑理念出于自身的主动，进一步规定并展开其自身为自然和精神。”^{[9] (P124-125)}但是他的客观唯心主义的哲学思想影响了他对范畴的本质的科学认识，他一方面认为范畴是独立的本质，另一方面又把范畴的演变看成是绝对精神的自我发展。

唯物辩证法则认为范畴是主观与客观的统一，它是客观世界的规律性的东西在人的认识中的反映形式。列宁深刻地指出了范畴的本质属性，他说：“思维的范畴不是人的工具，而是自然的和人的规律性的表述。”^{[10] (P75)}一定的范畴标志着人类对客观世界认识的阶段性成果，因此，“本能的人，即野蛮人，没有把自己同自然界区分开来。自觉的人则区分开来了，范畴是区分过程中的梯级，即认识世界过程中的梯级，是帮助我们认识和掌握自然现象之网的网上纽结。”^{[10] (P78)}可以说，范畴是在反映客观世界的整体性和内在联系的一定体系中存在，它的本质表现在各个构成要素之间的关系结构中。范畴是人们在实践基础上取得的科学认识的结晶，又是人们进一步认识世界的起点。它同人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不断深化的过程相一致，并表现着科学发展的总体要求。各种不同门类的科学体系中都有各自的范畴。

审美文化研究的进一步深入，就有理由朝着建构范畴的目标前进，这可以说是审美文化研究向着学科建设的方向进一步发展的必然要求。特定学科的理论范畴的构建，首先是人们认识客观世界本身存在的特殊本质的要求，因为各种不同的事物在具体的运动过程中总是以特殊的形式表现出来。因此，人们要真正认识具体的事物，就必须从这一事物的矛盾的的特殊性出发，遵照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原则，建立既能反映具体事物本质特征，又能符合人类对于准确、深刻地把握客观事物探究欲望的特定概念，并且在众多的概念中提炼出那些能够揭示这类事物本质内涵的核心概念，完成感性认识向理性认识的飞跃这一重要环节，使这样的理性认识的成果最终成为“认识和掌握自然现象之网的网上纽结”。正如毛泽东在《矛盾论》中所指出的，“每一物质的运动形式所具有的特殊的本质，为它自己的特殊的矛盾所规定。这种情形，不但在自然界中存在着，在社会现象和思想现象中也是同样地存在着。每一种社会形式和思想形式，都有它的特殊的矛盾和特殊的本质。”^{[11] (P300)}审美文化作为客观存在的社会形式和思想形式，它跟传统美学中所指的审美对象相比较，应该有独特的人文意蕴和美学价值，相应地也会有特殊的存在方式。当我们把这样一种具有特殊本质的社会存在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时，就不可能简单地移用传统美学研究的方法和范畴，而必须创造出能够准确反映审美文化所具有的特殊的矛盾和特殊的本质的理论范畴，找到能够科学地揭示审美文化的深层内涵及其复杂模式的研究方法。因为我们已经明确地认识到，审美文化跟一般的美的事物区别是由它们不同的本质特征所决定的，两者并非只是名称上的不同。正因为如此，简单地搬用传统美学的理论范畴和研究方法，也就无法真正把握审美文化的本质特征和内在规律。这就是说，建构审美文化理论范畴首先应该认真审视审美文化研究的特殊矛盾，找出它跟哲学美学、文艺美学和心理学美学的根本区别，从研究对象、研究方法等角度深化对审美文化研究的认识。

为了达到这一目的，必须对作为研究对象的审美文化的存在形式及其所反映的社会生活内容进行深入的探讨，只有通过准确把握它的本质特征这一途径，才有可能逐步形成认识和掌握这个特定对象的基本概念。这个过程实际上是一个事物的两个方面，也就是说，把握对象的本质特征的过程与找到把握对

象的理论范畴，是在深入研究这一过程的循环往复与良性互动中得到深化的。对于审美文化来说，这十几年的研究，一方面使我们对这样一种有别于一般的审美存在的特殊对象有了由浅入深的了解；另一方面，这一过程也使我们初步获得了把握审美文化的理论之网。十几年来的研究所获得的理论成果，已经为进一步深化这一研究打下了基础，而理论范畴的建构，也正是这样一种学术研究开始由自为的状态向自觉的境界转化的具体表现，这也是审美文化研究蓄势待发，并将迎来一次质的飞跃的标志。

二

那么，怎样把握审美文化研究对象的特殊的本质与特殊的矛盾呢？也就是说我们所说的审美文化是不是就是一般美学研究中所指的审美对象呢？要解决这一问题，先要厘清传统美学研究中几个重要的分支学科即哲学美学、文艺美学和心理美学的学科性质，对它们各自的研究对象、研究方法和社会意义与学术价值，进行深入地讨论，然后再跟审美文化研究进行科学的比较，只有在这样的基础上才有可能把握审美文化的个性特征，才有可能准确地概括审美文化研究的学科品格。

对于审美文化研究的研究对象与学科特性，这些年来已经有一些学者提出了自己的看法。林同华先生的有关论述是较为系统的，他把文化看作人类行为及其产物的全部组成部分中的一部分，并且是通过社会而传播的，正是在这个意义上，他从“美学系统，即是美学文化系统，实质上，都是审美文化系统”这一基本看法出发，认为“美学文化学，就是审美文化学”，^{[1](P4)}而“美学文化学是美学与文化的结合体。这种结合并非一切文化模式与美学文化的组合，而是有其内在结构与外在形式要求的结合。……无论在各种文化模式的整体中，都有其内在和谐和审美的情感寄托。如果不拘泥于文化因素的形式，而注重其内在的神韵和特定流动的形式要素，那么，就很容易理解美学与文化学识如何在整体上会结合成一门新兴的学科。”^{[1](P4-5)}这就是说，林同华先生把审美文化学定位为美学与文化学的交叉研究，这个看法注意到了审美文化研究跟一般的美学研究的区别，这一点是值得充分肯定的。同时，他提出美学与文化学的结合并非简单的凑合，而是有内在的规定性，这种规定性在关系上的表现就是两者之间具有“内在的和谐”，在内涵特征上就是“审美的情感寄托”，这一看法也是很有意义的。但是，在对这样一个交叉研究的具体对象的分析中，林同华先生却把它所主张的美学文化学看成是美学研究的特定对象，他提出的美学文化学应该包含三个层次：“第一个层次，是人类行为心理文化意识所产生的美学”，“第二个层次，是文学艺术文化所产生的美学”，“第三个层次，是人类文化哲学系统里的审美观问题”。^{[1](P13-14)}这三个层次，其实都是美学研究的基本内容，如第一层次所指的“行为心理文化意识所产生美学”，就是美学发生学的研究对象，因为任何审美意识、审美活动和美学思想都是在人类特定的行为心理和文化意识的作用下形成的；第二层次所指的文学艺术，在传统美学研究中往往被看成人类审美活动的典范形式；同样，审美观问题本来既是人类文化哲学系统的重要内涵，也是传统美学研究的基本问题。正是由于他在具体的研究对象的把握上没有能够把交叉研究的本质特征贯穿到底，这就导致把美学文化研究的交叉性消蚀掉了，实际上也就抹杀了审美文化研究的特殊矛盾与特殊本质。

夏之放先生在《转型期的当代审美文化》一书中也对审美文化研究进行了学历的考察。他认为，“审美文化是文化系统中的一个子系统，是文化整体中的一个层次或者层面，即文化系统的审美层面。审美文化不应当被简单地看成是文化家族的一个单独的成员，它附丽于诸文化形态之上，具有覆盖和跨越整个文化领域的一种特质。”^{[2](P52)}这就是说，夏之放先生把审美文化的内涵看成是附丽于各种文化系统中的审美特质，并认为审美文化研究就要把一般的文化客体纳入到审美文化领域而成为审美文化的对象，就要从审美层面来把握对象，从审美的角度来理解其意义。他进一步指出：“我们研究审美文化时，应当注意首先从一般文化现象中把审美文化层面抽取出来，剥离出来，加以单独的考察和研究，才能确定审美文化的独特性质；”^{[2](P52)}并且认为审美文化特质就是“人的审美活动”和“人与现实对象的审美关系”。笔者认为，夏之放先生对于审美文化的特征的认识有独到之处，但是他对这一特征的具体把握，还是有待商榷的，因为无论是人的审美活动，还是人与现实的审美关系，都是美学原理研究的基本理论

问题，如果审美文化研究所要解决的就是这样一些问题，那它跟一般的美学研究相比较也就没有什么真正的特质了，这一学科的存在价值就很难见到了。

如果说林同华、夏之放两位先生是在审美文化研究刚刚兴起的时候，对这一问题进行的思考和探索具有筚路蓝缕的开拓意义，那么，余虹教授在去年出版的《审美文化导论》一书中的看法，可以说是中国美学界对这一问题的最新的认识。他根据英国学者雷蒙·威廉斯的“文化主要是指表意或象征的体系”这一观点，认为：“‘审美文化’是一种介于感性、理性和神性之间的表意或象征体系，这便是它与纯粹的感性文化（比如感性狂欢）以及纯粹的理性文化（比如自然科学、社会科学、道德、法律）和纯粹的神性文化（比如神学、宗教）区别开来。”^{[8] (P8)} 审美文化具有两大特点，一是与感性经验密切相关：“如果说理性的抽象和神性的冥思在使我们进入超感性世界的同时也使我们远离了活生生的感性世界，审美文化则使我们在与理性与神性的关联中始终保持着与感性世界的亲近，这便是审美文化最为根本而特有的价值。”^{[8] (P8)} 二是和各种文化形态有着复杂而深刻的联系，“审美文化总是和特定历史时期的宗教、政治、哲学、道德、科学、经济等领域纠缠在一起的。”^{[8] (P8-9)} 余虹从文化的表现形态及其相关性这两个角度阐释了审美文化的内涵和特质，确实有助于人们对审美文化的认识的深化。但是，这一看法对于审美文化的内涵的界定与特质的分析却存在着一定的矛盾，前面说的是“介于感性、理性和神性之间”，后面却把与感性的亲近看成是最根本而特有的价值，这样的阐述也就留下了令人费解的空间。

笔者认为，哲学美学或者说美学基本原理的理论研究，关注的是人类审美活动的一般性问题，它所探讨的基本问题就是人与现实的审美关系，也就是美与审美这两个基本问题。它主要包括对美的本质特征的哲学阐释，对美的基本样式与存在形态的类型学分析，对审美鉴赏与审美创造的人类学、文化学与心理学内涵的探究，以及有关提高人的审美能力的教育学研究。而完成这一任务的方法，就要运用逻辑思辨对美与审美的本质属性与历史形态进行科学的抽象，并通过具体的分析、阐释的过程，去探寻美与审美这一社会形式与思想形式在交错、互动中表现出来的特殊本质与特殊矛盾，为人类的物质生产、艺术创造、社会生活与心灵世界向着更加美好的方向发展提供思想和理论上的指导。对美的问题进行哲学思辨，就是哲学美学的根本特征，正如彭富春教授所指出的，“哲学美学是关于美学基本问题的哲学思考，它将美学的基本问题置于哲学的基本问题之中。”^{[12] (P4)}

文艺美学主要关注的是作为人类精神产品的艺术所具有的审美特质、审美价值，艺术作品的美对人的特殊的作用，艺术的创作、鉴赏活动如何按照美的规律展开，艺术美所产生的社会影响如何能够对人的精神世界与社会生活产生美好的影响。文艺美学的研究内容主要包括对艺术美的本质特征和内在规律探讨，艺术美与现实生活中的美与丑的事物的辩证关系的分析，人类在对艺术美的创造与鉴赏、接受与批评的过程存在着的内在规律的阐述，艺术的思想内容与表现形式之间如何达到完美统一的审美理想的探求，以及各种不同的艺术样式在创造与鉴赏过程中表现出来的审美特点的揭示。它主要是通过对具体的文艺作品的鉴赏、解读与分析、阐释，来达到把握艺术美的内在规律和本质特征的目的。胡经之教授对于文艺美学与一般的美学和诗学的比较，已经准确地阐明这一学科的本质特征，他说：“文艺美学不像美学原理那样，侧重基本原理、范畴的探讨。但文艺美学也不像诗学那样，仅仅着眼于文艺的一般规律和内部特性的研究。文艺美学是将美学和诗学统一到人的诗意根基和人的感性审美生成上，透过艺术的创造、作品的阐释这一活动系统去看人自身审美体验的深拓和心灵境界的超越。”^{[13] (P2)}

心理学美学则是从人的心理活动的规律来探讨审美活动中特殊的心理现象，力求把握审美活动中人的心理活动的表现形式及其内在规律，它运用现代心理科学的知识体系与理论成果，揭示人类在审美心理结构，审视审美活动对于人的精神快感和身心健康的重要意义，探讨审美活动对于形成健康而优雅、坚强而有活力的人格特征的作用，关注审美调适在优化人们精神生活和心灵世界的意义和价值，分析不同类型的美与美感跟人的心理平衡的关系。心理学美学主要通过心理分析以及实验的方法进行研究，随着心理科学的迅速发展和社会对人的精神生活质量的日益重视，心理学美学在近半个世纪以来得到了迅

速的发展。林同华教授把这门学科称之为“美学心理学”，但对于它的具体内涵的分析其实更符合“心理学美学”基本特性，他说：“应用现代心理学的概念显现的科学内涵，去区分、阐述历史上美学家所提出的审美心理范畴，这是揭示审美心理结构的必经之路。我们所以把它看成‘美学心理学’，就是因为它具有美学和心理学的双重性品格，是一门跨文化系统的新学科。”^{[14] (P2)} 在这里，心理学的知识结构和理论体系是作为美学研究的基本手段来看待的，而审美心理范畴、审美心理结构这些美学学科的基本内容则是这一研究的中心，尤其是它所具有的美学和心理学的双重品格，因而，林同华教授对于美学心理学的学科定位，用在心理学美学同样是完全合适的。

三

把范畴的构建看成审美文化研究的突破口，这不是心血来潮的偶然念头，而是这一研究深入发展的实际需要，是学术发展的内在规律的必然要求。在当前的相关研究中，这一问题实际上已经引起许多学者的重视，他们开始提出一些具体的概念或术语来把握审美文化的特质，这其实已经开始对审美文化的范畴进行初步的探讨了。例如，余虹教授在谈到审美文化所具有的感性直观的特点时，列举了“风景、酷、帅、爽、秀、淡、雅、崇高、神圣”^{[8] (P8)}等词语用来表达审美文化观念，正是这种探索的具体表现。这些概念虽然在一定程度上表现出对时代特征和学科内涵的积极关注，但是，由于未能深入抓住审美文化的本质特征，没能从这一学科特殊的矛盾和特殊的本质出发去揭示它的要害，因此，这些概念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这主要表现在语言表达与内涵阐释上的一般化，它们跟一般的美学原理中所说的审美范畴或审美形态，虽然注意到当代性的特色，但并没有在理论内涵上揭示出审美文化的本质特征。

审美文化研究的核心是从文化的角度对审美活动进行理论的分析，它运用实证分析与理论阐释相结合的研究方法，通过对历史和现实生活中的审美物态、审美现象、审美观念、审美理论及审美活动的文化内涵和文化价值的挖掘、解读与科学的概括，揭示审美活动在人类文化系统中的独特地位及其特殊作用。因此，审美文化的理论范畴的构建，首先应该以文化事象为切入点，从人类文化发展的高度对审美活动的历史与现状、审美产品的文化内涵及其在特定历史阶段的发展水平，进行整体性、社会性、历史性的微观分析与宏观阐释，通过科学的抽象掌握审美与人类生活的内在关系及其具体的运行方式，并由此提出能深刻反映审美文化研究内在规律的若干理论范畴。也就是说，审美文化研究的范畴应该是从文化的总体性出发，在考察人类在物质生产与精神生产的相互联系与转化的过程中所形成的认识和掌握审美问题之网的网上纽结。只有这样，才有可能准确把握审美对象的物态化存在及其所标志的文化发展水平与特质，才能为这一学科的形成创造条件。可见，构建审美文化研究的范畴，其理论的基点与核心就是审美活动中的文化问题，这正是它跟哲学美学、文艺美学与心理学美学的不同之处，也是这一学科得以成立的根本依据。其实，从文明发展的阶段性来讨论物质文化的审美价值及其与其他文化要素的关系，早已引起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重视。马克思认为一种特定的物质文化遗产所显示出来的审美特征，是衡量这一民族社会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他说：“只要知道一个民族……的武器、工具或装饰品，就可以事先确定该民族的文明程度。”^{[15] (P129)} 上述这些学术史实说明，马克思主义创始人通过对物质文化的美的生成、发展与具体表现的具体分析，揭示了作为实践主体的人在特定时代的创造性劳动中所显示出来的人的本质力量的内涵与发展水平，揭示了隐藏在物质生活的实用性需求之中的制度文化、精神文化以及民族心理结构的具体内容，这种历史唯物主义的原则对于我们更准确地把握审美文化研究的本质特征，对于构建审美文化理论范畴，具有重要的启迪意义。

沿着这条思路，笔者认为审美文化研究在构建范畴的过程中应重视通过特定文化事象，去挖掘蕴涵在其中的人性和人情，去阐释凝聚在物质文化中的审美意蕴所包含的人的发展历程与发展方式，并且通过对不同文化形态的美的事物所显示的共同性与个别性的比较，探索美的事物对于民族文化心理结构的重要影响，从文化发生学的角度审视人的建造活动所体现的心理内容对于文明发展的影响。审美文化研究的范畴构建还应该通过对物质文化的美及其多样而深邃的意味的探究，去展示人类生动活泼、丰富多

彩的精神生活及其呈现的人学意蕴，由此达到对人更加全面、更加深刻、更加准确的把握。这种从美的物态化表现的具体分析，上升到对人的本质、人的价值、人的存在的哲学思考，正是审美文化本身的人学特性的反映。可见，审美文化研究理论范畴的构建还有一个可供参考的思路，即从人与物的审美关系在历史进程与逻辑展开出发，在心灵世界与物质文化这一纵横交错的坐标系中，选取一些具有特定意义的审美对象作为深入研究的点，通过这些点的文化阐释和心理分析，去展示人类精神世界与创造能力的发展历程与现实状貌，使审美文化研究成为更深刻地认识人类本质力量的重要渠道。

构建审美文化研究理论范畴还应该认真借鉴人类学、文化学与社会学的研究方法和理论成果，具体说来主要有文化人类学、艺术文化学和文化社会学，因为这些领域的研究跟审美文化有许多相通或者相关的地方，这些学科的研究对人的创造活动和社会生活、心灵世界高度关注，都重视从人类社会历史展开的过程中去考察文化的演进，从通过对具体的文化事象所包含的人学意蕴的阐释，去探索人的深层本质与文化的发展规律。如美国历史学派掌门人博厄斯接受了地理文化学派的理念，通过对美洲印第安人原始艺术及其辐射到世界各文化传统的田野资料的深入分析，阐述了人类在原始艺术的审美创造中呈现出来的区域与类型之间的特定关系；又如上世纪初兴起的文化人类学，通过对边远的、非西方社会的审美活动的关注，探讨了这些社会类型中的艺术跟宗教、政治、经济等活动及具体的社会生活语境的广泛联系。由此发展而来的当下的艺术人类学更加重视对艺术的创造、流通、消费及其所植根的制度、所产生的影响的关注，而贯穿其中的社会学取向，可以成为审美文化范畴建构的参照系；特别是阐释人类学把艺术看作社会文化体系的组成部分，倡导用“探描”和充分尊重“地方性知识”的方法，尽可能追寻文化持有者眼界内的文化世界，并且从艺术品的符号表征这一基本特性出发，建立起由艺术而反观其文化的这样一种认知结构和知识体系。它山之石，可以攻玉。借鉴这些学科的某些理念与方法，对于建构审美文化理论范畴肯定具有重要的启迪作用。因为，对于前人在相关学科的间接经验的借鉴，虽然会由于学科的不同会有一定的困难，但是，只要充分注意它们的联系与区别，注意不同学科各自具有的学术特性及相互之间的逻辑关系，就一定能够汲取学术营养，促进审美文化理论范畴构建的顺利进行。

[参考文献]

- [1] 林同华. 审美文化学 [M]. 北京: 东方出版社, 1992.
- [2] 夏之放. 转型期的当代审美文化 [M]. 北京: 作家出版社, 1996.
- [3] 陈炎. 中国审美文化史 [M]. 济南: 山东画报出版社, 2000.
- [4] 朱立元、易存国. 书写中国审美意识史的成功尝试 [N]. 上海: 文汇读书周报, 2004-3-11.
- [5] 吴中杰. 中国古代审美文化论 [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3.
- [6] 朱立元、易存国. 书写中国审美意识史的成功尝试 [N]. 上海: 文汇读书周报, 2004-3-11.
- [7] 周来祥. 中华审美文化通史 [M]. 合肥: 安徽教育出版社, 2006.
- [8] 余虹. 审美文化导论 [M].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6.
- [9] [德] 黑格尔. 小逻辑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0.
- [10] 列宁. 列宁全集 (第55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0.
- [11] 毛泽东. 毛泽东选集 (第一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1.
- [12] 彭富春. 哲学美学导论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5.
- [13] 胡经之. 文艺美学 [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9.
- [14] 林同华. 美学心理学 [M]. 杭州: 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7.
- [15] 马克思.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46卷上)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56.

责任编辑: 原石

历史修辞的形式主义方法

——米歇尔·福柯对海登·怀特历史诗学的影响*

董馨

[关键词] 米歇尔·福柯 海登·怀特 历史修辞 形式主义 历史诗学
(中图分类号) I0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8) 09-0153-06

米歇尔·福柯因被史学界和哲学界所排斥而自称是“思想体系史教授”。海登·怀特先前从事比较文学研究而后成为后现代历史哲学的领军人物。尽管两人国籍不同、研究对象与方法也不尽一致,但无可否认的是,包括海登·怀特在内的新历史主义者“甚至拥抱了米歇尔·福柯”,其学术思想受到福柯理论的强烈支配和深刻影响;^{[1](P149)}福柯后结构主义的“考古”式的历史研究启发怀特采用形式主义的方法将历史归结为一种历史修辞。二者从不同侧面论证了虚构在历史建构中的作用,共同摧毁了历史客观性的神话。

一、断裂的历史与预构的诗意

福柯在《知识考古学》中强调考古学方法关注的是历史分析中的断裂、变化而非延续,怀特的《元史学:十九世纪欧洲的历史想象》提出历史充满了预构的诗意。乍看起来,这两者似乎没有明显的联系。但是,只要我们深入到他们各自观点的核心之处就会发现,他们有一个共同的理论基点:打破传统历史观所坚守的历史客观性神

话。

怀特历史研究的显要特征体现为对历史学家和历史哲学家的历史叙述方式特别关注。他坚信波普尔说的“不可能有‘事实如此’这样的历史,只能有历史的各种解释,而且没有一种解释是最终的,每一代人都有权形成自己的解释”。^{[2](P104)}他认为,福柯一方面因与列维-斯特劳斯、雅克-拉康一样将人类现象当作语言现象来处理而被视为法国结构主义者,另一方面因其将人文科学等同于基本概念公式化了的语言游戏,认为人文科学受制于比喻话语模式而成为反结构主义思想家,福柯“对人类意识的深层结构有着浓厚的兴趣”,“坚信对这种深层结构的研究必须始于对语言的分析”。^{[3](P216)}他采用形式主义方法来揭示历史学家和历史哲学家的历史叙述方式的做法受到福柯的深刻影响,在《元史学:十九世纪欧洲的历史想象》的“中译本前言”中他直言不讳:史学家对于过去现象的表现以及对这些现象的思考是文学性的,即诗性的和修辞性的。这部著作的开篇通过引用

* 本文系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 05J-04 (主持人:董馨) 的阶段性成果之一。

作者简介 董馨,佛山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士(广东 佛山,528000)。

巴什拉的箴言“人所能知者，必先已入梦”开宗明义地显出他独特的历史诗学观念：历史学家和历史哲学家“作为历史叙述和概念化的楷模，他们的地位最终有赖于他们思考历史及其过程时，那种预构的而且是特别的诗意本性”，^{[4](P4)} 极其鲜明地揭示了历史文本普遍具有的诗学特征。因此，建构、比喻、想象等曾经是传统史学家强力排斥的范畴却成为怀特历史诗学的理论基石。这与福柯主张历史是断裂的，这个思想具有内在一致性：福柯的考古学考察的是被传统思想史忽视的思想文化印迹、中断现象以及中断的证据，他认为连续性原则、因果关系、一致性与规律性等都是人类理性构造出来的乌托邦幻影。而历史连续性的背后有一个主体在操纵、涂改着历史，“连续的历史是一个关联体，它对于主体的奠基功能是必不可少的：这个主体保证把历史遗漏掉的一切归还给历史……，将历史分析变成连续的话语，把人类的意识变成每一个变化和每一种实践的原主体，这是同一思维系统的两个方面。”^{[5](P15)} 在福柯看来，在连续的历史观中，主体将所有历史事件划入一个假象的意义整体，从而确保意识在历史中的稳固地位。他引入断裂、非连续与偶然因素，就是将主体推下虚设的神坛。表面上看，怀特预构的诗意是强调主体，福柯断裂的历史是贬抑主体；但从实质看，二者是从不同侧面论证虚构在历史建构中的作用，从而共同否定了历史的客观性。

为了摧毁历史的客观性神话，福柯深入研究了人类知识的建构过程。在福柯的哲学中，支配一个时代的只有一个认识，因为控制这个认识的结构是根本性的。在这一种认识的时代，通过别的认识来思想是不可能的。每一种认识的独特性表明不同认识之间不存在相互联系，没有任何证据证明认识的出现是连续的，每一认识与前一认识之间形成裂缝、形成相当不同的看待世界的知识框架。因此，福柯用“非连续性”这一概念对历史的客观性和规律性进行了深层次的解构。怀特为了解构历史的客观性神话，对历史学究竟是科学还是艺术的二元对立的简单化争论进行了批评。他不同意历史学家在遭遇社会科学家的质疑时声称自己要依赖直觉因而是艺术、在面对艺术

家的批评时则声称历史资料不容辩驳因而是科学的申辩。尽管为了确立史学的尊严，他宣称史学“既不是艺术，也不是科学”，^{[3](P35)} 但他又注意到“近30年来，科学哲学家和美学家始终致力于深入理解科学陈述与艺术陈述之间的共性”，^{[3](P57)} 因此，在他的视野中，历史学与其要独立或被视为科学，不如说史学就是艺术，是充满了诗性想象的艺术。虽然当今学界普遍比较认可：将史学视为科学主要是指研究历史的精神和态度、而将史学当成艺术主要是指历史研究者的素质，但实际上这两者又是很难完全分离的，即使史学家以追求历史真相为目标，这也只是“高贵的梦想”（彼得·诺维克语）。就连以再现现实为旗帜的批判现实主义作家托尔斯泰早在强调艺术与科学都应“为人民服务”的基点上也曾提出，“无论在哪里，只要存在真正的科学，艺术总会成为它的代表”，^[6] 显然含有倘若科学要为人们带来福利和享受就必须像真正的艺术那样来美好地滋润人的心田之义。在《死史学：十九世纪欧洲的历史想象》的中译本前言中海登·怀特多次提到米歇尔·福柯，表示“我们必须像米歇尔·福柯所说的那样来理解‘风格’：它是某种稳定的语言使用方式，人们用它表现世界，也用它赋予世界意义”。我们分明感受到海登·怀特对米歇尔·福柯学术思想的仰慕之情。

而且，福柯通过拾缀西方癫狂史、监狱史、性史等琐碎事件来挖掘构成主体的方式对怀特揭示历史学家的诗性预构行为极富启示意义。传统历史观关注的是，“在不相称的事件之间应建立什么样的联系？……什么是贯穿这些事件的连续性或者什么是它们最终形成的整体意义？”^{[5](P2)} 而福柯关心的是“如何阐述那些使人联想到不连续性的各种不同的概念（界限、决裂、分割、变化、转化）？怎样使我们可以涉身的层次多样化？”^{[5](P3)} 福柯质疑思想史、哲学史等学科中时代、世纪等宏大分类单位，探测“中断的偶然性”，但福柯关注断裂、非连续性是为了揭露历史连续性理论背后有一个主体在操纵、涂改着历史。他对历史的形成感兴趣，是“因为它们指明我们来自何方，是什么在禁锢着我们，我们为了找到一种表现我们的新关系而正在与什么绝裂”，“是我们与主观

化的关系，是我们构成主体的方式。”^{[7] (P120)}而这种“构成主体的方式”是一种被知识—权利机器强行铸造的方式，是福柯所摈弃的。对福柯来说，人生最重要的任务是成为一个自由自主的主体，一个自我塑造的主体，一个不驯服、不从众的主体。怀特对此表示深切认同，他的所有著作不仅一以贯之地揭示历史学家无法回避的自由自主的诗性预构行为，而且在福柯挖掘主体构成方式的理论基点上大胆地吸收当代哲学、语言学的最新成果，来呈现历史作品普遍存在的诗学本质。

二、话语分析与理性阐释

福柯不在语言学意义上而是在思想和哲学的意义上论析话语方式，不仅影响怀特提出了历史的诗意预构理论，而且启发怀特对诗意预构的历史进行理性阐释。

话语分析作为一种理论和方法，自福柯以来在社会科学各领域得到广泛运用。福柯的话语不是纯粹的语言形式，而是始终与话语实践联系在一起的，它由“连续的事件”构成，具有历史性和开放性，从根本上是一种聚合和建构。显然，这是对传统的语言透明性观念的反叛，是对现代词语予以事物的本质性揭示。在福柯这里，话语有一种不受言说主体操纵的结构性空间，它有自己的规则，这些规则控制着言说者。而话语是无中心的散漫结构，时刻处在局部的流变之中而自行解构，新的结构原则取代旧的结构原则，不存在普遍不变的结构。因此，历史性是福柯话语分析的核心。福柯的历史非连续性命题不仅从历时上抛弃了传统、演化、发展诸概念，而且从共时角度摒弃了时代精神、共同心态等观念；不仅认为真正的历史并不是向着所谓崇高的方向发展，并不意味着理性的进步，而是充满着混乱与无序、谎言和事故；而且认为历史就是偶然事件，是知识权力的更替。福柯的这种对人文科学的进步神话进行摧毁的思路，在怀特看来实则是解构了语言暴力，他认为“福柯在从16世纪到20世纪的人文科学编年史中识别出来的四个时代代表了完全不同的语言基本命题对事物的秩序实行断续的殖民化过程；每一个基本命题都为自己适当的‘陈述’策略下了特别赌注，并为之束缚。”^{[8] (P227)}这表明，怀特认可：人与世界的关系是一种话语

关系。因此，他在福柯话语理论的基础上一针见血地揭示历史学家的本质：历史学家“转向对词汇和句法策略的思考，以分辨研究对象、解释其间的关系，然后这种分析将产生对某个特定时代盛行的话语方式的洞见，这反过来又派生出支持并认可特定话语方式的认识领地和‘陈述’活动”。^{[9] (P228)}因此，他的《死史学：十九世纪欧洲的历史想象》列举19世纪欧洲八位主要的史学家和历史学家的历史写作，并采用形式主义方法对这些史学家和历史学家的历史写作进行了理性阐释。

按照福柯的思想，话语涉及主体之间的关系，它既不是简单的语词的结合，也没有被限定在语言规则之中，话语的意义是自由的。福柯对西方现代人文科学中“词的秩序”准确无误地表达“事物的秩序”的幻想进行了尖锐的批评；怀特对此也表示深深的认同。在怀特看来，“福柯与那些法国理性主义者一样，认为物质世界有一秩序，只有在人类大脑不能充分理解这一秩序时，世界才会产生无秩序状态”。也就是说，特定的话语构成产生特定的知识形式，知识或真理由修辞过程创造，世界的秩序是建立在人脑能充分理解这一秩序的基础上。基于此，怀特不仅认识到修辞因素在理解历史话语构成的内涵时的重要性，而且采用修辞学的方法描述了福柯话语的文体特点，揭示“这种文体突出了在其自己的详尽阐述中词语的误用 (catachresis) 这种转义的地位”，^{[8] (P148)}从而为他对历史学家和历史哲学家的历史文本进行理性阐释打下了深厚的基础。

表面上看，福柯与怀特在立论上明显不同：福柯重话语分析，怀特讲理性阐释。但福柯对怀特有一种深刻的影响——怀特正是从话语的角度对历史进行理性阐释。福柯在扬弃连续性主题的基础上引入了三个关键词——陈述、话语及档案来否定传统分类单位如书、作品、作者等，认为它们是杂乱的，应代之以话语描述；怀特则通过转义、隐喻、发明、解释等来代替传统的还原、发现、真实等，揭示历史与文学一样都不同程度地参与了对意识形态问题想象的解决之现实。福柯所强调的话语描述不等于语言分析：前者是关于话语如何出现的考察，后者注重规律、系统；前者关注话语自身的存在条件，后者寻找深层的

意义。福柯倾向于前者，怀特却在认同前者的基础上执着于后者。福柯的知识考古学是话语分析的一种方法，是对建立在历史决定论和历史目的论基础上的旧历史观的解构，因为对历史研究和现实社会的复杂关系来说，因果律和逻辑关系是一种简单化思维，容易导致对历史作简单化的连续性认识和主观化认识，导致对人的主体性的盲目崇拜，而历史与现实的真实关系却被遮蔽。他的考古学的对象不是发现事物是什么，而是事物的相应话语是怎样形成的；不是事物与话语的关系真相，而是话语构成的规则整体；话语不是有意义的符号，而是拥有自身界限的陈述群。而怀特似乎走得更远：他将历史看作是一种话语，“话语被看作是一种生产意义的手段，而不仅仅是一种传递有关外部指涉物信息的工具”。^{[8](P29)}他将历史等同于由话语建构的文本，由于“一个历史话语是一个扩展的隐喻”，^{[9](P299)}于是，历史作为话语具有了虚构性，从而历史与文学一样就具有了文学性或诗性。怀特采用形式主义方法建构出一套结构主义框架：不厌其烦地将历史著述分成五个层次：编年史、故事、情节化模式、形式论证模式和意识形态蕴涵模式，并在论述后三种解释模式时为它们细致地区分了四种类型。如果说福柯是彻底的解构，那么怀特是解构后的建构。

三、四种认识型与四种喻体模式

福柯和怀特分别因提出思想史领域的四种认识型和历史学研究中的四种喻体模式而震动学界。福柯在《词与物——人文科学考古学》中对16世纪到20世纪人文科学的话语方式无理性、无规律变化的现象进行了深刻揭示与精彩诊断。怀特则在《元史学：十九世纪欧洲的历史想象》中对“回归叙事”即回归隐喻、修辞和情节化的史学话语的四种文学性喻体模式进行了富有启示的分析。如果说福柯的四种认识型与怀特的四种喻体模式在数量上还只是表象的话，那么，怀特对福柯历史修辞与形式主义的创造性借鉴则是极其深刻的。

福柯将人们惯常称谓的人文科学的编年史的历史分为四个认识上连贯的大时代：第一个时代从中世纪末开始，16世纪末结束；第二个时代贯穿整个17世纪和18世纪；第三个时代大约起于1785年，一直到20世纪；第四个时代刚刚开始。

福柯对四种认识型的形式结构的探究使怀特在阐释西方19世纪历史编撰学模式时深受启发。福柯认为，他所提出的这四个时代绝不是一出戏剧的四幕，标志一个时代起止的不是持续主题的变革，而是西方意识的断裂、中断和不连续性，严重的断裂以至于使这些年代实际割裂开来并因此形成四种不同的认识型。正是不同的认识型对相应的话语方式的承认，才使得现存不同的人文学科得以详细阐述。他提出，每一学科都有其特定的研究对象，都有特定的策略来确定其领域内各种研究对象之间话语内部的关系。在一个认识型与另一个认识型之间，存在着历时间断性，但在每一认识型内部又存在着共时连续性。在怀特看来，福柯在16世纪到20世纪的人文科学编年史中识别出来的四个时代不仅代表了完全不同的语言基本命题，每一基本命题都为自己适当的陈述策略下了特别赌注，而且这些“语言赌注允许建构不同的‘认识领域’，在此基础上，每个时代形成不同于其他时代的人文科学群落”。^{[3](P227)}

怀特在《解码福柯：地下笔记》中对福柯的四种认识型观念表示了深度赞许：福柯的“词与物”的主要论点是正确的，具有启蒙意义的。在16世纪到20世纪之间发展起来的人文科学，其特点在于它们没有意识到各自在某种程度上都成了语言的囚徒，都没有把语言看作问题”。^{[3](P241)}福柯认为，“在16世纪，相似性是与符号体系联系在一起；并且，正是对这些符号的阐释，才打开了具体认识领域”。^{[9](P95)}福柯力图证明，16世纪的主导话语模式充斥着“相似性”的观念，在怀特看来，这种观念致使16世纪的人文科学是以隐喻的方式来编码经验世界。而正是由于16世纪对相似性的迷恋才促成了17世纪人文科学向本质差异性方向的转变。而对差异性的关注恰恰产生于对相似性追求的空白之处，也最终导致以相似性为基础的话语模式的消亡。而18世纪后期的话语模式又撇开了17世纪的差异性转向追求近邻性或空间关系，各学科所投射出来的主导喻体是转喻，即用一事物的名称来指代整个事物，科学研究者则通过研究局部来探寻整体、通过对局部的研究来把握事物的本质。19世纪的话语模式一反空间关系而通过时间序列来把握事物的多样性，各学

科致力于对整体中各部分的不同功能进行研究，把整体当成部分的相加，从对部分的掌握中获得整体的概念。福柯也正是通过对时间关系的关注来赋予19世纪主导意识的“事物的秩序”；20世纪不再对平行轴的时间之维加以关注，而是注重对垂直轴的表层与深层的研究，语言出场了。正如怀特说的，“福柯的著作似乎有主题而无情节。其主题即是在人文科学中用词的秩序来再现事物的秩序。……福柯让我们一饱眼福的这出戏剧中确有一个隐秘的主人公，这就是语言”。^{[9] (P222)} 语言再现实界的命题在这一时期受到强有力的挑战，语言是不透明的，语言没有能力揭示主体。与其说人文科学研究的对象是人，还不如说是语言。因此，人文科学所讨论的“人”已无力指涉现实世界中的“人”这个存在物，故20世纪的人文科学是以反喻为其特征的。

福柯的认识型概念表面看来是按年代划分的，但划分根据并非年代。他选择了关于生物的、语言的和财富的三种话语来分析。他发现这三种话语在某个时期拥有共同的结构，这一结构与其他时期的结构呈现迥异的景观，类似于考古学的断层现象。以此类推，这一断层内的所有话语隶属于同一认识型。因此，认识型决定着某一时期的话语构成，或者说某一认识型内部所有话语都服从一个共同的无意识基础，认识型的无意识特征抹杀了个体作者的意义，从而显现出明显的形式主义特征。怀特将福柯揭示出的四种认识型概括为隐喻、转喻、提喻、反讽四个阶段，并受此启发提出了历史叙事与文学叙事一样普遍具有文学性或诗意本性的观念，运用形式主义方法建构起一套独特的用隐喻、转喻、提喻、反讽来阐释西方19世纪历史编撰模式的框架。为了揭示历史修辞的特征，他直接而明显地采用了形式主义方法。众所周知，弗莱的《批评的剖析》是形式主义的，而怀特就很坦率地承认自己是顺着弗莱《批评的剖析》中指出的线索在进行研究。他将历史著述分为编年史、故事、情节化模式、形式论证模式、意识形态蕴涵模式五个层次，认为编年史和故事虽然是历史记述中的原始要素，但历史学家为了编排故事从编年史中对事件的挑选是符合历史学家的动机的；而情节化解释、形式论证解释、意

识形态蕴涵解释更是适应历史学家的叙事建构动机即回答历史学家在建构其叙事的过程中所预料到的问题的方式。他将语言学的成果运用到历史哲学之中，直接以语言学原则类比历史叙事原则，四种常用的解释策略对应着诗性语言的四种比喻：隐喻、转喻、提喻、反讽。四种不同的喻体模式亮出了怀特对相同的历史事件可以有不同书写的大旗。在怀特看来，运用这种比喻理论能将特定时期内历史想象的深层结构进行分类阐释，每位史学家或历史哲学家对历史领域的想象及其提供的解释策略都是某个话语传统中的一个环节，“该话语传统的发展是人们对历史世界的隐喻式理解，经由转喻式或提喻式理解，最后转入一种对一切知识不可还原的相对主义的反讽式理解”。^{[9] (P50)} 他声称自己是一个形式主义者 and 结构主义者，在《元史学》中以四种语言学规则来类比四种历史意识模式，在赋予由隐喻、转喻、提喻、反讽构成的历史意识发展结构的同时，用形式主义的解释策略来编排19世纪的历史著述，对19世纪的史学思想史进行深层结构上的归类，从而揭示历史文本与文学文本一样的诗意本性。福柯与怀特都努力尝试在复杂的话语实践表象中发现某种主导性图式，福柯的四种认识型与怀特的四种喻体模式就是对事物的深层结构进行透视的结晶。

怀特历史诗学的奇特之处在于将历史修辞与形式主义进行了富有深度而完美的结合，从而实现了文学性与历史性的融通。其中很重要的原因之一是怀特受到了福柯这一来源于结构主义的后结构主义者以语言为基础又超越语言进行历史重写的影响所致。作为现代语言，已经“远不像经典结构主义者所认为的那样稳定。与其说它是一个定义明确而界限清晰的结构，其中包含着能指与所指组成的对称单位，它现在开始更像是一张无边无际的蔓延的网，其中各种成分不断地交换和循环，其中没有什么成分是可以被绝对规定下来的，其中每个东西都被所有其他东西牵扯和贯通”。^{[10] (P112)} 于是，我们不仅看到“文学技巧在自然科学和技术科学著作中比比皆是，在每一科学文本中，我们都能发现它们在起作用”，^{[11] (P177)} 而且还能强烈感受到现代语言与现代社会的复杂联系。有人说，“现代化是与跨学科性联系在一起

的。有必要打破神圣不可侵犯的边界性。如此一来，语言学模型就会渗透到全部社会科学领域。在这个一切皆语言的世界里，当一切事物皆与语言相关时，当我们全部由语言制成时，从那一刻开始，“一切事物都成了可以交换、互换、转换、变换的了”^{[12] (P509)}。

深受福柯影响的怀特历史诗学既得到了一片喝彩，也被指责为后结构主义的语言游戏。尽管怀特将历史叙事等同于文学虚构，但并没有象福柯那样完全否认语言的指涉功能，而只是对不同的历史叙事模式在反映现实的真实程度上作出了同样的肯定。因为在他看来，如果不存在所谓“原始的事实”，只存在被用不同方式描述的事件，那么，真实性就是将事件变成事实的描述性命题而已。因此，修辞性叙事在真实性的程度上也不一定亚于写实性叙事，何况，“叙事不仅仅是一种可以用来也可以不用来再现发展过程方面的真实事件的中性推论形式，而且更重要的是，它包含具有鲜明意识形态甚至特殊政治意蕴的本体论和认识论选择。”^[8]于是，有多少种描述和阐释，就有多少种历史，历史就会呈现多样化的面貌。虽然这种逻辑具有借文化多元论之名行思想虚无主义之实的嫌疑，但它的积极意义在于否定了逻各斯中心主义的单一话语霸权，显示出对知识差异的尊重。正如华勒斯坦等所指出的，“对于一个不确定的、复杂的世界，应当允许有多种不同解释的同时并存”^{[13] (P64)}。可以期待：由这种非排他性的立场所带来的多元化与差异性或许就是当今人文社会科学摆脱危机、另辟蹊径的强劲动力。

[参考文献]

- [1] [美] 弗兰克·林特利查. 福柯的遗产：《一种新历史主义》[C]. 张京媛主编. 新历史主义与文学批评.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
- [2] [英] 卡尔·波普尔. 开放社会及其敌人（第二卷）[M]. 郑一明等译.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9.
- [3] [美] 海登·怀特. 后现代历史叙事学 [M]. 陈永国等译.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
- [4] [美] 海登怀特. 元史学：十九世纪欧洲的历史想象 [M]. 陈新译. 南京：译林出版社，2004.
- [5] [法] 米歇尔·福柯. 知识考古学 [M]. 谢强等译.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7.
- [6] [俄] 列夫·托尔斯泰. 论科学和艺术的价值 [M]. 黄琼岚等译. 江苏教育出版社，2006.
- [7] [法] 吉尔·德勒兹. 哲学与权力的谈判——德勒兹访谈录 [M]. 刘汉全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3.
- [8] [美] 海登·怀特. 形式的内容：叙事话语与历史再现 [M]. 董立河译. 北京：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文津出版社，2005.
- [9] [法] 米歇尔·福柯. 词与物——人文科学考古学 [M]. 莫伟民译. 上海：上海三联书店，2001.
- [10] [英] 特雷·伊格尔顿. 二十世纪西方文学理论 [M]. 伍晓明译.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
- [11] [奥] 卡林·诺尔一塞蒂纳. 制造知识——建构主义与科学的与境性 [M]. 王善博等译. 北京：东方出版社，2001.
- [12] [法] 弗朗索瓦·多斯. 从结构到解构：法国 20 世纪思想大潮（上）[M]. 季广茂译. 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4.
- [13] 华勒斯坦等. 开放社会科学 [M]. 刘锋译.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7.

责任编辑：陶原珂

Main Abstracts

The Thought in Frege's Style and B. Russell's Proposition

Ren Yuan 28

The paper compares Russel's theory of reference with Frege's theory. The author wants to show that the motive of Russel's proposition came from 'the principle of acquaintance', while Frege's thought was deeply rooted in his philosophy of mathematics and logic. The divergence between their ways of dealing with Frege's sense leads to the opposition between neo-Fregean camp and neo-Russelian camp.

An Answer to Mr. Wang Lu about Non-being Means without Traditional Logic, with Being as an Overstepping Falseness

Cheng Zhongtang 34

Mr. Wang Lu takes the study of 'to be' as the kernel of traditional logic. A consequence of Wang's point is that there is no traditional logic without 'to be'. But in fact, 'to be' is neither the object studied by traditional logic, nor the logical constant in the traditional logic. It is nothing but a discretionary linguistic constituent in the syllogism logic, which is actually an unessential item. It is merely preposterous overstepping the notion of 'to be' to regard such an insignificant role in the Aristotle's logic as the focus of the traditional logic.

Organizational Legality in the New Trial of Commercial Pattern

Hu Yanxi & Zeng Chuhong 55

Organizational legitimacy facilitates the firm to access and mobilize the economic resources which are needed by the innovation of business models. And it is the premise of the success of business models innovation. The essence of business models innovation is the reconstruction of the firm's value chain or value system, and the new business model must be different from the old one in value creation and value capture. So, the past knowledge and practice can't be proper to the firm's new operations. The firm has to apply the strategy of creating suitable environments to acquire organizational legitimacy. The concrete tactics include storytelling, endowment, and alignment etc.

On the Weaving of Contemporary Kinship Net through Internet

Cheng Meibao 99

There have been a large number of web sites helping people trace their ancestors and compile their genealogies, especially on the World Wide Web (WWW) since 1990s. The vast amount of data are available and the hypertext-link function used on the web determines the nature of electronic genealogies, which is deemed to be very different from that of hand-written or printed genealogies. Making use of the data available on WWW and that collected at a personal interview, the author attempts to gain a better understanding of the motives behind, and the methods and criteria involved in the compilation of genealogies in the age of internet. The paper also

asks what improvement in transportation and communication might have affected the kinship construction effort made by urban-dwellers in the 21st century.

The Tension between Reality and Scholarship, Points Based on the American Academic Circles' Study on the Movement of Citizen Right

Yu Zhan 114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scholarship and the practical concern is very important in history study. The origin of the academic study of civil rights movement in America rooted in the tradition of serving practice in the African Americans history. The background of the scholars and their practical concern also deeply influenced the study on civil rights movement. In that radical society, they could not avoid the impact of personal emotions and political standpoints, so the feature of emphasizing practical concern in the civil rights movement study came into being. The rising of the new generation scholars enhanced the transition from more concerns with practice to more concerns with scholarship. Most of the new historians discarded the tradition of serving practice and inherited that of pursuing scholarship in the African Americans history, and they began to pursue their own academic study in some professional way. They pursued truth and creation with scholarship standards under definite practical concerns and achieved a lot in that way.

Establishing Categories for Deepening the Study of Aesthetic Culture

Yu Xiande 147

The paper takes the construction of theoretical categories as an entrance for deeply developing the study of aesthetic culture and leading the discipline enhance. The construction of theoretical categories requires researchers to ponder over the essences of the aesthetic culture study in order to deepen their recognition of the field from the clarity of objects studied and the optimization of methodology. It should be grasped the social, historical and humanistic significance presented in the beautifulness of material culture, so that we can determine some specific points in the aesthetic coordinate of human being and matter. It also requires actively to absorbing those methods and theoretical findings of cultural anthropology and so on concerned. Taking all those as an academic reference system, we could obtain a good academic condition for producing the theoretical categories and finally form those theoretical categories suitable to the discipline.

On the Formalist Methodology of Historical Rhetoric

Dong Xin 153

Michel Foucault had an important influence on Hayden White's historic poetry. His historic study in a post-constructural archeology style enlightened White to adopt a formalist methodology and attributed it to a historical rhetoric. It appears in the following aspects. Foucault noticed the historical gap, which enlightened White to take the history as a poetry sense with some pre-structure. White also learned deeply Foucault's analysis of discourses to do rational explanation of history. Foucault's four patterns of recognition apparently influence White's putting forward the four metaphoric object patterns of historiography. Both of them proved, from different aspects, the function of fabrication in history construction and together destroyed the myth of historical objectivity.

《学术研究》读者评议表

尊敬的读者：您好！

《学术研究》的发展和完善离不开您的支持和帮助,为使我们的刊物能够更好地满足您的要求,我们希望能够听到您对我们刊物的评价和建议。请将以下问卷填妥后寄至:广州市黄华路四号之二《学术研究》杂志社(邮政编码:510050),或(Fax)020-83846177。联系电话:020-83846307、020-83846163,电子邮箱:bjb@gdskl.cn

我们将不定期邀请热心读者召开座谈会,对刊物的发展提出有价值的建议的读者,我们将会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对于您所提供的个人资料,本刊将予以保密。

姓名:_____ 单位全称: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请务必填写):_____ 手机: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1.在本刊所有学科中,您最关注的学科是:_____

2.在本期您所关注的学科中,您最喜欢的文章是:_____

3.在您所关注的学科的文章中,您在其选题意义、文章内容、学术价值、研究的创新程度上的评价是:

指标	评价
选题意义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文章质量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学术价值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创新性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4.您认为本期《学术研究》在栏目设置、校对水平、版式设计和印刷质量方面做得如何?

指标	评价
栏目设置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校对水平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版式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印刷质量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5.您认为今后《学术研究》还应该增加哪些栏目和内容,或是做哪些改进?(请填写)

6.您认为《学术研究》的特色主要应表现在哪些方面或今后应该做哪些改进?(请填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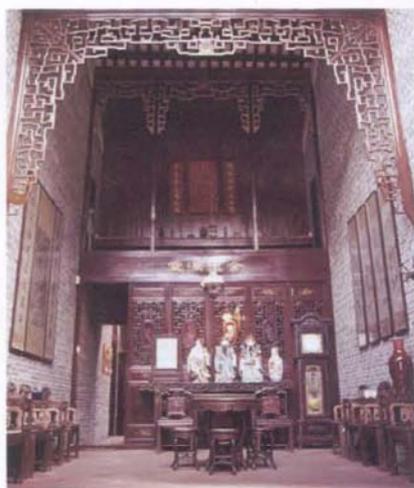
非常感谢您的支持,请继续关注《学术研究》!

《学术研究》编辑部

2008年9月



▲ 西关大屋入口三件头“脚门、趟梳、大门”



▲ 西关大屋正厅，是大家庭聚集议事、拜祭祖先及接待贵宾的地方



▲ 西关大屋横门之上的半圆形蝴蝶图案彩色玻璃窗，具有典型的西洋风格



▲ 满洲窗多采用木棧镶嵌蚀刻有国画图案的半面彩色玻璃，隔障之余又兼具诗情画意之妙

西关大屋，形成于清末同治、光绪年间，是当时广州名门望族、殷商富户的宅第，因最早建造并集中于广州西关（荔湾区旧称）一带而得名，以门厅高大、建筑精美、装饰考究而扬名中外，被誉为“岭南民居建筑文化的瑰宝”。

西关，地处广州城西，濒临珠江航运中枢白鹅潭，自宋代以来便一直是中国主要的通商口岸，广州的重要城区。清代粤海关和十三行的设立，更使其逐步发展成为广州著名的商业区和“住家林”，众多商贾豪绅聚集此地，建造住屋，形成了中外闻名的“西关大屋”。西关大屋融汇中西建筑元素之精华，在平面布局、立面构成、剖面设计和细部装饰等方面形成了一整套独特的模式和地方风格。在平面布局上，西关大屋多取坐北向南地段，平面呈纵长方形，典型为“三边过”（三开间），正间由门厅、轿厅、正厅、头房等形成一条明显的中轴线，两侧以书偏、卧房为主，各厅房分区功能合理，使用时相互干扰较少。

西关大屋的立面处理手法简练，正门入口处“三件头”（脚门、趟梳和大门）与青砖石脚构成了独特的立面风格，被誉为西关大屋的象征。在剖面设计上，考虑到亚热带气候的特点，西关大屋采用高大封闭的外墙，以减少太阳辐射和抵御台风袭击，并利用起伏的坡屋面、天井、青云巷、天窗等组织自然通风和采光，使居室达到冬暖夏凉的效果。西关大屋的室内装饰集工艺美术之大成，汲取了中西建筑装饰的精华，充分应用木雕、砖雕、陶塑、蚀刻彩色玻璃等装饰室内的门窗、花罩等部位，使居室极具艺术美感，并造就了诸如满洲窗、木雕花屏门、彩色玻璃门窗等多项艺术珍品，至今仍为世人所称道。



▲ 西关大屋内小姐房

（广州市荔湾区博物馆供稿）

Academic Research



《立秋》之八 陈朋作



刊物名称：《学术研究》
出版单位：学术研究杂志社
主办单位：广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主管单位：广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主编：叶金宝
地址：广州市黄华路四号之二
邮编：510050 电话：020-83846163
出版日期：2008年9月20日
装帧设计：明镜
广告经营许可证：粤工商广字010349
印刷：广州佳达彩印有限公司
期刊基本参数：CN44-1070/c*1958*m* 大16*160*zh* P* ¥8.00*3200*21*2008-09

网址：www.gdskl.com.cn
发行范围：国内外公开发行
订购处：全国各地邮局（所）
国内总发行：广东省报刊发行局
国外总发行：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
邮发代号：46-64
国外代号：M268（北京399信箱）
刊号：ISSN1000-7326
CN44-1070